

## 一、匈奴族后裔

在中唐杰出的诗人中，元稹是鲜卑人的后裔；白居易是龟兹人的后裔，这些已有定论。刘禹锡在《子刘子自传》中自称是西汉景帝贾夫人之子孙中山靖王刘胜的后代。据此，刘禹锡应该属于汉族。但问题是汉、唐两代，相隔千年之久，中经汉末丧乱、晋室南迁，五胡十六国至北朝，中原地区成为各族融化的大熔炉。范文澜先生说：“隋唐时期居住在黄河流域的汉族，实际是十六国以来北方和西北方许多落后族与汉族融化而成的汉族。”这就促使我们思考：刘禹锡是否汉中山靖王刘胜之后？

据《汉书·景十三王传》记载，汉景帝于前元三年（公元前154）封刘胜为中山王，子孙嗣封者五世，至怀王薨，因无后，绝四十五年。东汉末年刘备自称中山靖王刘胜之后，已没有多少人相信。元胡三省注《资治通鉴》卷六十《汉纪》时，对此就已指出：“然自祖父以上，世系不可考”，即对刘备是否中山靖王刘胜之后的问题提出了疑问。

唐代门第观念较重，以上族为荣。刘禹锡在这种风气的影响下，与人唱和，常常流露出羡慕别人门第之高的赞叹之情。如《送李庚先辈赴选》：“一家何啻十朱轮，诸父双飞乘大钧。”《送国子令狐博士赴兴元覲省》：“相门才子高阳族，学省清资五品官。”《送李中丞赴楚州》：“缙骑朱旗入楚城，士林皆贺振家声。”这些酬赠诗，都是一落笔就称道别人的门第。在《唐故朝散大夫、检校尚书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赐紫金鱼袋、清河县开国男、赠太师崔公神道碑》中，刘禹锡对崔倕的门第更是赞不绝口：“崔氏之门，……与姑臧李、范阳卢世为婚媾，入于姻党，无第二流，言门阀者许为时表。”其铭文曰：“奕奕四姓，崔为之冠。瞻其门墙，倬若云汉。”刘家既非皇族，又不属于“奕奕四姓”，要想抬高自己的门第，最合适的方法是找历史上的一位帝王作始祖。由于刘胜“为人乐酒好内，有子百二十余人”，谁也弄不清他的子孙支脉，凡自称是中山靖王之后的人，不用担心别人来寻根究底，容易搪塞过去。像这样情况，何止刘禹锡一家，是不足为怪的。

刘禹锡自言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是可以理解的，但其可信性程度也是值得怀疑的。况且刘禹锡自己也有说法不一致的地方，显得自相矛盾，更使人难以相信。如他在《口兵戒》中说，“它日读远祖中垒校尉书曰：‘口者，兵也。’……怒是知吾祖之言为急”。根据《汉书》卷三十六《楚元王传》的记载：“成帝……以向为中垒校尉。”后世习惯称刘向为“中垒”。唐代独孤及《送李宾客荆南迎亲》诗云：“宗室刘中垒”。因此，刘禹锡所说的“远祖中垒校尉”，应指刘向。他在《蒙恩转仪曹郎，依前充集贤学士，举韩湖州自代，因寄七言》中又说：“通籍由来在石渠。”“石渠”指刘向讲论《五经》于石渠阁。“由来”是认刘向为远祖，用刘向事自比。刘向是汉高祖同父少弟楚元王刘交之后，其传即附见于《汉书·楚元王传》。那么，刘禹锡究竟是楚元王刘交之后，还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

实际上，这两种自相矛盾的说法都是靠不住的。考证刘禹锡的氏族问题，

---

《中国通史简编》第二编第六章。

《汉书》卷五十三《景十三王传》。

《毗陵集》卷二。

《汉书》卷三十六《刘向传》。

还得从他《自传》中所说的“七代祖亮”这条线索入手。

姚薇元先生在《北朝胡姓考》内篇《魏书官氏志所载诸胡姓》第二《勋臣八姓·刘氏》中，已提出刘禹锡“有胡姓之嫌”的问题。“此外刘氏之可疑者：……又刘亮中山人，父持真，魏领民酋长。……诗人刘禹锡，乃周刘亮之七代孙。诸人皆有胡姓之嫌也。”

刘禹锡自言“七代祖亮”，今考证发现，这与《周书》卷十七《刘亮传》、《北史》卷六十五《刘亮传》之刘亮，不是一人。其理由是：

（一）刘禹锡《子刘子自传》说：“七代祖亮，事北朝为冀州刺史、散骑常侍，遇迁都洛阳，为北部都昌里人。”据《魏书》记载，“迁都洛阳”是北魏高祖孝文帝元宏大和十九年的事。因此，刘禹锡的“七代祖亮”，应是北魏刘亮。

而《周书·刘亮传》说：“魏孝武西迁，以迎驾功，除使持节、右光禄大夫、左大部督、南秦州刺史。”所谓“魏孝武西迁”，指北魏孝武帝元脩与高欢关系恶化，逃往关中，投奔宇文泰。因此，《周书》、《北史》之刘亮，应是西魏刘亮。

（二）《子刘子自传》中所说的“七代祖亮”的官职，与《周书·刘亮传》、《北史·刘亮传》中所记载的官职，全不相同。自从北魏分裂为东魏、西魏以后，“冀州”在东魏境内。曾任“冀州刺史”的刘禹锡的“七代祖亮”，不可能是《周书》、《北史》中的西魏刘亮。

（三）《周书·刘亮传》说：大统“十年，出为东雍州刺史。为政清净，百姓安之。在职三岁，卒于州，时年四十。”从西魏大统十二年、年四十逆推，西魏刘亮应生于北魏正始四年。孝文帝迁都洛阳是北魏大和十九年的事，即在西魏刘亮出生前十二年。由此可见，《周书》、《北史》之西魏刘亮，与“遇迁都洛阳”的刘禹锡的“七代祖亮”，并不是一人。

（四）北魏刘亮的子孙，居东魏。北齐，当时称“山东”。西魏刘亮的孙子，居北周，当时称“关中”。刘禹锡《谒枉山会禅师》诗中自言“我本山东人”；《苏州上后谢宰相状》中说：“某山东一书生”。可见，刘禹锡应是北魏刘亮的后裔，与西魏刘亮无关系。

综上所述，刘禹锡的七代祖刘亮，史书上无传。《周书》卷十七和《北史》卷六十五有《刘亮传》，但历官、行事等与刘禹锡所说的刘亮明显不合，时间约晚半个世纪。姚薇元先生《北朝胡姓考》把刘禹锡看作西魏、北周刘亮之七代孙是个误解，需重新考证。

匈奴族原是我国古代北方的一个游牧部落。匈奴与中原发生关系，最早可上溯到公元前三、四世纪。秦始皇统一六国（公元前 221）以后，匈奴与中原的接触较为频繁。西汉初期，匈奴族在冒顿单于（公元前 209 至前 174）的统领下，势力空前强大，给刚刚建立起来的西汉王朝以很大威胁。汉初，由于国力较弱，难以抵抗匈奴的侵扰，只得采取和亲的政策，汉高祖刘邦曾以公主嫁给冒顿。据《晋书·刘元海载记》载，“初，汉高祖以宗女为公主，以妻冒顿，约为兄弟，故其子孙遂冒姓刘氏。”这是冒顿后裔冒姓刘氏的起因。

汉代内迁的匈奴，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有了较大变化。除南匈奴外，这时分化出一支名为“屠各”的匈奴部落十分活跃。公元四世纪时，这两部分匈奴人联合行动，在部落酋长刘渊统率之下，以聚居在汾河流域的匈奴族人为主，成为一支反晋的主力军。《晋书·刘元海载记》说：“刘元海，新兴匈

匈奴人，冒顿之后也。名（渊）犯（唐）高祖庙讳，故称其字焉。”当时，匈奴“刘氏虽分居五部，然皆居于晋阳汾涧之滨。”在发动进攻前，元海对部下曰：“今见众十余万，皆一当晋十，鼓行而摧乱晋，犹拉枯耳。上可成汉高之业，下不失为魏氏。……吾又汉氏之甥，约为兄弟，兄亡弟绍，不亦可乎？且可称汉，追尊后主，以怀人望。”因此，匈奴族屠各部落头领刘渊以冒顿之后的名义，冒充西汉皇室刘氏的后代，不仅于304年由大单于改称汉王，而且于308年改称皇帝，建都平阳（今山西省临汾市西北），国号汉。从此以后，匈奴刘氏冒充西汉皇室刘氏之后的谱系就一直沿袭了下来。

现在的问题是，要考证刘禹锡是否匈奴族的后裔，还得从其“七代祖亮”入手。根据刘禹锡“七代祖亮”，“遇迁都洛阳”的史实，有以下三条资料值得注意：

（一）《魏书》卷七下《高祖纪》下记载，太和十九年六月“丙辰，诏迁洛之民，死葬河南，不得还北。于是代人南迁者，悉为河南洛阳人。”北魏建国于公元386年正月，初称代国，至同年四月始改国号为魏。北魏由鲜卑族拓跋氏建立，拓跋宏迁都洛阳，改姓元。

（二）《周书》卷四《明帝纪》记载，二年三月“庚申，诏曰：‘三十六国，九十九姓，自魏氏南徙，皆称河南之民。’”这就是说，到周明帝宇文毓时，仍下诏书重申当初随魏氏南徙的各族民众皆称河南之民。

（三）《隋书》卷三十三《经籍志》二指出：“后魏迁洛，有八氏十姓，咸成帝族。又有三十六族，则诸国之从魏者；九十二姓，世为部落大人者，并为河南洛阳人。”

这三条资料很重要，提供了鉴别北朝胡姓的一个线索，因为无论是北胡匈奴族还是东胡鲜卑族都有一个逐步南徙的问题。刘禹锡的“七代祖亮”，“遇迁都洛阳，为北部都昌里人”，“坟墓在洛阳北山”，与《魏书·高祖纪》下、《周书·明帝纪》、《隋书·经籍志》二的记载相合，证明他是随拓跋氏南徙的胡姓刘氏之后。今考证，当时与刘禹锡“七代祖亮”一同加入洛阳籍的匈奴刘氏，从史书的记载来看，还有一些人。例如：

唐昭宗时的宰相刘崇望的祖先。据《新唐书》卷七十一上《宰相世系表一上·河南刘氏》记载：“河南刘氏，宰相一人”，即刘崇望。“河南刘氏本出匈奴之族。汉高祖以宗女妻冒顿，其俗贵者皆从母姓，因改为刘氏。左贤王去卑裔孙库仁，字没根，后魏南部大人、凌江将军。弟眷，生罗辰，定州刺史、永安敬公。其后又居辽东襄平，徙河南。”查《北史》卷二十《刘库仁传》：“刘库仁字没根，独孤部人，……为南部大人。”“库仁弟眷，……眷第三子罗辰……拜南部大人。”刘罗辰裔孙仁之，《魏书》卷八十一《刘仁之传》曰：“刘仁之，字山静，河南洛阳人。其先代人，徙于洛。”因此，《旧唐书》卷一七九《刘崇望传》指出：“刘崇望字希徒。其先代郡人，随元魏孝文帝徙洛阳，遂为河南人。”可见，刘崇望的祖先本系匈奴族独孤部人，也是随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而成为河南人的。

刘禹锡的“从叔”刘公济的祖先。《元和姓纂》卷五《十八尤·刘》记载：“河南——代为部落大人。魏有河间公提。生丰……孙感……感生孝则。孝则曾孙公济，工部尚书。”刘禹锡有《许给事见示哭工部刘尚书诗，因命同作》，“刘尚书”就是“代为部落大人”的后裔刘公济。诗开头曰：“汉室贤王后，（从叔望在河间。）孔门高第人。济时成国器，乐道任天真。”刘禹锡首先把刘公济看作“汉室贤王后”，但从诗中所描写的“护塞无南牧，

驰心拱北辰”来看，也是冒充汉室的匈奴刘氏后裔。而刘禹锡称刘公济为“从叔”，说明他们同出一源。

考察刘崇望、刘公济的氏族渊源及其与刘禹锡的关系，可作为刘禹锡是匈奴族后裔这一结论的旁证。我们肯定刘禹锡的祖先是匈奴族，与肯定白居易的祖先是龟兹族、元稹的祖先是鲜卑族一样，说明我国自晋末以来的民族大融合之后，少数民族不仅接受了汉族文化，而且为汉族文化的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二、洛阳人 洛阳人

考证出刘禹锡是匈奴族后裔，与肯定刘禹锡的祖籍是洛阳，二者是一致的。《子刘子自传》曰：“七代祖亮”，“遇迁都洛阳，为北部都昌里人”。“坟墓在洛阳北山，其后地狭不可依，乃葬荥阳之檀山原。”刘禹锡的七代祖在北魏时已迁居到洛阳，祖坟营建在洛阳和荥阳两地的年代比较久，洛阳作为他的祖籍是确实的。在写《自传》之前，刘禹锡在其它诗文中已多次提到他的籍贯：

《汝州上后谢宰相状》说“家本荥上，籍占洛阳。”

《汝州谢上表》说：“忽降新恩，近乡为贵。”这是刘禹锡出任汝州刺史时上表答谢皇帝的话，唐代汝州治所在今河南省临汝县，从临汝到洛阳仅百十里地。因“臣久居远服，恋阙常深”，当刘禹锡回到离家乡洛阳不远的汝州时，禁不住流露出喜悦之情。

《泰娘歌并引》说“杂客闻之，为歌其事，以足于乐府云。”刘禹锡在这里自称“杂客”，说明自己是洛阳人。

《刑部白侍郎谢病长告，改宾客分司，以诗赠别》说：“洛阳旧有衡茅在，亦拟抽身伴地仙。”诗中表达了对祖籍洛阳的眷念。

这些诗文分别写于不同时期，可见刘禹锡是一直把洛阳称作自己祖籍的。但是，在刘禹锡的籍贯问题上，存在着许多错误的说法，需要逐一辨明：

（一）《子刘子自传》说：“其先汉景帝贾夫人子胜封中山王，谥曰靖，子孙因封为中山人也。”《新唐书》卷一六八《刘禹锡传》说：“自言系出中山”。正史用“自言”字样，就是表示此说无证据，不可信。《魏书》卷七十九《刘道斌传》说：“白云中山靖王胜之后也”，也属于这种情况。

刘禹锡既然自言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所以常以“中山刘某”自称。他写《连州刺史厅壁记》、《夔州刺史厅壁记》都是以“中山刘某”落款的。韩愈称他为“中山刘梦得”，柳宗元称他是“中山人”，都是根据刘禹锡的自述来称呼的。

刘禹锡在《自传》中，既冒充汉中山靖王刘胜之后，又说“七代祖亮”“遇迁都洛阳”，即承认自己“有胡姓之嫌”。这种由氏族问题上的自相矛盾而导致籍贯问题上不一致说法的现象，在南北朝、隋、唐是常见的，不奇怪的。请看北朝庾信所写的《周骠骑大将军开府侯莫陈道生墓志铭》：“君讳道生，字某，朔州武川人也。本系阴山，出自国族。降及于魏，在秦作刘。……大统九年，更姓侯莫陈氏。”铭曰：“身胄汉祚，门承魏绪。……”庾信既称侯莫陈道生“本系阴山”，即出自北方胡姓，又说他“身胄汉祚”，这与刘禹锡《自传》中的矛盾现象，是一样的。刘禹锡称“代为部落大人”的后裔刘公济为“汉室贤王后”，也是同一手法。

既然刘禹锡冒充汉中山靖王刘胜之后，以“中山”为郡望，以“中山刘某”自称，他的朋友柳宗元、韩愈，后辈韦绚，《新唐书》撰写者宋代欧阳修、宋祁，也就将错就错了。实际上，“中山”与刘禹锡的先祖没有什么关系，不是他的籍贯。

（二）刘禹锡父亲的朋友权德舆在《送刘秀才登科后侍从赴京觐省序》

中称他为“彭城刘禹锡”；刘禹锡的好友白居易《醉吟先生传》称他为“彭城人”，都是误以“彭城”为刘禹锡的郡望。这种为提高门第声望而乱攀郡望的现象，在南北朝、隋、唐时，也是常见的，不奇怪的。唐代史学家刘知幾《史通》卷五《内篇·邑里第十九》对此现象作过很好的论述：“自世重高门，人轻寒族，竟以姓望所出，邑里相矜……爱及近古，其言多伪，至于碑颂所勒，茅土定名，虚引他邦，冒为己邑……姓卯金者咸曰彭城”。《新唐书》卷八十八《刘文静传》：“自言系出彭城”，就有说明这个宰相“虚引他邦，冒为己邑”的意思。由此可见，权德舆、白居易等人称刘禹锡的郡望为“彭城”，乃是奉送一顶高帽子，不足为据。

至于后晋刘昫等人撰写的《旧唐书·刘禹锡传》，显然是沿袭了权德舆、白居易等人的错误说法，说刘禹锡是“彭城人”。《史通》中还有一段精彩的话：姓卯金者咸曰彭城，“在诸史传，多与同风，此乃寻流俗之常谈，忘著书之旧体矣。”这段话可以用来解释《旧唐书·刘禹锡传》以讹传讹的原因。

有人可能要问：既然刘禹锡不是彭城人，为什么唐王朝封他的母亲卢氏为“彭城县大君”呢？这仍是沿袭了“姓卯金者咸曰彭城”的陋习。《旧唐书》卷五十六《刘季真传》曰：“刘季真者，‘离石胡人也’，‘封彭城郡王’。唐王朝既可封‘胡人’刘季真为‘彭城郡王’，自然也可封刘禹锡母为‘彭城县太君’。”

当然，误解彭城是刘禹锡的郡望和籍贯，也与他在《口兵戒》中称“中垒校尉”刘向为“吾祖”有关。据《史记》卷五十《楚元王世家》记载：高祖六年，刘邦封弟刘交为楚王，“都彭城”。可见，彭城自西汉起就成为姓刘的郡望。刘向作为楚元王刘交之后，是彭城人。刘禹锡又称刘向为“吾祖”，从情理上推断，也应是彭城人。但刘禹锡自己心中有数，他的祖辈和他自己没有到彭城安过家，所以刘禹锡绝口不提自己是彭城人。由于我们已考证出刘禹锡是随拓跋氏迁都洛阳的匈奴族后裔，说中山或彭城是他的祖籍，都是不确切的。

### 三、刘禹锡的父系

刘禹锡《子刘子自传》说：“七代祖亮，事北朝为冀州刺史、散骑常侍”。接下去说，“世为儒而仕。”“曾祖凯，官至博州刺史。祖隍，由洛阳主簿察视行马外事，岁满，转殿中丞、侍御史，赠尚书祠部郎中。”根据刘禹锡的年龄往上逆推，刘凯入仕大概是在武后朝，刘隍入仕大概是在玄宗开元年间。

刘禹锡的父亲刘绪经历了唐王朝由盛转衰的安史之乱。“父讳绪，亦以儒学。天宝末，应进士。遂及大乱，举族东迁，以违患难，因为东诸侯所用。后为浙西从事，本府就加盐铁副使，遂转殿中，主务于埭桥。其后罢归浙右，至扬州，遇疾不讳。”

《自传》中的这段话说明，刘绪于天宝十四年（755）避乱东迁以后，一直是在当时较为安定的江南一带度过的。直至逝世，刘绪都没有再回洛阳。刘绪东迁以后的生活经历大致分为两个时期：一是“为东诸侯所用”；二是“为浙西从事”，“加盐铁副使”。

刘绪东迁以后“为东诸侯所用”时期，全国局势较为动乱，节度使的调动频繁，他很可能先后在几个节度使手下当过幕僚。刘绪为哪些“东诸侯所用”？《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卷二十四《米谷部上品·油麻》曰：“刘禹锡《传信方》：蚰蜒入耳，以油麻油作煎饼，枕卧须臾，蚰蜒自出而差。李元淳尚书在河阳日，蚰蜒入耳……忽有人献此方，乃愈。”从刘禹锡记载李元淳的医方这一线索，可以追溯李元淳与刘绪的关系，进而考察刘绪东迁江南后的经历。

据潘孟阳《祁连郡王李公墓志》记载：“王玠出镇淮海，特奏请公在麾下。袁晁攻陷郡县，东吴旧邦，姑苏繁富，公时总兵在州，竟摧‘凶丑’，恩制兼杭州别驾。厥后征镇相继，赞皇、留武二李公，署公为兵马使。建中、兴元之际，晋国公韩滉全领江南东道，以公为镇海节度兵马使”。这段话提供了李元淳在南方活动的时间、地点及其上司的姓名，再查考有关史书，就可以清理出一个线索。

《旧唐书》卷一三《王玠传》曰：王玠“上元二年，兼扬州长史、御史大夫，充淮南节度使。肃宗南郊礼毕，以玠使持节都督越州诸军事、越州刺史，充浙江东道节度观察处置使，本官兼御史大夫，祠祭使如故。”

《旧唐书·代宗纪》记载：大历三年“二月己卯，以常州刺史李栖筠为苏州刺史、兼御史中丞、浙西团练观察使。”

《旧唐书·德宗纪》上记载：建中二年五月“庚寅，以浙江西道为镇海军，加苏州刺史韩滉检校礼部尚书、润州刺史，充镇海军节度使、浙江东西道观察等使。”

综合上述史料可知，李元淳在南方活动的时间是上元二年以后，地点是淮南、浙东、浙西。这时，正是刘绪从洛阳“东迁”到江南。刘绪与李元淳有可能相识，还可能同事。如果这个推断不错，李元淳就是刘禹锡的父执。后来刘禹锡在《传信方》中记载李元淳所亲试而有效的医方，就可以理解了。

刘绪是一位品学兼优的人物。权德舆《送刘秀才登科后侍从赴东京觐省序》称赞他说：“侍御兄以文章行实，著休问于仁义，义方善庆，君子多之。”

“侍御兄”即刘绪。那么，刘绪于何时何地认识权德舆的呢？文献中没有记载，需要探求。据权德舆《奉和许阁老酬淮南崔十七端公见寄》：“忆昔同驱传，忘怀或据梧。幕庭依古刹，缙税给中都。”自注：“德舆建中、兴元之间，与崔同为盐铁邑（包）大夫从事扬子既济寺。”查《旧唐书·德宗纪》上：建中三年（783）八月“戊辰，以江淮盐铁使、太常少卿包情为汴东水陆运两税盐铁使”，可见“包大夫”是包佶。另据《旧唐书·代宗纪》：大历八年（773）十月乙丑“以浙东观察使、越州刺史陈少游为扬州大都督府长史，充淮南节度使”。这就是说，当包佶任江淮盐铁使时，陈少游为淮南节度使；当权德舆为包情从事时，刘绪可能佐陈少游幕，他们或许相识于淮南。

通过以上的分析，刘绪“为东诸侯所用”，这些“东诸侯”，不外是王琦、李栖筠、韩滉、陈少游等人。刘禹锡与李栖筠的儿子李吉甫、孙子李德修、李德裕有唱和，与韩滉女婿杨於陵有唱和，与韩滉的侄子韩晔同为“八司马”。刘禹锡与李吉甫、李德修、李德裕、杨於陵、韩晔的关系，能不能追溯到刘绪与李栖筠、韩滉的关系呢？如果这个推断不错，“东诸侯”指李栖筠、韩滉，就更有理由了。

关于刘绪与李栖筠的关系，在刘禹锡的文章中可以找到两点旁证。一是《答道州薛郎中论书仪书》，刘禹锡赞扬李栖筠的书仪合乎古制：“按旧仪，凡兄姊之齿，有‘唯’无‘伏’，它以是为衰。其于匹敌，即前云‘愿’、后云‘白’，而已。大历初，李赞皇、贾常侍犹守之无渝。二公何人也？我与子何人也？乌有从未俗以姑息为礼，而不虞识者所窥邪？”《新唐书》卷一四六《李栖筠传》说，“栖筠喜奖善，而乐人攻己短，为天下士归重，不敢有所斥，称赞皇公云。”因此，李赞皇即李栖筠。“大历初”，正是李栖筠任“浙西都团练观察使”的时候。这段时期，刘绪为其从事，熟知其书仪。刘禹锡后来有可能从其父保存着的李栖筠书信中了解到这一情况。二是李栖筠之子李吉甫于元和二年（807）入相，次年出为淮南节度使。刘禹锡当时被贬官朗州，曾写《上淮南李相公启》，求其援助，元和六年（811），李吉甫再度入相，从刘禹锡写的《上门下武相公启》来看，李吉甫确实竭力主张召回刘禹锡等人。这说明他们两人早就彼此了解熟悉，两家的关系较为深厚，可以追溯到父辈。

李栖筠离开浙西以后，刘绪仍旧留在浙西当幕僚。大历十四年（779），韩滉任浙江东西观察使，时间有九年之久。从刘禹锡后来与韩滉的侄子韩晔有莫逆之交、与韩滉女婿杨於陵有唱和来看，刘绪和韩滉的关系也是比较好的。刘、韩两家的友好关系，可能就是刘绪当韩滉幕僚时结下的。

刘绪“后为浙西从事，本府就加盐铁副使，遂转殿中，主务于埇桥。”据《旧唐书》卷一四六《王纬传》记载：王纬“贞元三年……又擢为润州刺史、兼御史中丞、浙江西道都团练观察使。十年，加御史大夫，兼诸道盐铁转运使……贞元十四年卒”。刘禹锡说刘绪“后为浙西从事”，即指刘绪晚年为浙西观察使王纬“从事”。因王纬“兼诸道盐铁转运使”，其“从事”刘绪才能“本府就加盐铁副使”。埇桥“为舳舻之会，运漕所历”，所以诸道盐铁转运使王纬在这里设“务”，并派盐铁副使刘绪在埇桥“主务”。

据《新唐书·食货志》四记载，“至大历末，……天下之赋，盐利居半”。当时，“自淮北置巡院十三”，“甬桥”便是其中之一。刘绪作为盐铁副使，

---

见《元和郡县图志》卷九《河南道五·徐泗节度使·宿州》。

“主务于埭桥”，其主要职责是“捕私盐者”，执行榷盐法，兼了解各地货物市价和各种利害，以防止“盐铁之利，积于私室”，这是一个责任十分重要的职务。刘绪一生的官阶不高，直至晚年才得此要职，他不顾年迈就去上任了。后因病罢职时，刘绪仍打算回浙右去。“浙右”即浙西。遗憾的是刘绪未能回到浙西，就在扬州病故了。

#### 四、刘禹锡的母系

刘禹锡《子刘子自传》只说：“先太君卢氏由彭城县太君赠至范阳郡太夫人。”关于刘禹锡的母系情况，需要进行考证。

从“赠至范阳郡太夫人”来看，刘禹锡的母亲卢氏出身于范阳士族。范阳卢氏士族的远祖在汉、魏、晋几朝都做过大官，至唐初还自视门第甚高。据唐刘悚说：“高宗朝以太原王、范阳卢、荥阳郑、清河博陵二崔、陇西赵郡二李等七姓，恃其族望，耻与他姓为婚，乃禁其自姻娶。于是不敢复行婚礼，饰其女以送夫家。”直至中唐以后，这种情况才有所改变，开始与他姓通婚。卢氏与刘绪结婚的时间大致可以确定在“安史之乱”（755）爆发以前。她是随刘绪一同迁往江南的。

刘禹锡的母亲享年很高。元和十年（815），御史中丞裴度奏曰：“刘禹锡有母，年八十余。”计其生年，约在开元二十年（732）前后。卢氏生刘禹锡时（772），她的年龄已在四十岁左右。

在刘禹锡的母系亲戚中，卢徵是他的堂舅。韦绚《刘宾客嘉话录》：“公曰：卢华州，予之堂舅氏也。”“卢华州”是谁？据《旧唐书》卷一四六《卢徵传》记载：“卢徵，范阳人也，家于郑之中牟。……永泰中，江淮转运使刘晏辟为从事，委以腹心之任，累授殿中侍御史。……贞元八年春……数岁，转华州刺史”。可见，刘禹锡的“堂舅”“卢华州”即卢徵。

卢徵“家于郑之中牟”这条线索很重要。我们从《自传》中知道，刘禹锡祖先的“坟墓在洛阳北山，其后地狭不可依，乃葬荥阳之檀山原”。《太平广记》卷四二二《龙五·刘禹锡》引《集异记》说：刘禹锡“贞元中寓居荥泽”。在唐代，中牟，荥阳，荥泽都是郑州所属县。刘、卢二家都住在郑州所属县，当相识，从而结亲。

“江淮转运使刘晏辟（卢徵）为从事，委以腹心之任”，为我们提供了又一条重要线索。刘晏是唐代著名的理财家。据《旧唐书》卷一二三《刘晏传》说，“丰财忠良，晏道为长”。“晏没后二十余年，韩洄、元琇、裴腆、包佶、卢徵、李衡继掌财赋，皆晏故吏”。刘禹锡的父亲刘绪，“为浙西从事，本府就加盐铁副使，遂转殿中，主务于埭桥”，担任理财的职务，可能出于卢徵的推荐。

刘禹锡有《途次敷水驿，伏睹华州舅氏昔日行县题诗处，潜然有感》诗，描绘了卢徵为华州刺史时的往事，《贞元中，侍郎舅氏牧华州，时余再忝科第，前后由华觐谒，陪登伏毒亏屦焉，亦曾赋诗，题于梁栋，今典冯翊，暇日登楼，南望三峰，浩然生思，追想昔年之事，因成篇，题旧寺》诗，追忆了他与卢徵昔日的交往。

刘禹锡还有一首《送李策秀才还湖南，因寄幕中亲故，兼简衡州吕八郎中》诗，如果能考证出诗题中的“亲故”是谁，也是研究刘禹锡母系的重要发现。

首先，要了解这首诗写于何年？据《旧唐书》卷一三七《吕温传》：元和五年，转衡州”。吕温《衡州刺史谢上表》：“谨以七月十五日到本州上讷”，可见吕温是元和五年（810）七月十五日到达衡州的。刘禹锡这首诗

---

《隋唐嘉话》卷中。

见《旧唐书》卷一六 《刘禹锡传》。

有“春深风日净”的句子，而柳宗元《衡州刺史东平吕君诔》说：“维唐元和六年八月日，衡州刺史东平吕君卒”，可见这首诗只能是元和六年春天写的。

其次，要明确这首诗所说的湖南观察使是谁？据《唐会要》卷六十二《出使》：元和“六年九月，以前湖南观察使李众为恩王傅”。因此，当元和六年春天刘禹锡写诗时，正是李众为湖南观察使。

最后，要揭示这首诗所说的“湖南幕中亲故”之“亲”是谁？据吕温《湖南都团练副使厅记》：“元和三年冬，天子命御史中丞陇西李公……廷赐大旆，俾绥衡湘……于是……范阳卢君璠……群材响附，各以类至，文雅器用，岁余大备，错金碧于晴壑，綷孔翠于春林，遐迩翕然，称为盛府。”“元和五年七月五日东平吕某记。”刘禹锡所说的“亲”，就指范阳卢璠。当元和六年春天刘禹锡写诗时，卢璠正在湖南观察使李众“幕中”。

从李行修《唐故归州刺史卢公墓志铭并序》可知，卢璠是裴佶、裴武的“重表兄”，一直跟随裴佶、裴武做官，范阳卢氏与河东裴氏关系是比较密切的。据裴度《刘府君神道碑铭并序》，“门生之在朝廷者”有“中书舍人裴度”，“在藩牧者”有“泽州刺史、御史中丞卢瑱”，“其在幕府者”有“殿中御史卢璠”。由此可见，裴度与卢璠、卢瑱有同门（同座主）之谊。唐代文人很重视这种关系。

卢瑱是卢璠之弟，贞元五年登进士第。《太平广记》卷三四《鬼类二十五·卢瑱》引《通幽录》：“贞元六年十月，范阳卢瑱，家于钱塘。妻弘农杨氏。其姑王氏，早岁出家，隶邑之安养寺。瑱宅于寺之北里……瑱家贫，假食于郡内郭西堰，堰去其宅数十步。”刘禹锡父母寓居苏州嘉兴县，卢瑱母王氏在杭州钱塘县“出家”，苏州、杭州均属浙江西道。范阳卢氏原是北方望族，何时“家于钱塘”的呢？刘家于“天宝末”“举族东迁”，卢家可能是一起搬往江南的。刘绪与卢氏避乱江南前就已结婚，刘、卢两家可能一同“举族东迁”，两亲家的关系密切。

“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屡遭打击迫害，幸有裴度垂青，对他多次提拔。裴度与刘禹锡非亲非故，这种感情从何而来？除了裴度爱刘禹锡之才外，元和十年裴度因刘禹锡贬谪太远，曾以照顾卢氏为由，奏请唐宪宗“稍移近处”。因此，裴度与刘禹锡的关系，还应从刘禹锡的母系卢氏与河东裴氏的关系，包括卢璠、卢瑱与裴度的同门关系中去寻求线索。考出这些轶事，有助于读者全面认识刘禹锡生平。

---

辛文房《唐才子传》卷五《马逢传》：“贞元五年卢瑱榜进士。”

## 第二章青少年学习时期

刘禹锡一生的经历比较长，大致可以分为四个时期：一、从代宗大历七年（772）到德宗贞元六年（790），即从他一岁到十九岁的青少年时期；二、从贞元七年（791）到顺宗永贞元年（805），即从他二十岁到三十四岁走上仕途，参加政治革新时期；三、从宪宗元和元年（806）到敬宗宝历二年（826），即从他三十五岁到五十五岁的贬谪时期；四、从文宗大和元年（827）到武宗会昌二年（842），即从他五十六岁到七十一岁去世的晚年时期。

## 一、“少为江南客”

刘禹锡的父亲刘绪于天宝末年避乱江南，以后一直没有再回洛阳原籍。刘禹锡是生于江南，长于江南。

首先，我们要弄清楚刘绪“举族东迁”到什么地方？刘禹锡晚年有一首《送裴处士应制举》诗，回忆他童年时期的生活片断说：“忆得童年识君处，嘉禾驿后联墙住。垂钓斗得王余鱼，踏芳共登苏小墓。此事今同梦想间，相看一笑且开颜。”查出“嘉禾驿”和“苏小墓”的所在地以及“王余鱼”的出产地，就等于找到了刘绪“东迁”后的寓居之处。

《通典》卷一八二《州郡》十二《古扬州》下《吴郡（苏州）·嘉兴县》：“吴时，有嘉禾生。”

《六臣注文选》卷五左思《吴都赋》：“双则比目，片则王余。”刘逵注：“吴都者，苏州是也。”可知“王余鱼”本苏州产。

陆广微《吴地记》：“嘉兴县……前有晋妓钱唐苏小小墓”。李绅《真娘墓》小序：“嘉兴县前亦有吴妓人苏小小墓”。徐凝《嘉兴寒食》：“唯有县前苏小小，无人送与纸钱来”。李商隐《汴上送李郢之苏州》：“苏小小坟今在否？紫兰香径与招魂”。

综上所述，嘉禾驿在三国时属吴地，因生嘉禾而得名。唐嘉兴县属苏州。刘禹锡这首诗清楚地表明，刘绪“东迁”后寓居于苏州嘉兴县（今浙江省）。

既然是“举族东迁”，除刘绪外，应当还有同族之人。《太平广记》卷一八六《谗选二·郑余庆》引《嘉话录》：“刘禹锡曰：予从弟……曰：‘家住常州。’”可见，河南刘氏因避安史之乱“举族东迁”到苏州、常州一带。从李白《为宋中丞请都金陵表》：“今自河以北，为胡所凌。自河之南，孤城四垒……天下衣冠士庶，避地东吴”；梁肃《吴县令厅壁记》：“国家当上元之际，中夏多难，衣冠南避，寓于兹土，参编户之一”来看，当时不仅河南刘氏“举族东迁”，北方人士移居江南者亦多。

中唐时期的江南，包括浙东、浙西、宣歙、淮南、江西、鄂岳、福建、湖南等八道。这一带由于受“安史之乱”的破坏较少，经济上仍较繁荣。其中尤以地处太湖流域的浙西最为富庶，而嘉兴又是浙西最富饶的地区。浙西观察使在这里设有屯田。李翰《苏州嘉兴屯田纪绩颂》称：“嘉禾在全吴之壤最腴，故嘉禾一穰，江淮为之康；嘉禾一歉，江淮为之俭。”朝廷在嘉兴设有管理盐铁专卖事务的监署，其官员由浙西观察使选用。据顾况《嘉兴监记》称：“趋其署者，如好鸟之栖茂林。”刘绪选择嘉兴安家，与他的宦游是有关系的。

刘绪在江南数十年间，随着所任职务的变化，家庭可能有过迁移。刘禹锡童年时代曾在湖州向皎然学诗，而湖州与嘉兴相距有百里之遥，他父亲可能在湖州安过家。嘉兴、湖州都是古代的越地，刘禹锡后来在诗中不止一次地自称“越郎”、“越客”：

越乡[郎]忧不浅，怀袖有琼英。

吴娃足情言语黠，越客有酒巾冠斜。

---

《刘禹锡集》卷三十六《将赴苏州途出洛阳，留守李相公累申宴饯，宠行话旧，形于篇章，谨抒下情，以申仰谢》。

在《金陵五题并引》中又自称：“余少为江南客”，这一切都说明他对青少年时代生活过的江南怀有很深的感情。

刘禹锡生于唐代宗大历七年（772），其母时年已四十岁左右。刘禹锡多次说自己“同生无手足之助”，“内无手足之助”，“一身主祀”，“眇然一身，奉尊夫人不敢殒灭”，可知刘禹锡无亲兄弟。刘禹锡有《奉送家兄归王屋山隐居二首》，此人当是从兄。从诗意来看，此兄信奉道教，去王屋山隐居：“古来成道者，兄弟亦同行。”“春来山事好，归去忆逍遥。”殷尧藩有《奉送刘使君王屋山隐居》诗，从殷诗所云“使君”及“尘缘难着眼，晚兴寄青云”等语，可以看出此兄生平。

祖籍不在江南而出生于江南，或成长于江南，或在江南生活过的唐代作家，当时不止刘禹锡一人。韩愈于建中二年（781）至贞元二年（786）之间曾避乱宣城；白居易在建中四年（783）至贞元五年（789）之间曾旅居越中；李贺少年时代有过江南之行，咏江南风土人情的诗颇多；柳宗元青少年时代也在江南住过。刘禹锡的情况与柳宗元、白居易等人有点类似，都在青少年时期与江南结下不解之缘。不过，刘禹锡在江南生活的时间特别长，直至成年以后赴京应试，才离开江南。

---

《刘禹锡集》卷三十二《乐天寄忆旧游因作报白君以答》。

《刘禹锡集》卷十《上杜司徒书》。

《刘禹锡集》卷十八《上中书李相公启》。

《刘禹锡集》卷十八《上门下武相公启》。

《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子刘子自传》。

## 二、中唐江南经济、政治、文化状况

刘禹锡青少年时期在江南度过了十八个春秋。中唐江南地区繁荣的经济、复杂的政治、发达的文化哺育了刘禹锡的成长，并对他一生所选择的人生道路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就经济而言，经过东吴、东晋、南朝的开发，隋南北大运河的开凿，至中唐时期，江南一带的经济已相当繁荣。由于“安史之乱”对黄河流域经济的破坏，而江南地区处于相对安定的社会环境中，使唐王朝不得不把江南作为主要经济支柱。《旧唐书·韩滉传》称：“自德宗出居，及归京师，军围既繁，道路又阻，关中饥馑，加之以灾蝗，江南、两浙转输粟帛，府无虚月，朝廷赖焉。”“安史之乱”以后，唐王朝在藩镇割据的情况下能继续维持一百多年，依靠江南经济、财力的支撑，是一个重要的因素。

就政治而言，中唐时期的“安史之乱”，使唐王朝从鼎盛走向衰落。阶级矛盾和社会矛盾尖锐、激化。这时，江南社会虽然较北方相对稳定，但农民起义已呈此起彼伏之势。唐代宗宝应元年，“三吴饥，人相食”，“淮、湖之境，骼骸成岳”。在这样悲惨的情况下，农民走投无路。“宝应中，李光弼镇河南，时苏、常等州草贼寇掠郡邑。”“广德初，武康草贼朱潭寇余杭。”“李栖筠，代宗时为常州刺史。时草贼帅张度因荒饑聚徒于阳羨西山。”

“苏州豪士方清因岁凶诱流殍为盗，积数万，依黟、歙间，阻山自防。”这些农民起义虽被武力镇压下去，但对统治阶级的打击很大。于是，统治阶级内部的一些有识之士，为了长治久安，希望朝廷在政治上进行一些必要的革新，以消除社会隐患。年事日长的刘禹锡自幼身处江南，也感受到社会问题的严重性，立志在政治上做番事业。正如他后来在《学阮公体三首》诗中所说：“少年负志气，信道不队时”，“昔贤多使气，忧国不谋身。目览千载事，心交上古人。”可见，刘禹锡从小就怀有忧国忧民的伟大抱负，这对他后来所走的政治道路有直接影响。

就文化而言，中唐时期江南的文化也比较发达。“安史之乱”时，中原地区大批有文化的衣冠士族避乱迁到江南，促进了南北文化的交流。江南经济的繁荣，也为文化的发展提供了物质条件。朝廷派往江南的官员，大多具有较高的文化修养，且热心发展文化事业。中唐先后担任浙西节度使、观察使的几个人物如韦元甫、李栖筠、韩滉等，都很有才华。《乐府诗集》卷二十五《木兰诗二首》注：“浙江西道观察使兼御史中丞韦元甫续附入。”这就是说，韦元甫是著名的乐府民歌《木兰诗》的续作者。李栖筠也颇有文采，《全唐诗》录其诗二首。韩滉工书善画，又喜《易象》及《春秋》，著有《春秋通例》及《天文事序议》各一卷。李栖筠在浙西观察使任上“增学庐，表宿儒河南褚冲、吴何员等，超拜学官为之师，身执经问义，远迩趋慕，至徒数百人”。嘉兴人徐岱“好学，六籍诸子，悉所探究，问无不通，难莫能屈”。

---

《文苑英华》卷七七五独孤及《唐故洪州刺史张公遗爱颂并序》。

《旧唐书》卷一四 《张建封传》。

《太平广记》卷一 五《报应四·陈哲》引《广异记》。

《册府元龟》卷六九五《牧守部·屏盗》。

《新唐书》卷一四六《李栖筠传》。

《新唐书》卷一四六《李栖筠传》。

李栖筠“厚遇之，敕故所居为复礼乡”。其它如浙东、宣歙、江西等道节度使也竞相罗致文人，注重教化。一时江南文人云集，人才辈出，为前所未有的。大历八年正月至十二年五月（773—777）颜真卿为湖州刺史，“公务之隙，招集文士”，宾客有姓名可考者八十六人，其中如陆羽、萧存、刘全白、张著兄弟、皎然、吴筠、杨凭兄弟、皇甫曾、张志和等皆有名声。皎然在《诗式》中说：“大历中，词人多在江外，皇甫冉、严维、张继、刘长卿、李嘉祐、朱放，窃占青山白云、春风芳草以为己有。”江南的秀丽风光，哺育了诗人们的才华。韦应物是大历至贞元间的著名诗人。他在任苏州刺史时，和本郡的、过郡的许多诗人有频繁的交往，与顾况、皎然、丘丹、秦系、章八元、崔峒、孟郊等唱和。钟灵统秀的江南水乡和文化氛围，使刘禹锡从少年起就耳濡目染，陶冶了情操，培养了文人的气质。

---

《旧唐书》卷一八九下《儒学传》下。

参阅黄本骥编订：《颜鲁公文集》卷十九《颜鲁公湖州宾客考》。

### 三、刘禹锡青少年时期的学习生活

刘禹锡一再声称自己的祖上“世为儒而仕”，父“亦以儒学”，“家本儒素，业在艺文”，“清白家传遗，诗书志所敦。”这就是说，刘禹锡出生和生长于一个儒学气氛十分浓厚的士大夫家庭。

刘禹锡的父亲家教相当严格。早年在江南做官并与卢徵有姻亲的权德舆出于亲眼所见，赞颂他父亲有“万石之训”。查《史记·万石列传》，万石君是汉初以孝谨著称的石奋。他的家教很严：“子孙为小吏，来归谒，万石君必朝服见之，不名。子孙有过失，不谯让，为便坐，对案不食。……子孙胜冠者在侧，虽燕居必冠，申申如也。僮仆诘诘如也，唯谨。……万石君家以孝谨闻乎郡国，虽齐鲁诸儒质行，皆自以为不及也。”权德舆以“万石之训”来比喻刘绪的家庭教育，其严格的程度是可以想见的。

刘禹锡自幼聪敏好学，很有教养。权德舆回忆刘禹锡童年时代给他留下的印象是：“始予见其卯，已习《诗》、《书》，佩觿、鞶，恭敬详雅，异乎其伦。”这是说，权德舆开始见到刘禹锡的时候，他年龄很小，头发束成两个角，但已经学习《诗经》和《尚书》，衣服上佩带着象骨制成的装饰品，态度恭谦、庄重、安详、文雅，显得与一般的孩子不同。刘禹锡《献权舍人书》也说：“禹锡在儿童时已蒙见器，终荷荐宠，始见知名。”

刘禹锡童时多病，身体较弱。《答道州薛郎中论方书书》说：“愚少多病，犹省为童儿时，夙具襦袴，保姆抱之以如医巫家。鍼烙灌饵，咄然啼号。”对于医药，他从少年起就开始留心，先后读过《小品方》、《药对》、《本草》、《素问》等医药书籍。他“常思世人居平不读一方，病则委千金于庸夫之手，至于甚殆，而曰不幸。”于是，他“学切脉以探表候”，广泛搜集各种单方验方，中年后还编著了《传信方》一书。对于天文，刘禹锡也有相当研究。他中年后曾与僧人惟良讨论天文，可以为证。医药、天文等自然科学方面的广博的知识，对刘禹锡唯物主义哲学思想的形成，无疑具有很大的影响。

刘禹锡的童年时代表现出早熟的特点。《刘氏集略说》云：“始余为童儿，居江湖间，喜与属词者游，谬以为可教。视长者所行止，必操觚从之。”他自幼勤奋学习，喜欢与擅长诗词的文人在一起，都认为他是可教的。一旦发现大人的行踪，必拿着写字板尾随在后，随时准备请教。

当时，吴兴的僧人皎然是很有名气的诗人。皎然俗姓谢，自称是谢灵运的十世孙。皎然字清昼；别人尊称其为昼公。皎然的诗歌，在当时和后世都享有很高的声誉。于頔称他“得诗人之奥旨，传乃祖之菁华，江南词人，莫不楷范。”苏轼有诗云：“沽酒独教陶令醉，题诗谁似皎公清？”严羽说：

---

《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子刘子自传》。

《刘禹锡集》卷十四《夔州谢上表》。

《刘禹锡集》卷二十二《武陵书怀五十韵》。

权德舆《祭卢华州文》自称“从表弟”。

《权载之文集》卷三十八《送刘才登科后侍从赴东京覲省序》。

《杼山集》卷首于頔《杼山集原序》。

《苏轼诗集》卷十七《与舒教授、张山人、参寥师同游戏马台，书西轩壁，兼简颜长道二首》其二。

“释皎然之诗，在唐诸僧之上。”当时，江南地区很多文人向他学习写诗。“世之言诗僧多出江左。”会稽诗僧灵澈也住在吴兴，经常同皎然讨论诗歌创作的技巧。灵澈的辈分比较然小，又接受过皎然的指点，权德舆称他是皎然的入室者，说他的诗歌如“风松相韵，水玉相扣”。

青少年时期的刘禹锡，同诗僧皎然、灵澈有过一段师生关系。刘禹锡入仕后，仍与灵澈保持着联系。灵澈圆寂以后十七年，刘禹锡为他的诗集写过前言。这就是著名的《澈上人文集纪》。刘禹锡投师于皎然门下的情景，他在这篇前言中有生动的记载：“初，上人在吴兴，居何山，与昼公为侣。时予方以两髦执笔砚，陪其吟咏，皆曰：‘孺子可数。’”刘禹锡对两位诗僧十分敬仰。每当皎然和灵澈写诗的时候，他双手捧着笔砚，很恭敬地陪侍在旁边一起吟咏。刘禹锡当时年纪虽然很小，但诗已写得不错，得到了皎然和灵澈的称赞。他们风趣地学着秦末张良的老师妃上老人的口吻说：“孺子可教”，表示出对这位小诗人的求学态度和接受能力是很满意的。

在刘禹锡成长的过程中，家学的渊源、父母的教导、名师的指点都是很重要的条件，但更重要的是依靠自己的刻苦学习。刘禹锡在《献权舍人书》中说：“众之指目，忝闇下门客，惧无以报称，故厚自淬琢，靡遗分阴。”刘禹锡在童年时，就已深得权德舆的器重，为了不愧对长者的厚望，他不断地磨炼自己的意志，不知疲倦地进行学习，连一分光阴都不轻易放过。他如饥似渴地阅读各种书籍，学习内容十分广泛，除认真研读儒家经典外，对诸子百家都有所涉猎。他在《游桃源一百韵》中说：“纷吾本孤贱，世业在逢掖。九流宗归指，百氏旁攬摭。”他家庭的社会地位并不高，世代都以儒学而成就事业。刘禹锡没有名门望族的家庭背景，唯有自己下苦功发奋读书。他对“九流”、“百氏”各学派的思想，兼收并蓄，咀英撮华。直至后来，刘禹锡一直保持着这种少年时代养成的好学不倦的精神，在《罢郡归洛阳闲居》诗中称：“闻说功名事，依前惜寸阴”；在《郡斋书怀寄河南白尹兼简分司崔宾客》诗中感叹自己“谩读图书三十车，年年为郡老天涯。”可见其读书数量之多。

中唐江南地区繁荣的经济和发达的文化哺育了刘禹锡的成长。但江南毕竟不是当时的政治中心，作为一个中原衣冠之家的子弟，他希望到长安去干一番事业。与唐代多数有成就的诗人一样，刘禹锡早年并不甘心当一个文士，儒家的得志行道的思想占据着他的心灵。入仕以前，他自称“乃今道未施于人，所蓄者志。”刘禹锡抱着施道展志的愿望，准备参加进士考试。按照唐代科举制度的常规，乡贡进士一般是由地方官员选送，刘禹锡说自己是“公卿偶慰荐，乡曲缪推择。”

贞元六年（790），刘禹锡十九岁时离开江南赴首都长安应试。

---

《沧浪诗话·诗评》。

《权载之文集》卷三十八《送灵澈上人庐山回归沃州序》。

《刘禹锡集》卷二十二《游桃源一百韵》。

### 第三章踏上仕途与永贞革新时期

从德宗贞元七年（791）到顺宗永贞元年（805），是刘禹锡踏上仕途后，在政治上施道展志、最有作为的时期。要对刘禹锡的政治思想作一个全面的了解和恰当的评价，需要首先对他这一时期的人生经历进行认真的探讨。

## 一、“弱冠游咸京”

唐德宗贞元七年（791）前后，刘禹锡来到长安。他后来在《谒枉山会禅师》诗中回忆自己初到长安时的情景说：“弱冠游咸京，上书金马外。结交当世贤，驰声溢四塞。”唐代进士考试一般在正月举行，二月放榜。乡贡举子大都在前一年的秋天到达长安，作应试的准备。在应试前，聚集长安的举子们除了按规定向礼部“纳省卷”外，还要向达官贵人、社会名流投献自己的文稿，以期引起他们对自己的赏识。这种做法，称为“行卷”。刘禹锡充满着自信，还直接向皇帝上书。遗憾的是这次上书没有引起唐德宗的注意。刘禹锡只得转而采用“结交当世贤”的办法，提高自己的声誉，从而取得了“驰声溢四塞”的成效。

唐德宗即位之初，很想有所作为，曾革除了代宗以来的一些弊政。如“罢巨府岁贡奴婢”，“停梨园使及伶官之冗食者三百人”，“诏禁天下不得贡珍禽异兽，银器勿以金饰”，“五坊鹰犬皆放之，出宫女百余人。”在科举取士方面，中唐一些重要的政治家和文学家，如裴度、李绛、令狐楚、王涯、韩愈、孟郊、张籍、马异、杨巨源、白居易、戴叔伦、元稹、柳宗元、吕温、韩泰、韦执谊、李景俭等都是在德宗朝登第的。

贞元年间，朝廷主持贡举的主要人物，如鲍防、包佶、杜黄裳、刘太真、陆贽、顾少连、高郢等都能主持公道，不徇私情，以选拔贤才为己任。这就使得当时的科场风气较正。贞元七年，杜黄裳抵制裴延龄请托的典型事例就说明了这一点。《唐语林》卷三《方正》载：

裴操者，延龄之子，应鸿辞举。延龄于吏部候消息。时苗给事及杜黄门同时为吏部知铨，将出门，延龄接见，探侦二侍郎口气。延龄乃念操赋头曰：“是冲仙人。”黄门顾苗给事曰：“记有此否？”苗曰：“恰似无。”延龄仰头大呼曰：“不得，不得！”敕下，果无名操者。刘禹锡曰：“当延龄用事之时，不预实难也。非杜黄门谁能拒之？”

裴延龄是德宗十分信任的宠臣，权势很大。他如此关心儿子的应选而未能如愿，可见当时科场纪律是严明的。后来，刘禹锡有感于这一点，在《唐故尚书礼部员外郎柳君集纪》中说：“初，贞元中，上方向文章。昭回之光，下饰万物。天下文士争执所长，与时而奋，粲焉如繁星丽天。”在《将赴汝州途出浚下留辞李相公》诗中又说：“长安旧游四十载，鄂渚一别十四年。……初逢贞元尚文主，云阙天池共翔舞。”在这些诗文中，刘禹锡表现出对唐德宗怀有一定的好感，显然是与德宗在位时的科场风气较正有关。

科场风气的优劣，对准备应试的举子们的情绪影响很大。贞元七年，发生杜黄裳抵制裴延龄请托这件事；贞元八年，陆贽知贡举，取进士韩愈、李观、李绛、崔群、王涯等二十三人，“皆天下选，时称‘龙虎榜’”。这给正在长安游学准备应试的刘禹锡以很大鼓舞。他后来在《游桃源一百韵》诗中回忆当时的心情说：“功名希自取，簪组俟扬历”，对踏上仕途充满着信心。

---

《旧唐书》卷十二《德宗纪》上。

《新唐书》卷二 三《欧阳詹传》。

## 二、“三登文科”，踏上仕途

贞元九年（793），刘禹锡二十二岁登进士第。

《子刘子自传》云：“初，禹锡既冠，举进士，一幸而中试。”《刘氏集略说》云：“及冠，举秀才，一幸而中说。”一说“进士”，另一说“秀才”，实际是一件事。李肇《唐国史补》卷下《叙进士科举》云：“进士为时所尚久矣。……其都会谓之举场，通称谓之秀才。”禹锡之世，无秀才科，他说“举秀才”，其实就是指“举进士”而言。

这一年，由户部侍郎顾少连代行礼部侍郎的职权，知贡举，取进士三十二人。刘禹锡一举中第，十分高兴。三十年后，刘禹锡在夔州任刺史时，同年友张复元的儿子张盩求他荐举。他想到与自己同榜登第的卫中行、武儒衡当时正在京城担任尚书右丞、兵部侍郎。为“幸有感夫二君子”，他写了《送张盩赴举并引》的诗，追忆了初及第时三十二人聚会的情景：“永怀同年友，追想出谷晨。三十二君子，齐飞凌烟旻。”小引云：“向所谓同年友，当其盛时，联袂齐镳，亘绝九衢，若屏风然”，从中可以看出他当初进士及第时意气风发的精神面貌。

《旧唐书·刘禹锡传》云：“禹锡贞元九年擢进士第，又登宏辞科。”

《新唐书·刘禹锡传》云：“擢进士第，登博学宏辞科”。两传语气都比较含浑，既可以理解为贞元九年登宏辞科，也可以理解为贞元九年以后。今考证为刘禹锡于本年登宏辞科，理由有三：

一、刘禹锡《祭兴元李司空文》云：“追怀周旋，弥四十年。射策校文，接武联翩。”“李司空”即李绛，于贞元九年登宏辞科，“授秘书省校书郎”。

祭文中所谓“射策”，指登宏辞科；所谓“校文”，指授校书郎。而《自传》云：“间岁，又以文登吏部取士科，授太子校书。”刘禹锡贞元九年登进士第，“间岁”即隔了一年，贞元十一年“校文”，在李绛之后，故云“接武”；然则所谓“联翩”者，当指“射策”而言。此为刘、李于贞元九年同登宏辞科之证。

二、刘禹锡《唐故相国李公集纪》云：“始愚与公为布衣游”。可见刘、李订交，当在李绛为校书郎之前，否则不能称为“布衣游”。其订交之媒介，既非“校文”，当系“射策”。此为刘、李同登宏辞科之又一证。

三、从唐代科举制度来看，刘禹锡于本年联登进士、宏辞两科，是可能的。《登科记考》卷十二记载的张复元就是一例。《通典·选举·历代制》下云：“其制诏举人，不有常科，皆标其目而搜扬之，……文策高者，特授以美官，其次与出身。”本年刘、李同登宏辞科，李绛“甲科”，即“文策高者”，故得为校书郎。刘禹锡未获官职，当系次等。

总之，贞元九年刘禹锡进士及第后，又应博学宏辞科的考试，与李绛同登科是有可能的。

刘禹锡联登进士、宏辞两科，满载着荣誉去省亲。他先去拜访了权德舆。权德舆为他“居易逊业，立诚待问”感到高兴，写了《送刘秀才登科后侍从赴东京觐省序》。《序》云：“春服既成，五彩其色。去奉严训，归承慈欢。”

---

参阅徐松：《登科记考》卷十三。

见《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相国李公集纪》。

见《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相国李公集纪》。

文中未提到什么地方,只题目中有“赴东京覲省”字样。按《自传》云:“父……主务于埭桥。其后罢归浙右,至扬州,遇疾不讳”。可见禹锡之父,始终未离江、淮一带。禹锡省父,当至埭桥。又据《自传》云,母“不乐江、淮间”。当刘禹锡“弱冠游咸京”时,其母或亦一同由江、淮北上,居于洛阳附近之旧宅。禹锡《刑部白侍郎谢病长告改宾客分司以诗赠别》曾云:“洛阳旧有衡茅在”。因此,“赴东京覲省”者,当指省母。

贞元十年(794),刘禹锡省父母后复赴长安,途经华州时,省堂舅卢徵,写了“明志”之作《华山歌》:

洪炉作高山,元气鼓其囊。俄然神功就,峻拔在寥廓。灵踪露指爪,杀气见棱角。凡木不敢生,神仙幸来托。天资帝王宅,以我为关钥。能令下国人,一见换神骨。高山固无限,如此方为岳。丈夫无特达,虽贵犹碌碌。

诗中运用浪漫主义的手法,描写华山雄伟的形象、非凡的气概,表达了作者自己的品格和抱负。诗的最后两句中的“特达”,取自《礼记·聘义》:“圭璋特达,德也。”《南史·傅縡传》:“縡聪警特达,才气自负”。因此,“特达”指高尚的品德和出众的才干。男子汉如果没有高尚的品德和出众的才干,即使显贵了也还是个庸庸碌碌的人。这就寄托了刘禹锡所追求的目标不是荣华富贵,而是要为国家干一番事业。

回到长安后,刘禹锡用功读书,以文会友。《刘氏集略说》云:“长安中,多循空言,以为诚,果有名字,益与曹辈败渔于书林,宵语途话,琴酒调谑,一出于文章。”刘禹锡渊博的学识和优美的诗文,使同辈十分钦佩,得到了很高的声誉。

贞元十一年(795),刘禹锡“以文登吏部取士科,授太子校书。”刘禹锡终于通过三次应试,踏上了仕途。他在《夔州谢上表》中云:“贞元中,三乔科第。”《苏州谢上表》云:“谬以薄伎,三登文科。”即前年的进士科、宏辞科和本年的吏部取士科。刘禹锡为何三次应试才能入仕?马端临《文献通考·选举考·举士》云:“唐士之及第者,未能便解褐入仕,尚有试吏部一关。韩文公三试于吏部无成,则十年犹布衣。且有出身二十年不获禄者。”这就是说,唐代进士及第后还要通过吏部考试,才能获得官职。

刘禹锡“三登文科”后,被授予太子校书的职务。太子校书是东宫属官,负责校勘崇文馆书籍。这就使刘禹锡有机会接触到大量书籍,进一步丰富了他的学识。“官司闲旷,得以请告奉温清。是时年少,名浮于实,士林荣之。”他知识丰富,又有才华,年少得志,在读书人中颇负盛名。

贞元十二年(796),刘绪卒于扬州。《自传》云:“父……至扬州,遇疾不讳。”又云:“既免丧,相国扬州节度使杜公领徐、泗,素相知,遂请为掌书记。”据《旧唐书·德宗纪》下载,贞元十六年(800)六月丙午,杜佑“兼领徐、泗、濠节度”。禹锡为杜佑掌书记,即在此年。除去居丧的时间,刘绪之卒应在贞元十二年(796)。刘禹锡从长安匆匆赶往扬州去料理丧事,把父亲的遗体安葬在荥阳。《自传》云:“坟墓在洛阳北山,其后地狭不可依,乃葬荥阳之檀山原。由大王父已还,一昭一穆如平生。”贞元十三

---

见《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子刘子自传》。

见《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子刘子自传》。

年（797）至贞元十五年（799），刘禹锡在洛阳附近的旧宅居丧。《自传》云：“小子承夙训，稟遗教，眇然一身，奉尊夫人，不敢殒灭。”《集异记》云：“唐连州刺史刘禹锡，贞元中，寓居荥泽。”剔除《集异记》这一记载所夹杂的怪诞内容，它所反映的禹锡居丧住处，是有用的记载。

### 三、入杜佑幕习文武之道

贞元十六年（800），经淮南节度使兼领徐泗濠节度使杜佑的任用，刘禹锡为徐泗濠节度使掌书记。

杜佑是中唐著名的学者和政治家。据《旧唐书·杜佑传》载：“佑性敦厚强力，尤精吏职，虽外示宽和，而持身有术。……性嗜学，该涉古今，以富国安人之术为己任。初开元末，刘秩采经史百家之言，取《周礼》六官所职，撰分门书三十五卷，号曰《政典》，大为时贤称赏……佑得其书，寻味厥旨，以为条目未尽，因而广之，加以《开元礼》、《乐》，书成二百卷，号曰《通典》。”

一代名臣杜佑，幕下多才，为什么独器重青年刘禹锡呢？刘禹锡说是“素相知”，这就要把杜佑和他的关系追溯到刘绪。今案：永泰元年（765）至大历二年（767），韦元甫为浙西观察使、苏州刺史。杜佑为从事。刘绪寓居苏州嘉兴县，有机会认识杜佑（刘绪或亦在韦元甫幕）。杜佑是刘禹锡父执。

刘禹锡入杜佑幕时，《通典》已完成，尚未献给朝廷。刘禹锡是这部书最早的读者之一，并以青年幕僚的身份在杜佑身边学习，受其渊博的学识和丰富的政治经验的熏陶。他后来在《答饶州元使君书》中说：“鄙生涉吏日浅，尝耳剽老成人之言孰矣。”这位“老成人”当指杜佑。此“答书”中所谈的“发敛重轻之道”，“宽猛迭用”之治，正是得到《通典》之精华。直至他晚年写《许州文宣王新庙碑》时，仍念念不忘杜佑《通典》的学术贡献：“岐公弼谐三帝，硕学冠天下，尝著书二百余篇，言礼乐刑政，古今损益，统名曰《通典》，藏在石室，副行人间。”《通典》卷帙浩繁，杜佑又辑录其要点，成《理道要诀》，以便观览。贞元十七年（801），杜佑将这部于治道颇为有益的《通典》上献朝廷，“优诏嘉之，命藏书府。其书大传于时，礼乐刑政之源，千载如指诸掌，大为士君子所称。”而“四参公府”的刘禹锡对《通典》及“理道要诀”古为今用的认识，尤为深刻。

这一年，刘禹锡在杜佑幕中还经历了一段戎马生涯。

贞元十六年（800），徐泗濠节度使、检校尚书右仆射、徐州刺史张建封病死。徐州军乱，拥立张建封之子张愔为留后，不纳朝廷派的行军司马韦夏卿。朝廷命淮南节度使杜佑兼领徐泗濠节度使，统兵讨伐徐州乱军。杜佑在征讨期间的重要文告和表章，都出于刘禹锡的手笔。在《请赴行营表》中，杜佑上书朝廷，请求亲赴行营：“今则幸遇殊奖，委之专征。以身率先，是臣素志。况闻徐州士众，本无叛心。苍卒之间，危疑至此。臣请自临疆场，亲领纪纲。”杜佑先命部将孟准渡淮进击，被张愔击败，受到杜佑杖责。杜佑“开设营垒”，动员蕲县兵力助战，又命泗州刺史张仵率兵进攻埇桥，

---

《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子刘子自传》。

参阅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卷五《浙西》。

《旧唐书》卷一四七《杜佑传》。

见《旧唐书》卷一四七《杜佑传》。

参见《刘禹锡集》卷十一《谢兵马使朱郑等官表》。

《旧唐书》卷一四 《张建封传》。

并积极筹集粮饷，尽了很大的努力，但终因朝廷缺乏决心而宣告失败。

从刘禹锡后来在《刘氏集略说》中所说的“会出师淮上，恒磨墨于楯鼻，或寝止群书中”来看，他随杜佑一起在行营，参与了杜佑讨徐战事的重要军机，负责起草公文信札，很受杜佑的器重。

杜佑讨伐徐州乱军没有成功，朝廷迫不得已，授予张愔右骁卫将军同正，兼徐州刺史、御史中丞，充本州团练使，知徐州留后等一系列头衔。杜佑卸去徐泗濠节度使的兼职，专任淮南节度使。刘禹锡也改任淮南节度使掌书记。《自传》云：“居数月而罢徐、泗，而河路犹艰难，遂改为扬州掌书记。”

贞元十七年（801），刘禹锡居扬州，在杜佑幕府，为他撰写了许多表、状。禹锡勤于职守，办事干练，廉洁奉公，增长了才干。杜佑因讨徐战事失败，感到惭愧，命刘禹锡代为起草了《请朝覲表》，请求召回长安，退归故里。《表》云：“窃位时久，妨贤愧深”，“所冀退归旧里，沐浴皇风。”

杜佑请求引退，刘禹锡也感到在扬州已经无所作为，希望回到京城长安去寻求施展抱负的机会。他在扬州写的《晚步扬子游南塘望沙尾》诗，颇为惆怅地表达了这种心情：

淮海多夏雨，晓来天始晴。萧个长风至，千里孤云生。卑湿久喧浊，褰开偶虚清。客游广陵郡，晚出临江城。郊外绿杨阴，江中沙屿明。归帆翳尽日，去櫂闻遗声。乡国殊渺漫，羁心目悬旌。悠然京华意，怅望怀远程。薄暮大山上，翩翩双鸟征。

贞元十七年末，刘禹锡终于接到调往畿具的命令。

---

参见《刘禹锡集》卷十一《谢贷钱物表》。

#### 四、结交有识之士

刘禹锡于贞元十八年（802）初调补京兆府渭南县（今陕西省渭南县）主簿。渭南是国都附近的畿县，主簿的品级比普通州县略高，而比京县略低，为正九品上。

关于刘禹锡调任京兆府渭南主簿之事，《旧唐书》和《新唐书》的《刘禹锡传》均无此记载。据《自传》云：“涉二年，而道无虞，前约乃行，调补京兆渭南主簿。”

刘禹锡是何时由淮南扬州“调补京兆渭南主簿”的呢？查《旧唐书·德宗纪》下载：贞元十八年“春正月戊午朔，大雨雪”，而刘禹锡有《为京兆韦尹贺元日祥雪表》，当作于贞元十八年正月。由此可见，他离开淮南的时间，不得迟于贞元十七年（801）末。距贞元十六年（800）夏入杜佑幕，他在淮南实际上住了一年多。《自传》所云“涉二年”，是指跨两个年头。

这一年，京兆尹是韦夏卿。贞元十六年，朝廷曾任命韦夏卿为徐州行军司马，打算让他去接替已卒的徐泗濠节度使张建封的职务。徐州兵乱后，拒纳尚未到任的韦夏卿。朝廷只得把他调回，先任吏部侍郎。贞元十七年（801）十月庚戌，“以吏部侍郎韦夏卿为京兆尹，”

据《旧唐书·韦夏卿传》云：“夏卿有风韵，善谈宴”，特别喜欢与有名的文人相处，“其所与游辟之宾佐，皆一时名士。”刘禹锡一到任就为其撰写表、状，说明韦夏卿对刘禹锡的文才很赏识。

韦夏卿“深于儒术，所至招礼通经之士。时处士窦群寓于（晋陵）郡界，夏卿以其所著史论，荐之于朝，遂为门人。”在他任京兆尹等职期间，大学博士施士句公开讲授《诗经》。在京的士大夫前去听讲的人很多，刘禹锡与柳宗元、韩泰都去听过。当时，柳宗元任京兆府蓝田县县尉；韩泰与刘禹锡有亲戚关系，亦仕于京。刘禹锡曾与韦绚谈起过他们一同去听施士句讲《毛诗》的情形。《唐语林》记载，“刘禹锡云：与柳八、韩七诣施士句听《毛诗》，刘禹锡到晚年还记得施士句纠正了毛注的某些失误。”

韩愈《施先生墓铭》云：“先生明毛、郑《诗》，通《春秋·左氏传》，善讲说，朝之贤士大夫从而执经考疑者，继于门。”又云：“贞元十八年十月十一日大学博士施先生士句卒。”可见刘、柳、韩听施讲《毛诗》，不得迟于贞元十八年。

刘禹锡等人对施士句讲《诗》饶有兴趣。施氏解《诗》与汉代经师那种拘泥古训、墨守师说的风气不同，凭借自己的理解而自由发挥。对于有志于政治革新的人来说，这种治经方法不同于章句之学，提倡独立思考的精神，易于致用。这种学风对刘禹锡的影响很深。

贞元十九年（803），杜佑入朝，“拜检校司空、同平章事。”杜佑对禹锡仍很器重，重要的表、状仍请他代笔。《旧唐书·刘禹锡传》云：“从

---

见《旧唐书》卷十三《德宗纪》下。

《旧唐书》卷一六五《韦夏卿传》。

刘禹锡《酬杨八庶子喜韩吴兴与余同迁见赠》诗自注：“吴兴与余中外兄弟”。

参阅《柳宗元集》卷二十六《馆驿使壁记》云：“贞元十九年，南阳韩泰告于上，始铸使印而正其名”。

《旧唐书》卷一四七《杜佑传》。

佑人朝，为监察御史”是错误的，因为刘禹锡离开淮南，是在杜佑入朝之前一年多。《自传》所云：“调补京兆渭南主簿。明年冬，擢为监察御史”是正确的。由于御史中丞李汶的奏辟，刘禹锡被提拔为监察御史。

唐代的监察御史品级虽不高，为正八品上，但其职掌为分察百僚，巡按郡县，纠视刑狱，肃整朝仪，因而很威严，连京兆尹等官在路上遇见，都应当让路，即按“故事，尹避台“官。”当时人有“监察御史振举百司纲纪，名曰‘八品宰相’”之说。刘禹锡后来在《望赋》中回想当监察御史时的情形说：“避御史之驄马，逐幸臣之金丸。”

刘禹锡为监察御史时，被京兆水运使薛謩选为女婿，他为岳父写的碑文中说：“初，公治粟于朔陲，愚方冠惠文冠，察行马外事，聆风相厚，谓可妻也，以元女归之。明年，愚入尚书为郎。”可见，刘禹锡是在仕途的春风得意之时娶薛氏为妻的。

贞元十九年闰十月，柳宗元自蓝田县尉入为监察御史里行；稍前，韩愈由四门博士转监察御史，他们与刘禹锡在一起共事，结成了朋友。韩愈诗《赴江陵途中寄赠王二十补阙、李十一拾遗、李二十六员外翰林三学士》云：“同官尽才俊，偏善柳与刘。”刘禹锡《祭韩吏部文》云：“昔遇夫子，聪明勇奋。常操利刃，开我混沌。子长在笔，予长在论。持矛举楯，卒不能困。时惟子厚，窜言其间。赞词愉愉，固非颜颜。磅礴上下，羲农以还。会于有极，服之无言。”《唐故中书侍郎平章事韦公集纪》云：“（李）翱昔与韩吏部退之为文章盟主，同时伦辈，惟柳仪曹宗元、刘宾客梦得耳。”从韩、刘的这些诗文可以看出他们三人同为监察御史时讨论学术、切磋诗文的情景。

《旧唐书·刘禹锡传》说禹锡为监察御史时，“与吏部郎中韦执谊相善。”韦执谊是韦夏卿的从弟，杜黄裳的女婿。杜牧《唐故太子少师、奇章郡开国公。赠太尉牛公墓志铭》序云：“故丞相韦公执谊，以聪明气势，急于褒拔，如柳宗元、刘禹锡辈，以文学秀才，皆在门下。”这是永贞革新以前的事。永贞革新时，首用韦执谊为相，后因执谊与王叔文时有异议，遂成仇怨。虽然如此，刘禹锡仍推崇韦执谊“为有声宰相”。

中唐著名的《春秋》学者啖助、赵匡、陆质是一个较有影响的学术流派。尤其是陆质，在啖赵学派的基础上，撰成《春秋集传纂例》、《春秋微旨》、《春秋集传辨疑》等三部著作，受到当时士大夫的重视。凌准、昌温、韩泰、韩晔、柳宗元等都曾研习过他们的学说，有的还直接投师于陆质门下，陆质后来参与了永贞革新。刘禹锡在《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中称吕温“早闻《诗》、《礼》于先侍郎，又师吴郡陆质通《春秋》。”这说明刘禹锡对当时这种研究《春秋》的学风是赞同的。

《新唐书·刘禹锡传》云：“时王叔文得幸太子，禹锡以名重一时，与之交，叔文每称有宰相器。”早在贞元十一年（795），刘禹锡登吏部取士科，被授予太子校书时，就已有机会接近太子李诵，当时，在太子的身边有一位侍棋王叔文，越州山阴（今浙江省绍兴）人，出身寒门庶族，颇有政治才识

---

《旧唐书》卷一六四《王播传》。

见《唐语林》卷八《补遗》。

《刘禹锡集》卷三《唐故福建等州部团练观察处置使、福州刺史、兼御史中丞。赠左散骑常侍薛公神道碑》。

见《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中书侍郎平章事韦公集纪》。

和组织才能。刘禹锡与王叔文同在东宫，接触较多，很早就相识并建立了友谊。

贞元末年朝廷的政治空气十分险恶。据白居易说，已经到了“人家不敢欢宴，朝士不敢过从”的地步。王叔文深知唐德宗猜忌成性，为保全李诵的太子地位，他从不惹事生非。“太子尝与侍读论政道，因言宫市之弊，太子曰：‘寡人见上，当极言之。’诸生称赞其美，叔文独无言。罢坐，太子谓叔文曰：‘向论宫市，君独无言何也？’叔文曰：‘皇太子之事上也，视膳问安之外，不合辄预外事。陛下在位岁久，如小人离间，谓殿下收取人情，则安能自解？’太子谢之曰：‘苟无先生，安得闻此言！’”太子对韦执谊说：“学士知王叔文乎？彼伟人也。”可见，太子李诵非常信任王叔文。

刘禹锡与王叔文、柳宗元等人过从甚密，“定为死交”，难免引起同僚的猜忌。贞元十九年（803）冬末，韩愈因上疏直谏宫市的弊端和要求减轻人民的负担，而被贬为连州阳山县（今广东省阳山县）令。韩愈对贬官毫无思想准备，又不明其原因，便怀疑是刘禹锡和柳宗元泄漏了他的一些过激之言：“拜疏移閤门，为忠宁自谋。上陈人疾苦，无令绝其喉。下陈畿甸内，根本理宜优。……天子恻然感，司空叹绸缪。谓言即施設，乃反迁炎州。……同官尽才俊，偏善柳与刘。或虑语言泄，传之落冤讎。二子不宜尔，将疑断还不？”实际上，韩愈的这种猜疑是没有什么根据的。刘禹锡为人交友一向正直，他后来在元和元年《上杜司徒书》中，曾针对韩愈产生的疑心，说自己未尝“掩人以自售矣”，未尝“近名以冒进矣”，未尝“欺谩于言说矣”，未尝“沓贪于求取矣”，未尝“狎比其琐细矣”，未尝“媒孽其僚友矣”，未尝“矫激以买直矣”，未尝“漏言于咨谏矣”。“永贞革新”失败后，杜佑当时还在朝，刘禹锡把这些话说给他听，是为了澄清刘、韩交谊中的这层不愉快的隔膜。

贞元二十年（804），刘禹锡继续任监察御史，兼领监祭使。《旧传》、《新传》及《自传》均没有记载此事。刘禹锡《伤独孤舍人》引云：“贞元中，余以御史监祠事。”虽提到任这个职务，但未详何年。据柳宗元《监祭使壁记》云：“旧以监察御史之长居是职。贞元十九年十二月，……明年，中山刘禹锡始复旧制。由礼与敬，以临其人，而官事益理。制令有不宜于时者，必复于上，革而正之。”可见，刘禹锡于贞元二十年兼任监祭使一职。

监祭使的职责主要负责检查祭祀时的牲牢、器服，发现不敬之处，要弹劾祭官。当时，权德舆的女婿独孤郁为奉礼郎，刘禹锡与他相处得很好。“有事宗庙郊禘，必与之俱，由是甚孰。”刘禹锡的诗《监祠夕月坛书事》，描写过他们一同进行郊祀的情景：“西皞司分昼夜平，羲和亭午太阴生。铿锵揖让秋光里，观者如云出凤城。”

《旧唐书·李程传》云：“（贞元）二十年，入朝为监察御史。”刘禹锡《将赴汝州，途出浚下，留辞李相公》诗云：“长安旧游四十载”，由大

---

《白居易集》卷六十《论左降独孤朗等状》。

《旧唐书》卷一三五《王叔文传》。

《旧唐书》，卷一三五《韦执谊传》。

《韩昌黎集》卷一《赴江陵途中寄赠王二十补阙、李十一拾遗、李二十六员外翰林三学士》。

《柳宗元集》卷二十六。

《刘禹锡集》卷三十《伤独孤舍人并引》。

和八年（834）逆推四十年为贞元十一年（795），刘禹锡此年登吏部取士科，授太子校书，与李程在长安相识。“初逢贞元尚文主，云闭天池共翔舞”，即回忆了贞元二十年（804）同在监察御史台时的情景。韩泰此时也为监察御史。刘禹锡《酬杨八庶子喜韩吴兴与余同迁见赠》自注云：“吴兴与余同为御史”。可见，刘禹锡入朝后，结交了许多志同道合的有识之士。

## 五、永贞革新的核心人物

随着太子李诵身边的政治力量逐渐增强，朝廷内部的政治斗争更趋激烈。韩愈直谏被贬，使王叔文、刘禹锡、柳宗元等革新派认识到改革问题并不简单，根子牵涉到权势很大的宦官集团和德宗皇帝本身。他们寄希望于有志改革的太子李诵，耐心而谨慎地等待着改革的时机。

据《旧唐书·顺宗纪》载，贞元二十年九月，太子李诵突然中风，“不能言，暨德宗不豫，诸王亲戚皆侍医药，独上卧病不能侍。德宗弥留，思见太子，涕咽久之。”由于太子李诵“每于敷奏，未尝以颜色假借宦官”，因而阴谋争权夺利的宦官集团一向不喜欢太子，他们企图乘德宗病危之机，以太子中风失语为借口，另外拥立皇位的继承人。在这紧急关头。王伾、王叔文、凌准、李忠言等人联合起来，果断地宣布遗诏：“皇太子宜于柩前即位”，从而挫败了宦官集团的阴谋。贞元二十年正月，德宗卒于会宁殿。太子李诵抱病即位，这就是顺宗。

顺宗当太子时，就关心民瘼，向王叔文等人了解“人间疾苦”当时，土地兼并日益严重，广大农民沦为依附豪族地主的佃户。由于百姓逃散，户口锐减，朝廷税收地区缩小，造成财政困难。唐王朝由盛转衰，内则宦官专权，外则藩镇割据。唐德宗时，宦官掌握禁军已形成一种制度。宦官不仅掌握神策军，而且担任各道监军使，控制了军权。唐中叶以降，宦官还任枢密使和宣徽使，掌握机要，宣布诏令，操纵了政权，自贞元之后，宦官的“威权日炽，兰锜将臣，率皆子蓄，藩方戎帅，必以贿成，万机之与夺任情，九重之废立由己。”宦官为害人民的罪行也令人发指。宦官主持的“宫市”几乎是白昼抢劫。宣徽院的五坊小儿，是为皇帝饲鹰养大的，却肆意妄为，百姓畏之如寇盗。而藩镇拥兵割据，对抗朝廷，破坏了国家的统一，也是唐王朝当时面临的一个严重问题，太子李诵经常与侍读王叔文等人谈论政道，从历代兴衰治乱的得失到当今朝政之弊都有所了解，立志执政后能对唐王朝的弊政有所改革。

李诵“性宽仁有断”。建中四年（783），朱泚作乱，德宗逃到奉天。李诵“从幸奉天，贼泚逼迫，常身先禁旅，乘城拒战，督励将士，无不奋激”贞元中，朝廷上以陆贽为首的正直敢言之士和以裴延龄为首的奸佞之徒斗争很激烈。李诵分辨忠奸，暗中支持宰相陆贽，说服刚愎自用。猜忌功臣的德宗不用裴延龄为相。“德宗在位岁久，稍不假权宰相。左右幸臣如裴延龄、李齐运。韦渠牟等，因间用事，刻下取功，而排陷陆贽。张滂辈，人不敢言，太子从容论争，故卒不任延龄、渠牟为相。”但陆贽还是遭裴延龄陷害被贬。李诵由此认识到象陆贽那样企图以片心除众弊，只身遏群邪，是难以奏效的。因此，他身在东宫，十分注意广泛结交贤才。至贞元末，在他周围基本上形成了一个可以从事政治革新的人才集团。

顺宗即位后，依靠王叔文、王伾等人的辅佐，迅速地把预先物色好的贤

---

见《旧唐书》卷十二《德宗纪》下。

《顺宗实录》卷五。

《旧唐书》卷一八四《宦官传序》。

见《旧唐书》卷十四《顺宗纪》。

见《旧唐书》卷十四《顺宗纪》。

才安排在重要岗位上。韦执谊由吏部郎中提升为尚书左丞、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杜佑由检校司空、同平章事兼领度支盐铁使。王叔文任副使。刘禹锡为屯田员外郎，兼判度支盐铁案，协助杜佑、王叔文管理财政。陈谏为仓部郎中，凌准也由翰林学士参度支，调发出纳。这就加强了朝廷对于财权的控制。以王伾为左散骑常侍，充翰林学士。王叔文为起居舍人，充翰林学士。他们可以出入禁中，参与机密。以柳宗元为礼部员外郎，掌管礼仪、享祭、贡举之政。这样，王叔文主决断，王伾主管往来传授，韦执谊负责文诰，刘禹锡、柳宗元等人谋议唱和，采听外事。王叔文特别器重刘禹锡和柳宗元，“引禹锡及柳宗元入禁中，与之图议，言无不从。”王叔文、王伾、刘禹锡、柳宗元形成了革新集团的核心人物，“时号二王、刘、柳。”

以“二王刘柳”为核心的革新派在顺宗的支持下，对德宗时期经济、政治、军事等方面的弊政，提出并实施了一系列改革措施。主要有这样几项：  
一、宣布蠲免百姓所欠诸色课利、租赋、钱帛，禁绝各种杂税及例外进奉；

二、罢宫市和五坊小儿，停内侍郭忠政等十九人正员俸；

三、贬谪贪污残忍、民愤极大的京兆尹李实；召回贞元时被无辜贬谪的正直之臣陆贽、阳城，当得知他们死于贬所时，即赠官以示褒奖；

四、放出后宫宫女三百人及掖庭教坊女乐六百人，召其亲族归之；

五、裁减宫廷内部的翰林医工、相工、占星等冗食者四十二人；

六、抑制和打击方镇的势力，如免去浙西观察使李锜的盐铁转运使职务，把盐铁转运权从方镇手中收归中央；痛斥替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贿求扩大三川地盘的支度副使刘辟；

七、召泗州刺史张伾入京为右金吾卫大将军，掌兵权。适值张伾病故，未果。派右金吾卫大将军范希朝为右神策统军，充左右神策京西诸城镇行营兵马使，韩泰为行军司马，打算从宦官手中夺回神策军兵权。

这些改革措施，只是改革派整个计划中的一部分，有的还未能实行，但已经触动了宦官、藩镇和腐朽官僚的既得利益，减轻了人民的一些负担，对整个社会是有益的，在历史上具有进步意义。韩愈后来在记载这段史实时，用了“百姓相聚欢呼大喜”，“人情大悦”等语句，说明这些措施在当时是得到人民拥护的。明清之际的进步思想家王夫之在评价这场政治革新运动时说：“革德宗末年之乱政，以快人心，清国纪，亦云善矣。”清代的著名史学家王鸣盛说：“叔文行政，上利于国，下利于民，独不利于弄权之阉宦，跋扈之强藩。”

刘禹锡久蓄“报国松筠心”，把这场改革弊政的革新运动看作是实现自己政治抱负的机会。作为这一革新集团的核心人物，刘禹锡表现出特殊的才干。“顺宗时，刘禹锡干预大权，门吏接书尺，日数千，禹锡一一报谢，绿珠盆中，日用面一斗为糊，以供緘封。”“叔文及其党十余家之门，昼夜车

---

《旧唐书》卷一六 《刘禹锡传》。

《顺宗实录》卷二。

王大之，《读通鉴论》卷十三《（唐）顺宗》。

《十七史商榷》卷七十四。

《刘禹锡集》卷三十五《和武中丞秋日寄情简诸僚故》。

《云仙杂记》卷五《日用斗面为糊以供緘封》引《宣武盛事》。

马如市。”刘禹锡在一些重大问题上，积极参与谋议，王叔文称赞他有“宰相器”。刘禹锡后来在《上杜司徒书》中说，他自己做到了“竭诚”、“徇公”。

由于这场改革弊政的运动以“内抑宦官，外制藩镇”为目标，遭到宦官、藩镇这股腐朽势力的联合反扑。顺宗自即位以后，病情没有好转。处于革新派对立面的宦官集团乘机提出了“建储”的问题。他们不断向顺宗施加影响和压力，逼迫顺宗立李淳为太子。《资治通鉴》卷二三六对此作了记载：

上疾久不愈，时扶御殿，群臣瞻望而已，莫有亲奏对者，中外危惧；思早立太子，而王叔文之党欲专大权，恶闻之。宦官俱文珍、刘光琦、薛盈珍皆先朝任使旧人，疾叔文、忠言等朋党专恣，乃启上召翰林学士郑絪、卫次公、李程、王涯入金銮殿，草立太子制。时牛昭容辈以广陵王淳英睿，恶之；烟不复请，书纸为“立嫡为长”字呈上；上颔之：（三月）癸巳，立淳为太子，更名纯。

“立嫡为长”在宗法封建社会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事。王叔文、牛昭容虽讨厌李纯，但事情已无可挽回。

李纯立为太子后，韦执谊决定派具有学术威望的陆质为太子侍读，“使潜伺太子意、且解之。及质发言，太子怒曰：‘陛下令先生为寡人讲经义耳，何为预他事！’质惶惧而出。”革新派想通过陆质对太子施加影响，以争取他同情革新事业，但未能成功。

宦官集团在立嗣问题上得逞后，又由韦皋、严绶、裴均三个藩帅出面上表，“请权令皇太子亲监庶政”。韦皋又上太子牋，攻击王叔文等人“辄当重任，赏罚任情，堕纪紊纲。散府库之积以赂权门。树置心腹，偏于贵位；潜结左右，忧在萧墙。窃恐倾太宗盛业，危殿下家邦，愿殿下即日奏闻，斥逐群小，使政出人主，则四方获安。”宦官与藩镇内外呼应，舆论对革新派极为不利。侍御史窦群“奏禹锡挟邪乱政，不宜在朝”。据《旧唐书·窦群传》载，窦群与武元衡关系密切。他弹劾刘禹锡，实际上是代表武元衡对王叔文革新集团进行攻击。这不是私人的恩怨，而是两种不同的政治主张，即革新与守旧的斗争。

贞元二十一年（805）七月，顺宗被迫同意让皇太子监国。八月，顺宗“内禅”，称太上皇，太子李纯即皇帝位，是为宪宗。年号改为永贞。按照史书习惯，一年内有几个年号的，著录从后。王叔文等人从事政治革新的时间虽在贞元二十一年的二至七月，但按习惯称为“永贞革新”。

“永贞革新”昙花一现，只维持了一百四十六天，就以“顺宗内禅”而告失败。宪宗上台的第三天，开始迫害革新派人士。王叔文贬为渝州（今四川省重庆市）司户，次年被赐死。王伾贬为开州（今四川省开县）司马，不久病死贬所。九月，刘禹锡等人被贬为远州刺史。同年十一月，“朝议谓王

---

《资治通鉴》卷二三六《唐纪》五十二。

《新唐书》卷一六八《刘禹锡传》。

《资治通鉴》卷二三六《唐纪》五十二。

《资治通鉴》卷二三六《唐纪》五十二。

《旧唐书》卷一六《刘禹锡传》。

叔文之党或自员外郎出为刺史，贬之太轻”，再贬为远州司马。刘禹锡为朗州（今湖南省常德市）司马，柳宗元为永州（今湖南省零陵县）司马，韩泰为虔州（今江西省赣州市）司马，陈谏为台州（今浙江省临海县）司马，韩晔为饶州（今江西省波阳县）司马，凌准为连州（今广东省连县）司马，程异为郴州（今湖南省郴县）司马，韦执谊为崖州（今广东省琼山县）司马。史称“八司马”。

这一阶段，刘禹锡两次在朝廷任职，又分别在军队和地方做过小官。这种生活经历，使他对藩镇的骄横、宦官的专权、朝政的腐败、人民的困苦都有所了解，这种深切的了解，使他积极参加王叔文革新集团，竭力想刷新政治，从而在“永贞革新”中表现出自己的才能。

#### 第四章贬谪时期

从宪宗元和元年（806）到敬宗宝历二年（826），刘禹锡在政治上遭受挫折后，两度被朝廷贬谪远州，先后在朗州、连州、夔州（今四川省奉节县）、和州（今安徽省和县）的巴山楚水之间辗转了二十二年。他失去了在朝廷中发挥才干、实现抱负的机会，只得寄情笔墨，把诗歌和散文作为“见志之具”，继续为坚持自己的操守、理想而斗争。他的哲学思想和文学才能在这一时期得到了充分的展示。

## 一、揭示“顺宗内禅”的真相

“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先是被贬为连州（今广东省连县一带）刺史，行至荆南（唐荆南节度使驻江陵府，今湖北省江陵县），又改为朗州司马。刘禹锡带着精神创伤的痛苦，开始在坎坷不平的贬谪道路上艰难跋涉。他后来在《游桃源一百韵》中所说的“祸来昧几兆，事去空叹惜”，是当时郁悒心情的真实写照。

永贞元年（805）夏，朗州大水成灾。“沅水泛滥，坏及庐舍，几盈千室，生人禽畜，随流逝止。”刘禹锡大约在这一年的十一月到达朗州。这时大水已经退去，但水灾所造成的破坏景象仍很凄凉。他选择了沅江之滨一个与招屈亭相邻近的地方居住下来。《伤我马词》云：“予至武陵，居沉水傍”；《酬朗州崔员外与任十四兄侍御同过鄙人旧居见怀之什时守吴郡》云：“昔日居邻招屈亭，枫林桔树鹧鸪声。”这些诗句反映了刘禹锡谪居朗州的情况。

朗州“地居西南夷，土风僻陋”，在唐代是下州，只管辖武陵、龙阳两县。中唐时期的司马多用来安置被贬谪的官员，没有实权。刘禹锡处在这种情况下，是难以有所作为的。

《旧唐书·刘禹锡传》说他在朗州时，“举目殊俗，无可与言者。”这种说法未免形容过分了。据刘禹锡《绝编生墓表》云：“顾彖，吴郡人，食力于武陵沅水上，以读《易》闻。病且死，饬其子曰：‘吾年十有五，而授《易》于师，积六十三年于兹，未尝一日不吟乎《系》、《象》。里中儿从吾读其文多矣。死则必葬我于党庠之侧，尚其有知，且闻吾书。’君子曰：若彖者，可谓志笃于学矣！因以绝编生溢之，且表其墓。”“予既谪居是邦，始至之日，问能道古语可与言者。邑子以生为对。既而执贽请见之。”《故荆南节度推官董府君墓志》云：“君名挺，字庶中。”“始予滴于武陵，人多中之贤有董生为守令客，既而以士相见之。礼成，与之言，能言坟、典。数，旁裙百氏之学。”从以上所引的两文来看，刘禹锡谪居朗州期间，尚未到“无可与言者”的程度。他与寓居朗州的顾彖、董挺谈《易》论学，还是有共同语言的。就当地民风、民俗而言，董挺《修阳山庙碑》云：“今俗，豪家多嗜书知敬，殆黔中遗风不绝者欤。”

在刘禹锡到达朗州的第二年，即元和元年（806）正月，传来了太上皇李诵驾崩的消息。顺宗之死，是历史上的一桩疑案。刘禹锡在顺宗朝受到重用，对顺宗有特殊的感情。顺宗突然死亡，而且死因不明，使刘禹锡感到十分悲痛。刘禹锡亲身经历了“永贞革新”的全过程，对当时宫廷斗争的残酷性及李氏父子本来就不太融洽的关系有所了解，顺宗被谋害致死的可能性是存在的。

刘禹锡的《武陵书怀五十韵并引》，从标题看，是在谪居武陵时所作；从引言的后半部分看，“永贞元年，余始以尚书外郎出补连山守，道贬为是郡司马。至则以方志所载，而质诸其人民。顾山川风物，皆骚人所赋，乃具所闻见而成是诗，因自述其出处之所以然。故用书怀为目云。”观其语气，抵任尚未久；从引言的前半部分和全诗的内容看，是为悼念顺宗和怀疑顺宗可能被杀害而作，引言的前半部分借古喻今，意在点出顺宗被害的真相，尤

---

《全唐文》卷六八四董挺《修阳山庙碑》。

《旧唐书》卷一六 《刘禹锡传》。

其令人寻味：

按《天官书》，武陵当翼、轸之分，其在春秋及战国时，皆楚地。后为秦惠王所并，置黔中郡。汉兴，更名曰武陵，东徙于今治所。常林《义陵记》云：“初，项籍杀义帝于郴，武陵人曰：‘天下怜楚而兴，今吾王何罪，乃见杀？郡民缟素，哭于招屈亭。高祖闻而义之，故亦曰义陵。’今郡城东南亭舍，其所也。”

刘禹锡在这里从考察武陵在历史上的演变入手，特别引出《义陵记》中关于项籍杀义帝于郴的史实，借武陵人之口发出“今吾王何罪乃见杀”的疑问，这正是刘禹锡想说而又不便说出的话。当年郡民缟素哭于招屈亭以悼念义帝，刘禹锡来武陵后选择了一块与招屈亭相邻近的地方居住，既能寄托怀古之幽情，又内含悼念与义帝被杀具有相同命运的顺宗之意。

《武陵书怀五十韵》不仅是赋武陵之山川风物，而实质上是“自述其出处之所以然”。刘禹锡的命运，与顺宗的关系最为密切。顺宗即位，他受到重用；顺宗退位，他遭到贬谪；顺宗被害，他特别伤悼。因此，刘禹锡在得知顺宗被害的消息后不久就写下的《五十韵》，所要抒发的“之所以然”，必然与顺宗及自己的命运相关。

诗的开头就写了义帝被杀的事：“俗尚东皇祀，谣传义帝冤。桃花迷隐迹，楝叶慰忠魂。……湘灵悲鼓瑟，泉客泣酬恩。”关于项籍杀义帝即楚怀王于郴的史实，《史记·项羽本纪》、《汉书·高帝纪》、《汉书·项籍传》均有记载，人所共知，刘诗用这个典故，是以义帝之冤死，暗喻顺宗之被害。

“何幸逢休运？微班识至尊。校缙资笏椎，复土奉山园。”刘禹锡在诗中对此作了自注：“时以本官判度支盐铁等案，兼崇陵使判官。”这是刘禹锡在顺宗朝受到重用时所担任的主要职务，其对顺宗的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一失贵人意，徒闻大学论。……遭回过荆郢，流落感凉温。旅望花无色，愁心醉不悁。春江千里草，暮雨一声猿。”这是写顺宗退位后，革新集团的成员立即遭到迫害，刘禹锡在贬谪朗州途中凄凉不堪的处境。他再也抑制不住悲痛的心情，在全诗的最后两句写道：

“南登无灞岸，旦夕上高原。”上句从王粲《七哀诗》：“南登霸陵岸，回首望长安”衍变而成，暗示“望长安”之意，灞河在陕西省；下句运用的是《汉书·苏武传》中的典故：“上崩。武闻之，南乡号哭，欧血，旦夕临。”这句用此典故，暗指自己悲悼顺宗的心情与苏武号哭汉武帝的心态是相同的。这就点出了全诗的中心思想：刘禹锡虽谪居武陵，但北望长安，心系京都，哭吊顺宗，为顺宗被害鸣“冤”。

王叔文集团的成员之一李谅，于元和初在彭城县令任内，写了《辛公平上仙》，以“传奇”的形式表达了顺宗被杀的隐事。刘禹锡的《武陵书怀》，则以诗的形式曲折地反映了这一事件，揭示了宫廷内幕。

就在顺宗猝死的同一年，王叔文也被宪宗“赐死”。刘禹锡一方面对王叔文被害致死感到悲哀，另一方面对宪宗的残忍感到愤慨。他在滴居朗州期间所写的《华佗论》，借曹操杀华佗一事来抨击宪宗杀王叔文：

夫贤能不能无过，苟真于理矣，或必有宽之之请。彼任人皆曰：“忧天下无材邪！”曾

不知悔之日，方痛材之不可多也，或必有惜之之叹。彼壬人皆曰：“譬彼死矣，将若何？”曾不知悔之日，方痛生之不可再也，可不谓大哀乎？夫以它之不宜杀，昭昭然不足言也，独病夫史书之义，是将推此而广耳。

吾观自曹魏以来，执死生之柄者，用一恚而杀材能众矣。又乌用书它之事为？呜呼！前事之不忘，期有劝且惩也。

刘禹锡的这段文字大声疾呼，为华佗被曹操冤杀鸣不平，痛斥“执死生之柄者”的残忍和“壬人”的助桀为虐，并指出这是“自曹魏以来”的一种普遍的政治现象，显然包括中唐在内，从而暗示此文主旨是为王叔文之死鸣不平。

刘禹锡对王叔文的怀念之情，在后来的诗文中多次流露过。元和十二年（817），柳宗元寄给他一篇《笄郭师墓志》，他读后写了《与柳子厚书》作答：“嗟夫！郭师与不可传者死矣！弦张柱差，枵然貌存。中有至音，含糊弗闻。噫！人亡而器存，布方册者是已。余之伊郁也，岂独为郭师发邪？想足下因仆书重有概耳。”刘禹锡对郭师本不了解，但读柳文后“能令鄙夫冲然南望，如闻善音，如见其师。寻文寤事，神竦心得。倘佯伊郁，久而不能平。”这是因为他们两人的心里都深藏着一曲悲悼王叔文的哀歌，当柳宗元轻轻拨动郭师遗下的箏弦时，刘禹锡便感到有弦外之音，立刻引起心灵的共鸣。“岂独为郭师发邪？”显然不是。他们都同时在默默地悼念着王叔文，只是心照不宣而已。

后来刘禹锡又在《经檀道济故垒》中云：“万里长城坏，荒营野草秋。秣陵多士女，独唱《白符鸠》。”檀道济是南朝刘宋时的名将，一生战功卓著，竟无辜被杀，当时人歌曰：“可怜《白符鸠》，在杀檀江州。”据《宋书·檀道济传》载，当檀道济被捕时，曾愤慨地投帻于地说：“乃复坏汝万里之长城！”当宝历二年（826）冬刘禹锡登临檀道济故垒时，对刘宋朝廷自毁长城的蠢举深感痛心，同时在他思古之幽情中也寄托着对王叔文被杀的不平与悲叹。

《萋兮吟》是刘禹锡被贬朗州期间写的一首政治讽刺诗。诗的题意是借用《诗经·小雅·巷伯篇》的诗意：“萋兮斐兮，成是贝锦；彼谮人者，亦已大甚！”其意思是说，制造谗言陷害人的人，很善于给人罗织罪状，就象善于织锦的人能织出五彩缤纷的贝锦那样。诗中写道：“天涯浮云生，争蔽日月光。穷巷秋风起，先摧兰蕙芳。万货列旗亭，恣心注明珰。名高毁所集，言巧智难防。勿谓行大道，斯须成太行。莫吟萋兮什，徒使君子伤！”诗的前四句，是对永贞年间政治局势急剧变化的形象写照。“浮云”比喻专权的宦官和佞臣；“日月”喻指唐顺宗。宦官起初借口顺宗有病，阻挠其继位，接着又设法让皇太子监国，最后逼迫顺宗退位，并杀害了顺宗。这是“浮云”“争蔽日月光”的真实涵义。“秋风”指保守势力在政治上刮起的阴风；“兰蕙”喻指王叔文革新集团的成员。“永贞革新”失败之时恰值“八月秋高风怒号”的季节，刘禹锡用“秋风”摧残芬芳的“兰蕙”来比喻革新失败。中间四句，揭示了王叔文等革新派受迫害的原因。王叔文等人之所以被杀被贬，并不是因为他们有什么过错，而是因为他们“名高”，是“万货”之中的“明珰”。《子刘子自传》说，王叔文有其远祖王猛的遗风，“实工言治道，能以口辩移人”；《唐故尚书礼部员外郎柳君集纪》称柳宗元为“名进士”；把王叔文等人比作“明珰”是恰当的。市场上的百货琳琅满目，贪婪的人首先注意贵重的珠主。名望高了，就成为诽谤的目标；谣言中伤，聪明人也难提防。后四句，表达了与宦佞斗争到底的决心。刘禹锡时刻提醒自己注意，不要以为走的是平坦大道，顷刻间就会变成太行隍

一般的险隘。不要吟唱“萋兮”诗了，那样只能使君子更加悲伤。顺宗“内禅”的内幕，当时无人敢提；对王叔文等人，更是诬之者多，辩之者少。《萋兮吟》这首诗巧妙地暗示了宦官逼迫顺宗“内禅”，杀害顺宗，迫害王叔文革新派，抒发了悲愤之情和不屈服于恶势力的勇气。

## 二、身处逆境，不忘“初心”

《旧唐书·宪宗纪》上载：元和元年（806）正月丁卯，“大赦天下，改元曰元和。自正月二日昧爽已前，大辟罪已下，常赦不原者，咸赦除之。”

刘禹锡读《改元元和赦文》后，致书杜佑，要求量移。杜佑为人“外示宽和，而持身有术”，其政治态度倾向于王叔文等革新派，而在深谋远虑，审时度势方面又远胜于他们。刘禹锡与杜佑的关系很密切。“永贞革新”失败后，他在暗中保护过刘禹锡等人，并驰书朗州以示慰问。刘禹锡在《上杜司徒书》中，回顾了自己跟随杜佑几年的立身往事，剖白了自己在顺宗朝忠于国事的心迹，相信杜佑“必思有以拯之”。刘禹锡说：“伏读赦令，许移近郊。今武陵距京师，赢二千者无几。小人祖先壤树在京、索间，瘠田可耕，陋室未毁。……伏希阅其至诚，而少加推恕。命东曹补吏，置籍于荣阳伍中，得奉安舆而西，拜先人松楸”。“如或官谤未塞，私欲未从，虽为裔民，乃有善地，则北距澧浦，资宿春而可行……得以自遂，斯便家之愿也。伏惟降意详察，择可行者处之。”

杜佑对刘禹锡被贬谪朗州的处境虽然同情，但由于宪宗对“二王八司马”怀恨极深，“任何人都无法进行帮助。这年八月下诏曰：“左降官韦执谊、韩泰、陈谏、柳宗元、刘禹锡、韩晔。凌准、程异等八人，纵逢恩赦，不在量移之限。”刘禹锡对此殊为失望，感到宪宗对他们的迫害又进了一步。

元和四年（809），“八司马”中的程异在吏部尚书、盐铁转运使李巽的奏荐下被召回，为侍御史、扬子留后。这件事又使刘禹锡萌生了要求回长安的希望。他写了《上淮南李相公启》及两首诗，托程异面呈淮南节度使李吉甫。“永贞革新”时，李吉甫不在朝廷任职，与王叔文等人未发生过利害冲突。元和初李吉甫为中书舍人时，中书小吏滑涣与知枢密中使刘光琦勾结弄权，李上奏宪宗，将其斥逐。刘禹锡对李吉甫怀有好感，因而在书信中请求他帮助：“岂意天未剿绝，仁人登庸。施一阳于剥极之际，援众溺于坎深之下。南箕播物，不胜曷言。危心铄翮，繇是自保。阴施之德已然，乃闻受恩同人，盟以死答。私感窃抃，积于穷年。化权礼绝，孤志莫展。今幸伍中牵复，司存宇下。伏虑因是记其姓名，谨献诗二篇，敢闻左右。”又云：“谨因扬子程留后行，谨奉启不宣。”程异是“八司马”中最先召回的一人，刘禹锡写了《咏古二首有所寄》相赠。第一首云：“一朝复得幸，应知失意人”，提醒他不要忘记了当时一同被贬的朋友们；第二首云：“岂无三千女？初心不可忘”，勉励他不要改变志节。《旧唐书·程异传》云：“异性廉约”，精干理财。他“厉己竭节，江淮钱谷之弊，多所铲革”，做到“不剥下，不浚财，经费以赢，人颇便之。”“时淮西用兵，国用不足”，这就从财政上支持了朝廷对淮西的用兵。

元和年间，李吉甫、李絳相继为相，他们都打算量移刘禹锡等人。刘禹锡与李絳交谊深厚。刘禹锡《祭兴元李司空文》云：“追怀周旋，弥四十年。射策校文，接武联翩。甸服同邑，明庭比肩。”据《旧唐书·李絳传》云：

---

《旧唐书》卷一四七《杜佑传》。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五 《刘宾客文集三十卷外集十卷》误以杜佑为杜黄裳，卞孝萱《刘禹锡年谱》已辨正。

《旧唐书》卷十四《宪宗纪》上。

“ 绛举进士，登宏辞科，授秘书省校书郎。秩满，补渭南尉。贞元末，拜监察御史。” 将刘、李两人的经历对照起来看，所谓“ 射策 ” “ 联翩 ” ，指二人于贞元九年（793）同登宏辞科；所谓“ 校文 ” “ 接武 ” ，指贞元九年李绛为秘书省校书郎，贞元十一年（795）刘禹锡为太子校书；所谓“ 旬服同邑 ” 指李绛为渭南尉，刘禹锡为渭南主簿；所谓“ 明庭比肩 ” 指二人先后为监察御史。因此，李绛对刘禹锡被贬谪朗州是很同情的。

由于李吉甫、李绛都有量移刘禹锡等人之意，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似乎有了转圜的机会。杜佑致书禹锡，告以“ 浮谤渐消 ” ，“ 期以振刷 ” 的消息。禹锡在《上杜司徒启》中除表示感激外，又流露出“ 求人见谅，岂复容易 ” 的忧虑。元和八年（813），武元衡入朝为相，果然对此力持异议。《旧唐书·刘禹锡传》云：宪宗“ 制有‘逢恩不原’之令。然执政 惜其才，欲洗涤痕累，渐序用之。会程异复掌转运，有诏以韩皋 [ 泰 ] 及禹锡等为远郡刺史。属武元衡在中书，谏官十余人论列，言不可复用而止。 ”

这件事对刘禹锡又是一次打击。他直接向武元衡上书，写了《上门下武相公启》。贞元二十年（804），武元衡为御史中丞，曾是刘禹锡、柳宗元等人的上司。刘禹锡被贬官以后，武元衡对他的态度是矛盾的：一方面为显示其长者风度，曾致书慰问，并赠送衣服缙彩等物；另一方面由于他持有与革新派不同的政治主张，又反对朝廷起用刘禹锡等人。刘禹锡《启》云：“ 去年本州吏人自蜀还，伏奉示问，兼赐衣服缙彩等。……恭承惠下之旨，重以念旧之怀。 ” “ 伏惟发肤寸之阴，成弥天之泽；回一瞬之念，致再造之恩。诚无补于多事之时，庶有助于阴施之德。 ” 刘禹锡毫不隐讳他说：“ 自前岁振淹，命行中止。或闻舆论，亦愍重伤 ” ，请求武元衡成人之美，不要在量移之事上从中作梗。

刘禹锡谪居朗州一共九年多的时间。他名为司马，实无执掌；积极谋求量移，又一再受挫；因而精神上很是苦闷。刘禹锡谪居武陵所写的《楚望赋》中的“ 眸子不运，坐陵虚无。岁更周流，时极惨舒 ” ，是他当时心态的真实写照。但刘禹锡的可贵之处在于能够以乐观向上的精神排除苦闷，不愿自甘沉沦，不屈服于命运的压力，不断磨砺自己的意志。他写于这段时间的《砥石赋》，通过一把宝刀锈蚀后经过磨砺而重新变得锋利一事，借题发挥：

雾尽披天，葶开见水。拭寒焰以破眦，击清音而振耳。故态复还，宝心再起。既赋形而终用，一蒙垢焉何耻？感利钝之有时兮，寄雄心于瞪视。

很显然，刘禹锡把自己遭贬的不幸，视为宝刀蒙垢，不足为耻，表现了他对来自朝廷的无理责罚的蔑视。他要砥砺志节，保持雄心壮志，继续斗争下去，表现了顽强的性格。

《秋词二首》也写于贬官朗州时期。刘禹锡在失意的情况下吟秋，而能摆脱悲秋俗套，别开生面，反映了很高的精神境界：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  
山明水净夜来霜，数树深红出浅黄。试上高楼请入骨，岂知春色嗾人狂。

第一首先以“ 自古 ” 与“ 我言 ” 对举成文，借以突出诗人超凡脱俗的识见和感受。历代士大夫遭受打击之后，往往以悲秋之作来宣泄灰心失意的感情。

刘禹锡的《秋同》却一反这种萧瑟凄凉的旧调，唱出了“秋日胜春朝”的新声。在诗人笔下，那一碧万里的晴空，一只洁白的白鹤排云而上，直冲九霄，意境十分开阔。第二首从描述深秋景色入手，由第一首的晴空，碧霄、白鹤，转到第二首比明山、净水、红叶，由天上转到地下，使两首诗紧密而自然地联系在一起，构成了一幅壮丽和谐的秋色图，那山明水净的深秋郊野，经过一夜严霜，数树璀璨如人的红叶，突现在一片浅黄之中，生机依旧盎然。诗人在创造了一个深秋的明净肃爽、绚丽动人的艺术境界后，在春与秋的对比如之中，突出人的感受，从更深的层次上点明了“秋日胜春朝”的道理。总之，《秋词二首》无论是景物的描写，还是感情的抒发，都表现了诗人旷达乐观的胸怀和奋发向上的精神。

刘禹锡谪居朗州期间，遭受种种打击与不幸，但与恶势力作斗争的信心和勇气并未动摇。元和五年（810）正月，东台监察御史元稹承召回长安，曾住宿华州敷水驿。宦官刘士元后至驿站，与元稹争厅房，竟蛮横无理，用马鞭打伤元稹的脸。朝廷对骄横的宦官不加责问，“以稹少年后辈，务作威福，贬为江陵府士曹参军。”这件事引起一些人的不平。刘禹锡听说此事后，对朝廷如此包庇宦官感到气愤，为褒奖和鼓励元稹不屈从于阉竖淫威的气势，特意赠给他一只文石枕和一首诗——《赠元九侍御文石枕以诗奖之》：“文章似锦气如虹，宜荐华簪绿殿中。纵使良飙生旦夕，犹堪拂拭愈头风。”元稹得诗以后，十分愉快地回赠了壁州产的马鞭和一首答谢诗——《刘二十八以文石枕见赠，仍题绝句以将厚意，因持壁州鞭酬谢，兼广为四韵》。刘禹锡接到元稹的酬赠后，又写了《酬元九侍御赠壁州鞭长句》。诗中写道：“多节本怀端直性，露青犹有岁寒心”，即通过咏鞭赞扬元稹的品格，并含有以志节共勉之意。刘禹锡自己身处逆境，还十分关心朋友的遭遇。后来，刘禹锡与元稹之间一直保持着唱和关系。他们共同具有的正直不阿的品格和高尚的人格，使两人心心相印。

作于朗州贬谪时的《壮士行》诗，通过塑造一个不畏艰险、射虎斩蛟、为民除害的壮士形象，再一次表达了刘禹锡在“永贞革新”失败后不悔恨，不妥协，仍然坚持自己的政治理想，并为之斗争不息的顽强精神。诗曰：

阴风振寒郊，猛虎正咆哮。徐行出烧地，连吼入黄茅。壮士走马去，镫前弯玉弰。叱之使人立，一发如铍交，悍睛忽星堕，飞血溅林梢。彪炳为我席，糒腥充我庖。里中欣害除，贺酒纷号呶。明日长桥上，倾城看斩蛟。

长桥，又名蛟桥，故址在今江苏省宜兴市境内。据《世说新语·自新篇》和《晋书·周处传》记载，西晋周处为害乡里，为乡里所患，后终于悔过自新，曾到南山上射虎，在长桥下斩蛟。刘禹锡《壮士行》运用这个典故，摈弃了周处为害乡里的情节，只取射虎斩蛟之事，这就使壮士成了为民除害的英雄。壮士坚定、沉着，一箭就把猛虎射死。猛虎死后，他仍疾恶如仇，誓欲食其肉而寝其皮。在胜利的欢呼声中，他满怀豪情，决心再显身手，明日长桥斩蛟。诗的结尾含蓄地表达了诗人要继续铲除邪恶势力的决心。

“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等人受到贬谪的迫害和谣言的攻击。他在《上杜司徒书》中说：“吠声者多，辨实者寡。飞语一发，牖言四弛”，反

对派对革新派的攻击相当激烈。但是，刘禹锡一直认为“既得用，自春至秋，其所施为，人不以为当非。”他对“永贞革新”的一百四十六天的所作所为，直至临终前写《自传》时仍认为是正确的。为了回击保守派中伤的恶语，刘禹锡的《壮士行》塑造了一个为民除害的英雄形象，诗中摈弃周处为害乡里的故事，借以表示自己原本无错，仍然坚持自己的政治主张，随时准备迎接新的斗争。

### 三、玄都观题诗引起的风波

正当苦闷和期待交织着刘禹锡心灵的时候，朝廷颁发了召回刘禹锡、柳宗元等人的诏书。元和九年（814）十二月，刘禹锡启程北上。从他途中所写的《题淳于髡墓》和柳宗元所写的《善谑驿和刘梦得酹淳于先生》等诗来看，他们是结伴同行的，途中的情绪显得愉快轻松。柳宗元对前程的估计更为乐观，其诗《汨罗遇风》云：“为报春风汨罗道，莫将波浪枉明时”，寄语汨罗江的风浪，不要耽误了他效力于“明时”的大事。这种心情，刘禹锡也大致相同，希望回朝廷后重新大干一番事业。

刘禹锡和柳宗元大约于元和十年（815）月抵达长安近郊。在驿亭中，刘禹锡想到韩泰等其他几位友人也即将回到长安，就在驿亭中题了一首《元和甲午岁，诏书尽征江湘逐客，余自武陵赴京，宿于都亭，有怀续来诸君子》诗：

云雨江湘起卧龙，武陵樵客蹑仙踪。十年楚水枫林下，今夜初闻长乐钟。

刘禹锡在诗中以“卧龙”自比，以“蹑仙踪”即重返尚书省当郎官自期，表明他对这次召还寄托着很大希望；以“十年”被贬的痛苦来衬托“今夜”闻钟的兴奋，反映了他悲喜交集的心情。

刘禹锡到达长安后，与故友重逢，抚今追昔，感慨万千，但最感到惋惜的是时光的流逝，其诗《阙下口号呈柳仪曹》云：

彩仗神旗猎晓风，鸡人一唱鼓蓬蓬。铜壶漏水何时歇？如此相催即老翁。

他们多么想把逝去的岁月补回来，尽快地实现自己的报国宏愿。他们的心灵虽然受到很深的创伤，但并未失去生活的信心。他们盼望阳春三月长安牡丹盛开的时节，能在新的职位上重新发挥自己的才能。

元和朝的政局变化颇具戏剧性。宪宗虽为宦官所拥立，也重用宦官，但还不是被宦官操纵的傀儡，元和十年以前，宪宗任用的宰相如杜黄裳。武元衡、李吉甫、裴垪、李藩、权德舆。李绹、韦贯之等人，都确有一些才干。其中，杜黄裳、武元衡两人与王叔文集团不相协，但在反对藩镇割据、加强中央集权、限制宦官权力等方面，与革新派也有一致的地方。如刘辟是王叔文早就想除掉的代表藩镇利益的凶徒，在平定刘辟之乱时，杜黄裳力主用兵，并决策正确，择将得人，奏请不以宦官监军，尤具胆识。武元衡也是削藩问题上的强硬派。元和三年（808）入相的裴垪，“小心敬慎，甚称中旨。”“齐整法度，考课吏理，皆蒙垂意听纳。吐突承璀自春宫侍宪宗，恩顾莫二。承璀承间欲有所关说，宪宗惮垪，诫勿复言。”“严缓在太原，其政事一出监军李辅光，缓但拱手而已，垪具奏其事，请以李鄴代之。”“垪守正不受请托，考核皆务才实。”裴垪所荐举过的官员如李绹、崔群、韦贯之、裴度等人，后都相继入相，并颇有政绩。当刘禹锡、柳宗元等人还京的时候，朝廷上的人才济济。武元衡为门下侍郎，韦贯之为尚书左丞，并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裴度为御史中丞，李绹为礼部尚书，权德舆为刑部尚书，崔群为户部侍

郎。陈武元衡外，这些人对刘禹锡都有好感。崔群、李绹是他的好友；权德舆是刘禹锡父执；裴度与刘禹锡母系中的卢璠、卢瑑兄弟同为刘太真的门生，唐代文人很重视这种关系，因而两人的交谊根深。《旧唐书·刘禹锡传》云：“元和十年，自武陵召还，宰相复欲置之郎署。”从当时朝廷主要官员对刘禹锡的关系来看，他是有可能重回尚书省的。

这年三月，刘禹锡同柳宗元等去长安玄都观看花。刘禹锡见玄都观里桃花满园，触景生情，写了著名的《元和十年，自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诗：“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看花回。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前两句是写实。唐时长安原有春天看花的风俗。暮春时节，长安居民观赏牡丹，“车马若狂，以不耽玩为耻”。刘禹锡有《牡丹》诗，白居易有《买花》诗，李贺有《牡丹种曲》，都写到唐人重牡丹的风气。虽然桃花也吸引了很多观众，但花品不高。刘禹锡另有《杨柳枝词》说：“城东桃李须臾尽，争似垂杨无限时”，表现出他对桃花的轻蔑，后两句有戏谑、讽刺之意，以桃花喻权贵，已有轻蔑之意，而且讽刺他们是在排挤自己出朝的情况下才被提拔起来的，即玄都观里轰动一时的桃花是在刘郎去后栽的。这样，诗中就触到了当时一个十分敏感的问题：宪宗本人是通过逼宫方式登上皇位并不久就害死自己父亲的人，他本来就对永贞党人抱有夙怨，这次又感到自己的尊严受到损害，更是被深深地激怒了。刘禹锡形容当时的情况是：“一坐飞语，如冲骇机。”可见，对这首诗恼怒的人还不在少数。

《旧唐书·宪宗纪》下云：元和十年（815）三月“乙酉，以虔州司马韩泰为漳州刺史，以永州司马柳宗元为柳州刺史，饶州司马韩晔为汀州刺史，朗州司马刘禹锡为播州刺史，台州司马陈谏为封州刺史。”刘禹锡等人被召回而又复出，原因何在？据《资治通鉴》卷二三九《唐纪》五十五云：“王叔文之党坐滴官者，凡十年不量移，执政有怜其才欲渐进之者，悉召至京师；谏官争言其不可，上与武元衡亦恶之，三月，乙酉，皆以为远州刺史，官虽进而地益远。”《资治通鉴考异》卷二《唐纪》十二《（元和）十年三月刘禹锡为播州刺史改连州》云：“《旧·禹锡传》：‘元和十年，自武陵召还，宰相复欲置之郎署。时禹锡作《游玄都观咏看花君子诗》，语涉讥刺，执政不悦，复出为播州刺史。’《禹锡集》载其诗曰：‘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按：当时叔文之党，一切除远州刺史，不止禹锡一人，岂缘此诗！盖以此得播州恶处耳！”司马光的这种分析是比较符合事实真相的。

关于刘禹锡复出为播州刺史一事，孟棻《本事诗·事感第二》云：“……作《赠看花诸君子》诗……传于都下。有素嫉其名者，白于执政，又诬其有怒愤。他日见时宰，与坐，慰问甚厚，既辞，即曰：‘近者新诗，未免为累，奈何？’不数日，出为连州刺史。”《本事诗》较两《唐书》为早，这一记载可能是《旧传》、《新传》的根据。查《新唐书》卷六十一《宰相表》上，本年三月时，武元衡、张弘靖、韦贯之为宰相。元衡是禹锡的政敌，弘靖与禹锡没有很深的交情。因此，刘禹锡等人召而复出并不仅仅是因为作了这首诗，主要原因是“谏官争言其不可，上与武元衡亦恶之。”如果仅“缘此诗”，不至于牵涉那么多人，都被复出为远州刺史。当然，刘禹锡这首“语涉讥刺”

---

《唐国史补》卷中《兄师尚牡丹》。

《刘禹锡集》卷十八《谢中书张相公启》。

的诗，蔑视权贵与皇上，使他们大为恼火，成为“叔文之党”召而复出的直接导因。刘禹锡因是此诗的作者，使他遭到了比柳宗元等人更重的打击，置他于最远的播州恶处。

播州即今贵州省遵义地区，唐时属下州，州民总数不足五百户，离京都很远，非常荒凉。当时，刘禹锡的母亲年老多病，风烛残年，要同其子一起跋山涉水到播州去生活，是很困难的。刘禹锡《谢中书张相公启》云：“昨者诏书始下，惊惧失次。叫阍无路，挤壑是虞。”他埋怨自己“智乏周身，动必招悔”，感到一筹莫展。这时，刘禹锡的好友柳宗元曰：“‘播非人所居，而梦得亲在堂，万无母子俱往理。’欲请于朝，愿以柳易播。”柳宗元准备上疏皇帝，请求让刘禹锡到条件较好些的柳州去任职，而自己愿去播州，显示了其崇高的友谊。御史中丞裴度与刘禹锡的母家素有交谊，他不忍心年高的卢氏簸迁，也向宪宗进言道：“禹锡诚有罪，然母老，与其子为死别，良可伤！”上曰：“为人子尤当自谨，勿贻亲忧，此则禹锡重可责也。”度曰：“陛下方侍太后，恐禹锡在所宜矜。”上良久，乃曰：“朕所言，以责为人子者耳；然不欲伤其亲心。”“退，谓左右曰：‘裴度爱我终切。’明日，禹锡改连州刺史。”因此，宪宗是在裴度以“恐伤陛下孝理之风”的提醒下，才“改授连州刺史”的。

在赴任途中，刘禹锡与柳宗元又是结伴而行。在衡阳分手的时候，两人互相赠诗。柳宗元写了《衡阳与梦得分路赠别》诗。诗中写道：“直以慵疏遭物议，休将文字占时名”，此乃针对玄都观诗引起的风波而发，含有规劝之意。刘禹锡写了《再授连州至衡阳酬柳柳州赠别》诗：

去国十年同赴召，渡湘千里又分歧。重临事异黄丞相，三黜名惭柳士师。归目并随回雁尽，愁肠正遇断猿时。桂江东过连山下，相望长吟《有所思》。

这首诗的首联，与柳宗元原唱的首联“十年憔悴到秦京，谁料翻为岭外行”紧相联属，概括了他们被贬逐十年的辛酸和召而复逐的悲愤。颌联所说的“重临”，是指第二次授连州刺史。“黄丞相”是指西汉黄霸，他曾两反任颍川太守，有“循吏”之称，后官至丞相。黄霸两次到颍川与刘禹锡两次到连州都是重临旧地，所不同的是黄霸被汉宣帝所重用，而刘禹锡是受唐宪宗打击的人；颍川是中原大郡，地近长安，而连州是南方边远之地；刘禹锡两次被贬为连州刺史，但第一次根本没到任，所以说：“事异黄丞相”。“柳士师”是指春秋时期鲁国的柳下惠，士师是掌刑狱的小官。《论语·微子篇》云：“柳下惠为士师，三黜。……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战国策·燕策三》载燕王喜写给乐间的信说：“柳下惠不以三黜自累，放前业不忘；不以去为心，故远近无议。”柳下惠与柳宗元的姓相合，这里以柳下惠指代柳宗元。柳下惠三次被黜而名声依然很高，刘禹锡把柳宗无比作这位古代贤人，有推崇之意。宗元品德高尚，又有柳下惠那样的涵养，禹锡认为自己却做不到，感到惭愧，“名愧”含有自谦之意。颈联和尾联写眼前之景，情景交融，抒发了再次遭贬的悲愤之情和

---

《资治通鉴》卷二三九《唐纪》五十五。

《资治通鉴》卷二三九《唐纪》五十五。刘禹锡《谢上连州刺史表》云。“伏荷陛下孝理宏深，……哀臣老母羸疾，……特降殊恩，得移善部。”证明裴度为刘禹锡求情属实。

同柳宗元患难与共的真挚友谊。这次分手以后，他们两人只能借助吟诗的方式来表达思念之情，再也没有会面，实际上是永诀。

#### 四、连州五年的业绩

连州地处南方，靠近大海，物产丰富，州民十余万人，与“播州西南极远，猿狖所居，人迹罕至”的情况相比，条件显然要好一些。刘禹锡于元和十年（815）到连州后，对连州的印象还好。

刘禹锡作为连州刺史，上任以后就注意首先调查这一地区的山川、地形、物产、岁贡、气候，疾病等情况以及少数民族的生活习惯和生产情况，又对历届郡守的政绩大致作了考察。刘禹锡在《连州刺史厅壁记》中，说连州“山秀而高，灵液渗漉，故石钟乳为天下甲，岁贡三百铢。……林富桂桧，土宜陶旒，故侯居以壮闻。石侏琅玕，水孕金碧，故境物以丽闻。环峰密林，激清储阴，海风驱温……化为凉飈。……信荒服之善部，而炎裔之凉墟也。”对那些“或久于其治，功利存乎人民；或不之厥官，翹颺载于歌谣”的郡守功臣，如“宰臣王峻、幸卿刘冕、儒官严士元、闻人韩泰”等，刘禹锡表示敬仰，自谦“余不佞，从群公之后。”

刘禹锡从小生活在江南地区，对那里的农民生活是有所了解的。“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被一贬再贬，长期沉于下僚，远居边荒，使他有了更多的接触社会下层的机会。他关心农民的疾苦，在任地方官时，每遇灾荒，便上书请求救济和蠲免。刘禹锡任连州刺史期间所写的《插田歌》，是一篇描写连州当地农民田间劳动的诗歌。其引言曰：“连州城下，俯接村墟。偶登郡楼，适有所感，遂书其事为俚歌，以俟采诗者。”诗云：

冈头花草齐，燕子东西飞。田塍望如线，白水光参差，农妇白纻裾，农夫绿蓑衣。齐唱田中歌，嚶仔如《竹枝》。但闻怨响音，不辨俚语词。时时一大笑，此必相嘲嗤。水平苗漠漠，烟火生墟落。黄犬往复还，赤鸡鸣且啄。路傍谁家郎？乌帽衫袖长。自言上计吏，年初离帝乡。田夫语计吏：“君家依定谿。一来长安罢，眼大不相参。”计吏笑致辞：“长安真大处，省门高轸峨，依入无度数。昨来补卫士，唯用筒竹布。君看二三年，我作官人去。”

诗的前半部，用赞美的笔调描绘了一幅南方稻农春天插秧劳动的图景；诗的后半部，用讽刺的笔调叙写了农民在回村途中与计吏的对答，极其自然地过渡到对社会现实的揭露。农民热爱劳动，在插秧时不断发出爽朗的笑声，而计吏所渴求的是从“吏”爬到“官”的地位；农民鄙视计吏吹嘘自大的恶劣品质，而计吏所炫耀的却是出入省门、行贿补卫士等一套钻营的伎俩。农夫的淳朴和计吏的无耻，形成鲜明的对比。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诗中写计吏恬不知耻地吹嘘他在京城行贿得逞，说明当时朝政腐败，计司（度支司）也不例外。“永贞革新”时，王叔文曾亲自任计相（度支副使），刘禹锡、韩晔、凌准等人都在计司任职，一度使“奸吏衰止”。但“永贞革新”失败后，奸吏复起。刘禹锡亲眼看到连州计吏的丑恶表现，深有感慨。他写作此诗的目的，是要对现实加以匡正，以引起执政者的注意。

中唐时期，岭南少数民族不堪唐朝官吏的压迫与剥削，曾多次举行反抗。连州即今广东省连县，历史上就是一个汉族和少数民族杂居的地区。刘禹锡到连州后，与当地主要的少数民族莫徭族（即今天的瑶族）相处得很好。他

---

《旧唐书》卷一六 《刘禹锡传》。

《柳宗元集》卷十《故连州员外司马凌君权厝志》。

的一首《莫徭歌》，对莫徭族人民的生活方式、婚姻状况、生产活动作了描述，对他们在艰苦条件下顽强生活的坚毅精神，表示敬佩。另一首《连州腊日观莫徭猎西山》诗，更是以赞扬的笔调和浓厚的兴趣，描绘了唐代莫徭族猎民的一次大规模的狩猎活动。他们狩猎经验丰富，择日而出，彪悍劲捷，技巧娴熟，不仅使用弓箭、罗网，使唤猛犬、猎鹰，而且齐心协力，配合默契，忙而不乱，表现出高度的智慧和严密的组织性。从这两首诗来看，刘禹锡这位连州刺史对于被历代封建统治者诬蔑为南蛮鸮舌之人的莫徭族深为关心了解，而不是歧视的态度。

刘禹锡在连州任刺史五年，虽身居海隅，但心系朝廷。对于当时政治上发生的大事，他都有诗表明自己的态度。元和十年（815）六月，淄郛藩镇李师道“遣盗伏于京城，杀宰相武元衡、中丞裴度，衡先死，度重伤而免。宪宗特怒，即命度为宰相，淮右用兵之事，一以委之。”对于武元衡的遇害，刘禹锡写了《代靖安佳人怨二首》。其引言曰：“靖安，丞相武公居里名也。元和十一年（816）六月，公将朝，夜漏未尽三刻，骑出里门，遇盗，薨于墙下。”据《旧唐书·宪宗纪》下，武元衡被刺是在元和十年六月三日（癸卯）。（《旧唐书·武元衡传》作元和“九年六月三日，……贼杀宰相”。“九”是“十”之讹。）刘禹锡此诗作“元和十一年”，“一”字衍。

《代靖安佳人怨二首》云：

宝马鸣珂踏晓尘，鱼文匕首犯车茵。适来行哭里门外，昨夜华堂歌舞人。

秉烛朝天遂不回，路人弹指望高台。墙东便是伤心地，夜夜秋萤飞去来。

刘禹锡《有感》诗，从内容看也是咏武元衡被刺事的：“死且不自觉，其余安可论？昨宵凤池客，今日雀罗门。骑吏尘未息，铭旌风已翻。平生红粉爱，惟解哭黄昏。”

从这三首诗来看，刘禹锡对武元衡遇难的悼念，怀有复杂的心情。一方面，诗中表现出来的感情相当沉痛和悲哀，因武元衡力主削藩，叛镇头子王承宗、李师道对他恨之入骨，竟派刺客暗杀；另一方面，悼念之中寓有微词，因武元衡平生爱好妓乐，他的《赠佳人》、《赠歌人》、《代佳人赠张郎中》等诗反映了这方面的生活情趣，刘禹锡在《代靖安佳人怨二首》引言中还说：“初，公为郎，余为御史，繇是有旧故。今守于远眼，贱不可以谏，又不得为歌诗声于楚挽，故代作《佳人怨》，以埤于乐府云。”刘禹锡等人召而复出，主要是宰相武元衡在其中作梗，诗中隐约流露出对武元衡厚于妾妇而薄于贤才的不满之意，也是很自然的。

武元衡被刺杀后，宪宗对藩镇的猖獗感到震怒，把平定淮西藩镇的大事托付给裴度。元和十二年（817），以裴度为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总戎淮西。这年十月，裴度命李愬率官军雪夜奇袭叛军巢穴蔡州城，生擒叛镇头领吴元济，平定了淮西叛乱。这时，刘禹锡虽远在岭南连州，但闻淮西大捷的消息后，喜不自胜，立即向朝廷上了《贺收蔡州表》，向裴度上了《贺门下裴相公启》和《上门下裴相公启》，称赞裴度“文武丕绩，冠于古今”，“一德交畅，万邦和平”。并写了《平蔡州三首》，庆贺对淮西用兵的胜利。其第二首云：

---

《旧唐书》卷一四五《吴元济传》。

汝南晨鸡喔喔鸣，城头鼓角音和平。路旁老人忆旧事，相与感激皆涕零。老人收位前致辞：“官军入城人不知。忽惊元和十二载，重见天宝承平时。”

这首诗写蔡州人民对平淮之役的拥护。平定吴元济的叛乱，使“楚氛改色，淮水安流。汉上疲人，尽沾雨露；汝南遗老，重睹升平。”刘禹锡把《平蔡州三首》与韩愈的《平淮西碑》、柳宗元的《平淮西雅》相提并论：“韩《碑》柳《雅》，予诗云：‘城中晨鸡喔喔鸣，城头鼓角声和平’，美李尚书愬之入蔡城也，须臾之间，贼都不觉。又诗落句言：‘始知元和十二载，四海重见升平时。’所以言十二载者，因以记淮西平之年。”李愬袭取蔡州后，申、光二州的叛军相继投降，淮西叛乱全部平定。

平定蔡州和整个淮西地区，是中唐时期削藩斗争的一次重大胜利。这一胜利，也使北方的割据势力受到很大震动。淄青节度使李师道和成德军节度使王承宗都表示愿意派儿子“入侍”，即到长安作人质。元和十三年（818）月，王承宗上表请求悔过自新，并献出德、棣二州。宪宗接受了王承宗的请求，“诏复王承宗官爵。”刘禹锡为此向朝廷上了《贺雪镇州表》，表云：“以王承宗效顺著明，复其官爵，所献二郡，别置藩垣。”“大河以北，化为礼乐之乡；率土之滨，重见升平之日。”元和十四年（819）月，李师道被其部下刘悟所杀，淄青投顺朝廷。刘禹锡又写了《贺平淄青表》和《平齐行二首》表示祝贺。表云：“五纪巢穴，一朝荡夷。遂使齐、鲁之乡，复归仁寿之城。”这都是“感我仁化，激其深衷”的结果。用削藩的办法以维护国家的统一，是刘禹锡一贯的政治主张。当削藩斗争取得一系列胜利时，他写的这些贺表与诗歌皆出于内心的喜悦与感受，不同于虚假的歌功颂德之作。刘禹锡在连州五年的文学创作，与政治的联系比较密切，这说明他身居海隅，心系朝廷。

刘禹锡爱好医学，他从十六、七岁开始就阅读《小品方》、《药对》、《本草》、《素问》等医药书籍，并注意收集各种医方、药方及焙药的方法。《政和证类本草》卷二十二《蛭螂》引《唐刘禹锡纂柳州救三死方》。其中，《治霍乱盐汤方》云：“元和十一年十月”；《治疗疮方》云：“元和十二年正月”；《治脚气方》云：“元和十二年二月”。这三个药方，柳宗元曾亲自试验，都有特效。柳宗元写信告诉刘禹锡，刘禹锡记录在他的医学著作中。元和十二年（818），道州刺史薛景晦寄给刘禹锡《古今集验方》十卷。刘禹锡在薛景晦等人的鼓励下，把自己搜集到的五十余方，编为《传信方》二卷行世。其《传信方述》云：

余为连州四年，江华守河东薛景晦以所著《古今集验方》十通为赠。其志在于拯物，予故申之以书。异日，景晦复寄声相谢，且咨所以补前方之阙。医拯道贵广，庸可以学浅为辞？遂于筐中得已试者五十余方，用塞长者之间。皆有所自，故以《传信》为日云。元和十三年六月八日，中山刘禹锡述。

刘禹锡留心收集药方原是为了自用，后想到“医拯道贵广”，便决心替

---

《刘禹锡集》卷十四《贺收蔡州表》。

《唐语林》卷二《文学》。

《旧唐书》卷十五《宪宗纪》下。

世人编一部实用的方书。这也是刘禹锡任连州刺史期间为百姓做的一件好事。《传信方》不仅在国内受到普遍欢迎，还外传到邻国。日本的《医心方》、朝鲜的《东医宝鉴》部转载《传信方》中许多行之有效的方剂。

元和十四年（819），刘禹锡近九十岁的老母去世。他卸任奉枢回洛阳原籍守丧。同年十一月，途经衡阳，又闻柳宗元卒。刘禹锡既丧慈母，又失良朋，悲痛已极。其《祭柳员外文》云：

呜呼痛哉！嗟予不天，甫遭凶凶。未离所部，三使来吊。忧我衰病，谕以苦言。情深礼至，款密重覆。期以中路，更申愿言。途次衡阳，云有柳使。谓复前约，忽承讣书，惊号大叫，如得狂病。良久问故，百哀攻中。涕洟迸落，魂魄震越。伸纸穷竟，得君遗书。绝弦之音，凄怆彻骨。初托遗嗣，知其不孤。未言归鞫，从祔先域。凡此数事，职在吾徒。永言素交，索居多远。鄂渚差近，表臣分深。……退之承命，改牧宜阳。亦驰一函，候于便道。勒石垂后，属于伊人。安平、宣英，会有还使。悉已如礼，形于具书。

禹锡母卒后，柳宗元曾派人前来吊唁慰问，他想不到柳会病故。柳临终前留有遗书，拜托刘禹锡为其抚养孤儿和編集遗稿。《祭文》中所说的表臣为李程，退之为韩愈，安平为韩泰，宣英为韩晔。刘禹锡致书韩愈，转告了柳宗元嘱他撰墓志铭的意思，又分别向柳宗元的好友李程、韩泰、韩晔等人送了讣告。刘禹锡不仅自己两次写了《祭文》，还代李程写了祭柳员外文，又写了《重至衡阳伤柳仪曹并引》，寄托哀思。其引言并诗云：

元和乙未岁，与故人柳子厚临湘水为别。柳浮舟适柳州，余登陆赴连州。后五年，余从故道出桂岭，至前别处，而君没于南中，因赋诗以投吊。

忆昨与故人，湘江岸头别。我马映林嘶，君帆转山灭。马嘶循故道，帆灭如流电。千里江篱春，故人今不见。

此诗与引言都追忆了元和十年（815）刘禹锡与柳宗元被召而复出，在赴任途中，他们结伴同行，在衡阳分手的情景。时隔五年，刘禹锡在护送亡母灵柩北上途经衡阳时，又接到了柳宗元去世的噩耗。他悲痛欲绝，感慨万分，一字一泪地写了悼念柳宗元的诗文。

刘禹锡在洛阳丁母忧，《自传》、《旧传》、《新传》都未述及。根据《夔州谢上表》所云：“家祸所钟，沈伏草土。《礼》经有制，羸疾仅存。甘于畎亩，以乐皇化”，刘禹锡服除后，被穆宗起用为夔州刺史。

## 五、任夔、和二州刺史

元和十五年（820）正月，宪宗为宦官所杀，穆宗李恒即位，次年改年号为长庆。

长庆元年（821）冬，穆宗任命刘禹锡为夔州刺史。夔州即今四川省奉节县。刘禹锡在由洛阳赴任途中，经鄂州（今湖北省武汉市长江西岸），与鄂州刺史、鄂岳观察使李程相会。《旧唐书·李程传》云：“程艺学优深，然性放荡，不修仪检，滑稽好戏”，诙谐幽默。刘禹锡与李程早年同在御史台任职，是相识较早的朋友。这次会面，两人特别高兴。从刘禹锡在鄂州与李程临别之际所写的五首诗来看，他们朋友之间的情谊是很深的。《鄂渚留别李二十六表臣大夫》云：

高檣起行色，促柱动离声。欲问江深浅，应如远别情。

刘禹锡由鄂州赴夔州，是溯长江而上。诗的前两句，从“高檣”、“离声”入手，渲染了离别的气氛；后两句从深不可测的江水联想到了朋友的情谊，以江水之深来比喻深厚的友情。《答表臣赠别二首》，是刘禹锡答李程赠别诗。其中第一首云：“今作江汉别，风雪一徘徊”，与禹锡赴夔州的时间相合。《始发鄂渚寄表臣二首》，是刘禹锡从鄂州出发，乘船沿长江西上时所作。其第二首云：“晓发柳林戍，遥城闻五鼓。忆与故人眠，此时犹晤语。”《出鄂州界怀表臣二首》，是船驶出鄂界时，刘禹锡怀念李程而作。诗云：“离席一挥杯，别愁今尚醉。迟迟有情处，却恨江帆驶。”“梦觉疑连榻，舟行忽千里。不见黄鹤楼，寒沙雪相似。”《重寄表臣二首》再次表达了“对酒临流奈别何，君今已醉我蹉跎”的心情，展望“卜邻须近祝鸡翁”。以上五诗，皆长庆元年刘禹锡离开鄂州与李程分别时所作。

长庆二年（822）正月，刘禹锡到达夔州。夔州雄踞于长江三峡的上游，地理位置比较重要，“秩与上郡齿”。刘禹锡到夔州后，仔细考察当地各方面的情况，于长庆三年（823）和长庆四年（824）分别向朝廷进呈了《夔州论利害表》和《论利害表》。第一表中特别提到布衣马周向唐太宗献策二十余事，“太宗深奇之，尽行其言，耀周为御史。”第二表中特别提到“开元十八年朝集使至京，玄宗临轩亲问利害”之事，希望穆宗效法前朝，纳言听谏。这说明刘禹锡仍然坚持革新进取的精神，反对“以守旧弊为奉法”，“以不知事为简”的因循苟且态度。但穆宗昏庸无能，穷奢极侈，不关心朝政，对刘禹锡这样一个远州刺史所上的表文是不会注意的。

刘禹锡对治理夔州是很认真的，他希望能充分地发挥自己的政治才能。穆宗朝的现实又使他感到失望。刘禹锡在夔州写的一首咏古诗《蜀先生庙》，就寄托了自己这种复杂的心情。其诗云：

天下英雄气，千秋尚凛然。势分三足鼎，业复五铢钱。得相能开国，生儿不象贤。凄凉蜀故妓，来舞魏宫前。

---

《刘禹锡集》卷九《夔州刺史厅壁记》。

《刘禹锡集》卷十《答饶州元使君书》。

夔州在三国时期是蜀国的地方。蜀先主庙是刘备的庙，故址在夔州的白帝山。刘禹锡对蜀先主刘备非常推崇，这首诗是在瞻仰蜀先主庙后写下的。诗的前两联颂扬刘备的英雄气概历千秋而不泯；后两联批评刘备教子无方，致使身后凄凉衰败。诗中斥责刘禅，是因为在现实的政治生活中刘禹锡有不便明言的感触。这首诗的意义在于总结了治国平天下的经验教训，为唐王朝巩固政权提供历史的借鉴。

作于夔州时期的《观八阵图》一诗，是赞美蜀相诸葛亮的。八阵图相传是诸葛亮以石布成的。其遗址在夔州南长江边上。刘禹锡推崇诸葛亮，是要效法诸葛亮，反映了他虽身居远州，仍具有积极进取的精神。

刘禹锡禀性厚道，不以势利待人，尤其注重朋友之间的情谊。禹锡在夔州二年余，为柳宗元编辑了遗集。他在《唐故尚书礼部员外郎柳君集纪》说，宗元“病且革，留书抵其友中山刘某，曰：‘我不幸，卒以谪死，以遗草累故人。’某执书以泣，遂编次为三十通，行于世。”刘禹锡童年时代就相识的朋友裴昌禹，半生潦倒，但他们一直相处得很好。从刘禹锡《送裴处士应制举》诗看，他们之间有三度交往：一、“忆得童年识君处，嘉禾驿后联墙住”；二、“往年访我到连州，无穷绝境终日游”；三、“白帝城边又相遇，敛翼三年不飞去”。这就是说，刘禹锡和裴昌禹童年时是邻居，刘禹锡在连州和夔州为刺史时，裴昌禹一直是刘家的常客。长庆四年三月，敬宗发诏书征贤良，刘禹锡举裴昌禹应试。《送裴处士应制举》引云：昌禹“常叹诸侯莫可游，欲一见天子而未有路。会今年诏书征贤良，昌禹大喜，以为尽可以豁平生，……咨余以七言，为西游之资藉耳。”据《旧唐书·敬宗纪》：长庆四年三月“王子，上御丹凤楼，大赦天下。”《全唐文》卷六十八敬宗《御丹凤楼大赦文》云：“天下诸色人中，有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经术优深，可为人师；详闲吏理，达于教化；军谋宏远，堪任边将者：委常参官并诸道节度观察使，诸州刺史，各举所知，限来年正月到上都。”裴昌禹当时正客居刘禹锡处，禹锡荐送他到长安应试。韦执谊是刘禹锡志同道合的好友，“永贞革新”失败后死在贬所崖州，当时其子韦绚只有几岁。至长庆二年（822），已二十岁出头的韦绚“自襄阳负复至江陵，翠叶舟，升巫峡，抵白帝城，投谒故赠兵部尚书、宾客中山刘公二十八丈，求在左右学问。”刘禹锡待他如同自己的儿子一般。据韦绚回区：“解衣推食，晨昏与诸子起居，或因宴命坐与语论，大抵根于教诱，而解释经史之暇，偶及国朝文人剧谈，卿相新语，异常梦话，若谐谑卜祝，童谣佳句。即席听之，退而默记，或染翰竹简，或簪笔书绅，其不暇记，因而遗忘者不知其数，在掌中梵夹者，百存一焉。今悉依当时日夕所活而录之，不复编次，号曰《刘公嘉话录》，传之好事，以为谈柄也。”《嘉话录》影响很大，唐末范摅《云溪友议序》云“论者称美”。宋代修《新唐书》，“采用多矣”。长庆四年（824）正月，穆宗卒，敬宗李湛即位。这一年夏天，朝廷调任刘禹锡为和州（今安徽省和县）刺史。刘禹锡从夔州到和州，沿途游览名胜古迹，并应宣歙观察使崔群之邀，至宣州宴游。《历阳书事七十韵》引云：“长庆四年八月，余自夔州转历阳。浮岷江，观洞庭，历夏口，涉浔阳而东。友人崔敦诗罢丞相，镇宛陵，缄书来抵曰：

---

一名《刘宾客嘉话录》。《宋史·艺文志》五误为《刘公嘉话》、《宾客佳话》二书。

《刘宾客嘉话录·序》。

《刘宾客嘉话录》卞圖跋。

‘必我覲而之藩，不十日饮，不置子。’故余自池州道宛陵，如其素。”

刘禹锡抵达和州时，正值当地旱灾之后。《和州谢上表》云：“伏以地在江、淮，俗参吴、楚。灾旱之后，绥抚诚难。谨当奉宣皇恩，慰彼黎庶。久于其道，冀使知方。”刘禹锡面对“比屋茕嫠辈，连年水旱并”的情况，“退思常后已，下令必先庚。”和州地处江淮之间，水涝和旱灾连年发生，百姓苦不堪言，人口大量死亡，许多人家只剩下些孤儿寡妇，生活十分艰难。在严重的灾害面前，刘禹锡想到的不是个人的安乐，而是灾区人民的疾苦。他克尽职守，调查灾情，启奏朝廷，赈灾抚慰，安定群众，并把粮食生产放在救灾的首位。

从连州到和州，刘禹锡一直担任刺史的职务，但并没有改变贬谪的状态。这对他充分发挥自己的政治才能是有很大束缚的。《历阳书事七十韵》云：“受谴时方久，分忧政未成。比琼虽碌碌，於铁尚铮铮。”刘禹锡谪居远州多年，所忧虑的是自己在政治上一事无成，而感到欣慰的是自己仍保持着正直的品格和进取的精神。

刘禹锡到达和州不久，韩愈于长庆四年十二月病故于长安。韩愈、柳宗元、刘禹锡是当时文坛上的巨匠。刘、柳情同手足，有莫逆之交；韩愈与他们两人的关系既有误会又有谅解，既有分歧又有合作。韩愈提倡古文，声望很高，刘禹锡对韩愈的文章是推崇的。他在悼念韩愈的《祭韩吏部文》中写道：“贞元（之）中，帝鼓薰琴。奕奕金马，文章如林。君自幽谷，升于高岑。鸾凤一鸣，蝮螭革音。手持文柄，高视寰海。权衡低昂，瞻我所在。三十余年，声名塞天。”对于韩愈的去世，刘禹锡深感悲痛。

敬宗即位后，次年正月改年号为宝历。刘禹锡在和州任职二年多。敬宗宝历二年秋，他奉召卸任回洛阳。途经扬州时，与因病罢苏州刺史回洛阳的白居易相遇，悲喜交集。在宴会上，白居易赋诗一首《醉赠刘二十八使君》，情绪较为低沉。刘禹锡即席写了一首答诗《酬乐天扬州初逢席上见赠》：

巴山楚水凄凉地，二十三年弃置身。怀旧空吟闻笛赋，到郡翻似烂柯人。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今日听君歌一曲，暂冯杯酒长精神。

诗的前半部分，刘禹锡回顾了过去的幸不幸遭遇。他先后被贬在朗州、连州、夔州、和州等处，在这些偏僻、荒凉的贬所生活了近二十三年的时间。昔日志同道合的朋友王叔文、王伾、柳宗元、韦执谊、陈谏、凌准、吕温等人已相继死于贬所，刘禹锡自己只身北返，在怀旧悼亡的沉痛中透露出内心的愤感。诗的后半部分是和白居易的共勉之词，“沉舟”、“病树”都无碍于千帆竞发、万木争春，不能沉浸在个人的嗟病伤往之中，从而表现出乐观进取、奋发向上的精神。

---

《刘禹锡集》卷三十八《历阳书事七十韵》。

刘禹锡被贬，始于永贞元年（805），至宝历二年（826），实为二十二年。白居易、刘禹锡赠酬均七言律体，若两诗均作“二十二”，三仄声，于律不合，旧称“失粘”；故作“二十三”，“三”平声，方合律。“友人卞君孝萱主此说，是也。”（参阅顾学颉《顾学颉文学论集·刘禹锡、白居易酬赠诗中“二十三”的“三”字问题》。）

## 第五章回朝、再出及闲居东都时期

从文宗大和元年（827）到武宗会昌二年（842），刘禹锡逐渐步入老年。他先在洛阳闲居，后入朝为郎。就其一生的政治道路而言，他前期主要追随王叔文进行政治革新，后期则主要追随裴度想在政治上继续有所作为。由于受朝廷中朋党之争的影响，刘禹锡第三次被排挤出朝。直至晚年，他再次回到洛阳闲居，在和朋友的唱和中，一方面对自己数十年来仕途坎坷，壮志未酬，流露出苦闷的心情；另一方面仍坚持自己的理想，表现出烈士暮年、壮心不已的气概。

## 一、从洛阳召回朝廷

文宗大和元年春，刘禹锡与白居易一起抵达洛阳。不久白居易被征为秘书监，赴长安任职，刘禹锡仍留在洛阳赋闲。他当时的心境，在《罢郡归洛阳闲居》一诗中有所反映：

十年江外守，旦夕有归心。及此西还日，空成《东武吟》。花间数残酒，月下一张琴。  
闻说功名事，依前惜寸阴。

刘禹锡自从元和十年（815）在政治上第二次受挫折，又被贬为远州刺史后，除去中间丁母忧的时间，已经整整十年了。十年之中，他日夜盼望召回京师，但盼到了西归的日子，朝廷又把他留在洛阳闲居。鲍照《代东武吟》中的诗句：“少壮辞家去，穷老还入门”，在刘禹锡的心中引起了共鸣。他只得寄情琴酒，但这样虚度日月与以往那样珍惜光阴又是矛盾的，由此而衬托了自己内心的苦闷和焦急。

大和元年（827）六月，朝廷委任刘禹锡一个东都尚书省主客郎中的闲职，这就是《自传》所说的“自连历夔、和二郡，又除主客郎中，分司东都。”

七月，韩泰离长安赴湖州任刺史，途经洛阳，与刘禹锡久别重逢。禹锡的《洛中逢韩七中丞之吴兴口号五首》，抒发了相见时的心情：

昔年意气结群英，凡度朝回一字行。海北天南零落尽，两人相见洛阳城。  
自从云散各东西，每日欢娱却惨凄。离别苦多相见少，一生心事在书题。  
今朝无意诉离杯，何况清弦急管催。本欲醉中轻远别，不知翻引酒悲来。

骆驼桥上苹风起，鸚鵡杯中箸下春。水碧山青知好处，开颜一笑向何人。  
溪中士女出芭篔，溪上鸳鸯避画旗。何处人间似仙境，春山携妓采茶时。

自从柳宗元去世后，韩泰是“八司马”中与刘禹锡一直保持联系的好友。当年，“永贞革新”时群英荟萃，意气风发；如今，群英凋零殆尽，只是“两人相见”，既有久别重逢的兴奋，又显得有些凄凉。这次分别以后，刘、韩两人未有机会再见面。

大和二年（828）春，由于宰相裴度、窦易直和淮南节度使段文昌等人的荐举，刘禹锡被调回朝廷任主客郎中。《谢裴相公启》云：“某遭不幸，岁将二纪。……亲知见怜，或有论荐。……岂意天未剿绝，仁人持衡，纤神虑于多方，起堙沉于久废。”《谢窦相公启》云：“昨蒙罢免，甘守丘园。相公不弃旧游，特哀久废。……果蒙新恩，重忝清贯。荐延有渐，拯拔多方。”《送陆侍御归淮南使府五韵》云：“曾忝扬州荐，因君达短笺。”自注：“时段丞相镇扬州，尝辱表荐。”段丞相即段文昌，曾于元和十五年（820）正月至长庆元年（821）月为宰相，大和元年（827）六月至四年（830）月为淮南节度使。段文昌到淮南后，耳闻和州吏民对刘禹锡任刺史时的政绩，加之段文昌与刘禹锡素有交往，所以也表荐刘禹锡入朝。

---

见《旧唐书》卷十六《穆宗纪》。

见《旧唐书》卷十七上、下《文宗纪》上、下。

刘禹锡于大和二年（828）月回到长安，又恰逢春天桃花盛开之时。他再次来到玄都观，写了《再游玄都观绝句》，其引言：

余贞元二十一年为屯田员外郎，时此观未有花木。是岁，出牧连州，寻贬朗川司马。居十年，召至京师，人人皆言有道士手植仙桃，满观如红霞，遂有前篇以志一时之事。旋又出牧，于今十有四年，复为主客郎中。重游玄都，荡然无复一树，唯兔葵燕麦动摇于春风耳。因再题二十八字，以俟后游。时大和二年三月。

十四年前，刘禹锡游玄都观时写下《元和十年，自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一诗，因诗中所云有讥讽朝中权贵之嫌，被贬逐到“恶处”。事隔十四年，刘禹锡重游玄都观，看见观中的桃花已荡然不存，荒芜的庭院中只有些兔葵燕麦在春风中摇摆，老道士也不知去向。这种凄凉的景象，与当年“玄都观里桃千树”，“满观如红霞”，观花人潮如涌的盛况，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刘禹锡触景生情地写道：

百亩中庭半是苔，桃花净尽菜花开。种桃道士归何处？前度刘郎今独来！

如果说前一首《戏赠》诗原不过是抒发一时感慨，那末这首《再游》诗面对桃尽苔生、荒芜冷落的玄都观庭院，则是有意重提旧事，对昔日炙手可热的政治势力的好景不长，表示了极大的蔑视，体现了刘禹锡毫不妥协的斗争精神。

不久，裴度荐举刘禹锡为集贤殿学士。当时集贤殿由裴度兼任大学士，他很器重刘禹锡的才干，把刘禹锡安排在集贤殿里，以便有机会时加以重用。白居易当时任刑部侍郎，对刘禹锡的前程作了祝愿，其诗《和集贤刘学士早朝作》云：“暂留春殿多称屈，合人纶闱即可知。从此摩霄去非晚，鬓间未有一茎丝。”刘禹锡对自己的仕途也充满信心，其诗《早秋集贤院即事，时为学士》云：“幸依群玉府，有路向瀛州。”据《旧唐书·刘禹锡传》记载：“禹锡甚怒武元衡、李逢吉，而裴度稍知之。大和中，度在中书，欲令知制诰，执政又闻诗序，滋不悦，累转礼部郎中、集贤院学士。”这就是说，裴度欲举荐刘禹锡知制诰，而反对者借口刘禹锡的《再游》一诗及诗序，加以阻挠，事未成功。刘禹锡有拟制、册文数篇，可能是事先练习，以资熟悉。从这个迹象来看，《旧传》所记裴度欲荐禹锡知制诰一事，大致是可信的。

大和三年（829），刘禹锡被任命为礼部郎中，仍兼集贤殿学士。据《旧唐书·职官志》二云，“集贤学士之职，掌刊缉古今之经籍，以辨明邦国之大典。凡天下图书之遗逸，贤才之隐滞，则承旨而征求焉。”刘禹锡在集贤殿书院近四年，“供进新书二千余卷。”作为礼部郎中，“学礼乐、学校、衣冠、符印、表疏、图书、册命、祥瑞、铺设，及百官、宫人丧葬赠贖之数”，

---

《新唐书》卷一六八《刘禹锡传》：“由和州刺史入为主客郎，复作《游玄都》诗，……俄分司东都。”误。钱大昕《诸史拾遗》卷二：“今案《禹锡集》，《再游玄都观》绝句在大和二年三月，是年岁在戊申。而除主客郎，分司东都，在大和元年六月。史以分司东都系于《游玄都观》诗之后，殆头其序矣。禹锡本自和州除主客郎中、分司东都，其时初未到都。次年乃以裴度荐，起元官，直集贤院，方得到京，《玄都》诗正在此时。”是。

《刘禹锡集》卷十五《苏州谢上表》。

官“从五品上”。

这时，刘禹锡身为朝中郎官，想到韩泰仍在湖州任刺史，便借“常参官上后三日举一人自代”的机会，帮助韩泰调回京城来。其诗《蒙恩转仪曹郎，依前充集贤学士，举韩湖州自代，因寄七言》记述了此事：

翔鸾阙下谢恩初，通籍由来在石渠。暂入南宫判祥瑞，还归内殿阅图书。故人犹在三江外，同病凡经二纪余。今日荐君嗟久滞，不唯文体似相如。

诗中叙述了自己在朝中的近况，对故人的境遇表示出无限的关切。刘禹锡写过不少诗文求人汲引，深知请托之难，但当他的地位稍有改善时，就主动帮助同患难的故人。虽然一个“自代状”的力量有限，不可能直接奏效，而刘禹锡的品德是值得称颂的。

从这首诗来看，刘禹锡作为礼部郎中，在尚书省掌管祥瑞事项。“判祥瑞”即把各州上报的“祥瑞”进行鉴别和分类。据《新唐书·百官志》一：“凡景云、庆云为大瑞，其名物六十有四；白狼、赤兔为上瑞，其名物三十有八；苍乌、朱雁为中瑞，其名物三十有二；嘉禾、芝草、木连理为下瑞，其名物十四。大瑞，则百官诣阙奉贺；余瑞，岁终员外郎以闻，有司告庙。”所谓“祥瑞”，实质上是一些唯心主义的牵强附会之说，刘禹锡说自己是“暂入南宫判祥瑞”，看得出是不得已而为之。

刘禹锡作为集贤学士，“还归内殿阅图书”。在集贤殿书院内，他埋头阅读图书，但也没有忘怀现实。其诗《题集贤阁》云：

凤池西畔图书府，玉树玲珑景气闲。长听余风送天乐，时登高阁望人寰。青山云绕栏干外，紫殿香来步武间。曾是先贤翔集地，每看壁记一惭颜。

集贤院是个贮才的地方。诗末两句，说是“惭颜”，实际上是自励，表现了刘禹锡具有强烈的进取精神。如果再读一下他与裴度的唱和之作《庙庭偃松诗》，就更能体会到其受压抑的抱负和不平凡的志趣：

势轧枝偏根已危，高情一见与扶持。忽从憔悴有生意，却为离披无俗姿。影入岩廊行乐处，韵含天籁宿斋时。谢公莫道东山去，待取阴成满凤池。

诗中所描写的庙庭偃松的形象，融入了刘禹锡自己的身影。刘禹锡后期受裴度的栽培、“扶持”之处很多，而裴度当时已有恬退的想法，所以刘禹锡在诗末劝他继续留在朝廷，并隐约表示出自己愿追随他干一番事业。

---

《新唐书》卷三十六《百官志》一。

《旧唐书》卷四十三《职官志》二。

## 二、在党争中被排挤出朝

刘禹锡回到长安，先后任主客郎中、集贤殿学士、礼部郎中，本想依托宰相裴度干一番事业，但大和年间的宦官势力逐渐发展到使正直的朝官无法立足的地步。以宦官为后台的宰相李宗闵结党营私，竭力排斥裴度和其他拥护裴度的朝官。

裴度具有进步的政治理想，无形中在他的周围集结了一批正直的朝士，如刘禹锡、白居易、李绛、崔群等。这些人年龄都在五、六十岁光景，很有政治才干，历事数朝，经验丰富。他们感情融洽，“削去苛礼，招邀清闲。广陌联镳，高台看山。寻春适野，醉舞花间”，吟诗联句。如《杏园联句》云：“二十四年流落者，故人相引到花丛”；《花下醉中联句》云：“谁能拉花住，争得唤春回”；《蔷薇花联句》云：“浅深皆有态，次第暗相催”，都是语带双关地希望同心协力，以重整朝纲。

大和年间的政局出现险象后，急流勇退的白居易于大和三年（829）称病归洛阳，主动要求做分司东都的闲官。李绛出任兴元尹、山南西道节度使。崔群出为江陵尹、荆南节度使。他们相继出朝，使裴度势孤力单。裴度说服文宗把浙西观察使李德裕召回京城。大和三年八月，李德裕入为兵部侍郎，裴度荐之为相，未成。李宗闵发觉其用意后，立即借助宦官的力量，又把李德裕排挤出朝，由兵部侍郎出为滑州刺史、义成军节度使。李德裕回朝才一个月，又匆匆上路。刘禹锡对此深有感慨，写诗《酬滑州李尚书秋日见寄》表示慰问：

一入石渠署，三闻宫柯蝉。丹霄未得路，白发又添年。双节外台贵，洞箫中禁传。征黄在旦夕，早晚发南燕。

李宗闵在越来越得势的情况下，不久又把李德裕调为更远的剑南四川节度使。

裴度对政局出现的逆转趋势感到一筹莫展，只得接连上表要求让官。裴度请求让官的表文，都是由刘禹锡代笔的。《（为）裴相公让官第一表》云：“伏以三公非旷职之地，宰相非卧理之官。伏枕之初，已有陈乞，请罢真食，兼辞贵阶。伏蒙优诏，才遂一事；频降中使，慰勉再三；专令御医，旦夕诊视。”《旧唐书·裴度传》云：“度年高多病，上疏恳辞机务，恩礼弥厚，文宗遣御医诊视，日令中使抚问。”

刘禹锡此时的心情也深感失望和寂寞，其诗《和乐天春词》曲折地反映了他当时的心态：

新妆宜面下朱楼，深锁春光一院愁。行到中庭数花朵，蜻蜓飞上玉搔头。

诗中描写了一个个受恩遇的宫女，常年被关闭在深院之内，在春光明媚的日子里，她走到院子里木然不动地数花朵，盼望君王能象汉武帝宠幸李夫人那样，拿她的玉簪搔头。但她没有这样的际遇，无情的蜻蜓却飞上了她的玉搔头来凑热闹，衬托出宫女的痴呆之态、愁苦之情和凄凉之意。宫女的形象显

然溶进了刘禹锡自己怀才不遇的影子，是他当时的思想感情的自然流露。

刘禹锡对李宗闵等人结成朋党排挤裴度深感气愤，但想到前几次受挫折的教训，只得把满腔的怒火压抑下去。大和四年（830）九月，裴度被李宗闵排挤出朝，充山南东道节度使。刘禹锡追随裴度在政治上干一番事业的希望破灭，便无所顾忌，写了《与歌者米嘉荣》一诗：

唱得凉州意外声，旧人唯数米嘉荣。近来时世轻先辈，好染髭须事后生。

米嘉荣是西域米国人，一位著名的歌唱家。贞元时刘禹锡在长安听过米嘉荣唱歌，约三十年后即大和年间又在长安重逢，“忽闻旧曲尚依然”，很有感慨。欧阳修《六一诗话》云：“唐世一艺之善，如……米嘉荣歌，皆见于唐贤诗句，遂知名于后世。”可见，米嘉荣的歌在当时名气是很大的。《云溪友议·中山海》云：“余亦昔时直气，难以为制，因作一口号，赠歌人米嘉荣”。从刘禹锡自述写作缘起来看，赠米嘉荣诗是有弦外之音的。当时使刘禹锡大为恼火，“难以为制”的事，不外两件：一是正人受李宗闵排挤，二是佞人向李宗闵献媚。可见，刘禹锡此诗中抨击的“轻先辈”之人，正是指排斥裴度的李宗闵和牛僧孺。李、牛两人都是在贞元二十一年（805）才登进士第的，无论是资历还是年龄，都是裴度、刘禹锡的后辈。元和十二年（817），裴度征吴元济时曾荐拔李宗闵做判官，这在李的仕途上是一个关键。据《旧唐书·李德裕传》云：“裴度于宗闵有恩。度征淮西时，请宗闵为彰义观察判官，自后名位日进。”牛僧孺在贞元二十年（804）曾以诗文投谒刘禹锡。“永贞革新”时，宰相韦执谊还命刘禹锡、柳宗元专程到牛僧孺所在的樊乡访问。牛僧孺在永贞元年进士登第，与刘禹锡等人的奖掖是有关系的。因此，刘诗所云“近来时世轻先辈”，不是无的放矢，是针对李宗闵与牛僧孺结成朋党以排挤裴度出朝而发的。

裴度既走，刘禹锡失去依靠，也想离开长安。刘禹锡要求回洛阳继续当分司的闲职，未成。《旧唐书·刘禹锡传》云：“度罢知政事，禹锡求分司东都。终……不得久处朝列。六月，授苏州刺史”。《新唐书·刘禹锡传》云：“度罢，出为苏州刺史。”刘禹锡《苏州谢上表》云：“石室之书，空留笔札；金闺之籍，已去姓名。本末可明，申雪无路。……臣闻有味之物，蠹虫必生；有才之人，谗言必至。”可见，刘禹锡也是受李宗闵排挤出朝的。

《自传》、《新传》未言除苏州刺史年月，《旧传》云“六月”，时间差舛。据日本崇兰馆藏宋刻蜀大字本《苏州举韦中丞自代状》云：“伏奉去年十月十二日敕授使持节苏州诸军事，守苏州刺史”，此《状》作于“大和六年十二月九日”，可见除苏州刺史是大和五年（831）十月事。

刘禹锡离开长安时，姚合有诗送别。从姚合《送刘禹锡郎中赴苏州》诗中“轩车送别九衢空”来看，饯行的情景是相当热烈的。

刘禹锡由长安赴苏州途中，经河中府，与河中尹李程会面。刘禹锡有《冬夜宴河中李相公中堂命箏歌送酒》诗。从诗题“冬夜”和诗句“帘外雪已深，坐中人半醉”来看，刘禹锡达到河中府已是寒冬大雪纷飞之时了。

经过洛阳时，刘禹锡与白居易等相会。白居易在《与刘苏州书》中叙述

---

《唐语林》卷二《文学》、杜牧《樊川文集》卷七《唐故太子少师、奇章郡开国公、赠太尉牛公墓志铭并序》。

这次会面的情景：

……去年冬，梦得由礼部郎中、集贤学士，迁苏州刺史。冰雪塞路，自秦徂吴。仆方守三川，得为东道主。阁下为仆税驾十五日，朝筋夕咏，颇极平生之欢，各赋数篇，视草而别。

刘禹锡与白居易一起朝筋夕咏，欢度十五日。刘禹锡写《赴苏州酬别乐天》等诗多首，其中《赠乐天》诗云：

一别旧游尽，相逢俱涕零。在人虽晚达，于树似冬青。痛饮连宵醉，狂吟满座听。终期抛印绶，共占少微星。

首两句指洛阳的这次会面；尾两句述赴苏州的心情。失望和苦闷，甚至使刘禹锡当时产生了归隐的想法。

大和年间，裴度为制止李宗闵搞朋党而被排挤出朝，刘禹锡一直站在裴度一边。政敌在暗中的压制和排挤，使他一次又一次地感到失望。刘禹锡任集贤殿学士时，令狐楚任户部尚书，白居易任刑部侍郎，三人唱和很多。后来，远在郢州的天平军节度使令狐楚在《寄礼部刘郎中》诗中替他抱屈：“一别三年在上京，仙垣终日选群英。除书每下皆先看，唯有刘郎无姓名。”刘禹锡被出为苏州刺史时，权德舆之子权璩任中书舍人，在起草苏州刺史制文时替刘禹锡美言了几句。刘禹锡后来在《酬郑州权舍人见寄二十韵》诗中称谢道“铩翮方抬举，危根易损伤。一麾怜弃置，五字借恩光。”自注云：“鄙人出牧姑苏，舍人草制。”

二十多年前，由于“永贞革新”的失败，刘禹锡由郎官出为远州司马，第一次被逐出朝廷；十年之后，刘禹锡被召回，又因玄都观一诗，被第二次逐到“恶处”；现在是第三次被排挤出朝，又由郎官出为远州刺史。在崎岖的仕途上，刘禹锡走了一个螺旋形。政治上屡受挫折，使刘禹锡感到失望；但其倔强的性格仍然如故，使他不可能绝望。其诗《乐天寄重和晚达冬青一篇，因成再答》反映厂刘禹锡出为苏州刺史后的心态：

风云变化饶年少，光景蹉跎属老夫。秋隼得时陵汗漫，寒龟饮气受泥涂。东隅有失谁能免？北叟之言岂便无。振臂犹堪呼一掷，争知掌下不成卢？

诗题中所说的“晚达冬青一篇”，指刘禹锡的《赠乐天》一诗，原唱是五律，白居易的质和是七律，诗题为《代梦得吟》。刘禹锡这首诗的首联，说叱咤风云的多是年轻人，蹉跎光阴的是那些老夫。颌联说秋高气爽之时，植物是衰节，雄鹰却凌空翱翔；天寒地冻之时，虫类蛰伏于地下，神龟却能在泥土中呼吸空气。颈联说失之东隅谁也难免，塞翁之言没什么错误。尾联针对白诗“局势虽迟未必输”，说既然还能振臂高呼，孤注一掷，怎么知道手下就不能获得头彩的大胜呢？从此诗来看，刘禹锡认识到一个人的挫折和失败是难免的，不利的条件中仍存在着有利的因素，要振作精神，去争取施展抱负的机会，建立起稳操胜券的信心。

### 三、任苏、汝、同三州刺史

刘禹锡于大和六年（832）二月抵达苏州。

苏州在中唐时是一个比较富庶的地方，但大和五年（831）发生水灾，给百姓带来严重的灾难。刘禹锡《苏州上后谢宰相状》云：“伏以当州繇大浸之后，物力萧然。饥寒殍仆，相枕于野。誓当悉心条理，续具奏论。”《苏州谢赈赐表》云：“伏以臣当州去年灾沴尤甚。水潦虽退，流庸尚多。臣前月到任，奉宣圣旨，阖境老幼无不涕零。询访里闾，备知调擦。方具事实，便欲奏论。圣慈忧人，照烛幽远。特有赈恤，救其灾荒。”《苏州加章服谢宰相状》云，“伏以圣德柔远，皇明烛幽。凡有上陈，皆可其奏。遂令管见，得及疲黎。”从上述可知，刘禹锡二月到任后，就视察灾情，了解民瘼，为民请命，赈恤灾民。

《旧唐书·文宗纪》下云：大和六年（832）二月“戊寅，苏、湖二州水，赈米二十二万石，以本州常平义仓斛斗给。”刘禹锡《苏州谢赈赐表》云：“伏奉去年二月十五日敕，苏州宜赐米一十二万石，委刺史据户均给者。”他积极努力，想方设法地实施朝廷“赐米”赈灾的敕令，从本州常平义仓中调拨了十二万石米，逐户分发，并宣布减免赋役。由于刘禹锡“昼夜苦心，寝食忘味”的治理，“遂使人心获安”，“幸免流离，渐臻完复”，户口增长。

大和七年（833）十一月，因刘禹锡一年多的悉心抚绥，消除了灾情，恢复和发展了生产，浙西观察使王璠对他的政绩表示满意，在考课时把他列为“政最”，朝廷优诏嘉奖，特赐紫金鱼袋，以示荣宠。刘禹锡自谦“才术虽短，忧劳则深”，但他“念百姓水潦之余”，“夙夜竭诚”，终使“闾里获安，流庸尽复”的功绩，苏州人民是不会忘记的，把他与曾经做过苏州刺史的韦应物、白居易一起称为“三贤”，特为兴建了“思贤堂”，岁时致祭，说明百姓对他是十分敬仰的。

大和八年（834）七月，刘禹锡奉命调任汝州（今河南省临汝县）刺史，兼御史中丞，充本道防御使。《自传》、《旧传》、《新传》均未言移汝年月。刘禹锡《别苏州二首》，第一首云：“三载为吴郡，临歧祖帐开”；第二首云：“流水阊门外，秋风吹柳条”。“三载”指大和六、七、八年，当系大和八年秋离开苏州。

刘禹锡途经扬州时，与当时任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使的牛僧孺相会。刘禹锡的《酬淮南牛相公述旧见贻》一诗，记述了这次相会的情景与心情：

少年曾忝汉庭臣，晚岁空余老病身。初见相如成赋日，寻为丞相扫门人。追思往事咨嗟久，喜奉清光笑语频。犹有登朝旧冠冕，待公三入拂埃尘。

据《云溪友议·中山海》云，牛僧孺“酒酣，直笔以诗喻之”，写《席上赠汝州刘中丞》。刘禹锡“承诗意，方悟往年改张牛公文卷。”牛僧孺登进士

---

《刘禹锡集》卷十六《苏州谢恩赐加章服表》。

《刘禹锡集》卷十六《苏州谢恩赐加童服表》。

《刘禹锡集》卷十六《谢分司表》。

科前，曾谒见刘禹锡，刘“对客展卷，飞笔涂窜其文”，牛“拜谢碧砺，终为快快乎”，即一直抱有夙憾。《唐语林·文学》云，“刘禹锡曰：牛丞相奇章公初为诗，务奇特之语，至有‘地瘦草丛短’之句。明年秋，卷成，呈之，乃有‘求人气色沮，凭酒意乃伸’，益加能矣。明年乃上第。”可见，牛僧孺向刘禹锡“行卷”，刘禹锡乐于奖掖后进，但牛僧孺反恩为怨的态度，使他感到伤心。这次扬州两人会面，“席上”牛僧孺“述旧”，又提起往年“改卷”之事，牛余怨未消，刘的酬诗以“追思”一联表示了歉意。

经过汴州时，刘禹锡与时任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的李程相会。刘禹锡写有《将赴汝州，途出浚下，留辞李相公》一诗。

汝州离洛阳较近，刘禹锡到达汝州后有一种“近乡为贵”的感觉。他在汝州任刺史一年多的时间，生活较为安定，公务也不象在苏州时那样繁忙。当时，白居易正在洛阳做太子宾客分司闲官，裴度任东都留守，刘禹锡与白居易、裴度的唱和较多。

大和八年（834）十一月，兵部尚书李德裕检校右仆射，充镇海军节度、浙江西道观察等使。李德裕由长安赴任，途经汝州，与刘禹锡相会。禹锡有《奉送浙西李仆射相公赴镇》诗，题下注：“奉送至临泉驿，书札见征拙诗，时在汝州。”诗中云：“建节东行是旧游，欢声喜气满吴州”，观其语气，他们两人的感情比较融洽。

刘禹锡《酬令狐相公首夏闲居书怀见寄》云：“翔泳各殊势，篇章空寄情。应怜三十载，未变使君名。”自注：“贞元中，自郎官出守，至今三十一年。”刘禹锡于贞元二十一年（805）贬谪，下推三十一年为大和九年（835）。此年刘禹锡仍为汝州刺史，令狐楚为吏部尚书、太常卿。令狐楚虽与刘禹锡唱和频繁，但从未加以提拔，刘诗流露出对令狐楚不满，因他仍有到朝廷去发挥政治才干的愿望。

大和九年九月，白居易除同州刺史，辞疾不拜。十月，朝廷改授白居易为太子少傅分司；刘禹锡移同州刺史，兼御史中丞，充本州防御、长春宫等使。刘禹锡赴同州，实际上是代替白居易的。

当时，裴度仍在洛阳，新加中书令衔。刘禹锡从汝州赴同州，途经洛阳，与裴度、白居易、李绅相会。刘禹锡《两如何诗谢裴令公赠别二首》第二首云：“一东一西别，别何如？终期大冶再熔炼，愿托扶摇翔碧虚。”此诗表明刘禹锡自己还想经受一次政治烈火的熔炼，再次表达了希望裴度出山之意。但是，富于政治经验的裴度已预感到朝廷上可能会发生祸乱，宦情已经淡薄，所以裴度在裴、白、李、刘四人的《刘二十八自汝赴左冯途经洛中相见联句》中，对刘禹锡的热情泼了点冷水：“不归丹掖去，铜竹漫云云。唯喜因过我，须知未贺君。”

刘禹锡于大和九年十二月抵达同州（今陕西省大荔县）。《同州谢上表》云：“伏以本州四年已来，连遭旱损。闾阎凋擦，远近共知。臣顷任苏州之年，亦遭大水之后。……今本部灾荒，物力困涸。乔为长吏，敢不竭诚？即须条疏，续具闻奏。”同州连续四年遭受到旱灾，百姓流离失所，饥寒交迫。刘禹锡到任后，就把主要精力放在救灾上。《谢恩赐粟麦表》云：“伏奉今月一日制书，以臣当州连年歉旱，特放开成元年夏青苗钱，并赐斛斗六万石，

---

《刘禹锡集》卷十六《汝州谢上表》。

《旧唐书》卷十七下《文宗纪》下。

仰长吏逐急济用，不得非时量有抽敛于百姓者。”刘禹锡从朝廷争取到六万担救灾粮，并宣布免收开成元年夏青苗钱和其它征敛，“去其旧弊”，“严立新规，人知所措”，使“群情顿安。”朝廷给予同州的这些救济措施，主要是由于刘禹锡的呼吁。刘禹锡的忧民之心，深为群众所悉，其政绩为世所称。

刘禹锡在同州刺史任上不满一年。开成元年(836)秋，刘禹锡因患足疾，迁太子宾客，分司东都。

---

《刘禹锡集》卷十六《谢恩放先贷斛斗表》。

《刘禹锡集》卷十六《谢恩赐粟麦表》。

#### 四、追随裴度，洛阳“残春”

中唐以还，文人唱和之风大盛。联句、和诗是酒筵上常用的游戏，具有酒令的功能。唐代酒令艺术在文学方面的结晶，则是后世所说的“词”。刘禹锡到洛阳后，东都留守裴度就设酒宴欢迎。白居易即席赋《喜梦得自冯翊归洛兼呈令公》诗，刘禹锡以《自左冯归洛下酬乐天兼呈裴令公》诗作答：

新恩通籍在龙楼，分务神都近旧丘。自有园公紫芝侣，仍追少傅赤松游。华林霜叶红霞晚，伊水晴光碧玉秋。更接东山文酒会，始知江左未风流。

诗中以霜叶、红霞、晴光等具有象征性的景物，描绘了一幅洛阳晚秋图。这就为老人相聚的“文酒会”增添了欢快的气氛。颌联中自注：“时宾行四人，尽在洛中”，有分司闲官、贤者避世之意；尾联自注：“王俭云：江左风流宰相，惟有谢安”，表示有幸参加这样的“文酒会”，认为裴度高于谢安，东晋名士还不够风流。

时隔不久，白居易写了《对酒劝令公开春游宴》诗，提议让裴度在次年春天再举行一次“文酒会”，诗云：“好作开成第二春。”刘禹锡写了《酬乐天请裴令公开春加宴》诗表示附和，诗云：“高名大位能兼有，恣意遨游是特恩。……弦管常调客常满，但逢花处即开尊。”

开成二年（837）春，裴度如期邀请白居易、刘禹锡赴宴。席间，裴度、白居易、刘禹锡三人赋诗联句。《予自到洛中，与乐天为文酒之会，时时措[构]咏，乐不可支，则慨然共忆梦得，而梦得亦分司至止，欢悒可知，因为联句》记载了这次文酒之会的盛况。裴度在联句时先吟道：

成周文酒会，吾友胜邹枚。唯忆刘夫子，而今又到来。

白居易接着吟道：

欲迎先倒屣，亦坐便倾杯。饮许伯伦户，诗推公干才。

“伯伦”即西晋竹林七贤之一刘伶。此人嗜酒善饮，以《酒德颂》著称。白居易把刘禹锡与刘伶相比，说明刘禹锡在文酒会上兴致很高，开怀畅饮，酒量不小。公干即建安七子之一刘桢，《诗品》称其人其诗“真骨凌霜，高风跨俗”。白居易把刘禹锡的人品诗风与刘桢相比，也是恰当的。联句的最后四句，刘禹锡吟道：

洪炉思哲匠，大厦要群材。它日登龙路，应知免暴鳃。

刘禹锡把裴度比作哲匠，发现和培养人才最需要哲学的眼光，而裴度最善于珍惜人才。刘禹锡仍希望裴度有朝一日能够重新出山，自己也想重展报国夙愿。

“甘露之变”以后，裴“度以年及悬舆，王纲版荡，不复以出处为意。东都立第于集贤里，筑山穿池，竹木丛萃，有风亭水榭，梯桥架阁，岛屿回环，极都城之胜概。又于午桥创别墅，花木万株，中起凉台暑馆，名曰绿野

堂。引甘水贯其中，酺引脉分，映带左右。度视事之隙，与诗人白居易、刘禹锡酣宴终日，高歌放言，以诗酒琴书自乐”。因此，裴度晚年在洛阳任东都留守期间，生活较为安定，已无复出的愿望。而刘禹锡在诗中一再流露出盼望裴度及自己复出的思想，如《洛中春末送杜录事赴蕲州》诗云：“尊前花下长相见，明日忽为千里人。君过午桥回首望，洛城犹自有残春。”《谢注唐诗绝句》卷一云：“此诗意谓世衰道微，光景迫促，然未至春光结局时也。回首望，劝其不忘君。”唐汝询《唐诗解》卷二十九云：“时唐祚日衰，裴公为国柱石，故以残春拟之，言为时所属望也”。不忘君的人，必然寄希望于裴度复出挽救唐朝。刘禹锡于开成元年秋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归洛阳；裴度于开成二年五月移镇太原，为北都留守、河东节度使，离洛阳。至次年冬裴度乞归洛阳养老，开成四年三月去世。刘、裴同在洛阳的时间并不长。刘禹锡希望裴度入朝执政的想法也未能实现。

## 五、晚年的生活

从刘禹锡的《洛滨病卧，户部李侍郎见惠药物，谑以文星之句，斐然仰酬》诗来看，他开成二年（837）起身体状况不佳，开始患病。据《旧唐书·文宗纪》下：开成二年三月“戊子，以河南尹李珣为户部侍郎。”三年（838）正月戊申，李珣拜相。诗题中称“户部李侍郎”，可知“见惠药物”当在开成二年。

开成二年五月辛未，由牛僧孺接替裴度任东都留守，刘禹锡仍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刘禹锡与牛僧孺同在洛阳，两人有一些接触的机会。李珣《故丞相、太子少师、赠太尉牛公神道碑铭》序云：“晚与白少傅。刘尚书为诗酒侣，其韵无高卑。”牛僧孺称刘禹锡、白居易为“诗仙”。这是开成二、三、四年在洛阳的事。刘禹锡晚年写给牛僧孺的诗，既育应酬的言语，也有讽刺的内容。

牛僧孺嗜石，“石有族，聚太湖为甲，……今公之所嗜者甲也。先是，公之僚吏，多镇守江湖，知公之心，惟石是好，乃钩深致远，献瑰纳奇。四五年间，纍纍而至。公于此物，独不廉让。东第南墅，列而置之。”可见，从遥远的南方，想方设法挑选太湖石，运送到洛阳，向牛僧孺献媚者，大有人在。刘禹锡《和牛相公题姑苏所寄太湖石，兼寄李苏州》诗云：“震泽生奇石，沈潜得地灵。……采取询乡耆，搜求按旧经。垂钩入空隙，隔浪动晶荧。有获人争贺，欢谣众共听。一州惊阅宝，千里远扬龄。睹物洛阳陌，怀人吴御亭。寄言垂天翼，蚤晚起沧溟。”为了搜求，运送太湖石而劳师动众，弄得一州不安宁，州官却因此可以升迁。诗中的言语尽管堂皇，而讽刺的意味是不难体会的。

李宗闵、牛僧孺搞朋党，排斥异己，裴度和刘禹锡等人被排挤出朝。刘禹锡《和牛相公夏末雨后寓怀见示》诗云：“金火交争正抑扬，萧萧飞雨助清商。晓看纨扇恩情薄，夜觉纱灯刻数长。树上早蝉才发响，庭中百草已无光。当年富贵亦惆怅，何况悲翁发似霜！”观其诗意，刘禹锡对李宗闵、牛僧孺结党有微婉的批评。

刘禹锡《和仆射牛相公春日闲坐见怀》诗云：“官曹崇重难频入，第宅清闲且独行。阶蚁相逢如偶语，园蜂速去恐违程。人于红药唯看色，莺到垂杨不惜声。东洛池台怨抛掷，移文非久会应成。”王夫之评曰：“梦得深于影刺，此亦谤史也。”从此诗可以看出刘禹锡与牛僧孺的微妙关系。

刘禹锡在与牛僧孺的唱和诗中，或隐晦地表达自己的一些思想，或只在景物描写方面下功夫。《和牛相公游南庄醉后寓言戏赠乐天兼见示》就是一首在与牛僧孺唱和时以景物描写见长的好诗：

城外园林初夏天，就中野趣在西偏。蔷薇乱发多临水，~~双游~~双游不避船。水底远山云似雪，桥边平岸草如烟。白家唯有杯觞兴，欲把头盘打少年。

---

《全唐诗》卷四六六牛僧孺《李苏州遗太湖石，奇状绝伦，因题二十韵，奉呈梦得、乐天》。

《白居易集·外集》卷下《太湖石记》。

《唐诗评选》卷四。

此诗的中间两联取景自然。蔷薇、鸂鶒、游船为近景，远山、平岸、绿草为远景。“乱发”、“双游”有动态之感，“似雪”、“如烟”有色彩之美。王夫之曾把这两联誉为“七言圣境”，并说：“唐七言律如此者不能十首以上。”评价很高。

刘禹锡晚年与令狐楚唱和较多。早在贞元年间，两人就以文章相往来。“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长期遭贬，而令狐楚却官运亨通，中断了友谊。元和十五年（820），令狐楚被穆宗贬谪，由西京赴衡州途中，经过洛阳，与正在洛阳丁母忧的刘禹锡会面。刘禹锡用“输写蕴积，相视泫然”八字表达这次会面的情景。但两人的眼泪是不同的：刘禹锡是痛苦的眼泪，无罪被贬十四年，朋友也抛弃了自己；令狐楚是惭愧的眼泪，自己热衷做官，怕受牵连，抛弃了朋友十四年。这次会面，使刘禹锡与令狐楚恢复了友谊。他们“虽穷达异趣，而音英同域，故相遇甚欢。其会面必抒怀，其离居必寄兴，重酬累赠”。刘禹锡分司东都时，令狐楚任山南西道节度使，唱和更为频繁。这些诗作或是叙述友情，或是描写景物，其中也不乏格调清新的好诗。如刘禹锡的《城内花园颇曾游玩，令公居守亦有素期，适值春霜一夕委谢，书实以答令狐相公见谑》诗云：

楼下芳园最占春，年年结侣采花频。繁霜一夜相撩治，不似佳人似老人。

诗中以拟人化的手法写繁霜的无情和春花的萎谢，笔调雅谑诙谐，耐人寻味。

开成三年（838），唐文宗打算置诗学士七十二员，因“文宗好五言诗，品格与肃、代、宪宗同，而古调尤清峻。”当时学士中有荐人姓名者，宰相杨嗣复曰：“今之能诗，无若宾客分司刘禹锡。”文宗未表示可否。另一宰相李珣奏曰：“当今起置诗学士，名稍不嘉。况诗人多穷薄之士，昧于识理。今翰林学士皆有文词，陛下得以览古今作者，可怡悦其间；有疑，顾问学士可也。陛下昔者命王起、许康佐为侍讲，天下谓陛下好古宗儒，敦扬朴厚。臣闻宪宗为诗，格合前古。当时轻薄之徒，摘章绘句，螫牙崛奇，讥讽时事，尔后鼓扇名声，谓之元和体，实非圣意好尚如此。今陛下更置诗学士，臣深虑轻薄小人，竞为嘲咏之词，属意于云山草木，亦不谓之开成体乎？玷黯皇化，实非小事。”由于李珣坚决反对此举，还不指名地攻击一些人，文宗欲置诗学士的打算就此作罢了。

朝廷不打算起用刘禹锡，只给他加一些虚名。开成四年（839），又改秘书监分司，仍兼太子宾客。开成五年（840）正月，文宗卒，武宗即位。次年正月，武宗改年号会昌。会昌元年（841）春，刘禹锡加检校礼部尚书，兼太子宾客。

武宗即位后，经过几度起落的李德裕再次入居相位，并取得武宗的信任。会昌元年，刘禹锡读到了李德裕写的《秋声赋》和吏部尚书王起的和作。李德裕在《秋声赋》序中说：“况余百龄过半，承明三入；发已皓白，清秋可悲。”赋中感叹时光流逝的思想，对刘禹锡的感触很深。他也写了一篇《秋

---

《唐诗评选》卷四。

《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彭阳唱和集后引》。

《刘禹锡集》卷三十九《彭阳唱和集引》。

《唐语林》卷二《文学》。

声赋》，其引言云：

相国中山公赋《秋声》，以属天官太常伯，唱和俱绝。然皆得时行道之余兴，犹有光阴之叹，况伊郁老病者乎？吟之斐然，以寄孤愤。

李德裕的封邑在中山郡，引言的开头提到“相国中山公”，刘禹锡的这篇同题之作显然是写给李德裕看的。李德裕虽曾被排挤在外，但武宗朝总算获得了施展抱负的时机。而刘禹锡坎坷一生，卒无所遇，衰老多病，闲居洛阳，空怀济世安民之志，抚今追昔，孤愤难平。尽管如此，他在《秋声赋》中还是抒发了与“清秋可悲”迥然不同的感情，以打消李德裕的迟暮之悲，劝其振作精神，奋发有为。赋的第一、二段以萧飒的秋景、凄清的秋声，衬托了自己对时光易逝的感叹和闲废孤居的苦闷。第三段抒发吟诵李德裕、王起的《秋声赋》所受到启发。最后一段写道：

嗟乎！骥伏枥而已老，鹰在韝而有情。聆朔风而心动，睇天籁而神惊。力将殒兮足受继，犹奋迅于秋声！

刘禹锡把自己比作有病的老骥，但仍想着驰骋千里；把自己比作受继的韝鹰，但仍想着展翅高飞。对生活的热爱和激情，不屈服于命运压力的意志，使他的生命充满了活力。全赋以乐观向上的精神，唱出了激情昂扬的秋歌。

会昌二年（842），刘禹锡七十一岁，抱病写了《子刘子自传》。这是一篇很特殊的自传，全文不过九百字，中间却用了三分之一的篇幅来写于叔文。因此，《自传》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对“永贞革新”的核心人物王叔文的评价，以及刘禹锡本人与王叔文的关系：

叔文北海人，自言猛之后，有远祖风，惟东平吕温、陇西李景俭、河东柳宗元以为信然。三子者皆与予厚善，日夕过，言其能。叔文实工言治道，能以口辩移人。既得用，自春至秋，其所施为，人不以为当非。

刘禹锡在这里借王猛以赞颂王叔文，认为叔文确实善于谈论治国的道理，能以理服人。他所推行的革新措施，人们一般都认为是无可非议的。这就理直气壮地为刘禹锡自己所参与的顺宗朝的政治革新作了公正的评价，澄清了唐宪宗等强加在革新派头上的不实之词。永贞时，宪宗《贬王伾开州司马、王叔文渝州司户参军制》宣布“二王”罪状：“漏泄密令，张皇威福，畜奸冒进，黷货彰闻。”《贬韦执谊崖州司马制》宣布宰相罪状：“官由党进，政以贿成。”罪状皆架空之词。《顺宗实录》更加重了对革新派的攻击，如“即谋兵权，欲以自固，而人情益疑惧，不测其所为”，“谋夺宦者兵，以制四海之命”等，危言耸听，诬革新派为叛逆。刘禹锡在《自传》中用“人不以为当非”六字，横扫了反对派的一切诬蔑。

刘禹锡在贬谪期间，曾用诗文暗示“顺宗内禅”的内幕，毕竟有所顾忌，到临终前所写的《自传》才大胆地和盘托出。《自传》说：“太上久寝疾，宰臣及用事者都不得召对，宫掖事秘，而建桓立顺，功归贵臣。”这是告诉后世，“内禅”不是宰相（韦执谊等）的主意，用事者（王伾、王叔文）也早被隔绝，全是贵臣（俱文珍一派宦官）操纵的。“建桓立顺”的典故，出

于《后汉书·宦者列传》“孙程定立顺之功，曹腾参建桓之策”。东汉顺、桓二帝之立，都经过两派斗争。立顺帝的孙程一派杀江京等，阎太后被囚禁而死。立桓帝的曹腾、梁冀一派杀李固等。刘禹锡用“建桓立顺”的典故告诉后人，宪宗之立，也经过了李忠言、牛美人（牛昭容）一派与俱文珍一派的斗争。宪宗上台后，李忠言、牛美人（牛昭宗）不再见于史书，其命运不会比东汉的江京、阎太后好；而王伾、王叔文之死，也与东汉的李固等惨遭梁冀诬害相似。特别是梁冀“令左右进鸩”毒死质帝，更点明了唐顺宗也是死于非命。“官掖事秘”四字，控拆了俱文珍一派操纵“顺宗内禅”的罪恶！

在《自传》的最后，他为自己写下铭文：

不天下贱，天之棋兮；重屯累厄，数之奇兮。天与所长，不使施兮；人或加讪，心无疵兮。寝于北偏，尽所期兮。葬近大墓，如生时兮。魂无不之，庸讷知兮！

刘禹锡为自己没有能够充分发挥政治才干而感到遗憾，又为自己在立身行事方面问心无愧而感到骄傲，其坚持理想和刚强轩昂的性格，始终未变。

这年秋天，刘禹锡与世长辞。其挚友白居易悲痛欲绝，写了《哭刘尚书梦得二首》：

四海齐名白与刘，百年交分两绸缪。同贫同病退闲日，一死一生临老头。杯酒英雄君与操，文章微婉我知丘。贤豪虽殁精灵在，应与微之地下游。今日哭君吾道孤，寝门泪满白曼须。不知箭折弓何用，兼恐唇亡齿亦枯。窅窅穷泉埋宝玉，骎骎落景挂桑榆。夜台暮齿期非远，但问前头相见无？

白居易在诗中不仅表达了深切的悼念之情，而且还对刘禹锡的为人推崇备至，称他为“贤豪”，把他的诗文创作与《春秋》相比，这是对刘禹锡人品与诗文的最恰当的评价。

---

详见《文学研究》第二辑卞孝萱《〈谪龙说〉与〈河间传〉新探》。

## 第六章政治思想

刘禹锡一生并不甘心于当一个文士，而是希望在政治上有一番作为。他长期在朝廷和地方任职，忠于职守，审时度势，对治道颇有研究。刘禹锡在所写的大量的表状、书启、碑志、序记中，在所创作的政治抒情诗、政治讽刺诗、咏史怀古诗中，都从各个不同的侧面反映了其进步的政治思想。尤其是《因论七篇》表现了治国安民，革除时弊，注重实际的精神，可以说是刘禹锡政治思想的总结。

## 一、政治上的求实精神

刘禹锡数十年来仕途坎坷，但他无论是在朝廷任职，还是在地方官任上，都取得了很好的政绩。这与他所具有的政治上的求实精神是分不开的。

《讯毗》是《因论七篇》中的一篇。刘禹锡在《讯毗》中，借与流亡农民谈话，来表达自己对当时弊政的不满，并抒发希望实现政治革新的感慨。

《讯毗》所写的是贞元十二年（796）八、九月间的事。当时，刘禹锡在京师任太子校书，其父卒于扬州。他奔赴扬州办理丧事，又从扬州运父枢回荥阳埋葬。《讯毗》的素材采集于刘禹锡由扬州北上，路过徐州之时。“刘于如京师，过徐之右鄙，其道旁午，有旷增增，扶斑白，挈羸角，赍生器，荷农用，摩肩而西。仆夫告予曰：‘斯宋人、梁人、毫人、颖人之道者，今复矣。’”刘禹锡路过徐州时，目睹很多流亡的农民扶老携幼返回故里。据《旧唐书·德宗纪》下载，董晋在德宗贞元五年至九年任宰相，后调东都留守。贞元十二年七月，为检校左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宋毫颖观察使。董晋到达任所沛州刚过一个月，过去流亡在外地的农民就争先恐后地赶回家乡。而他们并没有听到汴州有奖励回乡生产的文告、有减免赋税和劳役的条例、有救济和补助流亡农民的办法，但他们听说新任命的节度使在过去当宰相的时候，能不烦扰人民，统一法令，这次来汴州一定能减轻赋税负担，解除百姓的痛苦，“必能以仁苏我矣”；他们还听说董晋的属官曾经主管过京兆尹所属的县份，能够惩办那些欺压人民的豪强，现在一定会用法令来保护百姓，“必能以法卫我矣。奉斯二必而来归，恶待事实之及也！”因此，这些过去流亡在外地的农民是信奉上面所说的两项必然的推断而回家乡去的，何必要等看到事实呢？

对于这件事，刘禹锡深有感慨，并由此而论述了政治上“声”与“实”的关系问题：

予因浩叹曰：“行积于彼而化行于此，实未至而声先驰，声之感人若是之速欤！然而民知至至矣，政在终终也。”尝试论声实之先后曰：“民黠政颇，须理而后劝，斯实先声后也。民离政乱，须感而后化，斯声先实后也。立实以致声，则难在经始；由声以循实，则难在克终。操其柄者能审是理，俾先后终始之不失，斯诱民孔易也。”

刘禹锡认为，一个执政者好的行为表现在别的地方，而教化的影响却传播到这里，政绩的事实还没有看到而声誉却先传开了，这说明政治声望有很强的感召力。老百姓是知道到他们所愿意到的地方去的，执政者的政令也要贯彻到所应当达到的程度。因此，对政治上“声”与“实”的先后关系问题可作这样的概括：如果农民违法和政令松弛，就必须先加强治理，然后再进行劝导，这就需要先有实际行动，然后才能得到声誉；如果农民逃亡和政令混乱，就必须先安定人心，然后再进行教化，这就需要先有声誉，然后拿出实际行动来。做出政绩来以获得声誉，难的是有一个良好的开端；政治上有了声誉并要做到名符其实，难的是要坚持到底。执政者如果能够清楚地明白这个道理，使得政治声誉和实际行动二者之间的先后始终的关系不紊乱，这样引导流亡的农民回乡生产，服从政令，就很容易了。

从上述可知，刘禹锡在论述政治上的“声”与“实”的关系时，区分了“实先声后”与“声先实后”两种方法，强调根据不同的情况来决定“声实

之先后”。他自己在和州、苏州、同州等地任刺史时，由于这些地方遇到旱涝灾害，他都是采用先“实”后“声”的方法，先切实进行救灾工作，安抚百姓，恢复生产，从而得到很高的声誉。

刘禹锡政治上的求实精神，除了体现在对“声”与“实”关系的理解和处理上，而且还提出和论述了“体”与“用”。“经”与“权”的关系问题。这就是《答饶州元使君书》中的“明体以及用，通经以知权”的思想。

《答饶州元使君书》是刘禹锡元和时在朗州作。“元使君”是谁？岑仲勉《唐集质疑·元饶州》提出元谊、元洪、元萌皆有可能，未作结论。今考证元洪的可能性最大。《元和姓纂》卷四《二十二元·元》：“（搆）生注、洪、锡。……洪，饶州刺史。”《元和姓纂》成于元和七年（812），书中所载之唐人，包括死亡者与生存者。一般他说，死亡者的官职是最终之官或最高之官；生存者的官职，或系元和七年以前之官，或系元和七年现任之官。《元和姓纂》所说饶州刺史，是元洪元和七年现任之官，与刘禹锡《答饶州元使君书》的写作时间相合。

据柳宗元《答元饶州论政理书》云：“兄通《春秋》”；《答元饶州论春秋书》云：“往年又闻和叔吉兄论楚商臣一义，虽啖，赵、陆氏，皆所未及。”这几段话，是考证“元饶州”的重要线索。柳宗元《唐故给事中、皇太子侍读陆文通先生墓表》云：“有吴郡人陆先生质，与其师友天水吠助，泊赵匡，能知圣人之旨。故《春秋》之言，及是而光明”。《旧唐书》卷一八九下《儒学传下·陆质传》云：“陈少游镇扬州，爱其才，辟为从事。”陈少游于大历八年（773）至兴元元年（784）为淮南节度使，陈少游卒，杜亚接任。陆质在扬州“讲道”影响很大。吕温“又师吴郡陆质通《春秋》”，即是一例。与陆质的学生吕温讨论过《春秋》的“元饶州”，与曾在扬州、可能受到陆质“讲道”影响的元洪，应是一人。

又据《旧唐书》卷一五六《于颀传》：“邓州刺史元洪，颇诬以赃罪奏闻，朝旨不得已为流端州，命中使监焉。至隋州枣阳县，颀命部将领士卒数百人劫洪至襄州，拘留之。……颀又表洪其责太重，……遂除洪吉州长史，然后洪获赴滴所。”曾经贬滴过的元洪，对正在贬滴的“八司马”，产生同情心与思想上的共鸣是很自然的。正因为如此，元洪举被贬滴在饶州的“八司马”之一的韩晔“自代”，与刘禹锡、柳宗元通信，才是可以理解的。

当元洪在饶州任刺史时，先后与正贬滴朗州任司马的刘禹锡、正贬滴永州任司马的柳宗元通信讨论“政理”（为政的道理）。柳宗元看了元洪所写的“政理之说”以及刘禹锡的回信之后，认为“往复甚善”，他“同梦得之云客”。章士钊先生推崇柳的《答元饶州论政理书》，评为柳集中“独一无

---

见《元和姓纂》卷首林宝、王涯《元和姓纂原序》。

据《旧唐书》卷一二六《陈少游传》、卷一四六《杜亚传》。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衡川刺史吕君集纪》。

梁肃《送元锡赴举序》：“初元之明年，予与君昵兄洪，俱参淮南军事。”刘禹锡《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从梁肃学文章。”可见贞元时梁肃，陆质、吕温、元洪曾同在扬州。

《柳宗元集》卷三十二《答元饶州论政理书》：“又闻兄之莅政三日，举韩宣英以代已。宣英……今负罪屏弃，凡人不敢称道其善，又况闻之于大君以二千石荐之哉！……宗元与宣英同罪，皆世所背驰者也，已一举而德皆及焉。”

二之作。”柳认为“甚善”的刘《答元饶州使君书》的重要性，也就可想而知了。

在《答书》中，刘禹锡称赞元洪精于政理治道，能“明体以及用，通经以知权”。体与用、经与权，是中国古代哲学中的两对基本范畴。体与用，指本体与作用。“体”是根本的、内在的东西；“用”是“体”的外在表现。“经”指常规、长久不变的原则；“权”指权变，掌握原则灵活运用。所谓“明体以及用，通经以知权”，从一般的意义上说，是指明了本体并懂得它的作用，通晓常规并能在不同情况下灵活运用；从政治的意义上说，是指既明白为政的根本指导思想，又能制定和贯彻具体的政治措施；既能把握为政的原则，又能根据具体情况而运用不同的施政方针。因而，体和用、经和权是政治活动中相互依存的两个方面。要处理好它们之间的关系，对于执政者来说是十分重要的。刘禹锡以一种实事求是的精神，在如何处理好这些关系的问题上，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首先，政治、经济措施要因时、因地制宜，切忌不顾客观情况而主观武断，《答饶州元使君书》云：

盖丰荒异政，系乎时也。夷夏殊法，牵乎俗也。因时在乎善相，因俗在乎便安。不知发敛重轻之道，虽岁有顺成，犹水旱也。不知日用乐成之义，虽俗方阜安，犹荡析也。

这就是说，丰年荒年采取不同的赋税征收方法，是因天时的不同；四夷华夏采取不同的治理办法，是因风俗的不同。顺应天时要善于观察，适应风俗有利于安定。执政者如果不知道发放征收要轻重适宜的道理，即使百姓遇到好年成，也会象遭受水旱灾害一样；不知道满足百姓日常生活需要的道理，即使当地社会秩序很安定，也会动荡不安，为防止这种情况的发生，刘禹锡提出执政者要做到：

徙木之信必行，则民不惑，此政之先也。置水之清必励，则人知敬，此政之本也。鼯筒之机或行，则好不敢欺，此政之助也。

第一点讲施政的前提是要取信于民。“徙木之信”的典故出自《史记·商君列传》。商鞅在秦国实行变法前，为了让百姓相信他令下必行，以便新法顺利实施，曾在都城市南门立一根三丈长的木杆，宣布说：“有能徙置北门者，予十金。”群众感到奇怪，没人敢扛。商鞅又宣布说：“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照办了，果真得到五十金。人们从这件事上看到，商鞅是守信用的，因此对国家新颁布的法令深信不疑。刘禹锡在这早用的是法家商鞅的典故，而儒家的礼治也是讲取信于民的。孔子说“民无信不立”，子夏说“君子信而后劳其民”。在讲“信”这一点上，儒家的礼治与法家的法治是一致的。

第二点讲施政的根本是要执法公正、秉公办事。“置水之清”的典故出自《后汉书·庞参传》。庞参新任汉阳太守时，去拜访当地的隐士任棠。任棠不与他说话，却在门前放了一盆清水和一把薤草，自己抱着孙子坐在旁边。庞参的随从认为任棠太傲慢，庞参却领会到，“水者，欲吾清也；拔大本薤

---

《柳文指要》上《体要之部》卷三十二《书》。

见《论语·颜渊篇·子张篇》。

者，欲吾击强宗也；抱儿当户，欲吾开门恤孤也。”一盆清水，是要清廉；拔一把薤草，是要打击强宗豪族；怀抱孙子，是要救济孤弱。刘禹锡主张象庞参那样勤政清廉，执法如山，打击豪强，救济孤弱，就必然会受到人民的拥护。这是施政的根本。

第三点讲施政的辅助手段是要依靠民众的力量来打击贪赃枉法的好恶。“铍筒之机”的典故出自《汉书·赵广汉传》。汉宣帝时赵广汉任颖川太守。他根据当地情况，曾设置铍筒（即检举箱），接受百姓的检举揭发信，利用检举材料打击不法的豪强猾吏。刘禹锡主张在必要时象赵广汉那样设置检举箱以便揭露、打击豪强奸恶，使其不敢欺诈百姓。这是施政的一种辅助手段。关于具体实施的方法，《答饶州元使君书》提出：

则有以其弛张雄雌，唯变所适。古之贤而治者，称谓各异。非至当有二也，顾遭时不同耳。夫民足则怀安，安则自重而畏法。乏则思滥，滥则迫利而轻禁。故文、景之民厚其生，为吏者率以仁恕显；武、宣之民亟于役，为吏者率以武健称。其宽猛迭用，犹质文循环，必稽其弊而矫之，是宜审其救夺耳。

在实行这些施政原则时，严宽松紧应有所不同，只能根据情况的变化而采取相应的办法。古代那些善于治国的贤人，最恰当的治理办法并非有两种，只不过遇到的时代不同罢了。一般说来，老百姓富足了就希望安定，生活安定了就自己谨慎而害怕法令；缺吃少穿时就想胡作非为，胡作非为就会急于求利而不顾禁令。从历史上看，汉代文帝、景帝时百姓生活富足，官更多以仁爱宽恕著称；武帝、宣帝时百姓多次服役作战，官更多以勇猛强悍著称。“宽猛迭用”出自《左传·昭公二十年》所引孔子的话：“善哉，政宽则民慢，慢则纠之以猛；猛则民残，残则施之以宽。宽以济猛，猛以济宽，政是以和。”“质文循环”语出《论语·雍也篇》：“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质”是质朴，“文”是文采。刘禹锡在这里强调，政治上的宽猛交替使用，如同质文循环那样，必须针对社会的弊端而随时加以矫正，这是应当仔细地加以思考而决定取舍的。

其次，刘禹锡认为政治上的求实精神要求官吏把修身与及物统一起来。《答饶州元使君书》云：

大吏公云：身脩者官未尝乱也。然则脩身而下能及治者有矣，未有不自己而能及民者。今之号为有志于治者，咸能知民困于杼柚，罢于征徭，则曰：司牧之道，莫先于简廉奉法而已。其或材拘于局促，智限于罢懦，不能斟酌盈虚，使人不倦。以不知事为简，以清一身为廉，以守旧弊为奉法。是心清于根闾之内，而柄移于胥吏之手。岁登事简，偷可理也；岁扎理丛，则溃然携矣。故曰：身脩而不及理者有矣。

司马迁在《史记·循吏列传》中说，自身修养好的人做官就不会出乱子。刘禹锡则进一步认为，从吏治的要求来说，“率下之诚，务先克己”，但仅仅强调修身还是不够的。自身修养好而治理不好的人是有的，自身修养差而能治理好百姓的人是没有的。当今号称有志于治理的人，都能知道百姓困于过重的赋税，疲于过多的徭役，都明白治理百姓的道理，没有比简廉奉法更重

要的了。然而，他们或者才能狭小，或者软弱无能，不能斟酌丰年和歉年的不同情况，使人们由于过重的赋税和劳役而困倦。这些人把不管事看作“简”，把自身所谓的清白当作“廉”，把沿袭旧的弊政称作“奉法”。这些人贪图身心清闲于房内，而权柄却旁落到下属小吏手中去了。在这种情况下，年成好时问题少，还勉强可以治理，歉收时问题多，就要造成分崩离析的局面。这是自命清高而无所作为的官吏所造成的结果。

刘禹锡在这里强调有志于治理的官员既要修身又要及物，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中唐时期，猾吏弄权是个政治腐败的现象。如《旧唐书·张建封传》载：“时河东节度使李说、华州刺史卢徽皆中风疾，口不能言，足不能行，但信任左右胥吏决遣之。”一些昏庸无能的官员不善于治理，就给胥吏以可乘之机，贪赃任法，营私舞弊。据《旧唐书·令狐楚传》：“宪宗崩，诏楚为山陵使”，“会有告楚亲吏赃污事发，出为宣歙观察使。楚充奉山陵时，亲吏韦正牧、奉天令于翬、翰林阴阳官等同隐官钱，不给工徒价钱，移为羨余十五万贯上献。怨诉盈路，正牧等下狱伏罪，皆诛，楚再贬衡州刺史。”令狐楚算是精明强干的人物，尚被猾吏所欺，可见刘禹锡强调修身及物的务实精神是十分必要的。

在治理州郡的具体方法上，刘禹锡综合元洪的思想，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若执事之言政，诣理切情，斥去迂缓，简而通，和而毅。其修整非止乎一身，必将及物也。其程督非务乎一切，必将经远也。坊民之理甚周，而不至皎察；字民之方甚裕，而不使侵弊。知革故之有悔，审料民之多挠。厚发好之赏，峻欺下之诛。调赋之权，不关于猾吏，速亡之责，不迁于丰室。因有年之利以补败，汰不急之用以蓄财。为邦之要，深切著明，若此其悉也。推是言、按是理而笃行之，乌有不及治邪？古称言之必可行，非乐垂空文耳。有人民社稷，固可践其言也。

刘禹锡认为，元洪信中所谈的执政方法，切合情理，摈弃了迂腐拖沓的弊病，简明扼要，宽和而又刚毅；修养不限于自身，必须推广到社会；规章法令不要求包罗一切，但必须考虑到长远利益。防民的措施很周详，但不能达到苛求的地步；爱民的方法很多，但又不使他们侵害朝廷的利益。从执政注重实际这一指导思想出发，刘禹锡提出了治理州郡的具体措施：

- 一、要大胆改革弊政，明知这样做会有人反对，也不要动摇；
- 二、针对中唐时期农民大量逃亡，沦为大地主的荫户这一严重的社会问题，要严格清查被豪强隐瞒的户口；
- 三、对揭发好恶的要重赏，对欺压贫民百姓的豪强要严惩；
- 四、征收赋税的权力，不能交给狡猾奸诈的胥吏，处理逃亡农民的职责，不能转移到豪门巨室之手；
- 五、合理征收赋税，不能使更多的农户破产，积谷防荒，以丰补歉，取消不急用的开支以节约钱财。

刘禹锡鼓励元洪说，这些治理州郡的要领，详尽全面，切合实际。根据这些言论，按照这些道理而切实地执行，哪有治理不好的呢？古人所说的言必行，行必果，体现了注重实际的精神，而不是乐于说空话。作为一个负责治理州郡的官员，“有人民社稷”，是一定可以实践这些治郡原则的。

“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从朝廷贬到朗州，对地方吏治有了更多的接触和实践的机会。这封和元洪讨论治郡的信，内容不仅涉及到“明体以及甲，通经以知权”等执政的基本指导思想，而且提出了革除弊政、打击豪强、

整顿郡治、节省开支等项具体措施，反映出一种政治上的求实与革新精神。

## 二、从“甘露之变”看对宦官专权的态度

中唐时期的弊政很多，宦官专权就是其中之一。发生于大和九年（835）十一月的“甘露之变”，是宦官专权的弊端积重难返而必然出现的一个悲剧。

唐代宦官专权的形成有一个过程。初唐时期，不许宦官参与政事。唐中宗时，大宦官开始干政。玄宗开元末期，五品以上的宦官达一千余人，其中尤以高力士最受重用。德宗刚愎自用，猜忌大臣、宿将，特别是“奉天之难”以后，将十余万禁军交由宦官指挥，为宦官挟兵权把持废立大权的局面开了方便之门。德宗以后，顺宗、宪宗和敬宗，都是死于宦官之手。

唐文宗李昂“胜守正嫉恶，以宦者权宠太过，继为祸胎，元和未拭逆之徒尚在左右，虽外示优假，心不堪之。”“初，文宗常患中人权柄太盛，自元和、宝历比致宫禁之祸。及王守澄之领禁兵，恃其宿旧，跋扈尤甚。”

“王守澄自长庆已来知枢密，典禁军，作威作福。”文宗对此深感不安，很想铲除宦官专权这个可怕的祸根。宋“申锡时居内廷，文宗察其忠厚，可任以事。尝因召对，与申锡从容言及守澄，无可奈何，令与外廷朝臣谋去之，且约命为宰相，申锡顿首谢之。未几，拜左丞，逾月，加平章事。申锡素能谨直，宠遇超辈，时情大力属望。”“申锡既得密旨，乃除工潘为京兆尹，以密旨喻之，潘不能谋”民而工守澄及其亲信郑注发觉了宋申锡的密谋，“潜为其备”，诬“告宋申锡与漳王谋反”。“漳王湊，文宗之爱弟也，贤而有人望。”宋申锡罢为右庶子，再贬开州司马。文宗本想用宋申锡诛灭宦官，结果反落入宦官的圈套，替宦官除去宋申锡。

宋申锡冤案发生前后，“国政多专于守澄。”文宗“思欲芟落本根，以雪雠耻，九重深处，难与将相明言。前与侍讲宋申锡谋，谋之不臧，几成反噬，自是巷伯尤横。因郑注得幸守澄，俾之援训，冀黄门之不疑也。”李“训既在翰林，解《易》之际，或语及巷伯事，则再三愤激，以动上心。以其言论纵横，谓其必能成事，遂以真诚谋于训、注。自是二人宠幸，言无不从”。李“训既秉权衡，即谋诛内竖。”“时仇士良有翊上之功，为守澄所抑，位未通显。训奏用士良分守澄之权，乃以十良为左军中尉，守澄不悦，两相矛盾。”“训既作相，以守澄为六军十二卫观军容使，罢其禁旅之权”。“大和九年，帝令内养李好古资酖赐守澄，秘而下发，守澄死，仍赠扬州大都督。”

---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六七《宋申锡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六七《宋申锡传》。

《旧唐书》卷一六七《宋申锡传》。

《旧唐书》卷一六七《宋申锡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郑注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八四《王守澄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八四《王守澄传》。

李“训虽为郑注引用，及禄位俱大，势不两立，托以中外应赴之谋，出注为凤翔节度使。俟诛内竖，即兼图注。”“训欲尽诛宦官，乃与金吾将军韩约、新除太原节度使王潘、新除邠宁节度使郭行余、权御史中丞李孝本、权京兆尹罗立言谋。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御宣政殿，巨僚班定，韩约不奏平安，乃奏曰：‘臣当仗廉内石榴树，夜来降甘露，请陛下幸仗舍观之。’”

“上乘软舁出紫宸门，由含元殿东阶升殿，宰相侍臣分立于副阶，文武两班，列于殿前。上令宰相两省官先往视之，既还，曰：‘臣等恐非真甘露，不敢轻言。言出，四方必称贺也。’上曰：‘韩约妄耶？’乃令左右军中尉、枢密内臣往视之。”“宦人至仗所，……会风动庑幕，见执兵者，士良等惊，走出，阖者将阖扉，为宦侍叱争，不及闭。训急，连呼金吾兵曰：‘卫乘舆者，人赐钱百千！’于是有随训入者。宦人曰：‘急矣，上当还内！’即扶鞦决果罍下殿趋，训攀鞦曰：‘陛下不可去！’士良曰：‘李训反！’帝曰：‘训不反。’士良手搏训而跪，训压之，将引刀靴中，救至，士良免。立言、孝本领众四百东西来，上殿与金吾士纵击，宦官死者数十人。训持鞦愈急，至宣政门，宦人郝志荣搤训仆之，鞦入东上阁，即闭，宫中呼万岁。……会士良遣神策副使刘泰伦、陈君奕等率卫士五百挺兵出，所值辄杀。……杀诸司史六七百人，复分兵屯诸宫门，捕训党千余人斩四方馆，流血成渠。”

“是日，训中拳而仆，知事不济，乃单骑走人终南山，投寺僧宗密。训与宗密素善，欲剃其发匿之，从者止之，乃趋凤翔，欲依郑注。出山，为盩厔镇将宗楚所得，械送京师。至昆明池，训恐入军别受榜掠，乃谓兵士曰：‘所在有兵，得我者即富贵，不如持我首行，免被夺取。’乃斩训，持首而行。”

“王涯、贾諝、舒元舆、李训等四人宰相及王璠、郭行余等十一人，尸横阙下，自是权归士良与鱼弘志。”对于“甘露之变”，历来毁誉不一，陈寅恪先生评价说：“此甘露事变之一幕悲剧也。当时中央政权寄托于皇帝之一身，发号施令必用其名义，故政权之争，其成败关键在能否劫持皇帝一人而判定。夫皇帝之身既在北军宦官掌握之内，若不以南衙台府抱关游徼敌抗神策禁旅，则当日长安城中，将用何等兵卒与之角逐乎？此甘露变后所以仅余以藩镇武力对抗阉寺北军之唯一途径，……在大和之前即永贞之时，王叔文尝谋夺阉寺兵柄，举用范希朝韩泰，卒无所成，况文宗朝宦官盘踞把持之牢固更有甚于顺宗时者乎？”这种评价是比较公允的。

刘禹锡对当时宦官专权现象一直持反对的态度，他对文宗朝谋杀宦官之事是很关心的。大和五年，刘禹锡在京师任礼部郎中兼集贤学士时所发生的宋申锡冤案，是“甘露之变”这一悲剧的前奏。他在《唐故宣歙池等州都团练观察处置使、宣州刺史、兼御史中丞、赠左散骑常侍王公神道碑》中提及此事，曲折地表达了自己的悲愤，“会宋丞相坐狷直，为飞语所陷，抱不测之罪。大僚进言无益，公率谏官数辈，日晏伏阁，上为不时开便殿。公于旅

---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八四《王守澄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新唐书》卷一七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六九《李训传》。

《旧唐书》卷一八四《王守澄传》。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篇《政治革命及党派分野》。

进中独感激雪涕居多。由是上怒稍解，得从轻比。”刘禹锡所云宋申锡“为飞语所陷”，说明他无罪而被王守澄诬告陷害；无罪而“抱不测之罪”，说明王守澄在法而独断专权；无罪而遭贬，说明文宗屈服于王守澄的淫威。刘禹锡对王质不怕得罪宦官，营救宋申锡的行为表示赞扬和敬佩。

宋申锡事件后不久，刘禹锡由礼部郎中、集贤学士出为苏州刺史。他赴苏州刺史任途经洛阳时与白居易相会，《乐天寄重和晚达冬青一篇因成再答》诗中有“东隅有失谁能免，北史之言岂便无。振臂犹堪呼一掷，争知掌下不成卢”等句，观其诗意，也隐含着刘禹锡对宋申锡事件的看法。宋申锡谋杀以王守澄为首的宦官的计划未能成功，但失之东隅，谁也难免，北叟关于祸福相互倚伏的话，并非谎言。既然尚能振臂高呼一掷，怎么知道掌下就不能获得头彩的大胜呢？刘禹锡由此说明从失败向成功转化是可能的。

“甘露之变”的核心人物李训，在事败之后曾去终南山投奔寺僧宗密，而宗密也是刘禹锡的好友。其《送宗密上人归南山草堂寺，因诣河南尹白侍郎》云：

宿习修来得慧根，多闻第一却忘言。自从七祖传心印，不要三乘入便门。东泛沧江寻古迹，西归紫阁出尘喧。河南白尹大檀越，好把真经相对翻。

据《旧唐书·白居易传》载，大和“五年，除河南尹。七年，复授太子宾客分司。”可见，刘诗于大和六年（832）左右在苏州作。当时，宗密禅师从苏州回南山草堂寺，刘禹锡写此诗介绍宗密去拜访正任河南尹的白居易。

据《宋高僧传》卷六《义解篇第二之三·唐圭峰草堂寺宗密传》云：“释宗密，姓何氏，果州西充人也。家本豪盛，少通儒书，欲十世以活生灵，负俊才而随计吏。”可见宗密是个有政治抱负的和尚。又据《旧唐书·李训传》载，“仇士良以宗密容李训，遣人缚入左军，责以不告之罪，将杀之，宗密怡然曰：‘贫僧识训年深，亦知反叛。然本师教法，遇苦即救，不爱身命，死固甘心。’中尉鱼弘志嘉之，奏释其罪。”又可见宗密同情李训等人谋诛宦官、临危不惧的气概。刘禹锡与宗密交游，反映出他们共同的政治倾向。

据《旧唐书·令狐楚传》记载，大和九年“十一月，李训兆乱，京师大扰。训乱之夜，文宗召右仆射郑覃与楚宿于禁中，商量制敕，上皆欲用为宰相。楚以王涯、贾谿冤死，叙其罪状浮泛，仇士良等不悦，故辅粥之命移于李石。乃以本官领盐转运等使。”王涯、贾谿等人并未参与“甘露之变”，但也被仇士良统帅的禁军杀害，令狐楚对此深表痛惜和同情，因而在所写的敕文中“浮泛”地叙其“罪状”，引起仇士良等宦官的不满，以李石代替令狐楚当了宰相。

刘禹锡在《唐故相国赠司空令狐公集纪》中，评价此事时写道：“大和九年冬十一月，京师有急兵起，上方御正殿，即日还宫。是夕，召公决事禁中，以见事傅古义为对。其词说切，无所顾望。上心嘉之。”这一段话，是刘禹锡记载“甘露之变”的重要材料。在当时宦官气焰嚣张的情况下，刘禹锡敢于写下这一段话，是难能可贵的。将这段话与史书对照，有值得我们注意的几点：

第一、《旧唐书》称“甘露之变”为“李训兆乱”，刘禹锡称之为“京师有急兵起”，不同的语言反映出不同的态度。刘禹锡是同情和理解李训采取不得已的冒险行动谋诛宦官，而谴责宦官大杀朝官的。

第二、刘禹锡说，“甘露之变”后，令狐楚对答文宗，“其词说切，无所顾望”。这是对令狐楚的很高评价。《旧唐书》不载“其词”，《新唐书》只载三句：“文宗夜召楚与郑覃入禁中，楚建言：‘外有三司御史，不则大臣杂治，内仗非宰相系所也。’帝颔之。”从这三句话看出，令狐楚对于宦官擅权是不满的。

第三、刘禹锡用“上心嘉之”四字，表明文宗赞成令狐楚“无所顾望”的“说切”之词，这也就暗示后人：文宗是赞成李训等人发动谋诛宦官的“甘露之变”的。

可悲的是文宗虽不甘心自己充当宦官的傀儡，一心想摆脱完全被宦官所挟持的困境，但由于宋申锡、李训秉承文宗之意谋诛宦官的计划都未能成功，文宗之身仍在北军宦官掌握之中，只得感叹自己受制于家奴，比周赧王、汉献帝两个亡国之君还不如。文宗在“甘露之变”时虽在仇士良面前大呼“训不反”，但在事败之后又不得不屈服于宦官的压力，默认李训、郑注谋反，并发布敕文，通报了他们的罪状。刘禹锡当时作为同州刺史，也不得不写了《贺果斩郑注表》、《贺德音表》等官样文章。如《贺德音表》云：“一昨李训、郑注等，敢有逆心，兼连凶党。陛下睿谋神断，左右协同。顷刻之间，扫除已定。”但在作了这些表态之后，又提醒文宗“言念正刑之外，或有诠释之徒。……非同谋者一切不问，未结正者三有从宽。合生之伦，普天同感。”从刘禹锡所上的这两个《表》中可以看出，他对泉斩“逆贼郑注”、李训一事，虽不能不说“凡在人臣，不胜庆快”的官话，但寄予了“贵使下情尽达”的愿望。

《杜阳杂编》卷中记载：“大和九年，诛王涯、郑注后，仇士良专权恣意，上颇恶之。或登临游幸，虽百戏骈罗，未尝为乐。往往瞠目独语，（《唐诗纪事》卷二《文宗》作：‘须杀此辈，令我君臣间绝。’）左右莫敢进问。因题诗曰：‘辇路生春草，上林花满枝。凭高何限意，无复侍臣知。’”刘禹锡《文宗元圣昭献孝皇帝挽歌三首》中“《秋风》词尚新”句即用汉武帝作《秋风》词事，哀悼文宗“甘露之变”后的抑郁。

关于李训、郑注的为人，历来褒贬不一。“甘露之变”后，文宗与宰相李石、李固言、郑覃称：“训禀五常性、服人伦之教，不如公等，然天下奇才，公等弗及也。”而李德裕认为：“训曾不得齿徒隶，尚才之云！”《新唐书》说“李训浮躁寡谋，郑注斩斩小人”，“训因王守澄以进，此时出入北军，若以上意说诸将，易如靡风，而返以台、府抱关游檄抗中人以搏精兵，其死宜哉！”李德裕之言，挟私嫌，不足信；欧阳修、宋祁以成败论人，也不是公允之论。

陈寅恪先生曾指出：“李训、郑注所以能异于宋申锡，几成扫除阉寺之全功者，实在利用阉寺中自分党派，如王守澄与仇士良、韦元素等之例是也。又当时牛李党人各有其勾结之中官，训、注之进用本皆由于阉寺，故能悉其隐秘，遂欲同时一举将阉寺及士大夫诸党派俱排斥而尽去之也。”这种分析是深刻的。郑注、李训之进用本得力于王守澄。据《旧唐书·李训传》记载，

---

《新唐书》卷一六六《令狐楚传》。

《新唐书》卷一七九《李训等传赞》。

《新唐书》卷一七九《李训等传赞》。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篇《政治革命及党派分野》。

王守澄“以注之药术，训之《易》道，合荐于文宗。”郑注、李训都由于先得幸于宦官，进而有宠于文宗，“又探知帝旨，复以除宦官谋中帝意。”应当说，不管郑注、李训个人动机如何，他们秉承文宗的旨意，以诛灭宦官为己任，在客观上起了积极的社会政治作用。刘禹锡正是在这一点上支持和同情“甘露之变”。

中唐时期，宦官在朝廷知枢密，典禁军，在地方任监军使，不仅掌握了政治权力，而且控制了军权。宦官同门阉士族地主相勾结，欺上凌下，鱼肉百姓，无恶不作，还往往在军队中制造分裂，煽动叛乱。如大和四年（830）的兴元叛乱就是由宦官杨叔元一手造成的。据《旧唐书·李绛传》载，宪宗时曾任宰相的李绛，多次与宦官吐突承璀作斗争，为宦官所嫉恨。“文宗即位，征为太常卿。二年，检校司空，出为兴元尹、山南西道节度使。三年冬，南蛮寇西蜀，诏征赴援。终于本道募兵千人赴蜀，及中路，蛮军已退，所募皆还。兴元兵额素定，募卒悉令罢归。四年二月十日，绛晨兴视事，召募卒，以诏旨喻而遣之，仍给以凛麦，皆快快而退。监军使杨叔元贪财怙宠，怨绛不奉己，乃因募卒赏薄，众辞之际，以言激之，欲其为乱，以逞私憾。募卒因监军之言，怒气益甚，乃噪聚趋府，劫库兵以入使衙。绛方与宾僚会宴，不及设备。……绛乃为乱兵所害”。这就是说，山南西道监军使、宦官杨叔元煽动一部分新招募的士兵闹事，杀害了李绛。

兴元军乱，杀节度使李绛，文宗以温造“气豪嫉恶，乃授检校右散骑常侍、兴元尹、山南西道节度使。造辞赴镇，以兴元兆乱之状奏之，文宗尽悟其根本，许以便宜从事。”于是，温造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迅速扑灭这次叛乱，“围兵齐奋，其贼首教练使丘铸等并官健千人，皆斩旨于地，血流四注。监军杨叔元在座，遽起求哀，拥造靴以请命，遣兵卫出之，以俟朝旨。敕旨配流康州。”

温造平定兴元叛乱，是对宦官势力的沉重打击。刘禹锡对于这一胜利给予热情的赞美，其《美温尚书镇定兴元，以诗寄贺》云：

旌旗入境犬无声，戮尽鲸鲵汉水清。从此世人开耳目，始知名将出书生。

刘禹锡在《祭兴元李司空文》中，有“阴谋密构，凶党千辈，如噬群犬，以逼驹虞”的句子，把杨叔元的党羽比作“群犬”，表示出对宦官势力的极大憎恨。

刘禹锡还在一些政治寓言诗中，运用嘻笑怒骂、冷嘲热讽的手法，把权宦比作利嘴伤人的“夜蚊”，“鹰隼仪形蝼蚁心”的飞鸢，主张给以严厉打击。其《聚蚊谣》云：

沉沉夏夜闲堂开，飞蚊伺暗声如雷。嘈然歛起初骇听，殷殷若自南山来。喧腾鼓舞喜昏黑，昧者不分聪者惑。露花滴沥月上天，利嘴迎人看不得。我驱七尺尔如芒，我孤尔众能我伤，天生有时不可遏，为尔设幄潜匡床。清商一来秋日晓，羞尔微形伺丹鸟。

---

《旧唐书》卷一八四《王守澄传》。

《旧唐书》卷一六五《温造传》。

《旧唐书》卷一六五《温造传》。

这首诗作于“永贞革新”失败，刘禹锡被贬滴朗州时期。诗的前四句，形象地描绘了饕蚊耀武扬威、不可一世的神态；接着的四句，深刻地揭露了饕蚊害人的罪恶和残暴凶狠的本性；再下四句，写作者蔑视饕蚊并同蚊群展开巧妙的斗争；最后两句，指出饕蚊很快就会灭亡的命运。“永贞革新”是被大宦官俱文珍等人扼杀的，诗中的蚊群显然是影射“永贞革新”时期的政敌的。他们造谣惑众，暗中伤人，类似蚊群。刘禹锡描绘蚊群的丑恶形象，实际上是对那些卑鄙如饕蚊的政敌的有力鞭挞。

《飞鸢操》也是刘禹锡被贬朗州期间写的一首讽刺以宦官为代表的腐朽大官僚的寓言诗。其诗曰：

鸢飞杏杏青云里，鸢鸣萧萧风四起。旗尾飘扬势渐高，箭头耒划声相似。长空悠悠雾日悬，六翮不动凝飞烟。游<sup>军</sup>鸢翔雁出其下，庆云清景相回旋。忽闻饥乌一噪聚，瞥下云中争腐鼠。腾音砺吻相喧呼，仰天大赫疑鸢雏。畏人避大投高处，俯啄无声犹屡顾。青鸟自爱玉山禾，仙禽徒贵华亭露。朴楝危巢向莫时，毡毳饱腹蹲枯枝。游童挟弹一麾肘，臆碎羽分人不悲。天生众禽各有类，威凤文章在仁义。鹰隼仪形蝼蚁心，虽能戾天何足贵！

《飞鸢操》隐括了《庄子》中惠子相梁的寓言故事，塑造了一个飞扬跋扈的飞鸢形象，揭露了飞鸢凶残、贪婪的本性和齷齪、卑鄙的灵魂。诗中首先刻画了飞鸢的外形：回翔云霄，鸢雁尽出其下，显出至高无上的地位；旗尾飘扬，六翮不动，煞是道貌岸然；鸢鸣萧萧，风声四起，确乎威风凛凛。但是，飞鸢一听到饥饿的乌鸦噪聚，就从云端直冲下来抢夺腐鼠，表现出贪得无厌的本性。飞鸢心胸狭隘，怀疑鸢雏与己争食，仰天大喊大叫，面貌可惜。腐鼠到手，既怕人又避犬，躲往高处，俯首啄食时还频频四顾，显得十分狠琐。当暮色降临时，鸢填满肚子飞回老巢，松着翅膀蹲在枯树枝上。游童一弹，飞鸢就胸碎毛落，逃脱不了可悲的下场，人们却不为它感到怜惜。天下的禽鸟有不同的种类，端庄的凤凰羽毛五彩缤纷而性格仁义，飞鸢只是有着鹰隼威武的外形而心地却象蝼蚁一样的卑微，虽然能飞到天上又有什么可贵呢？这对当时身居高位而无恶不作的宦官专权现象作了尖锐的讽刺，表达了作者的愤怒之情。

### 三、反对藩镇割据

刘禹锡生活的年代，唐王朝由盛转衰，内则宦官专权，外则藩镇割据。“永贞革新”是一场旨在“内抑宦官，外制藩镇”的政治改革。刘禹锡认清了当时的这两大弊政，竭力反对这两股腐朽势力。

《新唐书·兵志》云：“夫所谓方镇者，节度使之兵也。原其始，起于边将之屯防者。”藩镇就是方镇，保卫镇守一方的地方军政机构。唐代的藩镇，是从边防军发展而来的。唐初实行府兵制，保证了中央对军队的控制。随着均田制的破坏，府兵制的基础被动摇。严重的逃户与流民问题，使府兵兵源日益枯竭，募兵规模明显增大。于是，募兵制逐渐取代府兵制。实施募兵制以后，节度使长期专兵，又集军政、财政、行政大权于一身，管辖数州，“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财赋。”河朔藩镇“治兵缮邑，部下各数万劲兵。文武将吏，擅自署置，贡赋不入于朝廷。虽称藩臣，实非王臣也。”这就形成了藩镇跋扈割据的局面。

在这种情况下，唐王朝为了有效地控制绝人多数藩镇，加强朝廷对藩帅的监督，从玄宗时期开始实施宦官监军制度。唐代的宦官监军制度是当时中央企图控制方镇的产物。宦官充当监军使，在中央与方镇之间架起了一座桥梁，对监控和压抑藩镇割据有一定的作用；但另一方面，监军使的设置，扩大了宦官的权力，使朝廷上下的文武官员都难以摆脱宦官势力的影响。宦官的专恣横暴和藩镇割据交织在一起，加剧了当时社会的黑暗和腐败，政治的不清明。

反对藩镇割据，维护国家统一，是刘禹锡一贯的政治主张。他痛斥藩镇是“瘦狗”、“硕鼠”；指责他们分裂国家、为害人民；呼吁朝廷用法制规范和惩治藩镇势力。刘禹锡在其《武夫词并引》中说：

有武夫过，诧余以从军之乐。翌日，质于通武之善经者，则曰：“果有乐也。夫威恣而赏劳，则乐用；威雌而赏讫，则乐横去。顾其乐安出耳。”予惕然作是词。

武夫何洗洗？衣紫袭绛裳。借问胡为尔？列校在鹰扬。依倚将军势，交结少年场。探丸害公吏，袖刃妒名倡。家产既不事，顾眄自生光。酣歌高楼上，袒褐大道傍。昔为编户人，秉耒甘哺糠。今来从军乐，跃马饫持梁。犹思风尘起，无种取侯王。

中唐时期，由于藩镇割据，骄兵悍将横行无忌，成为酿造祸乱的一个社会因素。“时禁军诸镇布列畿内，军人出入，属鞬佩剑，往往盗发，难以擒奸。”京城中的禁军尚且如此，问题的严重性可见一斑。刘禹锡在诗中从维护唐王朝社会安定的立场出发，对武夫的飞扬跋扈作了形象的揭露。这些武夫骄奢淫逸，作恶多端，气焰嚣张。刘禹锡在引言中提出了消除这一社会祸患的方法，即信赏必罚，申明约束，以使武夫乐为国家所用。当然，在宦官典军与藩镇割据的情况下，这种办法也是难以行得通的。

唐宪宗元和年间，几次削藩战争取得了胜利，使中央集权与藩镇割据的矛盾一度有所缓和，这在当时有进步意义。刘禹锡在《平蔡州二首》、《平

---

《新唐书》卷五十《兵志》。

《旧唐书》卷一四三《李怀仙传》。

《旧唐书》卷一六四《王播传》。

齐行二首》、《城西行》等诗中，热情歌颂了平定藩镇叛乱的胜利。如《城西行》云：

城西簇簇三叛族，叛者为谁蔡、吴、蜀。中使提刀出禁来，九衢车马轰成雷。临刑与酒杯未覆，仇家白官先请肉。守吏能然董卓脐，饥乌来觜桓玄目。城西人散泰街平，雨洗血痕春草生。

诗中提到的“三叛”，一是蜀地的刘辟，他在永贞元年（805）八月，乘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去世，凭着行军司马的职务，自称留后。后要求兼领三川节度使，朝廷不许。他就反叛朝廷，发兵围梓州，终被朝廷活捉。二是吴地的李锜，他在元和二年（807）九月，以镇海节度使的官职，在京口举兵谋反，兵败被执。三是蔡州的吴元济，他在元和九年（814）乘其父、淮西节度使吴少阳死之机，自领军务，举行叛乱。唐宪宗发兵征讨，一直无多大进展。元和十二年（817），在宰相裴度的主持下，由李愬率军雪夜袭蔡州，生擒吴元济，平定了淮西叛乱。诗中用“仇家请肉”即被囚犯残害的人家请求监斩官允许割死囚的肉来解恨，形象而又深刻地反映了作者对割据的藩镇深恶痛绝的心情，并以历史上的大军阀董卓死后，守尸吏点火放在尸体的肚脐中燃烧；桓玄死后，饥饿的乌鸦来啄食其眼睛为例，说明阴谋割据篡权者没有好下场。

刘禹锡写于穆宗长庆年间的《寄唐州杨八》，是写给当时唐州刺史杨归厚的。诗中描写了削平淮西叛乱后出现的变化：

淮西既是平安地，鸦路今无羽檄飞。闻道唐州最清静，战场耕尽野花稀。

诗人追忆了羽檄纷飞的战争年代，描绘了战场耕尽、野花稀少的和平环境。这说明了削平藩镇割据势力，对安定人民生活、发展农业生产具有重要意义。

唐宪宗元和年间的几次削藩战争取得胜利后，朝廷与藩镇之间的矛盾曾有所缓和，但到宪宗后期，特别是到穆宗时又渐趋激化。穆宗长庆四年，刘禹锡由夔州刺史转和州刺史，沿江东下，路过西塞山，借六朝兴亡的历史，针对当时藩镇割据的社会现实，写下了《西塞山怀古》一诗：

西晋楼船下益州，金陵王气漠然收。千寻铁锁沉江底，一片降幡出石头。人世几回伤往事，山形依旧枕寒流。今逢四海为家日，故垒萧萧芦荻秋。

此诗先以简练的笔墨，勾画了西晋攻取东吴之战的大致轮廓，交代了这场战争的指挥者、进军路线、作战方式、突破江防的经过及吴主孙皓出降的情形。作者把怀古与喻今结合起来，寓理于叙事写景之中，说明群雄角逐争霸，危害国家统一，结局无不凄凉冷寂。诗中寓有告诫的意思，使人们体味到：三国六朝的分裂局面早已过去，唐代确实完成统一大业，但此时藩镇割据又成为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故垒萧萧”横在眼前，该引起人们怎样的警惕和深思呢？

当然，唐代藩镇的形成有着深刻的政治、经济和历史原因，而朝廷的力量自“安史之乱”以后大为削弱，因此很难彻底改变和铲除藩镇割据现象。刘禹锡对待藩镇的态度也体现了求实的精神，主张以不同的方法区别对待各种类型的藩镇。一是对那些已经叛乱，而且估恶不俊的强藩如吴元济、李师道等，要坚决镇压，绝不手软；二是对潜伏着叛乱的危机，而且地位比较重

要的大镇，朝廷要派精明强干的大臣去镇抚，防患于未然。刘禹锡在《将赴汝州，途出浚下，留辞李相公》诗中云：“夷门天下之咽喉，昔时往往生疮痍。联翩旧相来镇压，四海吐纳皆通流”，即对李程出任宣武军节度使寄予厚望；三是对那些由将士推举，但尚未表明与朝廷为敌的藩镇，要“从众合权”，相机争取其归顺，将它们置于中央控制之下。刘禹锡《唐故郾宁庆等州节度观察处置使、朝散大夫、检校户部尚书、兼御史大夫、赐紫金鱼袋、赠右仆射史公神道碑》云：“长庆二年，常山众叛，害其帅沂国公田司徒于帐下。沂公发迹于魏，人犹怀之。诏命其了布以尚书授锁，统魏兵问罪于比疆，且报家祸。布既启行，士气不振，涣然内溃，独与冗从之旅，偃旗而归。百愤攻中，卒自引决。先侍中时为中军都知兵马使、兼御史中丞，全师在野，哄然推戴之，请为假侯以镇定。中贵人飞驲上闻，穆宗夜诏翰林学上草诏书，以真侯命之，实有魏土。从众而合权也。”对这种全师共推戴出来的“假侯”，穆宗因势利导，“以真侯命之”，也能取得控制藩镇的积极效果。

汴州在唐代是宣武军节度使的驻地，骄兵悍将作乱之事时有发生。大历十二年（777），李灵暖据沛州城叛。贞元九年（793），军士驱逐节度使刘士宁。贞元十二年（796），宣武军行军司马陆长源“欲以峻法绳骄兵”，结果为士兵所杀。长庆二年（822），乱军驱逐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李愿。朝廷对此状况已几乎不能实行有效的控制。敬宗时，令狐楚任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面对这样一个杀机四伏、问题严重的现实，令狐楚无所畏惧，锐意革弊，约束军士，克己奉公，终于取得积极的成效。大和元年（827），刘禹锡写了《汴州刺史厅壁记》，赞扬了令狐楚在汴州刺史任上的政绩：

既视事三日，挹群吏与之言曰：“吾食止圭田，吾用止公入。凡它给过制，伤廉晚洁者悉罢之，壹归乎公藏。几曲防苛禁，不情乖体者悉划之，壹出平令典。凡关征船等，夺时专利者悉更之，壹遵乎诏条。”然后刑丽事而详，赏以时而均。兴学以劝艺，示宽以化勇。居数月，而汴州人恂恂然无复故态。明年大成。议者若曰：奕奕浚都，国之咽喉，咀清咽和，旁畅四支。

令狐楚廉洁自律，兴学劝艺，革除弊政，赏罚分明，使汴州军民的面貌焕然一新。据《旧唐书·令狐楚传》称：“汴军素骄，累逐主帅”，“楚长于抚理……及莅汴州，解其酷法，以仁惠为治，去其太甚，军民咸悦，翁然从化，后竟为善地。汴帅前例，始至率以钱二百万实其私藏，楚独不取，以其羨财治廨舍数百间。”由此可见，刘禹锡对令狐楚的评价是恰当的。

大和三年（829），令狐楚为郾州刺史、天平军节度使。这一带原是淄青藩镇李正己、李师道长期割据之地，军士素骄，难以治理。令狐楚到任后，“如古医之治剧病，宣泄颐养，气还神复。大凡抗诏条国式于身以先之，示菲约以裕人，信赏罚以格物。物力日完，人风自移。涉月报政，逾年鼎治。牙门之容，暨暨而恭；垒门之容，讷讷而和；里中之容，阗阗而遂。劳者以安，去者以归。”经过令狐楚的治理，军纪得到整顿，人民安居乐业，流民纷纷返乡。这与《旧唐书·令狐楚传》所记载的那州一带“属岁旱俭，人至相食，楚均富赡贫，而无流亡者”是相符的。刘禹锡对令狐楚治理汴州、郾州的赞词，寄托着他自己对付骄兵悍将的一些想法，也体现了其反对藩镇割

---

《旧唐书》卷一四五《陆长源传》。

《刘禹锡集》卷八《天平军节度使厅壁记》。

据势力，维护国家统一的政治理想。

#### 四、“人之道在法制”

“人之道在法制”，是刘禹锡在《天论》中论证人为什么能胜天的根据，也是他的政治思想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刘禹锡认为，社会问题的治理要依靠法制。有了法制，并且得以实施，就可以防止邪恶，改变社会风尚，促使社会进步。他写的《砥石赋》，援引上自西周、下至汉、唐的盛衰历史，说明以法治国的重要性：

石以砥焉，化钝为利；法以砥焉，化愚为智。武王得之，商俗以厚。高帝得之，杰材以凑。得既有自，失岂无因？汉氏以还，三光景分。隧道阔狭，用人得之。五百余年，唐风始振。悬此大砥，以箬兆民，播生在天，成器在君。天为物天。君为人天。安有执砺世之具，而患乎无贤欤！

刘禹锡在这里以砥石比喻法制，以宝刀比喻有才能的人，强调用砥石来磨砺，可以使生锈的宝刀变得锋利，以法治国用人，就能化愚蠢为聪明，培养杰出的人才。周武王懂得以法治国的道理，商朝遗留的风俗才因此而淳厚；汉高祖懂得以法治国的道理，杰出的人才从四面八方聚集而来。得到人才既然是有缘由的，失去人才也是有原因的。汉代以后，国家经历了一段分裂的时期。随着法制的畅行或废止，治国之道有得失，但凡实行法制的都能赢得人心。五百年以后，唐朝建立，好的风气又兴起，公布法令，砥而人民。万物的生长在于自然，人才的培养在于国君。自然主宰着万物，国君主宰着百姓。哪里会有执掌着法制这个治国的工具，而愁找不到贤能的人才呢？

《砥石赋》是刘禹锡贬滴朗州期间写的有感之作，意在针砭时弊。在他看来，中唐权宦当道，贤良被贬，政治腐败，藩镇割据，这些现象的存在都是同当时法制松弛分不开的。“法小弛，则是非驳。赏不必尽善，罚不必尽恶。”“法大弛，则是非易位。赏恒在佞，而罚恒在直，义不足以制其强，刑不足以胜其非。法制稍许松弛，就会是非混淆，受赏的下一定都是好的，受罚的不一定都是坏的。法制完全废弛，就会是非颠倒。受奖赏的总是好佞之人，而受惩罚的往往是正直的人。这样，道义不足以制服强暴，刑罚不足以制服邪恶。因此，刘禹锡认为只有以法治国，杰出人才因法以聚，才有可能革除中唐的各种弊政。

在社会历史观上，刘禹锡坚持因时因地而变易的进化思想。在《辩迹论》一文中，刘禹锡虽然认为“三王之道”的实质是不变的，但在具体的施政方针上是可以变化的。“三王之道，犹夫循环，非必变焉，审所当救而已。隋之过岂制置名数之间邪，顾名与事乖耳，因之何害焉！”当时，有位通晓本朝掌故的人说，时势的盛衰，要看宰相的作用如何。唐朝所设立的职官、科举制度，按照土地、人口征收赋税的法令，礼乐、刑法的典章等，都不过是沿用隋朝的罢了，那么，房玄龄和杜如晦这两位宰相的功绩如何评价呢？刘禹锡认为，夏、商、周三朝的典章制度，尚且循环沿用，不一定都要改变，无非是审查所应当矫正的部分而已。隋朝的过失并不在制定和设置的典章制度之中，只是规定的典章制度与实际做的相违背罢了，沿用隋朝的制度有什么坏处呢？关键是要注重施政的实际效果问题。刘禹锡很有感慨地把施政譬

之为医生用药一样，说：“善哉医乎！用毒以攻疹，用和以安神，易则两蹶，明矣。苟循往以御变，昧于节宣，奚独吾济小人理身之弊而已！”医生的高明之处在于用有毒性的药去治病，用和药来安神，如果这两种药用颠倒了，两方面都会出问题，这个道理是很明白的。如果因循守旧，用老一套去对待变化了的事物，不明白节制与宣通的关系，何止是我们治疗疾病要出问题呢？治病要懂得“节宣”，必须对症下药。这一道理不仅运用于治病，办理其它事情也有一定的借鉴作用。

刘禹锡从“惟变所适”的历史进化观出发，强调“人之道在法制”，指出实行法制的目的，以及法制之所以能够实行的物质基础。“夫民足则怀安，安则自重而畏法。乏则思滥，滥则迫利而轻禁。”在刘禹锡看来，实行法制的物质基础是保障人民起码的物质生活条件，法制与经济利益具有直接的关系。老百姓丰衣足食，就希望有一个安定的社会环境，安居乐业了人人自重而谨慎行事，并自觉遵守各种法令；如果缺吃少穿，就想胡作非为，就会急于求利而不顾禁令。因此，刘禹锡主张法制的实施必须“宽猛迭用”，“必稽其弊而矫之”，随时根据考察社会的弊病而加以纠正。宦官专权和强藩反叛等现象，正是当时国力衰弱、法制松弛的结果。要革除这些弊政，还得从加强法制入手。

刘禹锡针对当时的政治现实，在《山阳城赋》中以西汉文景时期的“积是为治”和东汉桓灵时期的“积非成虐”为例，提出决定王朝兴亡的不是“天命”而是“人事”，提醒当时的统治者切不可“纵心于昏”，如果“利器倒持”，必然会导致王朝灭亡。他说：

嗟乎！积是为治，积非成虐。文景之欲，处身以约。播其德牙，迄武乃获。桓灵之欲，纵心于昏。薰其袄焰，逮献而焚。彼伊周不世兮，好雄乘衅而腾振。物象难以易位，被虚号而阳尊。

东汉献帝刘协被曹丕废掉后，封为山阳公。“山阳故城，遗址数雉。四百之运，终于此墟。”刘禹锡面对山阳城的废墟，十分惋惜汉朝的灭亡，深有感慨他说：积累了许多正确的政治措施，就会使政权稳固，人民安定；积累了许多错误的政治措施，就会使政局不稳，人民受苦。西汉的文帝、景帝自身俭朴，播下了美德的种子，到武帝时就收获了果实，这是“积是为治”的例子；东汉的桓帝、灵帝追求享乐，放纵地过着荒淫的生活，如同点燃了灾难的火焰，到献帝时就把汉朝的基业烧光了，这是“积非成虐”的例子。由于伊尹、周公一样的贤相不是每个朝代都有，因而好雄们就利用时机翻腾作乱，致使法制纲纪遭到破坏，是非上下颠倒了位置，皇帝空有其名，只是表面上受到尊重罢了。可见，“谅人事之云尔，孰云当涂之兆也自天”，是人事决定了王朝的兴亡，曹魏代汉的预言不是出于天意。刘禹锡关于“人之道在法制”的思想，是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来的。

刘禹锡一生忧国忧民，他试图通过加强法制来缓和社会矛盾，实现长治

---

《刘禹锡集》卷六《因论七篇·鉴药》。

《刘禹锡集》卷十《答饶州元使君书》。

《刘禹锡集》卷十《答饶州元使君书》。

《刘禹锡集》卷一《山阳城赋》。

久安。当然，他忧的国是代表封建地主阶级利益的国家；他的忧民“足民”思想，是立足于防止农民起来造反的基础上的。刘禹锡认为，爱民是必要的，但“不使侵蚌”，即不能侵害朝廷的利益；不虐民是必要的，但“防民之理甚周”，即防范的措施也要周密。法制的实施既要保障人民起码的物质生活条件，又不要触犯和破坏封建社会秩序。这正如他在《早夏郡中书事》一诗中所说：“虚怀询病苦，坏律操剽轻。”

## 五、任贤择能的用人之道

“人之道在法制”，而法制的制订和实施是靠人来进行的。刘禹锡的尚贤思想也是其政治思想的一个方面。

刘禹锡主张“右贤尚功”，“贤而尊显”，即尊重贤能，崇尚有功，贤能应当得到尊贵的地位和显赫的名声。“昔贤多使气，忧国不谋身”，“目览千载事，心交上古人”，这些咏怀的诗句表达了刘禹锡尚贤的思想和同贤者心息相通的感情。

刘禹锡认为，衡量贤能的标准首先要看其“心”与“道”。他在《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中说：

五行秀气。得之居多者为俊人。其色激滂于颜间，其声发而为文章。天之所与，有物来相。

自然界的金、木、水、火、土五行秀气，凡是得自然秀气多的就成为德才杰出之人。这种秀气形之于色，就显得精神饱满，容光焕发，其思想感情抒发出来就成为文章。大自然既然给了贤俊秀气，那么其容颜与文章必然会把秀气表露出来。

刘禹锡与吕温有同门之谊。贞元二十年（804），他们曾同祭座主顾少连，祭文由吕温执笔。《子刘子自传》云：“初，叔文北海人，自言猛之后，有远祖风，唯东平吕温、陇西李景俭、河东柳宗元以为信然。三子者，皆与予厚善；日夕过，言其能。”韩愈《顺宗实录》卷五云：“叔文最所贤重者李景俭，而最所谓奇才者吕温。”从刘禹锡的话中，看出吕温对王叔文的钦佩；从韩愈的话中，看出王叔文对吕温的器重。吕温是“二王、刘、柳”革新集团的重要成员之一。“永贞革新”期间，吕温在吐蕃，至王叔文败方归。吕温有一整套的政治革新计划及其进行的步骤。王叔文集团执政时，吕温未能参与其事，革新失败也未遭贬谪，不在“八司马”之内，但我们不能因此而忽视他在革新集团中的地位。刘禹锡在《集纪》中称赞吕温“年益壮，志益大，遂拨去文学，与隗贤交，重气概，核名实，歆然以致君及物为大欲。”这就是说，随着年龄的增长，吕温的志向更加远大，于是就放弃文学，专与有杰出政治才能的英才交往，注重政治气节，考核名实关系，把辅佐君主治理国家作为自己的最高理想。

吕温精通“王霸富强之术，臣子忠孝之道”，“能明王道，似荀卿。”但是，其“言可信而时异，道甚长而命窄，精气为物，其有所归乎？”刘禹锡认为，吕温能通晓治国之道，其学说与荀况相类似，即以仁义取得天下，用实力使国家强盛起来。吕温的言论是可以信赖的，但他生不逢时，理想远大而寿命短促，天地间精气形成的俊人，难道就该有这样的结局吗？刘禹锡赞扬吕温的政治抱负和社会活动才能，对他的主张和理想无法实现表示感慨。刘禹锡同吕温的关系，不仅是文字之交，而且有共同的政治抱负。

韩晔是永贞革新集团中的“八司马”之一。刘禹锡称赞他既贤又能，推荐给饶州元刺史。刘禹锡《答饶州元使君书》云：

---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上篇。

《刘禹锡集》卷二十一《学院公体三首》其三。

昌黎韩宣英，好实蹈中之士也。前为司封郎，以余刀剗剧于计曹，号无速事。能承其家法而绍明之，庭坚、仲容之族也。坐事为彼郡司马，更闰余者再焉。是必能知风俗之良成，采察之善否，盍尝问焉，足为群疑之宝龟也。

顺宗时，韩晔为司封郎中、判度支案，与刘禹锡同在社佑、王叔文部下共事，以善于处理某些繁杂的事务，且无差错遗漏著称。韩晔为韩休之孙，韩混之侄，韩洄之子。代宗时韩混做过户部侍郎、判度支，德宗时做过度支诸道转运盐铁等使。韩洄原是刘晏“属吏”，德宗时也做过户部侍郎、判度支。韩混、韩洄都善理财。刘禹锡说韩晔“能承其家法而绍明之”，赞扬他比韩混、韩洄更精明强干。韩晔“有俊才”，称得上是古代舜时的庭坚、仲容一类的贤人。“永贞革新”失败，韩晔被贬为饶州司马。刘禹锡写《答饶州元使君书》时，韩晔已滴居饶州五年。他很了解当地风俗的好坏，官吏的善恶。刘禹锡向饶州刺史元洪推荐说，他完全可以作为解决疑难问题的好顾问。

刘禹锡认为，坚持任贤择能的用人之道，让有德行、有才能的人执政，能懂得君舟民水，水可载舟也可覆舟的道理，提倡和奉行是为公是、非为公非的原则，就可以革除各种弊政，做出利国利民的政绩来。刘禹锡对一些贤能的治绩，写过不少称颂性的文章。从这些文章中，可以了解刘禹锡抑制豪右、崇贤尚功的政治思想。

大和五年（831），刘禹锡写了《高陵令刘君遗爱碑》。碑文中写高陵县令刘仁师敢于与垄断水源的权贵作斗争，而把个人的前程和安危置之度外，深受当地人民的爱戴：

县内之大夫，鲜有遗爱在其去者。盖邑居多豪，政出权道，非有卓然异绩，结于人心，泐于骨髓，安能久而愈思？

当县令的，很少有离职后还被人们怀念的。因为县里多豪强，政事由权贵把持，没有特别的政绩深入于人心，渗透于骨髓，怎么能使人过了很长时间还愈加思念？

高陵县位于泾水下游，农田靠泾水灌溉。按“水部式”规定，放水有一定的时间，田间开沟引水有一定的限度，在上游的不得私自挡水独占其利。自从“安史之乱”以来，逐渐破坏了水部的章程和法令，高陵县赖以灌溉的水源，长期被居于泾水上游的权丰所霸占，农业生产受到严重损害。“荣势足以破理，诉者覆得罪，由是咋舌不敢言，吞冤衔忍，家视孙子。”

长庆三年（823），刘仁师任高陵县令后，“励精吏治，视人之瘼如爍疽在身，不忘决去。”刘仁师忠于职守，视人民之疾苦如同长在自己身上的毒疮，决心把它除掉。他考查了水部规定的章程以及前后颁发的有关诏命，又增添了新的意见，请求变更水道，使水流入高陵境内；请求堵塞上游新开的渠道，使水不致白白流失；请求遵守有关农田水利的法令，使豪强不得违反制度。刘仁师把这些道理分析得非常详尽，并把便于施行的具体办法列成条文上报京兆府。但京兆府的椽吏既想依照刘仁师的办法，又怕得罪豪强，犹豫不决。过了两年，到宝历元年（825）时，正直的郑覃任京兆尹，才把刘仁

---

《旧唐书》卷一二九《韩洄传》。

《新唐书》卷一六八《韩晔传》。

师的报告上奏给皇帝。敬宗把这件事交给丞相府御史台办理，御史台派属官元谷去作实地调查。元谷带着诏书到白渠，把利弊情况搞得一清二楚，回京上奏皇帝。敬宗认为元谷调查的情况属实，由京兆府下达了开工修渠的公文。当工程进行到七八成的时候，泾阳豪门用诡计买通术士，上奏皇帝说：白渠下游是唐高祖生前旧居所在地，子孙应当对它表示恭敬，不应在此动土开渠。敬宗听说后，命令京兆府立即停工。这时，刘“君驰诣府控告，具发其以赂致前事。又谒丞相，请以颡血污车茵。丞相彭原公敛容谢曰：‘明府真爱人，陛下视元元无所吝，第未周知情伪耳。’即入言上前。翌日，果有诏许讫役。”当工程完成时，刘仁师亲率属吏到渠上慰劳，众民工欢呼，挥衣而舞，咸曰：“吞恨六十年，明府雪之。撻奸犯豪，卒就施为。”从此，高陵人长期享受灌溉的利益。

刘禹锡认为，刘仁师“能爱人兮恤其隐，心既公兮言既尽”，即爱护百姓，体恤他们的苦衷；心地公正，敢于直言；称赞他“理人为循吏，理财为能臣，一出于清白故也”，即在治理百姓上是奉法的循吏，在管理财政上是律己奉公的能臣，这是他一贯清白的缘故。刘禹锡写的《遗爱碑》，用真挚的语言表彰刘仁师的美好政绩，也反映出作者自己重视农耕、维护法制的思想。

大和四年（830），刘禹锡写了《郑州刺史东厅壁记》，赞扬郑州刺史杨归厚的政绩：

君侯始来三日，司税椽举七县董祖之吏累百。君曰：“此百媵也。”悉罢之。用户符而输入益办。司贡椽举梨林之征，请户晓。君曰：“尽弛之勿籍。”用平贾而果益精。里无吏迹，民去病疾。授犊占租，如临诅盟。土毛人力，日夕柜长，故周岁而完焉，比年而愈肥。虽军兴鬼輓旁午，大将牙旗往复相踵，而里中清夷，鸡犬音和。人既宁而物有余，政既成而日多暇。

据刘禹锡《祭虢州杨庶子文》云：“维私之爱，与众无比。乃命长嗣，为君半子。谁无外姻，君实知己。”刘禹锡的长子刘咸允是杨归厚的女婿。杨归厚为人刚直，在朝任拾遗时曾因“伏阁论事，侵削内权。克扬直声，不温左迁。”据《新唐书·李吉甫传》云：“左拾遗杨归厚尝请对，……极论中人许遂振之奸，又历低辅相，……帝怒其轻肆，欲远斥之，李绹为言，不能得。吉甫见帝，谢引用之非，帝意释，得以国子主簿分司东都。”可见，杨归厚因触犯宦官而被贬官。刘禹锡对此曾赋诗《寄杨八拾遗》表示敬佩：

闻君前日独廷争，汉帝偏知白马生。忽领簿书游太学，宁劳侍从厌承明？洛阳本自宜才子。海内而今有直声。为谢同秦老博士，范云来岁即公卿。

《祭虢州杨庶子文》还说：“五剖竹符，皆有声绩。”“五剖竹符”指杨归厚为万、唐、寿、郑、虢五州刺史。在郑州刺史任上，他把负责催租的上百名青吏称为“百媵”，一概罢去不用，结果“里无吏迹”，并未影响租税、贡物的按时完成上缴，而且“民去痼疾”，达到了“人既宁而物有余”的效果。这客观上对人民有利，使当地社会秩序安定，百姓的生活有所保障

---

《刘禹锡集》卷四十《祭虢州杨庶子文》。

《刘禹锡集》卷八《郑州刺史东厅壁记》。

和改善。

刘禹锡《唐故朝议郎、守尚书吏部侍郎、上柱国、赐紫金鱼袋、赠司空奚公神道碑》称奚陟为贤人，并特别赞扬他能荐贤：

天以大运生万物，而以正气钟贤人，至和来宅，其德乃具，公实有焉。

公少以名器自任，及显达，急于推贤。视其所举，则在西省荐权丞相，由右史掌训词；在中铨表杨仆射，由地曹郎综吏部。二公后为天下伟人。凡执文章权衡以揣量多士，一人中禁考策词，三在天官第章句。披沙剖玑，由我而显者落落然居多。推是风鉴，移于大冶，则熔范之内无非祥金。

《新唐书·奚陟传》云：“常荐权德舆为起居舍人知制诰，杨於陵为郎中，其后皆有名。”即采自刘禹锡所撰《奚公神道碑》。刘禹锡以权德舆、杨於陵得到奚陟的举荐，声誉大起，终为“伟人”为例，表彰奚陟识人的慧眼和荐贤的美德。在这篇碑文中，刘禹锡也赞扬了杨炎对奚陟的提拔：“丞相杨炎勇于用才，擢公为左拾遗”。史称杨炎“乐贤下士，以汲引为己任，人士归之。”杨炎在全国实施的两税法，有“赋不加敛而增入”之效，这与他任贤择能，手下有一批得力的官员是有关系的。

刘禹锡为刘仁师、杨归厚、奚陟等人写碑作记，实际上是为贤者立传，有借以明志之意。另一方面，他对那些身穿儒服、道貌岸然，但不学无术、好发空论、趋炎附势、争逐名利之徒进行无情的抨击。《答容州窦中丞书》是刘禹锡在朗州时写给窦群的一封信。窦群曾反对“永贞革新”，在政治立场上与刘禹锡是敌对的。窦群任黔中观察使时，曾因压迫少数民族，激起人民的反抗。元和八年（813），调任容州刺史兼御史中丞。这时其兄窦常任朗州刺史，他赴任途中，经过朗州，曾与刘禹锡会面。他在容州时，和刘禹锡有过书信来往。窦群在信中称刘禹锡为“希儒之徒”，刘禹锡答曰：

世之服儒衣冠、道古语、居学官者，为不鲜矣。求其知所以然者几何人？借曰有之，未必不诟病耳。今夫挟弓注矢，溯空而发者，人自以为皆弄可矣。移之于泽宫，则噤而不敢言。何哉？有的不可欺故也。今夫儒者函矢相攻，螭螭相喧，不啻于彀弓射空矢者，孰为其的哉？

在刘禹锡看来，世上穿着儒服、说着古语、身居学官的人是不少的，但要找到真正精通儒学的能有几个呢？那些拉弓搭箭、对空乱射的人都可以自夸像羿一样善射，但一移到练习射箭的靶场，则闭口不敢作声，因为有箭靶在是骗不了人的。现在的儒生们，言论互相矛盾，像蝉叫那样喧闹不休，无异于拉满弓对空射箭，哪里有什么靶子呢？刘禹锡对儒者空发议论，而不敢接触实际，进行了深刻的揭露和辛辣的嘲讽。

容州地处“荒服之外”，窦群身为刺史，设绛帐讲《易》，当地的儒生“持经鼎来”，很快形成了读经的风气。但是，刘禹锡在回信中提醒窦群注意：

所谓“养贤以及万民”，颐之时义，不可不顺。苟以有待及物为心，则养已与养民非二道

---

《旧唐书》卷——八《杨炎传》。

《旧唐书》卷——八《杨炎传》。

也，矧群情之颀颀乎！

由于窦群正在讲《易》，因而刘禹锡就用《易》颐卦的彖辞来告诫他。“养贤以及万民，颐之时义”，语出《周易·颐》：“圣人养贤以及万民，颐之时大矣哉。”其意思是圣人养贤才以治理百姓，这个颐养的正确道理很重要，不可不遵循。窦群任黔中观察使时，曾残酷地压迫少数民族，激起人民的反抗。刘禹锡在这里含蓄地告诫他不要徒发空论，重蹈覆辙。而要做到这一点，关键是处理好“养己”与“养民”的关系。“有待”一语出自《世说新语·文学篇》刘孝标注：“然物之芸芸，同资有待，得其所待，然后逍遥耳。”这就是说，芸芸众生总是要依靠最基本的物质生活资料才能生活下去。刘禹锡希望窦群以施惠于百姓为心愿，注意“养民”。就会认识到“养己”与“养民”的一致性。由此可见，刘禹锡对那些虚有其名的儒生是很反感的。

在现实的政治生活中，刘禹锡主张的任贤择能的用人之道，往往是难以行得通的。他被贬谪朗州期间写的政治寓言诗《昏镜词并引》，有感于宪宗朝讳疾忌医，放逐贤能，宠幸谄佞的腐败现象，描绘了一个在昏镜面前得意忘形、自我陶醉的人物，具引言云：

镜之工列十镜于贾区，发奁而视，其一皎如，其九雾如。或曰：“良苦之不侔甚矣！”工解颐谢曰：“非不能尽良也。盖贾之意，唯售是念。今来市者，必历鉴周睐，求与己宜。彼皎者不能隐芒杪之瑕，非美容不合，是用什一其数也。”予感之，作《昏镜词》。

制镜工匠在市场上摆着十面镜子，打什镜匣一看，其中一面象月光一样明亮，九面象迷濛的烟雾一样模糊。有人说：“好坏相差太大了。”镜匠笑着说：“不是个能把所有的镜子都制好。经商的人只考虑能把镜子卖出去。现在来买镜子的人，必定一面一面地选着照看，把所有的镜子都看遍，挑选一面与自己相适宜的镜子。那面明镜，不能隐藏芒杪微弱，容貌不漂亮的人就不合心意，所以用明镜的只占十分之一。”刘禹锡对此很有感触，写了《昏镜词》。其诗曰：

昏镜非美金，漠然丧其晶。陋容多自欺，谓若它镜明。瑕疵既不见，妍态随意生。一日四五照，自言美倾城。饰带以纹绣，装匣以琼瑛。秦宫岂不重？非适乃为轻。

昏镜不是用上好的青铜制成的，镜面模糊，失去了光泽。面貌丑陋的人总是自己欺骗自己，说昏镜和其它镜子一样明亮。在昏镜中既然看不到脸上的缺陷，美丽的姿态自然就可以被随意想象出来。陋容之人面对不见瑕疵的昏镜，照来照去，竟昏昏然地自以为漂亮得能使全城的人都为之倾倒。昏镜本来一文不值，但陋容之人却饰以纹绣之带，装以琼瑛之匣，对昏镜极其偏爱。象秦宫宝镜那样的明镜岂不贵重，但因为不合丑陋者的心意，反被看轻了。

镜子能照见形象，引伸为鉴察。古有镜考（借他事以自省）、镜戒（借鉴前事以自警戒）之说。唐太宗总结前人经验，提出：“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的名言。从唐太宗

“心暗则照有不通”的理论来分析，三镜之中，铜镜是陪衬，“以古为镜”和“以人为镜”是要害。因为“心暗”则有所蒙蔽，不可能做到“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的。白居易《新乐府·百炼镜》云：“太宗常以人为镜，鉴古鉴今不鉴容。四海安危居掌内，百王治乱悬心中。乃知天子别有镜，不是扬州百炼铜。”这是对唐太宗三镜的正确理解。刘禹锡写的《昏镜词》，显然受到这些名言的启示。他有感于当时朝政的腐败，有感于执政的昏庸，有感于自身的遭际，以“明镜”无人问津，而“昏镜”却倍受偏爱为喻，借以讽刺当时政治上是非颠倒——贤能惨遭迫害，而镇压“永贞革新”的好佞当道的社会现实。刘禹锡以“明镜”喻贤能，以“昏镜”喻奸佞，是要揭露“陋容”之人，为“明镜”鸣不平。《昏镜词》的讽喻是切中时弊的。这里既抒发了作者胸怀远大的抱负而无法施展的遗憾，也反映了作者期待宪宗实行任贤择能的用人之道的愿望。

## 六、政治革新的思想基础：大中之道

刘禹锡参加的“永贞革新”运动，是对他的政治生涯和人生命运产生了重大影响的事件。这场运动旨在革除中唐社会暴露出来的种种弊端，具有进步的政治意义。“好实蹈中”是刘禹锡对亲密战友韩晔的评语，也是包括刘本人在内的“永贞革新”运动参加者的共同政治准则。关于“好实”（政治上的求实精神）已在本章第一节进行论述，本节主要谈“蹈中”问题。

孔子学说全部贯注着中庸思想。“中庸”被孔子视为儒家理想人格的最高道德要求之一。“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孔子之后，儒家的不同学派各自对“中”作了发挥。思孟学派认为：“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荀子认为：“凡事行，有益于理者，立之；无益于理者，废之；夫是之谓中事。凡知说，有益于理者，为之；无益于理者，舍之；夫是之谓中说。行事失中，谓之好事；知说失中，谓之奸道。奸事奸道，治世之所弃，而乱世之所从服也。”汉末徐干在《中论·审大臣第十六》中称赞荀子“明拨乱之道”。隋末王通鼓吹中说，具有荀子的思想倾向，在中唐也有一定的影响。

唐朝安史乱后，藩镇跋扈，朝廷威势下降。针对这个政治局面，啖助及其弟子赵匡、陆淳提倡《春秋》学来挽救残破。啖助认为《春秋》之作是为了“救时之弊”。赵匡进一步解释《春秋》“救世之宗指”曰：“在尊王室，正陵僭，举三纲，提五常，彰善瘴恶，不失纤芥，如斯而已。”不顾经学家法，借说经发挥政治见解的啖、赵、陆《春秋》学派，对刘禹锡、柳宗元等革新派的影响最大。

章士钊先生的《柳文指要》指出：“子厚笃信大中之道，其源出于《春秋》，为陆淳先生所讲授”，“柳文立大中为准绳，万变不离其宗”。他列举了柳文中提到“大中”、“中”、“中道”、“中庸”、“中正”、“时中”等语句几十例，指出陆质《墓表》中所说的“明章大中，发露公器”八字，“最为子厚郑重说出大中之语，盖大中之说，本之《春秋》，其义受自陆淳，与经权之理有关。”柳宗元在《断刑论》中指出：“经非权则泥，权非经则悖。是二者，强名也，曰‘当’，斯尽之矣。‘当’也者，大中之道也。”“经权之理”是讲“常”与“变”的关系。如果“经”离开了“权”，就会拘泥固执；如果“权”离开了“经”，就会违背道理。把“经”与“权”，“常”与“变”二者统一起来，可称之为“当”。柳宗元把“当”与“大中之道”视为同义语，显然包含着权变的思想。这是柳宗元对陆质“变而得中”的重要发挥。

吕温是陆淳（改名质）的学生。韩晔、韩泰、凌准等“恒愿扫于陆先生之门”。柳宗元对陆淳“执弟子礼”。大中之道是革新派的共同的理论基础。

---

《论语·雍也篇》。

《礼记·中庸》。

《荀子，儒效篇》。

《四库全书总目》卷九十一《子部·儒家类一·中说十卷》：“旧本题隋王通撰。……其子福郊、福畴等纂述遗言，……至中唐以后，渐远无征，乃稍稍得售其欺耳。”

《春秋集传纂例》卷一《春秋宗指议第一》。《赵氏损益义第五》。

《柳文指要》下《通要之部》卷一《大中》。

《春秋集传微旨》卷上、中。

顺宗《即位赦文》中号召“群公卿士方伯连帅……以弼予理，臻于大中”。这是王叔文集团起草、以顺宗名义颁布的诏令，不啻是“永贞革新”的政治宣言。

刘禹锡的大中之道思想除受啖、赵、陆《春秋》学派的影响外，与王通倡导的中说也有一定的关系。他称赞王通“能明王道”，肯定其“以大中立言”的价值。他更是荀子学说的信奉者，刘禹锡从前人的思想宝库中汲取了多种滋养，而把大中之道视为孔子所创建，说“素王立中区之教，懋建大中”；把中庸视为圣人之德，说“曩予习《礼》之《中庸》，至‘不勉而中，不思而得’，懵然知圣人之德。”他披着“圣人之德”的外衣，宣传自己的学说，从“经”“权”关系上提出“通经以知权”的中道观，并一再表示“吾姑欲求中道耳，……且夫信者美德也”，“嫉其弊而救之，以归于中道”，并把中道思想付诸实践。“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长期在边远州郡任职。他每到一地，都“勤求人瘼”，革除一些弊政。如他曾代杜佑上表建议废楚州营田，“取其田蓄，授彼黎蒸。仍俾薄租，诚为至当。”他不循守旧制，凡事从实际出发，较其利害，讲求利国利民的实效。

刘禹锡的大中之道思想还表现在文学作品中，如政治寓言诗《调瑟词》，以调瑟比喻治国，反映了诗人恪守中道的政治思想。该诗引言说一个富豪翁贪鄙成性，一味敲剥，最后自食恶果，以此暗示统治者对人民的横征暴敛已经到了使其难以承受的地步。其引言云：

里有富豪翁，厚自奉养而严督臧获。力屈形削，然犹役之无艺极。一旦不堪命，亡者过半，追亡者亦不来复。翁悴沮而追昨非之莫及也。予感之，作《调瑟词》。

村里有一个富豪，自己过着优裕的享乐生活，而严厉地督责着佣工们干活。佣工们力气枯竭，身体衰弱，但还无限度地役使他们。一旦佣工们不堪过分的劳役之苦，逃亡的超过一半，连追捕的人也不回来了。富翁忧愁沮丧，对以前的过错，追悔莫及。其诗云：

调瑟在张弦，弦平音自足。朱丝二十五，阙一不成曲，美人爱高张，瑶铉再三促。上弦虽独响，下应不相属。日莫声未和，寂寥一枯木。却顾膝上弦，流泪难相续。

诗的前四句，写了调瑟的基本要领。调瑟，就是把瑟的二十五根弦的音调整得匀称和谐。张弦，是调瑟的关键，但并不是弦张得越高越好，而是越平越好，平者，和也。一根弦不和，也演奏不出动听的曲调。中间四句，写美人

---

《刘禹锡集》卷三《唐故宣歙池等州都团练观察处置使、宣州刺史、兼御史中丞、赠左散骑常侍王公神道碑》。

《刘禹锡集》卷四《袁州萍乡县杨岐山故广禅师碑》。

《刘禹锡集》卷二十九《赠别君素上人》。

《刘禹锡集》卷十《答饶州元使君书》。

《刘禹锡集》卷二十《论书》。

《刘禹锡集》卷十《答道州薛郎中论书仪书》。

《刘禹锡集》卷十七《苏州加章服谢宰相状》。

《刘禹锡集》卷十二《论废楚州营田表》。

高张瑶轸，把弦绷得很紧，音定得很高，结果调来调去，还是调不和，上弦独响，下弦却不能协调、应和。这就违背了乐理：“琴欲高张，瑟欲下声。”

最后四句，写任性的美人随心所欲，再三促轸，以求高张，致使弦断声绝，悔之已晚。

《调瑟词》以调瑟为喻，说明只有采取正确的调瑟方法，才能达到弦平音和的理想效果；如果不懂调瑟的道理，不得调瑟的要领，一味促轸，就难免有断弦之虞。但《调瑟词》绝不仅仅是为了讽刺调瑟者所作，而是为了揭示执政者必须行宽缓平和之策的道理。诗中暗示，不行大中之道，无论干什么事情都不会成功：调瑟，朱丝就要崩断；理家，佣工就要逃亡；治国，人民就要反抗。

刘禹锡的中道思想表现在对待人民的态度问题上，必然是关心和同情人民的疾苦，主张执政者对被剥削者实行某些让步，以缓和阶级矛盾。中唐时期，德宗采纳杨炎的建议，实施两税法，这对稳定和增加国家的赋税收入起了一定的作用。但农民生产的米和绢必须先变换成钱才能纳税，商人从中操纵物价，大获其利，而农民则在官、商的双重剥削下日益贫困化。刘禹锡的《贾客词》，就揭示了“贾雄则农伤”这一严重的社会问题。其诗并引云：

五方之贾，以财相雄，而盐贾尤炽。或曰：“贾雄则农伤。”予感之，作是词。

贾客无定游，所游唯利并。眩俗杂良苦，乘时取重轻。心计析秋毫，捶钩侔悬衡。锥刀既无弃，转化日已盈。邀福禱波神，施财游化城。妻约雕金钏，女垂贯珠纒。高货比封君，奇货通幸卿。趋时鸷鸟思，藏镪盘龙形。大艑浮通川，高楼次旗亭。行止皆有乐，关梁自无征。农夫何为者，辛苦事寒耕？

中唐时期，朝廷实行盐铁专卖，设诸道榷盐院，由商人包办榷盐。盐商往往与官府相勾结，抬高盐价，谋取暴利。因此，当时各地的商人都以财富争雄，而盐商尤其势盛。商人的势力过于强大，农民的经济利益就会受到损害。刘禹锡在诗中揭露了豪商富贾唯利是图、牟取暴利的种种手段和官商勾结的情形。奸商采用以次充好、短斤少两、倒手转卖等手段牟取暴利，使他们的财富与日俱增。然而商贾是贪婪无厌的，他们乞求神明保佑发财致富，其雄厚的资财可与王侯比富，奇珍异宝可以买通权贵。榷盐院收税的胥吏由于接受盐商的贿赂，往往往其逃税。《旧唐书·班宏传》说：“凡为度支胥吏，不一岁，资累巨万，僮马第宅，僭于王公，非盗官财，何以致是？”这即与接受商人贿赂有关。刘禹锡在诗中刻划了大商人唯利是图的本质和奢侈享乐的生活，揭露了官商勾结，破坏法制的罪行，最后发出了“农夫何力者，辛苦事寒耕”的诘问，突出了“贾雄则农伤”的主题。

《贾客词》所反映的“贾雄则农伤”的情况是真实的。《资治通鉴》卷二四二所载韩愈的话，也揭示了当时盐商对农民的剥削。韩愈说，农民“少有见钱余盐，多用杂物贸易”，“盐商则无物不取”，农民被剥削得“食盐至少，或有淡食动经旬月”者。农民辛辛苦苦地种田，却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刘禹锡把“辛苦事寒耕”的“农夫”和“行止皆有乐”的“贾客”加以比较，表达了对商贾的鄙夷和对农夫的同情。“大中之道”的政治观讲究处事贵当，利益均平，为政好比调瑟，要顾及下情，不可横征暴敛，必须轻重

---

《六臣注文选》卷二十一颜延之《秋胡诗》李善注引《物理论》。

适宜，使人民不因负担过重的赋税而困乏。刘禹锡的《调瑟同》和《贾客词》正是反映了这样的思想和态度。

## 第七章 哲学思想

刘禹锡进步的政治思想，是与投身于具有革新意义的政治实践分不开的。在哲学思想上，他也以同样的战斗精神和理论创造，批判了天命神学世界观，总结了先秦以来关于天人关系问题的长期争论，其唯物主义和无神论思想，从内容、体系、战斗性和科学性方面来看，不仅在唐代是最为突出的，而且在中国哲学史上也以其创造性的理论建树而占有独特的地位。《天论》是刘禹锡的主要哲学著作，《问大钧赋》、《何卜赋》、《鉴药》、《傲舟》等，也富有哲学思想。

## 一、刘禹锡写作《天论》的缘由

刘禹锡的《天论》三篇，写于贬谪朗州时期。

“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柳宗元等参与改革运动的核心人物，遭受守旧势力的迫害。元和八年（813），正当王叔文之党既贬，有诏虽遇赦不得量移的七年之后，韩愈以“论史”为题对柳宗元进行有神论的说教：“夫为史者，不有人祸，则有天刑。”暗示“永贞革新”的失败是“天”的惩罚。针对韩愈这种有神论的世界观，柳宗元坚持无神论的立场，在《与韩愈论史官书》中给以批驳：

获书，言史事，云：“具《与刘秀才书》”。及今乃见书藁，私心甚不喜。……又言“不有人祸，则有天刑”，若以罪夫前古之为史者，然亦甚惑。……又凡鬼神事，渺茫荒惑无可准，明者所不道，退之之智而犹惧于此？……此大惑已。

柳宗元认为，凡明智之人是不言鬼神之事的，只有愚昧无知的人才对“天”感到困惑。

韩愈继而责备柳宗元“不知天”，说“天”能“赏功罚祸”：“吾意天闻其呼且怨，则有功者受赏必大矣，其祸焉者受罚亦大矣。”韩愈以“物坏虫生”作类比，认为人类同自然界作斗争，为人民谋利益，是对“元气阴阳”的破坏，因而遭到天的惩罚是理所当然的。在韩愈把争论从“论史”引申到“说天”的情况下，柳宗元撰写了《天说》，驳斥韩愈鼓吹天有意志，能赏功罚祸的谬论：“功者自功，祸者自祸，欲望其赏罚者大谬；呼而怨，欲望其哀且仁者，愈大谬矣。”柳宗元认为：“彼上而玄者，世谓之天；下而黄者，世谓之地；浑然而中处者，世谓之元气；寒而暑者，世谓之阴阳。是虽大，无异果蓏、痲痔、草木也。假而有能去其攻穴者，是物也，其能有报乎？繁而息之者，其能有怒乎？”韩愈说凡呼天怨天者皆不知“天”，柳宗元说凡求天赏罚或望天哀仁者均是大谬。韩愈强调不怨乎天与柳宗元强调不求于天，从表面上看似乎分歧不大。但从理论前提上看，韩愈说天能赏功罚祸，是把天看作有意志的人格神；柳宗元说天地、元气、阴阳都是“物”，天没有意志，不可能对人赏功罚祸、有报有怨，人的祸福是由自己的行为决定的、与天没有关系，从而肯定了人类改造自然的合理性。自然物与人格神，柳宗元与韩愈在大有无意志的问题上存在着明显的对立。

柳宗元的《天说》写成后，刘禹锡以柳宗元的结论为起点，续作《天论》三篇。关于《大论》的写作动机，其上篇第一段指出：

余之友河东解人柳子厚作《天说》，以折韩退之之言，文信美矣，盖有激而云，非所以尽天人之际。故余作《天论》，以极其辩云。

刘禹锡认为，韩、柳两人在对“天”的认识上发生争论，柳宗元写了《天说》驳斥韩愈关于天的说法，文章确实写得很好。但《天说》大概是激于愤慨而

---

《韩昌黎集·外集》卷二《答刘秀才论史书》。

《柳宗元集》卷十六《天说》。

《柳宗元集》卷十六《天说》。

作，还未能详尽地论述天人关系。所以，刘禹锡写作《天论》，是为了更透彻地辩明这个问题。

《天论》是在和韩愈的哲学论辩中产生的。柳宗元《天说》中所引韩愈的话，不仅宣扬了天有意志的神学谬论，而且浸透了任天无为的厌世情绪。韩愈说：

物坏，虫由之生；元气阴阳之坏，人由之生。虫之生而物益坏，食啮之，攻穴之，虫之祸物也滋甚。其有能去之者，有功于物者也；繁而息之者，物之讎也。人之坏元气阴阳也亦滋甚：垦原田，伐山林，凿泉以井饮，窳墓以送死，而又穴为偃溲，筑为墙垣、城郭、台榭、观游，疏为川渎、沟洫、陂池，燧木以燔，革金以熔，陶甄琢磨，悴然使天地万物不得其情，倖倖冲冲，攻残败挠而未尝息。其为祸元气阴阳也，不甚于虫之所为乎？吾意有能残斯人使日薄岁削，祸元气阴阳者滋少，是则有功天地者也；繁而息之者，天地之讎也。今夫人举不能知天，故为是呼且怨也。

概括这段话的意思，主要有两点：一是说天有意志，能赏功罚祸；二是说天不喜欢那些积极有为，勇于实践，务求有利于生民的人。按照韩愈的逻辑，虫子是由于物体败坏而生出来的；人是由于元气阴阳败坏而产生的。虫生出来后，物体就更加败坏，因虫子吃它，咬它，又在里面钻孔打洞，对物体的祸害就更加严重。如果有人能把虫除掉，对这些物体是有功德的；谁要是让虫子繁殖生长，就是物体的仇敌。而人们对元气阴阳的破坏则更加厉害：开垦荒地，砍伐山林，凿井饮水，掘墓葬人，修筑城郭，疏浚河流，钻木取火，熔化金属，制作陶器，雕刻玉石，把天地万物糟踏得不成样子，使它们丧失了本来面目。人类这样恶狠狠地攻击、残害、败坏、扰乱天地万物，从来没有停止过，其对元气阴阳的祸害，比虫子所干的更厉害。在韩愈看来，现在人们全都不知道天意，所以才发出“残民者昌，佑民者殃”这样的呼喊和抱怨来。

柳宗元、刘禹锡等人具有“辅时及物”、“施道于人”的志向，他们积极参加的“永贞革新”中所推行的一些利国佑民的措施，深得人民的欢迎，但却受到守旧派的攻击和迫害。刘、柳被贬为远州司马后，一方面“呼且怨”世道弄到这样极端不合理的地步，残害人民的反而昌盛，保护人民的反而遭殃；另一方面，面对失败，他们不消极、不悲观，仍然保持着积极进取的精神。因此，柳宗元、刘禹锡要奋起反击韩愈的谬论是必然的。

贞元十九年（803），韩愈因直谏贬为连州阳山令。“仰而呼天曰：‘残民者昌，佑民者殃’”，也是他失意时的一种思想状态；但“永贞革新”失败后的元和初年，他仕途开始得意起来，而柳宗元、刘禹锡等人遭到贬斥。韩愈在这样的背景之下说出这样的话，不管其主观动机如何，在客观上是对柳宗元、刘禹锡当时处境的一种嘲弄。这实质上是以天人感应说为守旧派镇压革新派提供一个唯心主义的哲学基础。

柳宗元的《天说》，主要是驳斥了上引韩愈这段话的第一点意思。柳宗元强调，天地、元气、阴阳与自然界的果蓏、草木、痲痔一样，都是物质性的。果蓏、草木、痲痔不能赏功罚祸，天地、元气、阴阳“乌能赏功而罚祸乎？”《天说》的结语是：“子而信子之仁义以游其内，生而死尔，乌置存

亡得丧于果蓏、痲痺、草木耶？”其意思是对韩愈说，假如你坚信你的仁义而把它作为行动的准则，那就应该为道义而生，为道义而死，又何必把生死得失的念头寄托在象瓜果、痲痺、草木那样没有意识的“天”上面呢？从这里可以看出，柳宗元《天说》中的立论始终围绕着天有无意志这一问题，而对天人关系这一问题并未充分展开，并在此结语中流露出不愿再作进一步争论的情绪。因此，对韩愈在天人关系上的驳斥，是由刘禹锡的《天论》完成的。

刘禹锡写作《天论》时，已具有较为坚实的唯物主义思想基础。刘禹锡曾为社佑幕僚，有机会看到杜佑的《通典》。《通典》蕴含卓越的唯物主义思想，强调人类社会的经济生活对于礼乐制度的影响，并从历代社会典章制度的沿革中看到了社会的发展变化。《通典》对刘禹锡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形成起过一定的作用。陆贽也是刘禹锡所敬佩的大臣。在他的奏议中，多次针对唐德宗“运数前定，事不由人”的宿命论思想，强调修人事的重要性。陆贽的唯物主义思想，对刘禹锡也有影响，从刘禹锡自身的素质来说，他熟悉《周易》，著有《辩易九六论》，对《周易》在神秘主义外衣下透露出来的朴素辩证法和唯物论思想有一定的了解。他对医药、天文、音乐、书法等都有研究。刘禹锡和精通天文的僧惟良，为讨论天文问题，“语至夜艾，遂为诗以志焉。”诗中写道：“语到不言时，世间人尽睡。”这说明刘禹锡学习和钻研天文的兴趣很浓。为了搜集各种医药单方、验方，他三十多年一直没有间断过，后来在连州时编出《传信方》一书，广为流传。由此可见，刘禹锡所以能够坚持唯物主义自然观，是与他具有丰富的天文学、医药学等自然科学知识分不开的。

刘禹锡完成《天论》三篇后，送给了柳宗元。柳宗元在收读《天论》后，写了《答刘禹锡〈天论〉书》，认为《天论》乃《天说》的“传疏”，二者在原则上“无异道焉”，实乃一个学派之言论。刘禹锡认为自己的《天论》补充和发挥了《天说》的思想，提出了一些与柳宗元不同的看法，而柳宗元认为《天论》只是为自己的《天说》作注释，并没有什么不同的道理。柳宗元还在天人关系等问题上，与刘禹锡进行了辩论。柳宗元在《答刘禹锡（天论）书》中的商榷，既有中肯的地方，也有未能对刘禹锡补充和发挥《天说》的某些创见作出应有的肯定的地方。当然，柳宗元与刘禹锡关于天人关系的辩论是唯物主义内部的争论。

韩愈在读了刘禹锡的《天论》以后没有进行反驳。他停止哲学论辩，可能是担心影响与刘、柳的友情。刘禹锡后来也没有再针对韩愈的论点写文章，但他的重人事而不重天命的思想在其它诗文中常有所表现。柳宗元、刘禹锡同韩愈进行的这场哲学论辩至此结束。

总之，刘禹锡的《天论》，在迎接韩愈挑起的关于“天之说”的论战中，以“极其辩”的理论勇气，以“尽天人之际”的理论深度，从哲学的意义上划清天道观上“自然之说”与“阴鹭之说”的根本界限，对从董仲舒到韩愈的一切有神论思想，其中包括玄学和佛学的基本论点进行了理论清理，提出了许多带有创见性的哲学观点，从而把我国古代唯物论思想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峰。刘禹锡的《天论》三篇是继荀况《天论》之后具有理论总结性的战斗

---

《旧唐书》卷一三九《陆贽传》。

《刘禹锡集》卷二十九《送惟良上人并引》。

无神论著作。

## 二、万物“乘气而生”的自然观

刘禹锡继承荀况以来的唯物主义传统，发展柳宗元《天说》的思想，提出了以“气”为世界万物基础的自然观。

从自然观上看，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基本特点是肯定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并在某种具体物质中寻找自然现象世界的多样性的统一。这些哲学家在处理世界统一性与多样性的关系问题上还是直观的、朴素的。他们把世界万物看成是某种具体的物质变化组合的结果，一切事物又可以还原为这些原始的或基本的物质。这在中外哲学史上都是一个普遍的现象。刘禹锡的自然观也具有这样的特征。他认为物质性的“气”是世界万物存在的基础，并且用清气和浊气、阳气和阴气，以及它们的相互作用来说明世界万物的生成和变化。《天论》下篇云：

天之有三光悬宇，万象之神明者也，然而其本在乎山川五行。浊为清母，重为轻始。两位既仪，还相为庸，嘘为雨露，噫为雷风。乘气而生，群分汇从，植类曰生，动类曰虫。保虫之长，为智最大。

在刘禹锡看来，天空有日、月、星辰高悬着，它们是宇宙万象中最神奇、明亮的部分，然而它们本源于山川五行之气。天是清而轻的气，地是浊而重的气；浊而重的气是清而轻的气之根本。天地一经形成就相互发生作用，元气缓慢地运动形成了雨露，急剧地运动形成了风雷。万物凭借着元气的运动而产生，又按其不同的性质群分类聚，有植物，有动物，而人是动物中最有智慧的。

刘禹锡的这种观点，是对荀况唯物主义的气的学说的继承和发挥。荀况在《王制篇》中说：“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本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这说明自然界中的万物都是由统一的物质的“气”所构成的。刘禹锡和荀况一样，都是用唯物主义的观点探索宇宙的发生与发展。

刘禹锡在气论自然观上的独特的哲学贡献，不仅是肯定了宇宙中的一切物质实体都是由“气”生成的，更重要的指出了“空”、“无”也是物质存在的一种基本形态，并批判了以“空”、“无”为世界本体的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

有形与无形的关系，一直是唯物论与唯心论在本体论问题上争论的一个焦点和难点。荀况把主宰之天还原为自然之天，但他说“皆知其所以成，莫知其无形，夫是之谓天（功）”，即把认识局限于有形的自然现象，忽视了无形之物，认为无形之物不可知，这样虽否定了虚构之神，但却把无形之物推向了“天功”。董仲舒把无形之物涂上了神秘的色彩：“天高其位而下其施，藏其形而见其光。高其位，所以为尊也；下其施，所以为仁也；藏其形，所以为神；见其光，所以为明。故位尊而施仁，藏神而见光者，天之行也。”

于是，“有形而无神”的自然之天就被“藏形而见光”的主宰之神所代替。

王充把主宰之神又还原为自然之气，但他所谓的“气”仍是“云烟之属”

---

《荀子·天论篇》。

《春秋繁露》卷六《离合根篇》。

的有形的原始物质元素。王弼、何晏等以本体之无代替自然之气，沿着“自然无为”的思路，在“形气”之上虚构“道之而无语，名之而无名，视之而无形，听之而无声”的“道之全”，认为只有这种“无”之本体才能“昭音向而出气物，包形神而章光影。”这也就是王弼所明确指出的“神则无形者也。”

佛学抓住感性事物的“有遗而生亏”的生灭流转现象，认为虽然“象形不既无”，但却“非真非实有”，否定现实世界的客观实在性；而“非有非无”、“非常非断”、“不生不灭”、“不可思议”、“不可言说”的“空”，则是诸法的本体，万有的根源。

从上述可知，刘禹锡之前的一些唯物主义者由于不能科学地解释有形与无形的关系，就难以在本体论上彻底驳倒唯心主义。刘禹锡在坚持“天，有形之大者也”的前提下，把“形器”之天的唯物主义路线贯彻到底，对玄学、佛学的空无本体论进行了理论清算。

首先，刘禹锡运用“体”、“用”范畴，对所谓“无形”之“空”进行了唯物主义的解释：

若所谓无形者，非空乎？空者，形之希微者也。为体也不妨乎物，而为用也恒资乎有，必依于物而后形焉。今为室庐，而高厚之形藏乎内也；为器用，而规矩之形起乎内也。

在刘禹锡看来，所谓没有形体的事物，无非就是空间。《老子》第十四章云：“听之不闻曰希，搏之不得曰微。”河上公注：“无声曰希，无形曰微。”刘禹锡借用了老子的这一思想，把“空”看作是一种听不见、摸不着的物质形态，是物质存在的一种空间关系的形式。就其“体”而言，“空”不是超越具体事物的神秘本体，而是一种“形之希微”的“物”，空间作为一种形体，并不妨碍其它物体的存在；就其“用”而言，“空”是依存于物质实体而为物质存在所固有的空间形式，空间总是凭借着有形的东西才能起作用，必须依靠其它的物体，而后才显现出它的形状。如营造房屋，“空”的高厚之形就存在于房屋里面；制作器具，“空”的圆形、方形就形成于器皿之中。因此，刘禹锡把“无形之空”还原为“希微之物”，从而抽掉了空无本体论“解空而离相，著空而嫉有”的理论基础。刘禹锡所理解的“空”，是对佛教和玄学所宣扬的“空”、“无”神秘本体的否定。“无形之空”不是绝对的空无，而是和其它物体一样也有着客观规定性。

刘禹锡不仅确认了空间的物质性、客观性，而且对时间也有深刻的唯物主义见解：

固思夫苒苒之光，浑浑之轮。时而言，有初、中、后之分。日而言，有今、昨、明之称。身而言，有幼、壮、艾之期。乃至一瞥歎、一弹指，中际皆具，何必求三生以异身邪？“苒苒之光，浑浑之轮”指时间。就时间顺序而言，有开始、中间、结束之分；

---

《论衡》卷十八《自然篇》。

《列子·天瑞篇》注引何晏《道论》。

《周易·观卦注》。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刘禹锡集》卷四《牛头山第一祖融大师新塔记》

《刘禹锡集》卷二十九《送鸿举师游江西并引》。

就日期而言，有今天、昨天、明天之称；就人生而言，有幼年、壮年、老年之阶段。即使是咳嗽一声、弹一下指头这样短暂的时间，也具备开始、中间和结束的全过程。刘禹锡在这里把时间看作具体事物的发展过程，也就是认为时间是和事物运动密切相联系的。这与确认空间和物质不可分割的思想一致，是对时间的客观性的明确肯定。时间空间问题与哲学基本问题直接相关。刘禹锡主张时间空间与物质的统一，对批判佛教唯心主义有积极的意义。佛教轮回说为了把善恶因果报应的结果推到无法验证的遥远将来，提出“三生”说，即从时间上说，人的生命不只限于今生，还有所谓前生和后生。因此，刘禹锡劝鸿举师“何必求三生以异身邪？”

其次，刘禹锡还利用当时关于视觉、光学等自然科学知识，从认识论的角度分析了物体存在的有形与无形的关系。他在《天论》中篇指出：

夫目之视，非能有光也，必因乎日、月、火炎而后光存焉。所谓晦而幽者，目有所不能烛耳。彼狸、狢、犬、鼠之目，庸谓晦为幽邪？吾固曰：以目而视，得形之粗者也；以智而视，得形之微者也。乌有天地之内有无形者邪？古所谓无形，盖无常形耳，必因物而后见耳。

刘禹锡认为，眼睛看见东西，并不是眼睛能发光，而是必须借助太阳、月亮、火焰照亮物体，才能感觉到光的存在，所谓黑夜昏暗，只是人的眼睛看不清楚东西，对于那些野猫、黄鼠狼、狗、老鼠等动物的眼睛来说，哪里会以为夜晚是昏暗的呢？因此，刘禹锡得出结论说：用眼睛观察，只能看到形体粗大的东西；用理智去考察，就能认识到形体细微的东西。天地之间哪有什么无形的东西呢？古人所说的无形，不过是没有固定的形态，必须借助于其它物体才能显现其形状罢了。

刘禹锡的这一论述，从本体论和认识论的结合上证明了：所谓“空”或“无”，并不是超越于“器用”、“常形”之外的概念；所谓“无形”，只是没有常见的显著之形，“无形”并不是“无物”。“光”之物，并不因目所能见而有，也不因目所不见而无；它不仅在白天存在，在黑夜也存在。人的感觉器官只能直接感知有形的显著事物，而要认识“无形之物”，则要突破感觉的局限性，通过理性思维才能推断出无形的细微之物，即通过物体之间固有的关系和联系来肯定其客观实在性。佛教正是利用感觉的局限性，把目所见者诬之为幻化之有，而把目所不见者归之于本体之无。刘禹锡从认识论角度对“空”“无”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空”“无”是人们的感官所感觉不到的“形之希微者”，而不是超越物质形体之外独立存在的东西。“空”、“无”和“器用”、“常形”并不是对立的，而是相互依存、相互统一的。这就较为彻底地坚持了现实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和客观实在性的唯物主义观点，并据此有力地批判了当时佛教和道教所崇尚的以“空”、“无”为本体的唯心主义宇宙观。刘禹锡关于“空者，形之希微者也”和“古所谓无形，盖无常形耳”的理论观点，得到柳宗元的肯定和赞赏：“独所谓无形为无常形者，甚善。”

最后，刘禹锡从对体用范畴的运用和对空有关系的认识得出结论：从“有形之大者”的“天”到“形之希微者”的“空”，都是“物”的存在形式；有形之物“依于物而后形”，无形之物“因物而后见”，有形与无形都统一

于物。世界万物“乘气而生”，天、人、万物都以一定的物质形态作为其存在的根据。天之本“在乎山川五行”；“人之有颜、目、耳、鼻、齿、毛、颐、口，百骸之粹美者也，然而其本在乎肾、肠、心、腹。”其它事物也无一没有其根本。因此，“以理揆之，万物一贯也。”世界的真正统一性，在刘禹锡看来，既不是有神论者的主宰之神或空无之体，也不是无神论者所简单认为的自然之气或自生之有，而是“乘气而生”的形态万殊之物。这就把无神论者关于世界的真正统一性在于物质性的认识推进到新的阶段，是古代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的重要发展。

---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下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下篇。

### 三、“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的天人之辩

刘禹锡从无神论的基本立场出发，在肯定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的基础上，以“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的理论观点，对“天人”之辩作了唯物主义的回答。

在《天论》上篇，刘禹锡一开头就把先秦以来在天人关系问题上的各种争论，明确地概括为根本对立的两个哲学派别、两条认识路线，即以“阴鹭之说”为代表的唯心主义有神论和以“自然之说”为代表的唯物主义无神论，他说：

世之言天者二道焉。拘于昭昭者则曰：“天与人实影响：祸必以罪降，福必以善徕，穷厄而呼必可闻，隐痛而祈必可答，如有物的然以宰者。”故阴鹭之说胜焉。泥于冥冥者则曰：“天与人实刺异：霆震于畜木，未尝在罪；春滋乎堇荼，未尝择善。跖、蹻焉而遂，孔、颜焉而厄，是茫乎无有宰者。”故自然之说胜焉。

刘禹锡认为，世上谈论天的有两种观点。一种是“阴鹭之说”。“阴鹭”，语出《尚书·洪范》：“惟天阴鹭下民”，意思是只有天在暗中决定着人的命运。固执于天是神明的人说，天和人的关系实际上如同影子随着物体，回响应着声音一样密不可分，上天降祸必定是固为人犯了罪过，上天赐福必定是因为人有了善行。作恶或行善是感，得祸或得福是应，天与人之间有互相感应的影响，人在穷困艰难时呼天，上天一定能够听到；在内心哀痛时向天祈求，上天也一定能够回答，如同有个神灵确实实在主宰着似的。所以，天有意志，有灵性，在暗中决定人的命运的说法就盛行了。

一种是“自然之说”，即“天人相异”，没有感应的关系。坚持天茫然无知，没有意志的人说，天与人实在是毫不相干的。雷霆震击牲畜、树木，并不是因为它们有罪；春雨滋润毒堇、苦荼，并不是选择善类。柳下跖、庄蹻一直被看作奸邪盗贼的代表人物，却很顺利；孔丘、颜回作为圣贤之人，却遭受困厄。这些都说明天是苍苍茫茫的而没有什么主宰者。所以，天是自然物质的说法就盛行了。

“天与人实影响”的“阴鹭之说”与“天与人实刺异”的“自然之说”，被刘禹锡概括为“世之言天者”的“二道”，这在天人关系的争论上抓住了问题的要害，是对天人关系认识发展史的理论总结。

最初，在先秦人的观念中，天是有意志的，天与人是相互沟通的。人们都相信，天与人之间的和谐是社会安定、政治清明的条件，尽管当时对自然、道德、伦理和人性的关系均是不明确的。在周人眼里，“礼”是“天命”的一部分，作为等级名分的制度和作为反映宗法关系的伦理道德等都属于“天命”的范围。孔子也相信“天命”，从而把“礼”看作既存的东西，并提出“克己复礼”的入世哲学。孟子的“天人合一”的思想，立足于自我修养，强调个人内在自觉本性的实现和完成，即要求人们不受外界影响，扩充自我德性，达到“万物皆备”的境界。不但儒家这样认为，墨家讲“天志明鬼”，道家也讲天人相通。表面看来，老子讲“天道自然无为”，实际上老子的“道”既表示自然法则，又表示充满生命意识的神秘主宰物，是儒家或墨家“天”的观念的抽象化与哲理化。庄子想往“与造物者游”，

圣人、真人、神人溶合为一，强调人只有脱离社会，摆脱“仁义”等伦理羁绊，才能进入与自然为一的境界。当然，这种天人相通的观念所反映的只是一种“天人合一”的理想的虚境。

“天人相分”是荀子首次提出的一个重要的哲学命题。荀子认为，天是自然的，“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天命与人事各有所分，要“明于天人之分。”到荀子时代，儒家原先所宣扬的“礼”已名存实亡，荀子从哲学上提出“天道自然”的观点，其目的是要割断“礼”与“天命”之间的联系，从社会内部矛盾探讨“礼”的起源。荀子解释说：“礼起于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于欲，两者相持而长，此礼之所起也。”“礼”的规范不是什么超越于社会之外的神秘力的创造，而是人类自己主动制定的。由于人的本性是恶的，人接受“礼”的教化则是被动的。但是，“礼”一旦确立，就成为支配社会兴衰命运的普遍法则，如同自然法则一样。因此，“天有其时，地有其财，人有其治。”

荀子强调名教属于“人事”范畴，与自然的天没有直接的联系，“知礼”要“明于天人之分”。董仲舒把“知礼”和“知天命”结合起来，提出“仁义制度之数，尽取之天”的天人合一论。表面看来，董仲舒回到了儒家原有的“天命”思想，但孔子对“天命”基本上是出于一种自发的信奉，孟子把“礼”看作是“天”赋予人性的一种先天德性，而董仲舒的“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之说，溶合了先秦各家思想，互补了各家的理论不足。儒家的天人合德的思想，墨家的天志非命的思想，道家的天人自然相合的思想，都被董仲舒揉合到“天人合一”的思想中来，从自然的、伦理的、个体和群体的结合上提出和论证了以天人感应为根据的君权神授说。

王充继承了道家天道自然无为的思想和荀子天人相分的思想，提出“天地台气，人偶自生”的观点，批判当时流行的天人感应谶纬迷信思想，用唯物主义的精气说直接解释人的精神现象和复杂的社会现象，虽然否定了人格神的“天”的主宰作用，但却陷入了宿命论的泥坑。

魏晋玄学的天人之辩以自然与名教关系的形式表现出来。王弼、郭象等以“天道自然”的玄学名理，熔铸“礼法名教”的政治内容，又提出了“名教本于自然”的天人合一论。阮籍、嵇康等较为深刻地揭露了名教与自然的矛盾，追求返归自然的人生理想，主张把人性从礼法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但从“越名教而任自然”导致了人生悲剧。鲍敬言的“无君论”戳穿了正统玄学家们把“君臣上下尊卑贵贱”的社会秩序看作“天道自然”的神话，提出“古者无君，胜于今世”的“异端”思想，其实质是一种“无君即自然”的天人合一论。佛教在融合玄学的过程中，以因果报应说装饰玄学的自然名理，

---

《荀子·礼论篇》。

《荀子·天论篇》。

《荀子·礼论篇》。

《荀子·天论篇》。

《春秋繁露》卷十二《基义篇》。

《春秋繁露》卷十二《基义篇》。

《论衡》卷三《物势篇》。

提出神不灭论的天人合一说。

刘禹锡总结了先秦以来天人之辩的理论思维教训，从儒、道、玄、佛等所共同具有而又各具特色的天人合一论中，概括出其精神实质是“阴鹭之说”。韩愈的天说，是主张阴鹭之说；柳宗元作《天说》，是主张“自然之说”。从哲学上说，韩愈宣扬“天人感应”等传统说教，是唯心主义的观点；柳宗元主张“天人相异”，否认有主宰人事之天，是唯物主义的观点。刘禹锡认为，韩愈的“阴鹭之说”与柳宗元的“自然之说”都有片面性。韩愈的“阴鹭之天”的说法完全是虚妄的，但柳宗元的“自然之说”也存在着简单化的缺点，因从其《天说》中所讲的话来看，似乎与人是完全分开，各不相干的，中间没有关系，这就显得不够全面。当然，自然之天本来是没有意识的，不可能对人事作有意识的干预，而人的行为也不可能招来天的有意识的干预。从这方面说，“天人相异”，天人不相影响。但是，人也是自然的一部分，自然的各部分包括天人之间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的。刘禹锡就是在这一方面补充了柳宗元《天说》的不足，提出了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的独创性理论。

刘禹锡继承荀况“天人相分”的理论成果，克服以往

“自然之说”的某些理论弱点，力图在唯物主义基础上区别“天之所不能”与“人之所能”，并阐明二者的辩证关系。《天论》上篇开头就指出：

大凡入形器者，皆有能有不能。天，有形之大者也；人，动物之尤者也。天之能，人固不能也；人之能，天亦有所不能也。故余曰：天与人交相胜耳。

刘禹锡认为，凡是属于有形体之物，其作用总是有所能也有所不能。天，是有形物中最大的；人，是动物中最杰出的。天所能做到的，人固然有不能做到的；人所能做到的，天也有做不到的。这就是说，客观事物各有其特殊的功能，各以其特殊的功能胜过对方，天与人也相互作用、相互取胜。刘禹锡与《庄子·大宗师》的“天与人不相胜”，的命题相反，阐发了“天与人交相胜”思想的要旨。

从《天论》的内容来看，刘禹锡所谓的“能”，大致是指事物的能力、功能、作用。在明确了这一概念内涵的前提下，刘禹锡对“天之能”、“人之能”，即天与人各在哪些方面“交相胜”的问题作了论述：

其说曰：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人之道在法制，其用在是非。阳而阜生，阴而肃杀；水火伤物，木坚金利；壮而武健，老而耗耗；气雄相君，

力雄相长：天之能也。阳而艺树，阴而揪敛；防害用濡，禁焚用光；斩才斲坚，液矿砺锐；义制强讦，礼分长幼；右贤尚功，建极闲邪：人之能也。</PGN0191.TXT/PGN>

故曰：天之所不能者，生万物也；人之所能者，治万物也。

刘禹锡把“天之能”还原为“生植”万物的自然演化职能，把“人之能”归结为对自然万物能够加以改造和利用的职能，即“治万物”。按照这种观点，自然界的功能在于生长繁殖万物，生存竞争、强胜弱败的规律在发挥作用。春夏之时万物生长、秋冬季节草木凋零；水淹火焚能伤害万物，木质坚实而金属锋利；年壮的强健有力，年老的体弱眼花；智力高的争相为君，体力强的争相为长。这些都是“天”的职能。而人类社会的功能在于制定和执行法

律制度，人们判断是非善恶的规范在发挥作用。人们春夏时种植庄稼，秋冬时收藏作物；防治水害而又利用水来灌溉，扑灭火灾而又利用火的光热；砍伐树木并加工成坚实的器物，冶炼矿石并磨成金属器具；用正义来制止强暴的武力与恶意的攻击，用礼节来确定长幼尊卑的关系；尊重贤能崇尚有功，建立是非标准以防止邪恶。这些都是人的职能。在这里，刘禹锡充分肯定和论述了人类生产活动的重要作用。这一切绝不是韩愈所说的是“为祸元气阴阳”，有“甚于虫之所为”的破坏活动，而正是天人之间“交相胜”的重要内容。

刘禹锡为了通俗他说明“天与人交相胜”的道理，在《天论》中篇举了一个例子：

若知旅乎？夫旅者，群适乎莽苍，求休乎茂木，饮乎水泉，必强有力者先焉；否则虽圣且贤莫能竞也。斯非天胜乎？群次乎邑郭，求荫于华榭，饱于饫牢，必圣且贤者先焉；否则强有力莫能竞也。斯非人胜乎？苟道乎虞、芮，虽莽苍，犹郭邑然；苟由乎匡、宋，虽郭邑，犹莽苍然。是一日之途，天与人交相胜矣。吾固曰：是非存焉，虽在野，人理胜也；是非亡焉，虽在邦，天理胜也；然则天非务胜乎人者也。何哉？人不宰则归乎天也。人诚务胜乎天者也。何哉？天无私，故人可务乎胜也。吾于一日之途而明乎天人，取诸近也已。

譬如人旅行，成群结队地到荒野去，想寻找茂密的树荫休息，寻找清凉的泉水解渴，一定是身强力壮的人捷足先得，即使是圣人。贤人，也不能和他们竞争。体力强的胜过体力弱的，而人的体力是自然的生理条件造成的，这是“天胜”的一种情况。如果成群的人停留在城市里，要寻求华丽的房屋居住，饱餐丰盛的饭菜，必定是圣贤取得优先，即使身强力壮的人也没法同他们竞争。人是实行法制的。法制是人所立的，是人之道。人在社会范围内可以改变体力强弱相胜的自然状态，圣贤位尊名显就高于普通的人，这是“人胜”的一种情况，即“人之道”战胜了“天之道”。

刘禹锡接着说，假如经过虞、芮这种是非分明的地方，虽然在荒野也如同在城市里一样，必然是礼让的，这也说明是“人胜”了。据《史记·周本纪》记载，虞、芮是殷王朝所属的两个小国，边界经常发生纠纷，无法解决，去找周文王裁决。到周地后，看见“耕者皆让畔”，他们感到惭愧，于是两国不再争执，也谦让起来。但假如途经匡、宋这种是非不分的地方，虽然在城里，也如在荒野一样，必然是争夺的，这说明是“天胜”了。据《史记·孔子世家》记载，孔子游说诸侯，途经匡地，被匡人围困了五天。后到宋国，和弟子习礼于大树下，宋司马桓魋欲杀孔子，把树拔倒，孔子只得仓皇逃走。因此，从这一天的旅途中，可以看出天与人是互相胜过的。

通过这一个例子，刘禹锡得出结论说：是非是人理，强弱是天理。如果是非存在，即使在野外，也是人理胜天理，即社会的法制与道德观念将取得胜利。如果没有是非，即使在城里，也还是天理胜人理，即自然界生存竞争的法则将取得胜利。然而天并不是一定要胜过人的，因为只有当人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时，就将原因归之于天命；但人确实是力图胜过天的，因为天没有意志，人通过努力可以胜天。

在“一日之途，天与人交相胜”这个浅近的比喻中，刘禹锡把人的体力

强弱等生物属性纳入“天”的范畴。这样，就人和天的关系说，人之所以能胜天，是因为人能组织社会，实行法制，“人能胜乎天者，法也。”在人类社会生活中，又由于部分人违反法制，所以也还有“天与人交相胜”的现象。刘禹锡把人们在荒野或在城市社会法制约束的无效或有效，看作是“天胜”或是“人胜”的标准。由于人类智慧最大，“能执人理，与天交胜，用天之利，立人之纪。”人能制定和执行法制，与天争胜；能利用自然赋予的有利条件，建立起人类社会的纲纪。

总之，刘禹锡以“天人交相胜、还相用”的观点，揭示天人之间既相互对立又相互统一的关系，从而克服了柳宗元只是强调天人“各不相预”，即只看到天人之间对立的一面，没看到天人之间相互作用。统一的一面的片面性。从这个意义上说，柳宗元对天人关系问题的解决，还只是唯物的，而不是辩证的；刘禹锡是既唯物又辩证地解决了天人关系问题。“交相胜”是天人之间的对立关系，“还相用”是天人之间的统一关系。“万物之所以为无穷者，交相胜而已矣，还相用而已矣。天与人，万物之尤者耳。”万事万物的发展变化之所以无穷无尽，就因为事物之间既互相取胜，又互相利用，天和入不过是万物中最突出的而已。刘禹锡在肯定“交相胜”与“还相用”是世界万物的普遍规律的前提下，指出“天之能”与“人之能”互不相能，“天之道”与“人之道”各行其道，因此天人之间不是神秘感应的关系，而是在“交相胜”的矛盾对立中“还相用”，这说明刘禹锡对天人关系的认识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和深度。

刘禹锡把《天论》送给柳宗元看，柳宗元回信说他细读《天论》五、六日，没有发现与他的《天说》有什么根本的不同，并认为刘禹锡提出的“天人交相胜”的思相是错误的。柳宗元的《答刘禹锡（天论）书》中说：

天之不谋乎人也。彼不我谋，而我何为务胜之耶？子所谓交胜者，若天恒为恶，人恒为善，人胜天则善者行。是又过德乎人，过罪乎天也。又曰：天之能者生植也，人之能者法制也。是判天与人为四而言之者也。余则曰：生植与灾荒，皆天也；法制与悖乱，皆人也，二之而已。其事各行不相预，而凶丰理乱出焉，究之矣。凡子之辞，枝叶甚美，而根不直取以遂焉。

又子之喻乎旅者，皆人也，而一日天胜焉，一日人胜焉，何哉？莽苍之先者，力胜也；邑郭之先者，智胜也。虞、芮，力穷也，匡、宋，智穷也。是非存亡，皆未见其可以喻乎天者。若子之说，要以乱为天理，理为人理耶？谬矣。

柳宗元否定天降祸福的神学目的论，认为天没有意志，不可能干预人类的社会生活，这是唯物主义的观点。但人类的生产活动显然有受到自然界影响的这一方面，不能否定人类应发挥主观能动性，以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柳宗元以天生植万物并不是为人着想为由，对人务胜天提出质疑，这是一种片面的观点。

从这封信来看，柳宗元其实没有完全弄懂刘禹锡“天人交相胜”的基本

---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上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下篇。

《柳宗元集》卷三十一《答刘禹锡（天论）书》。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思想。柳宗元说天和入交相胜的道理，好象是天经常作恶，人经常行善，人胜过天，好的事情就行得通，这种说法是过分赞美了人，过分责备了天；又说刘禹锡认为天的职能在于生植万物，人的职能在于坚持法治，这样就把判断天和入的职能分成了恶与善、生植与法治四个方面，在柳宗元看来，生植与灾荒，都决定于天；法制与悖乱，都决定于人，只有天和入相互对立的两个方面。天和入各自履行自己的职责，不相干涉；而荒年与丰年，安定与混乱就是从天和入各自的职能中产生的。显然，柳宗元是过于强调了天人关系中相分的一面。

刘禹锡在《天论》中认为，“天之能”的表现之一是以强凌弱，“气雄相君，力雄相长”；“人之能”的表现之一是有礼义。法制。法制得到实施则人胜天，法制、礼义被破坏则天胜人，即把这种以强凌弱的现象也看作是“天之能”。柳宗元批评他是“过罪乎天”，因为“法制与悖乱，皆人也”，认为社会的治乱都应当从人事上找原因。而刘禹锡在论述“天与入交相胜”这个问题时，天的概念有时是指自然界，有时则指体力的强弱等人的生理条件，柳宗元认为他始终没有抓住天是无知的自然界这一根本原理立论，所以说他的论点“枝叶甚美，而根不直取以遂焉。”

柳宗元按着这样的思路，对刘禹锡《天论》用旅行所作的比喻也提出了质疑。柳宗元认为，旅行都是入的活动，把一种情况说成是天胜过入，把另一种情况说成是入胜过天，是没有什么道理的。实际上，在野外“强有力者”占先，是说明了“力胜”；在城市圣贤受到优待，是说明了“智胜”；经过虞、芮这两个国家的人不得不讲礼义，是因为在那里气力不能发挥作用；经过匡、宋这两个不讲“礼”的地方，是因为在那里智慧不能发挥作用。柳宗元说，是非的存在与不存在，都找不到它能够用来说明天理的理由。

刘禹锡在《天论》中说，“是非存”则“入理胜”；“是非亡”则“天理胜”。意思是说，社会上有公正的是非，人们就讲礼义；社会上没有公正的是非，人们就凭强力取胜。柳宗元认为这是把社会混乱作为“天理”，把社会安定作为“入理”了，是荒谬的。但柳宗元在这里似乎没有分清自然和社会的界限，所谓治、乱，完全是就社会秩序而言，自然界不是社会，无所谓治、乱。“乱为天理，治为入理”，柳宗元的这一概括是把自然界也看成社会，把社会的范畴强加于自然界，因而是入恰当的。刘禹锡的“天与入交相胜、还相用”的天人之辩，不仅批判了阴鹭之说神秘的天人合一论，澄清了他们在“天人相与之际”散布的种种疑团；而且弥补了以往自然之说的一些理论弱点，以对立统一的自发辩证观点深化了荀况的天人相分论和“制天命而用之”的观点，对柳宗元的天人“二之而已，其事各行，不相预”的思想说是一个辩证的发展，从而在中国哲学史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

#### 四、“数存而势生”的规律观

刘禹锡在论证“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时，还进一步揭示了“人之能胜天之实”的问题，即人之所以能胜天的根据和实质。就人和自然界的关系而言，人之所以能胜天，是由于自然界存在着客观规律和必然趋势，人通过生产活动掌握了客观事物的“数”和“势”。刘禹锡提出“数”与“势”这两个范畴来说明事物的规定性和必然性，从而深化了古代唯物主义的规律观，加深了对偶然与必然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关系和作用的理解。

荀子的唯物主义自然观，最早提出自然界有其客观的规律：“天有常道矣，地有常数矣”。“常道”、“常数”揭示了自然界的运动变化有客观必然性。“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梁亡”，自然界的客观规律不以社会上的政治好坏为转移，即自然界及其规律的存在不受人们的愿望所决定。荀子反对在自然现象背后去追问什么神意的作为，“不见其事而见其功，夫是之谓神”；但由于没有解决“节遇谓之命”的偶然性问题，又为上帝的活动留下了地盘。董仲舒利用荀子的这一理论弱点，宣称阴阳五行被“天志”、“天序”所决定，王道三纲被“天道”、“天意”所主宰，而且人的形体、精神、思想感情、道德品质等，也都与“天地之符”一一相合。这样，自然、社会、人类生活中的诸多偶然性都被神性必然性所决定，荀子的“节遇谓之命”的偶然遭遇论被“天令之谓命”的天命决定论所代替，“不见其事而见其功”的自然发生论被“唯见其事，乃见其功”的神学目的论所代替。

王充用“物偶自生”的自然发生论和“适偶之数”的遭遇偶然论，对董仲舒的神学目的论和天命决定论进行了批判。但王充唯物主义自然观的缺陷是既把偶然性夸大为必然性，又把必然性降低为偶然性，从而使必然性不可避免地染上了神秘化的色彩，得出“富贵若有神助，贫贱若有鬼祸”的结论，仍然未能摆脱宿命论的束缚。

魏晋玄学借用王充“自然无为”的形式，王弼的“自然”论以否认内因为特征，郭象的“独化”论以否认外因为特征，在逻辑上展开了王充处理偶然性与必然性的关系问题时两种矛盾的思想倾向：王弼主张“于自然无所违”，郭象主张“不得已者，理之必然也”。他们的“自然”是高居于万物之上的“必然”，是一种“不得已”、“无所违”的盲目决定力量。这种决定一切的力量，在董仲舒思想中表现为以神学目的论为特征的必然性，这种必然

---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上篇。

《荀子·天论篇》。

《荀子·天论篇》。

《荀子·天论篇》。

《荀子·正名篇》。

《春秋繁露》卷十三《人副天数篇》。

《汉书》卷五十六《董仲舒传》。

《论衡》卷三《物势篇》。

《论衡》卷三《偶会篇》。

《论衡》卷一《命禄篇》。

王弼，《老子注》第二十五章。

郭象，《庄子注·人间世》。

性经过王充的批判，在比较精致的玄学体系中，则表现为以自然命定论为特征的必然性。

杨泉提出了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和神灭论，他认为：“天下之性，自然之理也。”“人死之后，无遗魂矣。”范缜根据树花随风飘落的现象比喻人生，提出“贵贱虽复殊途，因果竟在何处”的质问，以传统的偶然遭遇论批判佛教的因果报应论。唐代佛学以更为精巧圆滑的“缘起说”，为神秘的因果论提供了新的理论依据，进一步搅乱了偶然性与必然性的辩证关系。

刘禹锡在《天论》中以自己独创的“数势说”，克服了王充、范缜等无神论者的自然决定论和偶然遭遇论的理论局限，对神学的天命决定论、玄学的自然命定论和佛学的因果决定论作了理论上的清算。

首先，刘禹锡在肯定事物的客观实在性的基础上，提出“数”和“势”这两个范畴来说明事物的规定性、规律性和必然性。在刘禹锡看来，宇宙万物，大至天，小至细微物质，都有自己的“数”和“势”。例如“天”，也受着“数”与“势”的制约：

天形恒圆而色恒青，周回可以度得，昼夜可以表候，非数之存乎？恒高而不卑，恒动而不已，非势之乘乎？今夫苍苍然者，一受其形于高大，而不能自还于卑小；一乘其气于动用，而不能自休于俄顷。又恶能逃乎数而越乎势邪？

13800170\_0201\_0

刘禹锡在《问大钧赋》中说：“圆方相函兮，浩其无垠。”他承袭了前人“天圆地方”的说法，并认为天是无边无际的。在这里，刘禹锡认为天的形体永远是圆的，颜色永远是青的，四季的运转周期可以计算出来，昼夜的交替可以用仪器观测出来，就是因为“数”存在于其中。天永远是那么高远而不低下，永远在运动而不停止，就是因为“势”在起着作用。那苍茫无际的天，一旦形成了高大的形体，自己就不能再回复到卑小的状态；一旦凭借着元气而运动，自己就不能停止片刻。天又怎么能逃脱“数”和超越“势”呢？由此可见，一切事物都有其客观规律和必然趋势。

其次，刘禹锡揭示“数”与“势”的关系，提出了“数存而势生”的规律观，强调事物的必然性形成于物质运动过程中。他以水上行舟的“操舟”运动为例，指出：

水与舟，二物也。夫物之合并，必有数存乎其间焉。数存，然后势形乎其间焉。一以沉，一以济，适当其数，乘其势耳。彼势之附乎物而生，犹影响也。本乎徐者其势缓，故人得以晓也；本乎疾者其势遽，故难以晓也。彼江、海之覆，犹伊、淄之覆也。势有疾徐，故有不晓耳。

13800170\_0202\_0

刘禹锡设想有几条船齐头并进，风力和水势的情况都是一样，而其中有的沉了，有的未沉，这是不是“天”在掌管呢？刘禹锡解释说，水和船，是两种事物。凡不同的事物结合在一起，必然有一定的规律存在于其中。有规律存在，就会有一种发展趋势在其中形成。一只船沉没，另一只船顺利到达彼岸，那是正好符合各自的规律，顺应了由此而产生的发展趋势。这种发展趋势是依附于事物而产生的，就如同影子随着物体，回响随着声音一样。根据事物

---

杨泉：《物理论》。

《南史》卷五十七《范缜传》。

缓慢的运动产生的发展趋势也是缓和的，所以人们容易明白其中的道理；根据事物快速的运动产生的发展趋势是急遽的，所以人们难以明白其中的道理。那些在江海里翻的船，和在伊淄等小河里翻的船，道理是一样的。只是它们的发展趋势有快有慢，有的人就不容易明白罢了。因此，“数存而势生，非天也”“数”存在“势”就产生，这不是天意。

刘禹锡在这里接触到哲学中的一般与特殊的问题。“数”这一概念在中国古代思想中，有许多不同的意思。最早古人占卦算命，也称它们讲的是“数”。先秦哲学著作如《周易》、《老子》把“数”作为解释宇宙生成的观念；《荀子·富国篇》中的“数”有自然的意义：“万物同宇而异体，无宜而有用为人，数也。”“数”就是自然之道。汉代以降，董仲舒把“数”神秘化，提出所谓人体“副天数”，王道“法天道”，忠孝“法天行”，名号“达天意”的神性必然。而一些唯物主义的哲学家认为天地万物的生成变化会表现为数，数是气运行的秩序。王充在反对神学目的论的过程中，曾提出“世之治乱，在时不在政；国之安危，在数不在教”的历史命定论观点，对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性作过天才的猜测，但他把“时”和“数”归结为一种盲目的，自发的自然必然性。刘禹锡在《天论》中进一步开拓了“数”的含义，赋予了规定性、规律性的意思。就“有形之大者”的“天”而言，“周回可以度得，昼夜可以表候，非数之存乎”，即天旋转的周期可以度量出来，昼夜的更替可以测定出来，都是有“数”存在的；就“无形者”的“空”而言，“音之作也有大小，而响不能逾；表之立也有曲直，而影不能逾。非空之数欤？”即声音的发出有大有小，但回音不可能超过它；标杆的树立有曲有直，但影子不可能超过它。离开了具体的物体，就没有具体的空间形式。物体及其空间关系有一定的规定性，就是“空之数”，即空间的规律。

所谓“势”，在先秦法家哲学中是代表权力和地位的一个概念，是韩非“法、术、势”相结合的法治思想中的重要一环，是君主所独占的一种统治术。韩非说：“夫势者，名一而变无数者也。势必于自然，则无为言于势矣。吾所为言势者，言人之所设也”。他着重强调人为之势，即“势”和“法”的结合，“抱法处势则治”。刘禹锡改造和发展了“势”的观念，赋予了必然性趋势的意义。如他说，天“恒高而不卑，恒动而不已，非势之乘乎？”天高高在上，不会塌下来；昼夜运行，一刻不停，这是“势”的作用。

刘禹锡不仅赋予“数”和“势”以哲学意义，而且还就“数”和“势”与客观事物的关系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夫物之合并，必有数存乎其间焉。数存，然后势形乎其间焉。……彼势之附乎物而生，犹影响也。”其意思是，事物相遇合，必有规定性存在着，有了事物的规定性，就会有其发展的必然性。必然性是随着事物而产生的，就如形之于影，声之于响一样。这是肯定事物的规定性和必然性都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是以客观事物为基础

---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论衡》卷十六《治期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韩非子·难势》。

《韩非子·难势》。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刘禹锡集》卷五《无论》中篇。

的。刘禹锡所说的“物”是个别，“数”是特殊，“势”是一般。个别之中存在着特殊，特殊之中存在着一般。刘禹锡关于“数”和“势”与客观事物关系的看法，揭示了个别、特殊、一般相互依存、相互统一的辩证关系。同时，刘禹锡还认为客观事物的变化都不能“逃乎数而越乎势”，强调客观事物都有其自身的规定性和必然性，是不能违背，不能改变的。

从刘禹锡“数存而势生”的规律观，可以更深刻地理解其“天与人交相胜”的思想。按照刘禹锡的思想，天的功能是生成万物，天的规律是强者制服弱者，强有力者占先，软弱无力者屈服。人的功能是建立法制，人的特点是规定是非的标准，行为的准则，有德有功的受到尊重，行为不端的受到惩罚。由于天与人各有特殊的功能和规律，所以彼此互胜。当强者占先的自然规律支配人类生活时，是“天理胜”；当有德者占先，人间的准则发生效力时，是“人理胜”。“天胜人”的特点是“天非务胜乎人”，即天不是有意识地要“胜人”，天胜人是天的自然特性，是一种客观性、自然性。“人胜天”的特点是“人诚务胜乎天”，即人是有意识地“胜天”，胜天是人的自觉的主观能动作用和社会特性。

刘禹锡还强调指出，天人交相胜，决不是天干预人的治乱，人干预自然现象的变化。《天论》上篇指出：

天恒执其所以临乎下，非有预乎治乱云尔；人恒执其所以仰乎天，非有预乎寒暑云尔。

这就是说，天永远遵循自然规律来生殖万物，并不能干预人间的治乱；人永远执行自己的职能来利用天，并不能干预天的寒暑更替。这就既否定了天干预人事的神学说教，又强调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的范围与意义。人胜天并不是改变自然的客观规律。这个观点是全面而深刻的。

## 五、天命论产生的根源：“法弛”、“理昧”

刘禹锡在唯物主义自然观的指导下，通过“天与人交相胜”，特别是“人能胜乎天者，法也”这一思想环节，深入探讨了天命论产生的根源。关于这一问题，柳宗元曾提出过“力足者取乎人，力不足者取乎神”的命题，对有神论产生的根源进行过揭露，但还没有进一步展开。在这个问题的解决上，刘禹锡也超过了柳宗元。刘禹锡认为，天命论的产生和流行，主要是社会政治原因引起的。他在《天论》上篇指出：

人能胜乎天者，法也。法大行，则是为公是，非为公非。天下之人，蹈道必赏，违之必罚。当其赏，虽三族之贵，给予万钟之禄，处之咸曰宜。何也？为善而然也。当其罚，虽族属之夷，刀锯之惨，处之咸曰宜。何也？为恶而然也。故其人曰：“天何预乃事邪？唯告虔报本、肆类授时之礼，曰天而已矣。福兮可以善取，祸兮可以恶召，奚预乎天邪？”

人之所以能胜天，在于制定与执行法制。法制畅行，“是”就成为人们公认为正确的，“非”就成为人们公认为错误的东西。普天下的人，凡遵循法制的必然受到奖赏，凡违犯法制的必然受到惩罚。应当奖赏的，即使封以三公的高官，给予万钟的厚禄，人们都认为合适。这是因为他做了好事的缘故。应当惩罚的，即使处以灭族的惨祸，遭受刀锯的酷刑，人们都认为应该。这是因为他做了坏事的缘故。在这冲情况下，人们都说天怎么能干预人事呢？只有在向天表示诚敬，报答天的恩德的祭天活动，或在新君即位、出师征伐或颁布历书等祭天仪式中，才讲到天罢了。福祿可以用行善来取得，灾祸则是由作恶召来，哪里与天有什么相干呢？这就是说，如果社会安定，政治清明，是非清楚，赏罚公平，人们对赏罚祸福的原因看得清楚，天命论就不会产生。

刘禹锡接着分析了“法小弛”时的情况，指出：

法小弛，则是非驳。赏不必尽善，罚不必尽恶。或贤而尊显，时以不肖参焉；或过而僇辱，时以不辜参焉。故其人曰：“彼宜然而信然，理也。彼不然而固然，岂理邪？天也。福或可以诈取，而祸或可以苟免。”人道驳，故天命之说亦驳焉。

当法制稍许松弛时，那么是非就混淆了。受奖赏不一定是好的，受惩罚不一定是坏的。有的人因贤能而得到尊贵的地位和显赫的名声，但有时品行不好的人也混杂在里面；有的人因犯罪而受到刑杀和羞辱，但有时无辜的人也夹杂在里面。在这种情况下，人们说，那些应当受到赏罚的而确实受到了，这是合理的；那些不应当受到赏罚的却也受到了赏罚，难道合理吗？于是，人们就怀疑这是天命吧。福祿或许可以用奸诈的手段攫取，而灾祸有时可以侥幸避免。由于体现人的职能的法制混乱，所以关于天命的种种说法也就混乱不清了。人们对不合理的事不明原因，往往就归之于“天命”，从而对无神论思想产生动摇。

当社会处于“法大弛”的情况下，要否定天命论是不可能的。刘禹锡指出：

法大弛，则是非易位。赏恒在佞，而罚恒在直。义不足以制其强，刑不足以胜其非，人之能胜天之具尽丧矣。夫实已丧而名徒存，彼昧者方挈挈然提无实之名，欲抗乎言天者，斯数穷矣。

法制完全废弛，是非就颠倒了位置。受奖赏的常常是巧言谄媚的人，而受惩罚的往往是正直的人。道义不足以制服强暴，刑罚不足以克制邪恶，人能胜天的手段就完全丧失了。在法制已经丧失而空有其名的情况下，那些糊涂人还孤零零地拿着这无实的空名，想去抗衡鼓吹天命的人，这当然是没有办法的。因此，社会混乱，政治黑暗，是非颠倒，天命论就盛行起来。

刘禹锡分析了人类社会执行法制的“法大行”、“法小弛”、“法大弛”的三种情况，概括了由此而产生的对天人关系的三种看法，从实行法制的程度来揭示天命论产生的社会原因。刘禹锡对此作了总结：

法大行，则其人曰：“天何预人邪？我蹈道而已。”法大弛，则其人曰：“道竟何为邪？任天而已。”法小弛，则天人之论驳焉。今以一己之穷通，而欲质天之有无，惑矣！……生乎治者，人道明，咸知其所自，故德与怨不归乎天；生乎乱者，人道昧，不可知，故由人者举归乎天。非天预乎人尔！

在法制广为推行的时候，人们就会说：天怎么能干预人事呢？我遵循法制就行了。在法制完全废弛的时候，人们就会说：法制究竟有什么用呢？听天由命罢了。在法制稍有松弛的时候，人们对于天人关系的认识就混乱了。如果要以个人遭遇的好坏，而想证明天命的有无，那就糊涂了。生在治世的人，由于实行法制而是非明白，都知道赏罚的由来，所以得福不感激天，遭祸也不怨恨天；生在乱世的人，由于法制废弛而是非不清，人们不知道赏罚的依据，所以把本来是人为的祸福都归于天。其实，这并不是天在干预人事。

刘禹锡认为，法制是人类社会和自然界的基本分野。从这个基本观点出发，刘禹锡十分重视法制实行情况对人们是非观念的影响。如果充分发挥法制的作用，不仅能维护社会秩序和道德观念，而且还会确立一个严格的辨别是非的标准。在“法大行”、“法小弛”和“法大弛”的情况下，社会的是非观念大不一样。如果法制健全，是非清楚，人们会普遍认为合乎法的为是，违反法的为非。当以“公是”“公非”作为衡量社会和人类本身的标准时，人们的行为就有所规范和约束，就可以克服某些违反“人道”的人的自然性或生物性，限制“强有力者先焉”的封建强权和特权，社会就可以组织起来，用“人道”去战胜“天道”，用“人理”去战胜“天理”，用“人之能”去战胜“天之能”。反之，如果法制破坏，是非颠倒，“人能胜天之实尽丧”，社会内部和人类本身就发生问题，天命的魔影就要笼罩社会和人们的心灵。刘禹锡从社会根源上对天命论所作的揭露和批判，应当视为顺宗时代那场政治革新斗争实践经验的概括与总结。

“法大行”的社会，有善必赏，有恶必罚，是非分明，天下太平，人们清楚地看到一切都是事在人为，赏罚祸福合情合理，这是刘禹锡对“永贞革新”时期社会政治状况的写照和对理想的社会状态的憧憬。

“法大弛”的社会，是非赏罚完全颠倒，人事无法以常理说明，这是刘禹锡对“永贞革新”失败后身遭厄运，从内心发出的感慨。

刘禹锡还揭露了乱世昏君宣扬天命论的目的，是为了欺骗和奴役老百姓

姓。他在《天论》下篇指出：

尧、舜之书，首曰“稽古”，不曰稽天；幽、厉之诗，首曰“上帝”，不言人事。在舜之庭，元凯举焉，曰“舜用之”，不曰天授；在殷中宗，袭乱而兴，心知说贤，乃曰“帝赉”。尧民之余，难以神诬；商俗已讹，引天而驱。由是而言，天预人乎？

尧、舜根据人道办事，不谈天命，记载尧、舜的书，开头就说考查历史，不说考查天命；幽、厉全凭上帝作招牌，不敢谈人事，讽刺周幽王、周厉王的诗篇，开头就讲上帝，不讲人事。在舜的时候，许多有德才的人被推举上来，只说是舜选拔任用的，不说是上天授予的；在殷高宗时，因他是乘着乱世而兴起，心中明知傅说是个贤人而想任用他，却借故托梦说是上帝赐予的。尧舜时代是盛世的象征，尧舜之时的老百姓难以用神鬼来欺骗；商代的风俗已经败坏，统治者就只得用天命来驱使百姓。刘禹锡根据以上的史实得出结论说，上天是不能干预人事的。天命论的产生和流行，主要是社会政治腐败的结果。

如果说刘禹锡认为天命论的社会根源是“法弛”、“人道昧”的话，他还探索了天命论的认识论根源是“理昧”。《天论》中篇对此指出：

古之人易引天为？答曰：“若知操舟乎？夫舟行乎淮、淄、伊、洛者，疾徐存乎人，次舍存乎人。风之怒号，不能鼓为涛也；流之湍洄，不能峭为魁也。适有迅而安，亦人也；适有覆而胶，亦人也。舟中之人未尝有言天者，何哉？理明故也。彼行乎江、河、淮、海者，疾徐不可得而知也，次舍不可得而必也。鸣条之风可以沃日，车盖之云可以见怪。恬然济，亦天也；黯然沉，亦天也；陆危而仅存，亦天也。舟中之人未尝有言人者，何哉？理昧故也。”

刘禹锡在这里以小河和大河中的行舟为例，说明人们对事物的认识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理明”，一种是“理昧”。古代的人之所以要称引天的原因，就是对自然的不认识、不了解。用驾船的情况来说，当船在淮河、淄水、伊水、洛水这些小河中行驶的时候，船速的快慢由人操纵，停泊起航也由人决定。在小河中，即使狂风怒号，也不能激起波涛；河水逆流形成的漩涡，也不能耸起洪峰。如果船行得迅速而平稳，这是人为的；如果船倾覆或搁浅，也是人为的。船上的人没有说这是天意，因为事情发生的道理是很明白的。那些在长江、黄河、淮水、大海里航行的船，不能预知航行的快慢，停泊起航也不好掌握。吹动树枝的小风，顷刻之间就可掀起遮天蔽日的巨浪；车篷大小的云块，一会儿就可引出变幻莫测的怪异现象。在这种情况下，船能安然自得地航行，在于自然条件；心神沮丧地看着船沉没下去，也在于自然条件；临近危险而单独幸存，还是在于自然条件。船上的人没有说这是人为的，因为人们不明白事情发生的道理。

刘禹锡以操舟为例，指出“理明”就不会相信天命，“理昧”就必然相信天命，关键在于人能否认识事物运动的规律。刘禹锡认为，一切事物都是按其规律变化的。人们认识和掌握了事物的规律，就相信事在人为而不信天；反之，人们就会把不能解释的现象归之于天。刘禹锡对天命论产生的认识根源的看法是可取的，深化了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对天命论思想的批判。

如果进一步分析，刘禹锡对天命论的认识根源的揭示，还在一定程度上深化了对偶然性与必然性关系的理解。“宗教的苦难既是现实苦难的表现，

又是对这种现实苦难的抗议。”人的苦难不仅在于穷通寿夭的遭遇具有不可违背的现实性，尤其是当人们还没有掌握自己命运的时候，这些遭遇具有不可测度的偶然性。于是，偶然性与必然性的关系，就成为无神论与有神论争论的一个重要问题。董仲舒宣称“为人者天”，认为天命必然决定人生的一切；王充认为“天道自然”，而在具体解释人生遭遇时则是“吉凶偶合”；这种“自然”与“偶合”的思想矛盾，到魏晋玄学演变为“于自然无所违”的必然与“无故而自尔”的偶然。佛教的轮回报应说，用神秘化了的偶然性与必然性的双重锁链，把人们的心灵禁锢在永世不得解脱的因果报应之中；而禅宗的“顿悟成佛”说，认为众生与成佛只“一念之差”，只要“一念相应，便成正觉”，这个“方便法门”就是可由自己主动掌握的突发智慧启开的，从而冲破了由偶然冲动所造成的必然锁链。偶然与必然关系问题上的这一认识发展逻辑，曲折地反映了封建政权和宗教神权统治下的人们挣扎于现实苦难之中而又无法摆脱的思想苦闷。

刘禹锡继承了“自然之说”的无神论传统，认为人们的现实遭遇是“茫乎无有宰者”的偶然现象，并对偶然现象产生的原因作了探求。如关于航行的吉凶问题：舟行于小河，人们明白航行的规律，掌握快慢行止的主动权，不仅“迅而安”，就是“覆而胶”，全都决定于人为的因素，而非决定于偶然；舟行于大河，人们摸不透变化的规律，失去了掌握快慢行止的主动权，不仅“黯然沉”，就是“陆危而仅存”或“恬然济”，全都决定于天意偶然，“舟中之人未尝有言人者”。但是，从刘禹锡的“数势之理”的逻辑来看，“大凡入乎数者，由小而推大必合，由人而推天亦合。以理揆之，万物一贯也。”这就是说，凡是合乎规律的事物，由小推大必然符合，由人推论天也是符合的。按照这个道理来推测，万事万物都是有规律贯穿其中的。既然天体的“周回可以度得，昼夜可以表候”，江河淮海的航行规律也是可以逐步认识的。人们的认识可以从“理昧”转化为“理明”，认识的对象可以从未知的偶然转化为已知的必然。人们在“适当其数乘其势”的认识基础上就可以掌握行动的主动权，从“言天”转化为“言人”。这就克服了王充偶然遭遇论的“天道难知”，“遇难先图”，即把偶然性绝对化的弱点。

又如关于社会遭遇问题：在法制大行，是非公认的情况下，“蹈道必赏，违之必罚”，必然性的法则起着作用，“福兮可以善取，祸兮可以恶召”，祸福与行为之间存在着必然性的联系；在法制小弛，是非混淆的情况下，“赏不必尽善，罚不必尽恶”，必然性的法则开始破坏，“福或可以诈取，而祸

---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53页。

《春秋繁露》卷十一《为人者天篇》。

《论衡》卷十八《自然篇》。

王弼：《老子注》第二十五章。

郭象：《庄子注·天运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上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下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刘禹锡集》卷五《天论》中篇。

《论衡》卷三《偶会篇》。

《论衡》卷一《逢遇篇》。

或可以苟免”，祸福与行为之间开始出现一些偶然因素；在法制大弛，是非易位的情况下，“赏恒在佞，罚恒在直”，祸福与行为之间存在着全是无法掌握的偶然。由此可见，决定人们遭遇的，既不是天命必然，也不是偶然之天；人们避祸得福之道，既非来自偶然机遇，也非来自豁然顿悟；关键在于对社会法制的遵行与革新。这就在一定程度上揭开了“阴鹭之说”播弄的偶然之谜，也弥补了“自然之说”把偶然绝对化的不足，深化了古代唯物主义者偶然性和必然性相互关系的认识。

## 六、“以不息为体，以日新为道”的辩证法思想

在本体论上，刘禹锡提出了“物体形用”的唯物主义观点。与这种唯物主义体用观相对应，刘禹锡还提出了宇宙万物“以不息为体，以日新为道”的看法，这是其朴素辩证法思想的核心。

刘禹锡在《问大钧赋》中指出：“且夫贞而腾气者月无月，健而垂精者昊昊。我居其中，犹轮是蹈。以不息为体，以日新为道。”又说：“物壮则老，乃唯其常；否终则倾，亦不可长。”这是说运动不息，变化不已，是事物的常态，而且这种变化是个新陈代谢的过程，如同“芳林新叶催陈叶，流水前波让后波”一样。茂盛的树林，新叶年年催换着旧叶；奔腾的流水，前波时时让位给后波。刘禹锡以自然界的这种生生不息、新陈代谢的蓬勃景象为比喻，表达了对运动、变化、发展的重要内容“新陈代谢”的正确认识。

刘禹锡以唯物主义观点观察客观事物时，注意到矛盾对立及其转化是广泛存在着的。作为对这种现象的认识，他在自己的著作中使用了不少诸如阴阳、祸福、治乱、大小、强弱、否泰、睽合、剥贲、通塞、利钝、美丑等矛盾对立的概念，来说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种种现象，并指出这些对立、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如刘禹锡在《傲舟》中论述过祸与福、安与危之间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关系。文章从某次航行的经历写起，开始水流湍急，气候恶劣，船也不坚固，但由于时刻警惕，采取了有效的预防措施，因而“汨洪涟而无害”；在船已靠岸时，由于丧失警惕，贪图安逸却“蹈常流而致危”，“楼倾轴垫，坳于泥沙”。因此，刘禹锡感慨道：“呜呼！祸福之胚胎也，其动甚微；倚伏之矛盾也，其理甚明。”《老子》第五十八章曰：“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刘禹锡吸取了老子的这一辩证法思想，指出祸与福在孕育的阶段，它们变动的征兆是很微小的；而祸与福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矛盾关系，这个道理是很明白的。当然，祸与福的转化需要一定的条件：“兢惕”，危险可转化为平安；“宴安”，平安可转化为危险。刘禹锡以行舟的安危作为鉴戒，强调防微杜渐、居安思危的重要性；并以行舟比喻治国，强调“兢惕”，反对“宴安”，引用历史事实论证了政治上的懈怠疏忽所产生的严重后果，表达了作者希望唐王朝重视各种潜伏的危机，以防止覆国之祸的进步思想。

刘禹锡的《何卜赋》，也是一篇体现“以不息为体，以日新为道”的辩证法思想的文章。在这篇赋中，他对事物的变化提出了两个基本观点：一是“极必反焉”，即事物发展到极限就会向相反的方面转化；二是“主张其时”，即事物的转化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何卜赋》指出：

吾闻人宵[肖]五行，动止有则。四时转续，变于所极。一岁之旱，人斯具舟；三月之热，人斯具裘。极必反焉，其犹合符。……经曰：剥极则贲。……否极受泰。

人是禀受五行之气而生长的，其运动和静止都有一定的规律。春夏秋冬，四时转换，连续不断，热到极点就会向冷转变，冷到极点就会向热转变，旱了一年，人们就想到久旱必会大涝，于是便准备防涝的船只；热了三个月，人们就想到热以后会出现冷，于是准备好防寒的皮衣。事物发展到极点就会向

---

《刘禹锡集》卷三十二《乐天见示伤微之、敦诗、晦叔，三君子皆有深分，因成是诗以寄》。

相反的方面转化，就象合符那样准确无误。剥、贲、否、泰是《周易》中四个卦的名称。剥，含有剥蚀脱落或卑微的意思，表示由盛而衰；贲，含有光明、显耀的意思；否，表示失利；泰，表示顺利。刘禹锡吸取了《周易》中的朴素辩证法思想，认为剥与贲、否与泰是对立的，然而“极必反焉”；“剥极则贲”，“否极受泰”是刘禹锡对这四个卦相互关系的概括，其意思是说卑微到了极点必然转化为显耀，失利到了极点必然转化为顺利。

接着，刘禹锡假托卜者的回答，强调了矛盾的转化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指出：

有天下之是非，有人人之是非。在此为美兮，在彼为蚩。或昔而成，或令而亏。君问曷由，主张其</PGN0217.TXT/PGN>时。时乎时乎！去不可邀，来不可逃。淹淹兮孰舍孰操？董喙之毒苓，鸡首之贱毛，各于其时而伯其曹。屠龙之技，非曰不伟，时无所用，莫若履稀。作俑之工，非日可珍，时有所用，贵于<sup>55</sup>斲轮。络首縻足兮，骥不能逾跬。前无所阻兮，跋鳖千里。同涉于川，其时在风，沿者之吉，沂者之凶。同艺于野，其时在泽，伊穉之利，乃穆之厄。故曰：是邪非邪？主者时邪！

占卜的回答说，有天下公认的是非，有人人自己的是非。在这里认为美的，在那里就认为是丑的。有的事在以前能够成功，在今天却失败了。你问这是什么原因，决定它的就是客观形势所造成的有利条件或时机。时机，去时无法挽回，来时不可逃避。在漫长的岁月里，谁能逃脱它谁又能掌握它呢？刘禹锡在这里否定了有谁在主宰，这就把“时”的概念同唯心论的“命”的概念区别开来。乌头的毒茎，鸡头上的毛，是不值钱的东西，但到发挥各自作用的时候，就成为一剂药中的主药。屠龙的技术，不能说不高超，但如果没有条件发挥作用，还不如验猪的技术。制造冥器这种手艺，不能说有多么珍贵，但如果当时用得上这种手艺，那就比制造车轮的手艺还要贵重。如果缠住头捆住足，即使是千里马，也跨不出半步；前面没有障碍，跋鳖也能爬行千里。同在同一条河里行船，它的“时”就是风。风向相同，顺风行船是有利条件，逆风行船则是危险的、不利的条件。同在田野里种植作物，它的“时”就是水分。如对迟熟作物有利的条件，对早熟作物就是不利的条件。所以，究竟是“是”还是“非”，决定于“时”。刘禹锡在这里特别强调的“时”的重要性。由于时间、地点、条件的变化，同一事物会具有不同的规定性，从而该事物的属性、功能等也会相应地发生变化。刘禹锡既反对静止不变的观点，也反对不问条件的诡辩论。

刘禹锡在《傲舟》中提出了辩证法的“矛盾”概念。他说：“祸福之胚胎也，其动甚微；倚优之矛盾也，其理甚明。”在中国哲学史上，韩非最先把“矛盾”作为形式逻辑的概念提出来的。在此之前，《老子》有祸福互为倚伏的思想，但未用“矛盾”一词。刘禹锡在这里第一次从辩证法意义上使用“矛盾”一词。他所谓的“矛盾”就是指事物包含有自己的对立面，例如鸡蛋包含有否定自己的“胚胎”，胚胎的合乎规律的运动促成事物向反面转化，所以“矛盾”是运动的源泉。由此出发，他在论述事物的运动变化时，认识到了矛盾发展程度同事物运动状态的关系。他说“祸福之胚胎也，其动甚微”，即在祸福间的矛盾处于萌芽状态时，变动并不显著；《何卜赋》云“变于所极”，即当矛盾发展到极限就要转化时，变动才显著起来。这就是说，事物运动状态的剧缓，是同矛盾发展程度联系着的。

基于事物是运动变化的认识，刘禹锡在《鉴药》中还提出一个体现辩证法思想的认识原则，即不能“循往以御变”，而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他以治病为例说：“用毒以攻疹，用和以安神，易则两蹶，明矣。”用有毒性的药去攻克疾病，用平和的药来安定心神，如果这两种药用颠倒了，对两方面都不利，这个道理是很明显的。因此，治病和安神，所处理的矛盾不同，解决问题的办法也不能一样。而且，治病用有毒的药，也“须其疾瘳而止，过当则伤和，是以微其齐也。”“和”，中医用这一概念表示人的生理机能的协调。“过当则伤和”，是中医治病的传统原则。按照历代中医用药治病的经验，下品药性，专主攻击，毒烈之气，倾损中和，不可常服，疾愈即止。可见，刘提出“过当则伤和”是我国古代医疗实践经验的总结，具有朴素辩证法思想。刘禹锡对医药素有研究，《鉴药》中所表现出的辩证法思想，是建立在丰富的医药学知识基础上的。

## 七、“造形而有感，因感而有词”的认识论

在认识论上，刘禹锡以唯物主义自然观作为认识的基本前提和出发点，把辩证法运用于认识的发展过程，坚持了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

刘禹锡所写的《因论七篇》是一组从事实引出议论的文章，大都从事物的两个相反方面论述其相互关系和发展变化，既有辩证法思想的闪光，又贯穿着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在谈到《因论七篇》的写作目的时，其引言指出：

刘子闲居，作《因论》。或问其旨易归欤？对曰：“因之为言有所自也。夫造端乎无形，垂训于至当，其立言之徒；放词乎无方，措旨于至适，其寓言之徒：蒙之智不逮于是。造形而有感，因感而有词，匪立匪寓，以因为目。《因论》之旨也云尔。”

《因论》七篇，一事一议，有感而发，是一组叙事与议论相结合的小品文。他自认为，这些小品文既不同于“立言”的政论文章，也不同于用假托的故事或自然物的拟人手法来说明某个道理或教训的“寓言”作品，而是“造形而有感，因感而有词”的“因论”。从刘禹锡《天论》中提出的“以目而视，得形之粗者也；以智而视，得形之微者也”的观点来看，形有粗、微之分，人的认识有“以目而视”和“以智而视”之别。“造形而有感”是基于客观事物的形体之上的“感性认识”，“因感而有词”是基于“以目而视”之上的“理性认识”。因此，刘禹锡把唯物论作为认识论的基本前提，已经接触到和比较辩证地解决了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关系问题。

在其他文章中，刘禹锡又指出：“观书者当观其意，慕贤者当慕其心，循迹而求，虽博寡要，信矣。”其意思是，读书应当读懂书中的真实含义，领会和掌握其精神实质；仰慕贤人应当仰慕贤人的思想，不能只慕其名不慕其心。否则，读书虽然广博，却没有抓住要领。刘禹锡还指出，世人谈经论道，往往是贵古而贱今，“犹贵听而贱视”，只停留在认识事物的表面，就不可能把握“无形之理”和“不可见之道”。在他看来，人的认识不仅要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他在《机汲记》中，记述了劳动人民创制汲水机械的技术成就，指出：“今之工，咸盗其古先工之遗法，故能成之，不能知所以为成也。智尽于一端，功止于一名而已。”他认为，现在的工匠，都是采用古代工匠遗留下来的制作汲水机的方法，虽然能够成功，但并不知道所以能够成功的道理。才智只局限于某一个方面，功效也只表现在一种器物的制作上面。因此，成就一事一功的人，不一定就能知其所以然、所以成之理。也就是说，刘禹锡主张人的认识和实践不应当停留在词句上和作法上，不能墨守陈规，而应当有所革新，有所创造。

基于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刘禹锡在其波折起伏的一生中，尤其是在任地方官职时，特别注重调查研究，“详求利病”。例如，他在夔州、苏州等地刺史任上，就曾把调查得来的各种情况和采取的相应措施，以及有关建议，向朝廷上了详细的奏章。刘禹锡所取得的政绩，显然是与注重调查研究分不开的。

---

《刘禹锡集》卷五《辩迹论》

《刘禹锡集》卷七《辩易九六论》。

《刘禹锡集》卷十四《论利害表》。

## 第八章 人生观

人生观是对人生的目的、意义、价值等问题的根本观点，是对人生理想境界的执著追求，是对人生态度的自觉选择。一定的人生观总是从属于一定的世界观。刘禹锡的人生观受其唯物主义无神论和朴素辩证法思想所支配，志节高尚，具有百折不挠、自强不息的精神，但另一方面又尊崇佛教，融合儒佛，企图求得精神上的解脱，也暴露出其世界观与人生观之间存在着的矛盾。

## 一、百折不挠，自强不息

刘禹锡的一生走过了坎坷的人生道路。“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被贬为朗州司马，废锢十年；后被召还，又因玄都观诗案，再次被贬连州、夔州、和州刺史，在政治上遭受第二次挫折；直至晚年，还被第三次排挤出朝，先后任苏州、汝州、同州刺史。长期被贬谪的生活，并没有使刘禹锡屈从于命运的压力，而是始终保持着激扬奋发的战斗精神。刘禹锡被贬朗州期间写的《学阮公体三首》，正是这种人生心态的真实写照。

阮公体是指魏晋之际的著名诗人阮籍所写的五言体咏怀诗。阮籍是“竹林七贤”之一。据《晋书·阮籍传》载，“籍本有济世志”。由于处在魏晋易代的混乱时期，“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使他抱负不得施展，人身安全不得保障，为避祸，只得“发言玄远，口不臧否人物。”虽然如此，他还是将深藏在内心的、无由发泄的痛苦和愤懑，用“咏怀”的形式，曲折隐约地倾诉出来。因此，阮籍的八十二首总题为《咏怀》的五言诗，旨趣遥深，对久久困扰着人类精神的生与死、灵与肉、瞬间与永恒、宇宙与人生，作了深沉而冷静的探求，总汇了其整个人生的思想感情。刘勰在《文心雕龙·才略篇》中说阮籍“使气以命诗”；钟嵘在《诗品》中说《咏怀诗》“厥旨渊放，归趣难求”；鲁迅在《而已集·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中说，“他的诗文虽然也慷慨激昂，但许多意思都是隐而不显的。”阮籍是建安以后第一个全力写作五言诗的人，其含蓄的诗风，给后来处于逆境的诗人开拓了一条抒情述怀的道路。刘禹锡的《学阮公体三首》，非学其诗体，乃学其诗意。刘禹锡和阮籍一样，也是“使气以命诗”的。其第一首云：

少年负志气，信道不从时。只言绳自直，安知室可欺。百胜难虑敌，三折乃良医。人生不失意，焉能慕己知？</PGN0224.TXT/PGN>

刘禹锡自认为从小就怀抱雄心壮志，具有远大的理想，不趋时附势，但是，由于涉世未深，对复杂纷繁的社会现实、变幻无穷的政治风云还缺乏足够的认识，只相信做人要象绳墨一样正直，哪里知道还会遭到阴谋诡计的暗害。百战百胜就难以对敌人提高警惕，经过几次折臂才能成为一个好的医生。人生如果不遭受挫折，怎么能倾慕和思念与自己志同道合的好友呢？这首诗通过回顾自己的政治经历，从政治斗争中总结经验教训，认识到一个人只有经过多次挫折，才能加深对社会现实的理解，并更加珍惜自己同朋友的情谊。

第二首云：

朔风悲老骥，秋霜动鹗禽。出门有远道，平野多层阴。灭没驰绝塞，振迅拂华林。不因感衰节，安能激壮心？

这首诗着力勾画了“老骥”和“鹗禽”的形象，借以抒发自强不息的进取精神。北风激励那久经征战的老骥，秋霜触动那展翅凌空的雄鹰。展现在前面的道路漫长而遥远，广阔的原野上常常笼罩着阴云。老骥若隐若现，奔驰在绝远的边塞；雄鹰展翅疾飞，掠过茂密的树林。若不是深秋景色的触动，怎么能激发起雄心壮志？刘禹锡在这首诗中以老骥和鹗禽自比，表示尽管路长道险，阴云密布，还要向骏马那样出没绝塞，象苍鹰那样冲破层阴。“不因

感衰节，安能激壮心”，虽是诗人就骥驰鹰翔而发的议论，是对老骥和鸷禽的由衷赞叹，但更是诗人自己壮志难酬的奋力呼喊，是对激越奋进之情怀的抒发。

第三首云：

昔贤多使气，忧国不谋身。目览千载事，心交上古人。侯门有仁义，灵台多苦辛。不学腰如磬，徒使甑生尘。

刘禹锡认为，过去许多有德才的贤人，凭借着为事业献身的勇气而努力奋斗，他们所忧虑的是国家兴亡，而不是个人的安危利害。纵观几千年的历史，诗人从“昔贤”身上汲取力量，与古代的贤者心心相印。权贵之门，有“仁”有“义”；他们的心，又“苦”又“辛”。这就揭露了当时权贵们所标榜的“仁义”的虚伪性。诗人表示不学那弯曲的玉磬而折腰逢迎权贵，宁使自己无米为炊，直至甑上积满灰尘。因此，这首诗以“忧国不谋身”的昔贤作为自己学习的榜样，而对那些所谓“有仁义”的侯门进行了尖锐的讽刺，体现了诗人高尚的气节，抒发了坚持斗争，永不妥协的顽强意志。

总之，《学阮公体三首》是刘禹锡自我形象的真实写照，集中反映了其人生观中百折不挠、自强不息的精神风貌。

刘禹锡晚年的诗，如《和令狐相公郡斋对紫薇花》云：“有人移上苑，犹足占年华。”表示仍有用世之志。《乐天寄重和晚达冬青一篇因成再答》云：“秋隼得时陵汗漫，寒龟饮气受泥涂”，表示不因长期沦落而颓废。又如《始闻秋风》、《秋词》等诗，皆有穷而益坚之气概，与《学阮公体三首》精神一贯。

## 二、“蹈道心一，俟时志坚”

《何卜赋》是刘禹锡在贬谪朗州后期所写。“何卜”即何必占卜的意思。刘禹锡用“何卜”作为赋的篇名，实际上是表示对自己的政治思想没有任何怀疑。《何卜赋》开头指出：

余既幼感力命之说兮，身久放而愈疑。心回穴其莫晓兮，将取质夫东龟。

楚人俗巫而好术兮，叟有鬻卜而来思。乃招而祝之曰：“嘻！人莫不塞，有时而通，伊我兮久而愈穷。人莫不病，有时而间，伊我兮久而滋蔓。”

“力命之说”是宣扬人的智力拗不过命运的说法。据《列子·力命篇》记载，智力和命运辩论谁是万物最根本的支配者，辩论的结果是：万物“自寿自夭，自穷自达，自贵自贱，自富自贫”，各自都有命数，不是人的智力所能追求到的，应当听天由命。刘禹锡从小就对这种智力拗不过命运的说法表示疑惑，身遭长期贬谪就更加怀疑，心里反复思考还是想不明白，于是去找占卜的人来解答疑难。刘禹锡当时身居朗州，地属楚域。楚人风俗信巫神而好占卜，他招来一个卖卜的老头询问，说人总有处于困境的时候，但也有处于顺利的时候，可我却时间愈久，处境愈困难；人没有不遭受忧虑的，但也有间歇的时候，可我却时间拖得越久，而忧患越多。

刘禹锡一方面感叹个人的遭遇与“极必反焉”的规律不一致，另一方面沿用《淮南子·精神训》中的说法，“头之圆也象天，足之方也象地”，说“予首圆而足方，予腹阴而背阳，胡形象之有肖，而变化之殊常？”这就向占卜者提出了一个疑问：我头形圆而脚形方，腹属阴而背属阳，为什么我的形象与天地有相似的地方，而处境却这样反常呢？

刘禹锡接着向占卜者提出了下面的问题：

剥极则贵。居贵而未尝剥者其谁？否极受泰。居否而未尝泰者又其谁？鹤胡不截，鳧胡不裨？夔何罚而蹇踔，夔何功而扶持？纷纭恣唯，交作舛驰。似予似夺，似信似欺。孰主张之？问于子龟。

按照古代占卦之书《周易》的说法，遭受挫折到了极点就会转化为显耀、顺利，那么一直处在荣耀显贵地位而从未卑微的是谁呢？一直处在困苦受害的境地而从未顺利过的又是谁呢？鹤的腿长为什么不把它截短？《庄子·骈拇》说：“鹤胫虽长。断之则悲。”鳧的腿短为什么不把它补长？《庄子·骈拇》说：“鳧胫虽短，续之则忧。”夔是古代传说中的独足兽，夔为什么受罚而只能用一只脚艰难地跳动？蚺是多足的虫，蚺有什么功劳而用这么多的脚来扶持它的身体？这些现象是如此的杂乱而没有定规，交错出现而又互相抵触，似乎给予又似乎夺走，似乎可信又似乎欺骗，到底是谁在主宰这些事呢？

刘禹锡借卜者的回答，为“时”的重要性列举了许多论据，从而否定了“命”的主宰作用，这就把“时”的概念同唯心论的“命”的概念区别开来。刘禹锡在说明了“主者其时”的观点后，指出：

谅淑恶之同出兮，顾所丁之若何！夫如是，得非我美，失非我耻。其去易思，其来易期。

姑蹈常而俟之，夫何卜为！

如果我们确信善恶同出一源，就看人遭遇到的时机如何。如此说来，成功不是我个人的荣誉，失败也不是我个人的耻辱。时机失去了，何必去想它；时机到来了，也不需要期待。姑且遵循一贯的信念，等待有利时机的到来，何必要占卜呢？

最后，刘禹锡指出：

予退而作《何卜赋》。于是蹈道之心一，而俟时之志坚。内视群疑，犹冰释然。

刘禹锡写了《何卜赋》，坚持信仰的决心和实践理想的心情更加专一，等待时机到来的意志更加坚定。回顾自己内心曾经产生过的许多疑虑，都象冰块融化那样消散了。

《何卜赋》的中心思想是“蹈道之心一，而俟时之志坚”。这是一篇通过阐明哲学观点来砥砺志节的文学作品。刘禹锡在诗文中经常把“道”与“时”这两个概念对举。“道”指主观理想；“时”指时机，即实现理想的客观条件。在这篇赋中，刘禹锡坚持《天论》中的唯物主义无神论观点，继续对力命之说进行了批判，这是对天命论批判的深化。这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有进步意义的。

刘禹锡贬谪夔州期间写的《浪淘沙词九首》，最后两首也抒发了“蹈道心一，俟时志坚”的情怀。第八首云：

莫道谗言如浪深，莫言迁客似沙沉。千淘万漉虽辛苦，吹尽狂沙始到金。

“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等人一再受到政敌的恶毒攻击，“谗言如浪深”；他们不仅被远谪边荒，而且“逢恩不原”，“迁客似沙沉”。这首诗前两句的句首冠以“莫道”、“莫言”，说明诗人对“谗言如浪深”、“迁客似沙沉”视若等闲，虽屡遭贬谪，仍保持着豁达大度和坚定无畏的乐观精神。诗的后两句，运用比喻的手法说明蒙受谗言的“迁客”是真金，而进谗的政敌却如“狂沙”。谗言和贬谪使诗人历尽辛苦，但是锻炼了意志。狂沙最终是埋不住真金的。诗人对此充满信心。

《浪淘沙词》第九首云：

流水淘沙不暂停，前波未灭后波生。令人忽忆潇湘渚，回唱迎神三两声。

诗的前两句写流水淘沙一刻也不停，风起浪涌，前浪未息后浪又生，形象地描绘出事物运动不息的客观规律。这使诗人忽然回忆起昔日贬谪朗州，漫步潇湘洲头的往事，禁不住和着屈原的《九歌》唱几声。屈原被放逐于湖南沅、湘之间，曾把当地民间迎神曲改作《九歌》。《九歌》中有“湘君”和“湘夫人”两首，传说湘君娥皇和湘夫人女英死于江、湘之间，化为潇湘神。刘禹锡写有《潇湘神二首》。诗人在诗的后两句中，含蓄地表示了以屈原为榜样，砥砺志节的精神。这两首《浪淘沙词》，是刘禹锡不向恶势力妥协，百折不挠，自强不息的正气歌。

### 三、“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

刘禹锡与白居易晚年同居洛阳，过从甚密。从两人的酬赠之作来看，他们情谊深厚，襟怀坦荡，是真实感情的自然流露。通过这些诗作，比较他们晚年各自的思想状况和生活态度，可以从另一侧面了解刘禹锡的人生观。

从仕途上说，白居易和刘禹锡晚年先后为分司闲官。白居易这时的心境是远出世情，知足常乐，对政治采取超然的态度；刘禹锡则对世情不能忘怀，通常是酒入愁肠，难消孤愤。白居易曾在《闲适》诗中，描述自己为分司闲官后的心情：

禄俸优饶官不卑，就中闲适是分司。风光暖助游行处，雨雪寒供饮宴时。肥马轻裘还粗有，粗歌薄酒亦相随。微躬所要令皆得，只是蹉跎得校迟。

诗中庆幸自己为分司闲官，对此不仅十分满意，而且抱怨得之太晚。

刘禹锡为分司闲官是出于无奈，内心深处为自己在政治上的一再奋斗而一再受挫感到苦闷。例如，他面对早春生机勃勃的美景，却忽然会产生暮春的伤感：“翻愁烂漫后，春莫却伤心。”秋凉暑退时节，身心一爽，原应感到快慰，但他却从秋风落花，联想起人情世风，不禁感慨系之：“人情皆向菊，风意欲摧兰。”除夕守岁，他不仅提不起迎接新年的兴致，反而悲从中来。

弥年不得意，新岁又如何？念昔同游者，而今有几多？以闲为自在，将寿补蹉跎。春色无情故，幽居亦见过。 13800170\_0232\_1

辞旧迎新的除夕之夜，刘禹锡既为亡友伤感，又为蹉跎岁月感到惋惜。

生老病死是人的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白居易和刘禹锡对待老境也有不同的心态。白居易有一首《咏老赠梦得》诗：

与君俱老也，自问老何如？眼涩夜先卧，头情朝未梳。有时扶杖出，尽日闭门居。懒照新磨镜，休看小字书。情于故人重，迹共少年疏。唯是闲淡兴，相逢尚有余。

诗中较为细腻地刻画了老年人外在的形象特征和内在的心理特征，但心情写得过于消极、低沉。后来，白居易患风痺之症，行动不便，以至对治病失去了信心。他在《罢灸》诗中写道：“莫遣浮[净]名知我笑，休将火艾灸浮云。”自注，《维摩经》云：“是身如浮云，须臾变灭也。”因此，白居易对待衰老、病亡等人生大事，常常流露出一种消极的悲观情绪。

刘禹锡的和作《酬乐天咏老见示》云：

人谁不愿（顾）老，老去有谁怜？身瘦带频减，发稀冠自偏。废书缘惜眼，多灸为随年。经事还请事，阅人如阅川，细思皆幸矣，下此便翛然。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

---

《刘禹锡集》卷二十四《洛中早春赠乐天》。

《刘禹锡集》卷三十四《秋中暑退赠乐天》。

刘禹锡和白居易晚年同患足疾和眼疾，两人是同病相怜的。但是，他们对待“老冉冉其将至”的态度有所不同。刘禹锡诗的开头承接白居易的原唱，表示对白居易关于“老”的看法颇有同感。人谁不顾虑衰老，年老了又有谁来怜惜。刘禹锡首先肯定“顾老”是人之常情，接着交待了“顾老”的原因。人老的短处是体弱多病。身体瘦了腰带不断地紧缩，头发稀疏了帽子自然就要偏移；不再看书是为了爱惜眼睛，多用艾灸是为了适应年老多病的需要。刘禹锡认为，老固然有老的短处，但老也有老的长处。老的长处是阅历丰富，经历的事情多了，明白的事理就多，办事也就更加熟练；对人情世故的了解如同观看江河山川那样清楚。这样仔细想来，老年也是很荣幸的事，对待衰老不要过多的忧虑，只要正确对待，便能心情畅快。最后两句“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意境优美，气势豪放，不要说日在桑榆已是晚景，晚霞也可以照得满天彤红。因此，刘禹锡面对衰老，不消极，不悲观，要用有生之年撒出满天的彩霞，情绪积极，格调高昂，有一种鼓舞人的力量。这两句诗既是刘禹锡内心世界的自我剖白，也是对老朋友白居易的宽慰和鼓励。明代胡震亨对此称赞说：

刘禹锡播迁一生，晚年洛下闲废，与绿野（裴度）、香山（白居易）诸老，优游诗酒间，而精华不衰，一时以诗豪见推。公亦自有句云：“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盖道其实也。

13800170\_0234\_0

在唐人咏老的诗篇中，刘禹锡的这首诗在胸襟的开阔和感情的昂扬方面，都达到了一个很高的境界。

刘禹锡晚年退居洛阳，任分司闲职，仍然老当益壮，积极进取。他虽然也嗟叹老境的凄凉和可悲，但对生活是很热爱的，保持着自信乐观的情绪。刘禹锡的《昼居池上亭独吟》诗，也是他当时生活、性格和心情的写照：

日午树阴正，独吟池上亭。静看蜂教诲，闲想鹤仪形。法酒调神气，清琴入性灵。浩然机已息，几杖复何铭。

古人因蜜蜂的性格所提供的教益，有“圣人师蜂”之说；因白鹤悠闲的仪态和修洁美好的外形，认为鹤乃君子所化，又认为鹤不游污池，也以鹤喻君子的仪表、风度和美德。刘禹锡这首诗的颔联最富思想性：“静看”从“看”字引出，以虚静之心领受忙碌的蜜蜂的教诲，是实写眼前景；“闲想”从“想”字着笔，以闲散之身师法白鹤的洁身自好，是虚写意中情。两句虚实相对，深刻地揭示了他“身闲志不闲”的内心世界，刘禹锡要以酒来激励自己，消除暮气，调节精神，使之振作；以琴来清心雅性，陶冶情操。尾联暗用刘向《杖铭》句意，讽刺朝廷不任用贤才。刘向《杖铭》曰：“历危乘险，匪杖不行。年耆力竭，匪杖不强。有杖不任，颠跌谁怨？有士不用，害何足言？”刘禹锡从自己一生的经历中发出感叹，许多绝好的良机已经失去，为几杖作铭文，又有什么意思呢？

唐代道教盛行，烧药炼丹成风。人们普遍认为，药石金丹具有延年益寿之功效。大、宪、穆、敬、武、宣“六君”都有服金丹药石的记载。受此风影响，唐朝士大夫大都酷爱此道，韩愈、元稹、李建等人还为此丧生。白居

易原也相信此道，他烧过药，炼过丹，因毫无所得，便不再迷恋了，其《烧药不成命酒独醉》诗描述了这一认识过程。白居易的转变，还与刘禹锡的提醒有关：“唯有达生理，应无治老方。减书存眼力，省事养心王。君酒何时熟？相携入醉乡。”一个人的衰老是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没有什么药方可以医治。道教的却老还童之术是不可信的，而情绪达观，注意保养，才是摄生的至理。刘禹锡对白居易这一语重心长的劝导，是建立在唯物主义的思想和丰富的医药学知识基础之上的。

#### 四、融合儒佛道，顺应大潮流

南北朝以来，思想文化领域形成儒、佛、道三足鼎立的格局。为适应统一王朝的需要，有人提出“三教合一”的主张，如旧题王通所著《中说·问易篇》云：

程元曰：“三教何如？”子曰：“政恶多门久矣。”曰：“废之何如？”子曰：“非尔所及也。真君、建德之事，适足推波助澜，纵风止燎尔。……三教于是乎可一矣。”

“真君”是北魏太武帝年号，“建德”是北周武帝年号。《中说》认为，象魏太武帝和周武帝那样用武力取缔佛教，只能起推波助澜、鼓风煽火的作用，应当在儒学的基础上促使儒、佛、道合流。

隋唐时期，儒、佛、道相互影响，趋于合流，佛教从南北朝发展到隋唐，进入全盛时期；道教则因唐王室自认为是李耳后代，得到大力提倡，也很兴盛；儒学从佛教、道教那里吸取思想资料，佛教、道教在理论上也日趋儒学化。

刘禹锡和白居易晚年都接近佛教，但刘禹锡对佛教信奉的程度不如白居易深。白居易潜心佛经，连生活起居都染上了浓厚的禅味，中宵入定跏趺坐，女唤妻呼多不应。又常在家搞斋戒，做道场。斋戒期间断荤腥，停娱乐，谢宾客，连刘禹锡都不接见。因此，刘禹锡常取笑他“斋日多如周太常”。周太常即东汉人周泽。据《后汉书·儒林列传》载，周泽任太常期间，“常卧病斋官，其妻哀泽老病，窥问所苦。泽大怒，以妻子犯斋禁，遂收送诏狱谢罪。当世疑其诡激。时人为之语曰：“生世不谐，作太常妻，一岁三百六十日，三百五十九日斋。”周太常笃信佛教，其做法是不近人情的。刘禹锡说白居易的斋日多如周太常，在友善的调侃中含有规劝的意思。另在一首《乐天少傅五月长斋，广延缁徒，谢绝文友，坐成暌间，因以戏之》诗中，刘禹锡继续调笑白居易说：

一月长斋戒，深居绝送迎。不离通德里，便是法王城。举目皆僧事，全家少俗情。精修无上道，结念未来生。宾间田衣占，书堂信鼓鸣。戏童为塔像，啼鸟学经声。……暗网笼歌扇，流尘晦酒铛。不知何次道，作佛几时成？

何次道是东晋宰相何充。据《晋书·何充传》载，何充“性好释典，崇修佛寺，供给沙门以百数，糜费巨亿而不吝也。亲友至于贫乏，无所施遗，以此获讥于世。阮裕尝戏之曰：‘卿志大宇宙，勇迈终古。’充问其故。裕曰：‘我图数千户郡尚未能得，卿图作佛，不亦大乎！’”刘禹锡在诗中说白居易有伎乐不听，让歌扇蒙上蛛网；有美酒不饮，让酒铛落满灰尘，广延缁徒，谢绝文友，五月长斋，耗资事佛，很象何次道。何次道崇佛而没有成佛，难免有阮裕之讥，刘禹锡也以此提醒和劝告白居易事佛不必过于认真。实际上，白居易爱好声色，虽然频事斋戒而俗念不断，这与崇佛的诚心是矛盾的。刘

---

韩愈以排佛、道著名，但苏轼认为：“愈之说，以为性之无与乎情，而喜、怒、哀、乐皆非性者，是愈流入于佛、老而不自知也。”（《苏轼文集》卷四《扬雄论》）

《刘禹锡集》卷三十一《答乐天戏赠》。

禹锡就这一点打趣道：“才子声名白侍郎，风流虽老尚难当。”“矻矻将心求净法，时时偷眼看春光。”“散诞人间乐，逍遥地上仙。”“欲向醉乡去，犹为色界牵。”这说明刘禹锡虽信佛，但对佛教的态度有一定的保留。

刘禹锡在《天论》中说明天命论产生的根源时指出：“生乎乱者，人道昧，不可知”，但“世间忧喜虽无定，释氏销磨尽有因”，忧喜无定是人道昧造成的结果，从而使佛教的因果报应之说有了市场。刘禹锡在《送僧元嵩南游》的引言中，叙述过自己晚年推崇佛教的原因：

予策名二十年，百虑而无一得。然后知世所谓道无非畏途，唯出世间法可尽心耳。

刘禹锡认为，自己二十年来没有什么成就，才领悟到世上所讲的“道”，都很难行得通，只有佛教的“出世间法”，值得用心，因而他自称“事佛而佞”。

在《赠别君素上人》的引言中，刘禹锡叙述过自己从尊崇儒学到推崇佛学的思想历程：

曩予习《礼》之《中庸》，至“不勉而中，不思而得”，<sup>惟</sup>然知圣人之德，学以至于无学。然而斯言也，犹示行者以室庐之奥耳，求其径术而布武，未易得也。晚读佛书，见大雄念物之普，级宝山而梯云。高揭慧火，巧熔恶见；广踈便门，旁束邪径。……是余知突奥于《中庸》，启键关于内典，会而归之，</PGN0238.TXT/PGN>犹初心也。不知予者肖予困而后援佛，谓道有二焉。

刘禹锡“家本儒素，业在艺文”，从小已习《诗》、《书》、《礼》，尤其精通大中之道，知圣人之德，然而在实践中却难以达到这种境界。他在遭受了种种的人生挫折以后，深感怀才不遇，报国无门，精神上感到苦闷，因而需要借助佛教来消磨自己的雄心壮志。

在《袁州萍乡县杨岐山故广禅师碑》中，刘禹锡进一步指出了儒学与佛教的异同：

天生人而不能使情欲有节，君牧人而不能去威势以理。至有乘天工之隙以补其化，释王者之位以迁其人。则素王立中区之教，懋建大中；慈氏起西方之教，习登正觉。至哉！乾坤定位，而圣人之道参行乎其中。亦犹水火异气，成味也同德；轮辕异象，致远也同功。然则儒以中道御群生，罕言性命，故世衰而寢息；佛以大悲救诸苦，广启因业，故劫浊而益尊。自白马东来，而人知象教；佛衣始传，而人知心法。……革盗心于冥昧之间，泯爱缘于死生之际。阴助教化，总持人天，所谓生成之外，别有陶冶；刑政不及，曲为调柔。其方可言，其旨不可得而言之。

刘禹锡认为，天生育人，而不能使人的情欲有节制；君治理人，而不能不用威势以御众。天和君的作用，都有一定的限制和缺陷。在这种情况下，总还需要有些人出来。他们也是人，但能弥补天的不及；他们没有君位，但能使人改变心性。中国的孔丘，西方的释迦牟尼，就是这样的人。孔丘儒学的要

---

《刘禹锡集》卷三十一《答乐天戏赠》。

《刘禹锡集》卷三十四《酬乐天醉后狂吟十韵》。

《刘禹锡集》卷三十四《秋斋独坐寄乐天，兼呈吴方之大夫》。

《刘禹锡集》卷十四《夔州谢上表》。

点是“大中”，释氏佛教的要点是“正觉”。自从有了天地，这两种圣人之道就存于其间。它们有所不同，就犹如水和火、车轮和车辕的不同一样；但做饭菜需要水也需要火才能成味，用车行路需要轮也需要辕才能致远。不过，儒学用“中道”教人，不多讲性命，所以在世衰的时候，儒学便逐渐地衰落了；佛教用大慈大悲普救众生，脱离苦海，宣扬因果报应，所以世道越衰，它就越得到人的信仰。佛教能够泯灭人的贪爱之心，在无形之中进行教化，其教化不仅普及于人，也普及于天。佛教所说的天也是一种有情之物，因而在天地生成之外，还有一种陶冶；在人群的法治之外，还有一种教化。佛教的陶冶和教化作用，其具体表现是可以言语表达的，其根本精神是不能用言语表达的。

刘禹锡在这里指出了他心目中的儒学和佛教的作用，以及二者的优劣。在《天论》中，他认为人类社会主要是靠法制得以建立，但在这段话里又认为仅有法制还是不行，因为人生来就有情欲，而又不能对自己的情欲有所节制。这种人生来就有的缺陷，需要用法制、威势以作节制，同时还需要教化。刘禹锡认为，儒学讲的“中道”，其作用就个人而言可以节制情欲，就社会而言可以缓和矛盾。但儒学不着重讲人生的生与死等根本问题，就社会论社会，结果在社会法制松弛的时候，儒学就不行了。佛教着重讲生死轮回、因果报应，所以社会越混乱，人们就越向佛教中寻求精神寄托，逃避现实，从而就越信仰佛教。这是佛教优于儒学之处。儒学和佛教虽有所不同，但可以起同样的教化作用，相互补充。

另一方面，刘禹锡也有以儒家思想解释佛教的倾向。柳宗元为慧能作碑文，刘禹锡作第二碑。碑的铭文曰：“至人之生，无有种类。同人者形，出人者智。蠢蠢南裔，降生杰异。父乾母坤，独肖元气。一言顿悟，不践初地。”

刘禹锡在这里试图用儒家的元气说来阐述佛教禅宗的创始人慧能之学说，其要点在于顿悟见性，一念悟时，众生是佛，从自心中顿见真如本性。这就反映了刘禹锡融合儒佛的思想。

刘禹锡作为一个杰出的唯物主义无神论者，晚年在思想上接近佛教，存在着世界观与人生观的矛盾。一个唯物主义者有时充满理想、乐观情绪和战斗精神，有时则比较消极低沉。刘禹锡说“世间忧喜虽无定，释氏销磨尽有因”，“忧喜无定”显然是指政治上的浮沉、升降无定的状况，这无疑反映了刘禹锡在参加政治革新失败后，多次遭到贬逐的消极心理。就此而论，刘禹锡试图借佛教思想来消磨意志，寄托精神上的压抑，寻求精神上的解脱与安慰。尽管佛学人生观并没有引导他离开儒家积极干预现实的入世立场，但这种出世的情调对刘禹锡的人生观产生了消极的影响，则是无庸讳言的事实。当然，刘禹锡所谓的“佞佛”，与虔诚的佛教徒之崇信佛教唯心主义还是有区别的。刘禹锡从未有过遁迹空门的想法，他对佛教所主张的“空”、“无”本体论和“三世”说，都持否定态度。他说“不因相何以示觉？不由有何以悟无？”<sup>①</sup>“何必求三生以异身耶？”“三生”即三世。在刘禹锡看来，“三世”是虚无飘渺的东西，值不得追求。他引儒入佛，主张儒学和佛教有各自的社会作用，适应了当时儒佛合流的客观趋势。

刘禹锡虽然受到佛教思想的消极影响，但他的精神状态始终还是积极向

---

①《刘禹锡集》卷四《大唐曹溪第六祖大鉴禅师第二碑》。

②《刘禹锡集》卷二十九《送鸿举师游江两并引》。

上的。他所关心的不是人的生死问题，而是社会的治乱问题；所注意的不是佛教的因果报应，而是人和自然的关系；所思考的不是人的来世，而是人的今世，因而他对佛教在思想上尚未形成一种坚定的信仰。正因为如此，当道家思想同样能给他以精神安慰的时候，他对道家思想也会产生共鸣。庄子宣扬“无己”、“无待”以消除一切人生烦恼的《逍遥游》，是他爱读的文章。刘禹锡晚年在洛阳与裴度共度过一段美好的时光，他在《和裴相公傍水闲行》诗中描写过自己当时的心态：

为爱《逍遥》第一篇，时时闲步赏风烟。看花临水心无事，功业成来二十年。

道家以自然主义的态度对待人生，“为爱《逍遥》第一篇”实际上就是刘禹锡当时所追求的人生境界。如《寓兴二首》其二云：

世途多礼数，鹏鷃各逍遥。何事陶彭泽，抛官为折腰？

《世说新语·文学篇》引向秀、郭象对《庄子》“《逍遥》义”的注释：“夫大鹏之上九万，尺鷃之起榆枋，大小虽差，各任其性，苟当其分，逍遥一也。”大鹏翱翔天海，鷃雀上下蓬蒿，但由于“足性安分”而各得逍遥。刘禹锡这短短的四句诗，揭示了庄子《逍遥游》的旨趣。东晋的田园诗人陶渊明是道家顺应自然的人生理想和人生态度的实践者。他“闲静少言，不慕荣利”，在任彭泽令时曾曰：“吾不能为五斗米折腰，拳拳事乡里小人邪！”遂走上了辞官归田、躬耕隐居的道路。刘禹锡认为陶渊明并没有真正掌握庄子《逍遥游》的精神实质，而确信自己对庄子哲学有精深的理解。他的《偶作二首》其一云：

终朝对尊酒，嗜兴非嗜甘。终日偶众人，纵言不纵谈。世情闲尽见，药性病多请。寄谢嵇中散，予无甚不堪。

诗中所描绘的精神境界，与《逍遥游》中所描绘的“至人”的精神境界十分相似。《庄子·逍遥游》曰：“至人无己，神人无功，圣人无名。”庄子认为，世人之所以达不到逍遥游，是因为他们既有个人为己之见，又有立功好名之心，即把功名利禄看得过重。要真正达到逍遥游的境界，就必须做到无己、无功、无名。庄子自己辞却楚王的礼聘，不肯为相，他的理由是“无污我”，“无为有国者所羁，终身不仕，以快吾志焉。”<sup>①</sup>出于对这种人生态度的领悟，庄子认为“至人”是世事无所系念于心的。刘禹锡诗中所说的“世情闲尽见”，与此正相吻合。庄子愤世嫉俗，超然物外；刘禹锡用世之心强烈，而又历尽挫折，难以得到实现抱负的机会，因而有时在思想上与道家学说产生共鸣。刘禹锡在诗的最后两句，表现出对竹林七贤之一嵇康的崇敬，正说明了这一点。“寄谢嵇中散，予无甚不堪。”“嵇中散”即嵇康。据《晋书·嵇康传》载，嵇康“与魏宗室婚，拜中散大夫。”他“天质自然，恬静寡欲”，“弹琴咏诗，自足于怀”，“学不师受，博览无不该通，长好《老》、《庄》。”嵇康作为玄学思潮造就出来的典型人物，其“越名教而任自然”

---

①《晋书》卷九十四《陶潜传》。

的处世方式与人生理想，是历史上将庄子的返归自然的精神境界变为人间境界的第一人。他追求一种心境的宁静，一种不受约束的淡泊生活。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说“游山泽，观鱼鸟，心甚乐之；一行作吏，此事便废，安能舍其所乐，而从其所惧哉？”他向往摆脱世俗的羁缚，回到大自然中去，一个人自由自在的独处；而如果做了官，“不得妄动”，“越名教而任自然”的生活方式受到干扰，他便受不了，提出“有必不堪者七”。“今但愿守陋巷，教养子孙，时与亲故叙阔，陈说平生，浊酒一杯，弹琴一曲，志愿毕矣。”嵇康追求这样一种理想的人生境界，对于仕途带着一种近于本能的厌恶情绪。而刘禹锡在仕途中虽屡遭挫折，但始终保持着积极入世的进取精神，因而一方面对嵇康所追求和实践的庄子式的理想人生表示敬意，另一方面说“予无甚不堪”，对世俗名教表示出宽容的态度。这与刘禹锡一直崇奉儒家学说是有关联的。他写的《许州文宣王新庙碑》、《国学新修五经壁本记》等篇，充分表达了对孔子的敬仰和对儒经的尊奉。《和李六侍御文宣王庙释奠作》一诗，不仅表达了对孔子的敬仰，而且对孔子在世时不被重用的境遇感慨极深：

叹息鲁先师，先逢周室卑。有心律天道，无位救陵夷。历聘不能用，领徒空尔为。儒风止礼乐，旅象入蓍龟。西狩非其应，中都安足施？世衰由我贱，泣下为人悲。遗教光文德，兴王叶梦期。土田封后胤，冕服饰虚仪。钟鼓胶庠荐，牲牢郡邑祠。闻君喟然叹，偏在上丁时。

孔子在唐代被封为文宣王，享受祭祀，但他的学说并未真正见用于世，所以刘禹锡为之叹息。中唐时期的许多当政者口头上尊奉孔子，却没有孔子“救陵夷”之心。刘禹锡对孔子身后的这种不幸感到痛心。他自己在地方任职时，正是以“救陵夷”的精神，赈灾济众，为百姓做了不少好事。这就继承了儒家重人道的传统，辅时及物，利国安民。

总之，刘禹锡顺应当时儒、道、释合流的趋势，试图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对儒、道、释进行辩证的综合。儒家思想是入世的，道家思想是遁世的，佛教思想是出世的。刘禹锡的一生始终坚持儒家的人生理想，追求道家的精神境界，并借佛教思想来寄托精神上的压抑与安慰。

## 五、“牡丹真国色”，“依依似君子”

理想人格是人生观中的一个重要问题。中国传统人生哲学历来注重理想人格的设计和塑造。儒家推崇的理想人格是现实的、进取的、刚健的道德人格，即以“内圣外王”作为人的最高价值的实现；道家推崇的理想人格是超越的、逍遥的、柔顺的自由人格，即向往人生的真诚纯朴，把实现自我价值视为人生的最高理想。

刘禹锡作为一位诗人，在许多托物咏怀的诗中，抒发了自己所崇尚的理想人格的情怀。其《赏牡丹》诗云：

庭前芍药妖无格，池上芙蓉净少情。惟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

这首诗歌颂牡丹，却从评论芍药和芙蓉入手，立意新颖，风格别致。诗人认为芍药花妖娆美丽，但格调不高；芙蓉即荷花纯洁雅淡，但缺少情致。诗中对牡丹没有作更多的描述，只用“真国色”三字加以概括，并且以花开时节轰动京城加以烘托。显然，在对牡丹的赞美中，也可以使人窥见诗人自己的人格。

诗人们咏花，往往很少孤立地描写花的色、香、态，而是重在写“花格”。花本无知，无“格”可言。但诗人咏花多是为了通过花来表达对社会生活的评价和人生理想。因此，无知的花在诗人笔下也就成了有“格”的人。牡丹有“花王”之誉，唐代牡丹热曾盛极一时。在中唐，从宫廷、寺院，直至各家各户都争种牡丹，花市盛况空前。传说在晚春季节，京都车马若狂，到处都拥挤着看花的人群。《赏牡丹》这首诗就是在这一背景下写成的。刘禹锡以否定芍药和芙蓉来肯定牡丹，即以比较的手法写出牡丹的多情与丰姿，以花开轰动京城烘托出“牡丹真国色”，以象征一种尽善尽美的理想人格。儒家经典《大学》中提出的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表现出儒家“内圣外王”的人格理想。“修身”之前的纲目是“内圣”，之后则是“外王”，内外一贯，形成了中国传统理想人格的最高标准。刘禹锡几十年来所走过的人生道路，正是对这一理想人格精神的实践。

刘禹锡的另一首托物咏怀诗《庭竹》曰：

露涤铅粉节，风摇青玉枝。依依似君子，无地不相宜。

诗中写庭竹虽在风露之中，但不改变其劲节青翠之姿，赞美竹子能够随遇而安，以借喻自己不论在任何处境中，都能保持其“君子”的人格与本色。刘禹锡富于理想而屡遭坎坷，在长期的贬谪生涯中，虽对自己久久不能实现远大的政治抱负而感到苦恼，但也能随遇而安，在地方官任上取得了显著的政绩。这就使人感到刘禹锡的理想人格中蕴含着一种内儒外道的精神力量。

刘禹锡还有《柳花词三首》云：

开从绿条上，散逐香风远。故取花落时，悠扬占春晚。  
轻飞不假风，轻落不委地。撩乱舞晴空，发人无限思。  
晴天黯黯雪，来送青春莫。无意似多情，千家万家去。

这三首托物言志的诗篇，赋予柳花以美好的品格。它无意争春，在花落时节开放；它轻飞轻落，不凭借风力，不轻易委地；它送走了暮春，“无意似多情”地向千家万户飞去，“发人无限思”。诗人通过对柳花的描写，赞颂了一种美好的品格，同时也是刘禹锡个人品格的写照。

《咏史二首》批判了中唐时期某些背弃理想、追求富贵的人，表现了刘禹锡不愿随波逐流的品格。其中第一首云：

骠骑非无势，少卿终不去。世道剧颓波，我心如砥柱。

诗中所说的“骠骑”指西汉骠骑将军霍去病，“少卿”指大将军卫青的舍人任安。任安，字少卿。卫青、霍去病都是汉武帝时的名将。后来霍去病日益显贵，卫青的门客大多离他而去投奔霍去病，只有任安没有离开卫青。诗的前两句赞扬了任安不趋炎附势的品格；后两句说明了“永贞革新”失败后的形势，如同顺流直下的水波急剧变化，但刘禹锡的思想坚定不移，犹如激流中的砥柱一样屹立不动，从而揭示了诗人保持节操的高尚品格。刘禹锡一生对于理想的孜孜追求，是与其具有刚强正直的人格分不开的。

## 第九章文学思想与成就

刘禹锡作为中唐时期一位杰出的文学家，提出过许多具有真知的见的文学思想，在文学创作上也取得了卓越的成就。他提出了“文章与时高下”的论点，强调文学与政治的关系；认为“诗者，其文章之蕴耶”，“片言可以明百意”，“境生于象外”，强调才华与识见在诗歌创作中的作用。刘禹锡的诗歌创作题材广泛，无论是政治诗、咏史怀古诗，还是风土民情诗、抒情酬赠诗，大多根植于现实生活，具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和创新精神；在散文创作中也取得了很高的成就。

## 一、“文章与时高下”

刘禹锡在为其好友柳宗元编辑遗著所写的引言《唐故尚书礼部员外郎柳君集纪》中，特别重视文章与时政的关系，指出：

八音与政通，而文章与时高下。三代之文至战国而病，涉秦汉复起。汉之文至列国而病，唐兴复起。夫政庞而土裂，三光五岳之气分，大音不完，故必混一而后大振。

《礼记·乐记》中有“审乐以知政”的话，刘禹锡在这里认为，音乐和政治是相通的，而文章的高下与时代的盛衰有密切的关系。夏、商、周三代的文章到战国时期就衰落了，经过秦、汉的统一又振兴起来；汉代的文章到三国鼎立和南北朝对峙时期又衰落了，到唐朝的强盛又振兴起来。因此，政局混乱，国家分裂，三光、五岳之气被分割，文章就不会完美，必须有统一的国家，然后文章才能够振兴起来。

这个论断，一方面是说时代的治乱决定文章的盛衰，肯定国家统一对文艺繁荣的促进作用，反映了刘禹锡文学史观中的朴素唯物主义倾向，但其不足是忽视了文学发展的自身规律，这种简单化的观点导致了“三代之文至战国而病”等不符合事实的说法；另一方面则意味着文章应表现它的时代。刘禹锡在为其好友李绛编辑遗著所写的引言《唐故相国李公集纪》中指出：

天以正气付伟人，必饰之使光耀于世。粹和絪縕积于中，铿锵发越形乎文。文之细大，视道之行止。故得其位者，文非空言，咸系于訏谟宥密，庸可不纪？

这里更直接地谈到了作文与行道、为政的关系。从这种观点出发，刘禹锡更重视“立言”之作。他在《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中说：

古之为书者，先立言而后体物。贾生之书首《过秦》，而荀卿亦后其赋。

古代著书立说的人，都是把思想和政治论文放在前面，而把铺陈事物、抒发感情的作品放在后面。贾谊的书把《过秦论》放在第一篇，荀况的著作是把赋编在后面。刘禹锡在这里为“立言”与“体物”强分高下，有忽视文学特性的偏向，但他强调文学创作要有积极的社会内容，还是有意义的。

就个人的文学思想来说，刘禹锡认为一个人的特定的生活遭遇决定着他的文学活动和鉴赏眼光。他在《上杜司徒书》中说：

昔称韩非善著书，而《说难》、《孤愤》尤为激切。故司马子长深悲之，为著于篇，显白其事。夫以非之书可谓善言人情，使逢时遇合之士观之，固无以异于它书矣。而独深悲之者，岂非遭罹世故，益感其言之至邪？

过去人们称道韩非善于著书，而《说难》、《孤愤》尤为激愤恳切。司马迁为韩非囚秦的遭遇深感悲愤，写了他的传记。韩非的文章，可说是最善于表达内心激愤的了，但那些逢时遇台之人看了并不觉得和其它书有什么区别。唯独司马迁看了特别悲愤，如果不是由于自身遭受不幸，是难以体会韩非文章的深刻之处的。

刘禹锡的这一论述，的确也是有感而发。他自己的文学活动是紧密地与政治斗争相联系的。“永贞革新”这一政治斗争的失败，使他受到排斥和打击。刘禹锡的大量诗文，都是他在被贬期间的发愤之作。他自己说过：“谪于沅、湘间，为江山风物之所荡，往往指事成歌诗；或读书有所感，辄立评议。穷愁著书，古儒者之大同，非高冠长剑之比耳。”正是由于这种被贬谪的生活，才使他居巴、楚而有瘴厉之叹，守朗、夔而有拘囚之思。文学作品总是连带着生活的血肉，浸润着作家的感情。文学鉴赏的读者同作者的生活遭遇、思想感情的远近，有密切的关系。生活遭遇，思想感情相近者，易于产生共鸣；反之则较为淡漠。刘禹锡长期被贬的生活遭遇和思想感情，与韩非、司马迁有相近之处，所以他深有感慨他说：“然后知韩非之善说，司马子长之深悲，迹符理会，千古相见，虽欲勿悲可乎？”

刘禹锡的文学思想与其进步的政治思想是一致的。在政治思想上，他以“致君及物”为根本。他称赞裴度“致君及物，其德两大”；称赞吕温“重气概，核名实，歆然以致君及物为大欲”；称赞韩愈“以推贤尽材为孜孜，故人心乐其道行，行必及物”。刘禹锡把“致君”与“及物”合二为一，即把辅佐皇帝治理国家与关心民生结合起来，以此作为自己人生追求的最大理想。这种思想对他的政治和文学活动都有重要影响。

在唐代古文运动中，韩愈主张“文以载道”，柳宗元强调“文以明道”，“以辅时及物为道”，刘禹锡则说“文之细大视道之行止”。虽然韩愈与刘、柳所说的“道”，内涵不尽相同，但都认为文不应背离“道”。林纾在《林氏选评名家文集》中多次称赞刘禹锡文“见道”、“知道”，如：

《何卜赋》：“篇末归之于道”。

《上杜司徒书》：“尤多见道之言。”

《口兵戒》：“渊乎知道之言。”

《论书》：“时时见道。”

《名子说》：“语颇见道。”

《王公神道碑》：“言外颇含道气。”

林纾没有注意到刘禹锡还将“道”与“志”加以区别。刘入仕前写给权德舆的信中说：

乃今道未施于人，所蓄者志。见志之具，匪文谓何？是用颍颍恳于其间，思有所寓。非笃好其章句，泥溺于浮华。时态众尚，病未能也，故拙于用誉。直绳朗鉴，乐所趋也，故锐于求益。 13800170\_0253\_1</PGN0253.TXT/PGN>

对照刘禹锡所说“得其位者，文非空言，咸系于訏谟有密”，可以看出他划

---

《刘禹锡集》卷二十《刘氏集略说》。

《刘禹锡集》卷十《上杜司徒书》。

《刘禹锡集》卷十八《上门下裴相公启》。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

《刘禹锡集》卷十《与刑部韩侍郎书》。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相国李公集纪》。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相国李公集纪》。

分“道”与“志”的标准是：前者为得位者，非空言，施于人；而后者为尚未得位，是空言，尚未施于人。“道”是已实现的“志”，而“志”是尚未实现的“道”。入仕前的刘禹锡从言志出发，表明了对骄文的鄙弃。他认为骈文“笃好其章句，泥溺于浮华”，明确提出文章应该是“见志之具”，这个“志”就是在“大中之道”指导下“致君及物”、刷新政治之“志”。他后来一再强调“文章之用”，主张文章要“有为而为之”。他的散文创作正是为实现其志向服务的。

应该指出，刘禹锡的骈文也是写得很好的，特别是那些写给皇帝的“谢表”最为得体。他在《彭阳唱和集引》中说：“鄙人少时，亦尝以词艺梯而航之，中途见险，流落不试。而胸中之气伊郁蜿蜒，泄为章句，以遣愁沮，凄然如焦桐孤竹，亦名闻于世间。”其意思是刘禹锡少时学习骈文，在抛开骈体辞赋之后，他多以诗文抒发自己的心志。散文善于反映社会现实生活，在叙事、说理、言情等方面，较之骈文都具有优越性。而当时的浮华不实的骈文，“时态众尚，病未能也”，由兼擅骈文、深知骈文利弊的刘禹锡等人出来反对骈文，提倡散文，其影响是比较大的。

刘禹锡还较早地指出过古文运动兴起后出现的一种新的不良倾向：

窃观今之人，于文章无不慕古，甚者或失于野；于书疏独陋古而汨于浮。二者同出于言而背驰，非不能尽如古也，盖为古文者得名声，为今书者无悔吝。 13800170\_0255\_0

刘禹锡在这里就古文写作方面提出了值得注意的问题。当古文的声誉逐渐压倒骈文以后，一些人就会为名而来，一味求古，似乎越古越好，“甚者或失于野”。反对浮华而出现质野，这种倾向如不及时纠正，古文运动也会走上另一条邪路。浮华与质野两种偏向，“同出于言而背驰”。刘禹锡提出的这个问题，对维护古文运动的健康发展是有意义的。

刘禹锡在《唐故中书侍郎平章事韦公集纪》中，把文章分为两类：一种是“文士之词”，“以才丽为主”；一种是“经纶制置财成润色之词”，“以识度为宗”。所谓“以才丽为主”，就是要有华丽的文采；所谓“以识度为宗”，就是要有真知灼见。这两方面可以看作是他对新型古文写作的具体要求。他在评论韦处厚的文章时说：

荐贤能，其气似孔文举；论经学，其博似刘子骏；发十难以摧言利者，其辩似管夷吾。

据《旧唐书·韦处厚传》云：“处厚在相位，务在济时，不为身计。中外补授，咸得其宜。”“急于用才，酷嗜文学，尝病前古有以浮议坐废者，故推择群材，往往弃瑕录用，亦为时所识。”孔文举即孔融，是“建安七子”之一。孔融的文学成就主要表现在散文方面，他在北海时写给僚属的教令，大多以礼贤爱士为内容，显得高雅隽永，别具一格。据《后汉书·孔融传》云：孔融“性宽容少忌，好士，喜诱益后进。”“荐达贤士，多有奖进”。他所具有的不畏权势、爱才敬贤的品质，常为后世士大夫所称道。在“荐贤能”方面，韦处厚与孔融是相似的。又据《旧唐书·韦处厚传》载，处厚“通《五经》，博览史籍，而文思贍逸。”“穆宗以其学有师法，召入翰林，为侍讲

---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相国赠司空令孤公集纪》。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

学士”。“处厚以幼主荒怠，不亲政务，既居纳海之地，宜有以启寻性灵，乃选经义雅言，以类相从，为二十卷，谓之《六经法言》，献之。”刘子骏即刘歆，是西汉经学家和文学家刘向之子。据《汉书·刘歆传》云，歆“少以通《诗》《书》能属文召见成帝”，“河平中，受诏与父向领校秘书，讲六艺传记，诸子、诗赋、数术、方技，无所不究。”“哀帝初即位，大司马王莽举歆宗室有材行”，“复领《五经》，卒父前业。歆乃集六艺群书，种别为《七略》。”在“论经学”方面，韦处厚与刘歆是相似的。《旧唐书·韦处厚传》又载，“时张平叔……以征利中穆宗意，欲希大任。以榷盐旧法为弊年深，欲官自榷盐，可富国强兵，劝农积货，疏利害十八条。诏下其奏，令公卿议。处厚抗论不可，以平叔条奏不周，经虑未尽，以为利者返害，为简者至烦，乃取其条目尤不可者，发十难以诘之。时平叔倾巧有恩，自谓言无不允。及处厚条件驳奏，穆宗称善，令示平叔，平叔词屈无以答，其事遂寝。”管夷吾即管仲，《管子》一书是后人托名管仲之作。管仲辅佐齐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是春秋时期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和经济思想家。《管子》一书的大部分篇章都是讲富国强兵、正世安民之道，且辨析事理，精辟深邃。因此，刘禹锡称赞韦处厚“发十难以摧言利者，其辩似管夷吾。”《管子》是由西汉刘向整理编辑成书的，基本上是先秦著作；刘歆、孔融的散文是两汉文章。唐代古文运动的倡导者一般都推崇先秦、两汉的散文，刘禹锡也不例外，《管子》、刘歆、孔融的散文都是有“才丽”、有“识度”的文章，刘禹锡以此为标准，从荐贤、论经、辩难三个方面评论韦处厚文章的价值，这就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刘禹锡本人的文学思想。

## 二、“诗者，其文章之蕴耶”

刘禹锡的文学思想，不仅表现在与进步的政治思想和哲学思想相一致的“文章与时高下”的文论上，而且表现在其别具一格的诗论上。

首先，刘禹锡认为诗的审美特质是凝炼含蓄、意在言外、词近旨远。他在《董氏武陵集纪》中指出：

诗者，其文章之蕴耶！义得而言丧，故微而难能。境生于象外，故精而寡和。千里之谬，不容秋毫。

片言可以明百意，坐驰可以役万景，工于诗者能之。风、雅体变而兴同，古今调殊而理冥，达于诗者能之。工生于才，达生于明，二者还相为用，而后诗道备矣。

诗为“文章之蕴”，是说诗比一般文章更凝炼、更含蓄、更微妙，“心之精微，发而为文；文之神妙，咏而为诗。”

“义得而言丧”，“境生于象外”，说的是诗的意境。“意”是诗中表达的思想感情，“境”是诗中描绘的景物形象。“意”与“境”的完美统一，就是意境。刘禹锡认为，“义”不能离开“言”，“境”不能离开“象”；但“义”与“境”又远远超出“言”与“象”，“言”，“象”有尽而“义”、“境”无穷。“义”“境”是实与虚、有与无、有限与无限的统一。

刘禹锡的这种意境说，与皎然的诗论有一定的继承关系。刘禹锡幼年即与皎然师徒来往。皎然是中唐大历、贞元年间的一位诗僧，俗姓谢，在诗论的意境说上有独到的见解。刘禹锡在《澈上人文集纪》中说：“世之言诗僧多出江左。灵一导其源，护国袭之。清江扬其波，法振沿之。如么弦孤韵，警入人耳，非大乐之音。独吴兴昼公能备众体。”对皎然诗论的评价极高。皎然撰《诗式》五卷、《诗议》一卷，有意识地运用佛教境界说来阐述诗歌的“意境”问题。他在《诗式》卷一《辩体有一十九字》中说：“夫诗人之思初发，取境偏高，则一首举体便高；取境偏逸，则一首举体便逸。……偏高偏逸之例，直于诗体，……。”皎然在这里不仅提出了“境”的概念，而且把“境”看作诗歌的基本审美范畴，认为取境之高下直接关系到诗作的成败。在意境的生成上，皎然不仅指出了“诗情缘境发”这一意境产生的奥秘，而且提出了“缘境不尽曰情”的审美标准。意境的生成就是诗人之“情”与“境”的相互缘合。刘禹锡的境界论吸取了皎然的思想，强调“境生于象外”，即“境”对“象”的超越性，构成了“境”的特征。这一命题在中国古代文学思想史上首次明确地把意境与“象外”联系起来，具有开拓性。他所推崇的诗的理想境界是言外之义、象外之境。

“片言可以明百意”是说诗歌要精炼含蓄，以少胜多；“坐驰可以役万景”是说诗人要有丰富的想象力。诗的构思产生于某一具体景物的触发，蕴含于某一具体景物的吟咏。“风雅体变而兴同，古今调殊而理冥”是说诗歌无论何体、何调，都必须以意兴感人而理在其中，不能象文章那样直接说理，这是各类诗同而与文不同的艺术特征。因此，刘禹锡重视诗人的才华（“才”）。

---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尚书主客员外郎卢公集纪》。

《杼山集》卷一《五言秋日遥和卢使君游何山寺宿扬上人房论涅槃经义》。

《诗式》卷一《辩体有一十九字》。

识见（“明”）在诗歌创作中的作用，只有把二者结合起来，才能创作出意境高雅、格调新颖的诗作。

其次，刘禹锡对虚静成诗的创作规律有较为深刻的理解。《秋日过鸿举法师寺院便送归江陵》一诗的引言云：

梵言沙门，犹华言去欲也。能离欲则方寸地虚，虚而万景入，入必有所泄，乃形乎词。词妙而深者，必依于声律。故自近古而降，释子以诗闻于世者踵焉。固定而得境，故翛然以清。”由慧而遣词，故粹然以丽。信禅林之蔚，而诚河之珠玑耳。

这段话中的“去欲”、“离欲”之说，是对佛教思想的一种概括。刘禹锡一生与僧人交往较多，其诗论显然有佛学的影响。按照佛教哲学认识论，无论是客观外境，还是内心之境，都不是实存的，一切境相都是非有非无、虚幻不实之像。皎然较早用佛学观点来探讨诗的意境虚实结合的二重性问题，他在《诗议》中指出：“夫境象不一，虚实难明。有可睹而不可取，景也；可闻而不可见，风也。虽系乎我形，而妙用无体，心也；义贯众象，而无定质，色也。凡此等，可以对虚，亦可以对实。”这就是说，“境象”是一种虚实结合体。实，使意境具有鲜明的形象性；虚，则可以蕴含无穷的意义，给人以想象的余地。权德舆曾称赞一位诗人：“凡所赋诗，皆意与境会。疏导情性，含写飞动，得之于静，故所趣皆远。”皎然、权德舆关于虚静成诗的思想，给刘禹锡以很大的启发。

刘禹锡的诗作，有一个从青年时期的激昂慷慨的感情转化为晚年的深沉幽远的思绪的过程。丰富的人生阅历，使刘禹锡认识到：愤激不平的精神状态所成之诗大多才豪气猛，虚静幽远的精神状态所成之诗大多淡雅邃美，而这正是我国古代诗歌的两大类型。刘禹锡在这里特别揭示了虚静成诗的创作规律，“虚而万景入，入必有所泄”，即心虚神静并非闭目塞听，而是可以更广泛、更深入地观察事物，得其精髓，百感交集，浮想联翩，产生丰富多彩的审美感受，泄而成诗。这种诗由于对事物的冷静体察和深微感受，所以境界清淡幽远，语言自然精粹，即刘禹锡说的“因定而得境，故翛然以清；由慧而遣词，故粹然以丽。”

再次，刘禹锡提倡自然、邃美的诗风。他在《答柳子厚书》中，曾对柳宗元的作品作出这样的评价：“其词甚约，而味翛然以长。气为干，文为支。跨踈古今，鼓行乘空。附离不以凿枘，咀嚼不有文字。端而曼，苦而腴。佶然以生，瘦然以清。”这就是说，柳宗元的诗文辞藻简约，而意味深长；表面平淡，而内蕴深厚，有一种自然、邃美的气势。刘禹锡晚年对这种艺术风格有更多的论述：

郢人斤斲无痕迹，仙人衣裳弃刀尺。世人方内欲相寻，行尽四维无处觅。 13800170\_0261\_0  
静得天和兴自浓，不缘宦达性灵慵。大鹏六月有闲意，仙鹤千年无躁容。 13800170\_0261\_1

静而不躁，淡而味长，天然邃美，这就是刘禹锡着力提倡和身体力行的诗风。

在中唐诗坛上，韩愈和白居易是最有影响的诗人，他们各自开创了不同的诗歌流派。韩愈的诗风奇崛怪僻，白居易的诗风浅俗直露。刘禹锡能够崛

起于两派之间，以自然邃美的诗风独树一帜，表现出巨大的创新精神。

刘禹锡与韩愈的唱和之作不多，但他对韩诗风格是熟悉的。韩愈的审美情趣幽奇古怪，以丑为美，其诗多用赋体，并把古文的章法、句式融入诗内，开创硬体诗，用字僻涩，显得古朴劲道。而刘禹锡善于在平凡的生活中挖掘朴素明澈的美，注意吸取民歌语言的丰富营养，语言生动活泼。二人诗风不同。例如，同是描写大火的诗作，韩愈的《陆浑山火和皇甫湜用其韵》极力宣扬鬼神与恐怖；而刘禹锡的《武陵观火诗》却寄寓了人定胜天的唯物论思想。同是描写衡山的诗作，韩愈感兴趣的是传说中十分神秘的岫嵎碑；而刘禹锡感兴趣的是雄伟的祝融峰，因此，刘禹锡的《望衡山》一诗的境界要比韩愈的《岫嵎山》深远高大。

刘禹锡和白居易在中唐诗坛的地位大体相当，人们习惯以“刘、白”并称，但他们各自成家。刘诗深沉雅丽，精练含蓄；白诗辞烦言激，通俗易懂。白居易早年写讽喻诗力求通俗到使老妪能解的程度，中晚年以后思想逐渐趋于消极，处世态度尚拙，诗歌风格向拙朴发展，表现出一种通俗与拙朴相结合的特征。刘禹锡与白居易唱和极多。古人的酬答诗一般要效法对方的体式。刘禹锡的酬白之作，表面上与自体相似，如“筵歌要请频何爽，笑语忘机拙更欢”，对白居易晚年尚拙的艺术趣味表示赞赏，但也流露出一不甘寂寞的情调，如“离人下忆泪，志士激刚肠。”因此，从总体上说，刘禹锡的诗歌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其别具一格的诗论思想正是对这种创作实践的概括和总结。

---

陈师道《后山诗话》：“韩以文为诗，……故不工尔。”张耒《明道杂志》：“退之以高文大笔，从来便忽略小巧，故律诗多不工。”吴可《藏海诗话》：“有大才，作小诗辄不工，退之是也。”张戒《岁寒堂诗话》卷上：“韩退之诗，爱憎相半。爱者以为虽杜子美亦不及，不爱者以为退之于诗本无所得。自陈无己辈，皆有此论。然二家之论俱过矣。”余不多举。

《刘禹锡集》卷三十四《和乐天洛下雪中宴集寄汴州李尚书》。

《刘禹锡集》卷三十四《酬乐天闻新蝉见赠》。

### 三、名副其实的“诗豪”

刘禹锡诗今存八百余首。这些诗作的思想内容和艺术风格如何？有哪些特色和成就？前人将刘诗与许多唐名家诗进行过比较，认为刘诗并不逊色。尤其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与刘禹锡齐名的白居易生前曾一再惊叹：“诗敌之动者，非梦得而谁？”“彭城刘梦得，诗豪者也。其锋森然，少敢当者。”

可见，刘禹锡当时在诗歌创作上的确有一股咄咄逼人的气势，从而获得了“诗豪”的美称。

刘禹锡诗的题材广泛丰富，无论是社会现实，还是前朝史事；是时事政治，还是个人经历；是风土民情，还是山川景物，都有所涉及。归纳起来，主要有政治诗、咏史怀古诗、风土民情诗和抒情酬赠诗四类。这些诗，大多植根于现实生活，站在时代的高度，具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和浓郁的生活气息；诗人的喜悦和悲哀、爱慕和憎恶、歌颂和讽刺，都鲜明、自然、真切地流于笔端。

刘禹锡的政治诗，包括政治抒情诗和政治讽刺诗两种。政治抒情诗，有的是直接咏赞时事，如《平蔡州三首》、《城西行》、《平齐行二首》等，对平定吴元济、李师道等藩镇的叛乱，进行了热情的歌颂，表达了他对国家统一的深切关注；有的是抒发政治抱负和政治情怀，如《华山歌》借华山的高大形象来抒发其远大的政治抱负，《壮士行》写壮士为民除害以表达其要继续铲除邪恶势力的决心，《听旧宫中乐人穆氏唱歌》表达了对“永贞革新”和革新派人士的怀念，或慷慨激昂，或深情凄惋，都反映了其进步的政治倾向。

刘禹锡的政治讽刺诗具有很强的现实性和战斗性，既对中唐政治生活中的重大事件有所反映，也揭露了社会的严重弊病，如针对当时藩镇割据带来的将骄卒惰问题，《武夫词》中刻画武夫“依倚将军势，交结少年场。探丸害公吏，袖刃妒名娼”横行霸道的丑态；中唐宦官监军、弄权，官员多昏庸之辈，赏罚不明，贤愚颠倒，《和董庶中古散调词赠尹果毅》揭露了官场改名易姓、冒功叨赏的恶劣伎俩，“贵臣上战功，名姓随意移。终岁肌骨苦，它人印纍纍”。不仅如此，刘禹锡还猛烈抨击了那些顽固反对改革弊改，疯狂镇压“永贞革新”的权臣、宦官，在《聚蚊谣》、《飞鸢操》、《百舌吟》等诗篇中，将他们比作吸血的蚊子、卑微的飞鸢、“趋炎附势”的百舌等，形象地刻画出他们的丑恶面目和害人本性，指出他们虽喧嚣得意于一时，但最终逃脱不了可耻的下场，显示了诗人的坚定信念和乐观精神。如刘禹锡的政治讽刺诗《白鹰》，对那些采用卑劣手段害人的政敌作了有力的揭露和鞭挞：

毛羽斓白纛裁，马前擎出不惊猜。轻抛一点入云去，喝杀三声掠地来。绿玉嘴攒鸡脑破，玄金爪擘兔心开。都缘解搦生灵物，所以人人道俊哉！

这首讽刺诗写于贬谪朗州时期。白鹰是鹰一类的猛禽，嘴长且弯曲锐利，爪

---

参阅《刘禹锡研究》附录：卞孝萱《刘诗历代评述选辑》。

《白居易集》卷六十八《与刘苏州书》。

《白居易集》卷六十九《刘白唱和集解》。

如铁钩，背褐色，腹白色，捕食小鸟、鸡、兔，猎人多驯养作为猎鹰。正因为白鹰懂得捕捉生灵，所以人们才夸它是主子的“好”爪牙。“永贞革新”失败后，宪宗一上台就迫害革新派人士，而那些反对“永贞革新”的权臣、宦官，就是如同“白鹰”一样的爪牙。

值得注意的是，刘禹锡的政治诗大多是“即事名篇，无复倚傍”的乐府歌行，实际上就是“新乐府体”诗。当时，白居易、元稹、李绅等人继承了杜甫诗歌创作的现实主义传统，倡导“新乐府”运动。刘禹锡也以自己的诗歌创作实践，为中唐诗坛出现的新局面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与政治诗相比，刘禹锡的咏史怀古诗更具特色。诗人并非单纯地怀古，泛泛地抒发其今昔兴亡之感，而是从现实的需要出发，站在时代的高度，以一个政治改革家和思想家的视角，将现实的感受与历史的沉思结合起来，以历史题材反映现实内容，寓深刻的哲理于咏史怀古之中。

咏史怀古诗，一类是借咏古以抒怀，借古人古事直接或曲折地抒情言志。如《经伏波神祠》诗，以东汉伏波将军马援“自负霸王略，安知恩泽侯？乡园辞石柱，筋力尽炎洲。一以功名累，翻思马少游”，抒发了空怀壮志，远贬南方的哀怨。《咏史二首》之二云：“贾生明王道，卫绾工车戏。同遇汉文时，何人居贵位？”贾谊是西汉初期著名的政治家和文学家，二十多岁时就做了博士，提出改革的主张，表现了卓越的政治才能，得到汉文帝的赏识，一年之内由博士破格提升为大中大夫，后因受到守旧派的诋毁，又被文帝贬为长沙王太傅、梁怀王太傅。卫绾凭借玩车戏的小技侍奉汉文帝，被提升为中郎将。因此，刘禹锡在诗中感叹道，贾谊深明以王道治国之策，卫绾善于以车技娱人，他们同处汉文帝执政的时期，但又是谁身居尊贵的职位呢？显然，刘禹锡以“明王道”的贾谊自况，表达了对元和时期锐志改革弊政的志士仁人遭谗被逐的愤慨心情。又如《咏古二首有所寄》，咏写汉武帝之卫皇后得宠、陈皇后失宠以及汉光武帝宠阴皇后事，抒发了贬谪失意的苦闷，并对同贬的“八司马”中最先得以复用的程异，提出劝勉和希望：“一朝复得幸，应知失意人”，“岂无三千女？初心不可忘。”这“初心”，应指程异当初参加王叔文集团时所抱的政治革新的心愿，刘禹锡显然愿以此与程异共勉。

另一类咏史怀古诗是借古以讽今。刘禹锡具有丰富的历史知识，又长期在大江南北担任地方官，足迹遍布各地，所到之处都探访古迹，吟诗咏怀。在他的笔下，古今是相通的。历史与现实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咏史怀古诗成为他讽谕现实的一种得心应手的武器。著名的如《西塞山怀古》、《金陵怀古》、《蜀先主庙》、《观八阵图》，《金陵五题》等，不仅艺术技巧纯熟，思想内容也表现出进步的倾向和深刻的主题。

《金陵五题》是一组借六朝古都金陵遗迹来总结历史教训的诗篇。第一首《石头城》云：

山围故国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淮水东边旧时月，夜深还过女墙来。

---

魏泰《临汉隐居诗话》：“刘禹锡诗：‘贾生王佐才，卫绾工车戏。同遇汉文时，何人居重位？’贾生当文帝时流落不偶而死，是也。卫绾以车戏事文帝为郎尔。及景帝立，稍见亲用。久之，为御史大夫，封建陵侯。景帝末年，始拜丞相。在文帝时，实未尝居重位也。”

石头城是建安十七年（212）东吴孙权主持修筑，故址在今江苏省南京市清凉山一带，西北面临靠长江。这首诗的开头，就置读者于苍莽悲凉的氛围之中。环绕着这座古都的群山依然存在，江潮拍打着荒废的空城，仿佛也感觉到了它的荒凉，碰到冰冷的石壁，又寂寞地退了下來。石头城是六朝的都城，至唐高祖武德九年（626）开始废弃，二百年来久已成为一座“空城”。只有月亮还和六朝时一样，从秦淮河的东边升起，夜深的时候依旧照见石头城上的短墙。山川月色依然如故，而石头城的旧日繁华已空无所有。诗人把石头城放到沉寂的群山、寂寞的潮声、朦胧的月夜中写，尤能显示出故国的冷落。诗中句句是景，然而无景不融合着诗人的深沉感伤，使人从咏叹六朝的兴亡之中引起深思。白居易读了《石头城》一诗，赞美道：“吾知后之诗人不复措词矣！”刘禹锡也自认为这组诗是他的得意之作。《石头城》不作一字议论，在写景中暗暗透露朝代的更迭、今昔的变化，这种不用人来目睹，而用群山、潮水和明月来作证的写法，的确是匠心独运，别出心裁。

第二首《乌衣巷》云：

朱雀桥边野草花，乌衣巷口夕阳斜。旧来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乌衣巷在今南京市东南部秦淮河南岸。三国时，吴国曾在这里设营驻军，因士兵穿黑色衣服，故称这条巷为乌衣巷。朱雀桥是横跨秦淮河上的一座桥，离乌衣巷很近，面对金陵的朱雀门，建于东晋咸康二年（336），当时是交通要道之一。此诗的首句，用朱雀桥来勾画乌衣巷的环境，既符合地理的真实，又形成对仗的美感，还可以唤起有关的历史联想。东晋时，乌衣巷是高门士族居住的地方，开国元勋王导和指挥淝水之战的谢安都住在这里。朱雀桥从东晋至陈一直是世家豪族游玩的地方。但是，昔日的繁华之地与富贵之乡，如今变得冷落起来。野草开花，点染了朱雀桥畔的荒芜；夕阳斜照，增添了乌衣巷里的寂寥。经过环境的烘托、气氛的渲染之后，诗人没有采用过于浅露的写法，转入正面描写乌衣巷的变化，而是继续借助对景物的描写，出人意料地把笔触转向乌衣巷上空正在就巢的飞燕，暗示出乌衣巷今昔的变化。唐汝询云：“不言王、谢堂为百姓家，而借言于燕，正诗人托兴玄妙处。”沈德潜云：“言王、谢家成民居耳，用笔巧妙。”施补华云：“若作燕子他去，便呆。盖燕子仍入此堂，王、谢零落，已化作寻常百姓矣。如此则感慨无穷，用笔极曲。”小说家杜撰《王榭（风涛飘入乌衣国）》，篇末引刘禹锡《乌衣巷》诗为证，是极大的歪曲。

第三首《台城》云：

台城六代竞豪华，结绮临春事最奢。万户千门成野草，只缘一曲《后庭花》。

---

《刘禹锡集》卷二十四《金陵五题》引言。

《唐诗解》卷二十九。

《重订唐诗别裁集》卷二十。

《岷侗说诗》。

见刘斧《青琐高议》别集卷四。

台城是六朝时期的皇城，故址在今南京市鸡鸣山北。台城原是东吴苑城，东晋成帝时改建，为东晋、南朝的宫殿所在地。台城这个地方，六朝修建的宫殿一代比一代豪华，尤以陈后主最奢侈。陈后主为了享乐，在豪华的台城里营造了临春、结绮、望仙三座高达数十丈的楼阁。三阁结构宏伟，装饰奢华。陈后主整日倚翠偎红，不理朝政，还自谱新曲《玉树后庭花》，让数以千计的美女边歌边舞。但好景不长，正如后主所作的甚为哀怨的歌辞中说的那样“玉树后庭花，花开不复久”，南朝最末的一个皇帝就在这香雾缥缈的靡靡之音中垮台了。这首怀古诗，以台城这个六朝帝王起居临政的地方为题，首句先总写台城，勾画一幅富丽堂皇的六代皇宫图；次句在画面上突出了结绮、临春两座楼阁，使人联想起楼台之中轻歌阵阵、舞影翩翩的情景；第三句写楼台今昔，眼前野草丛生，满目疮痍，这与当年“万户于门”的繁华景象形成鲜明对比；结句论述陈后主失国原因，诗人改用听觉形象来表达，仿佛隐约闻《玉树后庭花》的乐曲的空际回荡。《台城》在奢华与荒凉的对比中，引出一个历史教训：一味追求穷奢极侈、荒淫无度的腐朽生活，就逃脱不了陈后主那样的可悲结局。

又如，《金陵怀古》诗云：

潮满冶城渚，日斜征虏亭。蔡洲新草绿，幕府旧烟青。兴废由人事，山川空地形。《后庭花》一曲，幽怨不堪听。

这首诗是宝历二年刘禹锡由和州返洛阳，途经金陵时写的。诗人畅游金陵，面对六朝的名胜古迹，诗的一、二两联直写眼前景，并特别点出与六朝有关的名物地理，从而暗示出历朝成败兴亡之迹。冶城，相传是三国时吴国在此冶铸的地方，旧址在今南京市朝天宫一带。梁朝陈霸先曾在此与前来进犯建康的北齐徐嗣徽对峙，并大破徐军。不久，陈霸先灭梁，建立陈朝。征虏亭，相传是东晋征虏将军谢安所建，故址在今南京市玄武湖北。蔡洲，在今江宁县西南十二里的长江中。东晋时苏峻称兵作乱，卞壶及二子卫国战死，陶侃、温峤率兵平叛，曾驻军这里。幕府，山名，在今南京市东北长江边上。东晋时丞相王导建幕府于此山而得名。因此，诗中所写的这四个地名都曾经和历史上某个政治事件有关。它们或标志着一个朝代的兴亡，或记载一次军事行动，表示着从三国到南朝的六朝历史变迁。三、四两联转入议论，强调国家兴亡，取决于“人事”；山川险阻，不足凭恃。最后，以耳畔仍然回响着不堪卒听的亡国之音作结，讽劝唐代的最高统治者不可荒淫误国。这些咏史怀古诗，大多针对现实政治，以古鉴今，往往在冷静的思考中流露出强烈的感情，揭示重大的社会问题，产生巨大的感人力量。

与咏史怀古诗同样杰出的，是刘禹锡的风土民情诗。二十多年的贬谪生涯，使他有接近人民群众。他喜欢民间歌谣，认真吸取民歌营养，创作了一批反映下层社会民众和风土人情的好诗。

早在贬谪朗州期间，刘禹锡就发现“毗谣俚音；可侔《风》什”，认为民间歌谣可与《诗经》的风诗相媲美，从而对民歌产生了兴趣。他开始学习民歌，写出了《竞渡曲》、《采菱行》、《阳山庙观赛神》等诗作，以民歌特有的欢乐轻快的调子，歌唱了湘沅一带赛龙舟、少女采菱和赛神会等盛况。

如《阳山庙观赛神》云：

汉家都尉旧征蛮，血食如今配此山。曲盖幽深苍桧下，洞箫愁绝翠屏间。荆巫脉脉传神语，野老娑娑启醉颜。日落风生庙门外，几人连蹋竹歌还。

阳山在今湖南省常德县，阳山庙里的神是东汉的梁松。诗人在题下自注：“梁松南征至此，遂为其神，在朗州。”赛神会是在神诞之日，群众扛着仪仗，扮演杂戏，敲锣打鼓地引神出庙周游街巷的一种宗教迷信活动，本没有什么值得称道的。这首诗的价值不在于生动地描绘了赛神会的盛况，而在于真实反映了荆楚的风土人情。楚人“信巫鬼，重淫祀”在历史上是有名的。《旧唐书·刘禹锡传》说：“禹锡在朗州十年，唯以文章吟咏，陶冶情性。蛮俗好巫，每淫祠鼓舞，必歌俚辞。禹锡或从事于其间，乃依骚人之作，为新辞以教巫祝。”这首诗学习民歌风格，描绘了一幅楚人“信鬼而好祀”的风俗画。诗的开头点明了赛神的地点在阳山，所赛之神是汉家都尉梁松。中间两联渲染了赛神会的盛况：苍郁的桧树之下，仪仗队络绎不绝；葱翠的山岭之间，洞箫声呜咽不断，使人愁绝；“荆巫”装神弄鬼，脉脉含情，满嘴“神”话；“野老”开怀畅饮，悠然自得，笑逐颜开。诗的结尾写赛神会后，人们余兴尚浓，归途中仍三三两两地脚踏节拍，口唱小调而回。应当看到，诗中所写的“赛神”的热闹场面，只是诗人借以表达自己哲学观点的形式。刘禹锡没有参与赛神活动，从诗题“阳山庙观赛神”看，一个“观”字表明了诗人是这场赛神会外的旁观者；从“荆巫脉脉传神语”一句的“脉脉”二字看，写出了降神事鬼的女巫忸怩跳神，卖弄风情的丑态，表明诗人对敬神、娱神等活动持轻慢态度。因此，诗人朴素唯物主义的哲学思想就通过对赛神活动的冷眼旁观和轻慢蔑视而表现出来。

又如，《采菱行》也是一首描写朗州的风土人情的诗。诗的小引说：“武陵俗嗜菱菱。岁秋矣，有女郎盛游于白马湖，薄言采之，归以御客。古有《采菱曲》，罕传其词，故赋之以俟采诗者。”诗云：

白马湖平秋日光，紫菱如锦彩鸳翔。荡舟游女满中央，采菱不顾马上郎。争多逐胜纷相向，时转兰桡破轻浪。长鬟弱袂动参差，钗影钿文浮荡漾。笑语哇咬顾晚晖，蓼花缘岸扣舷归。归来共到市桥步，野蔓系船葦满衣。家家竹楼临广陌，下有连樯多估客。携觞荐苳夜经过，醉蹋大堤相应歌。屈平祠下沅江水，月照寒波白烟起。一曲南音此地闻，长安北望三千里。

这首诗具体地描写了武陵人在秋天采菱御客的风俗。在诗人的笔下，白马湖上全是诗情画意。秋阳灿烂，湖平如镜，紫菱如锦，彩鸳飞翔。采菱女郎荡轻舟于碧湖，唯菱是采，顾不得看那马上的少年郎。她们争多逐胜，时时摇动兰桡，采菱船破浪向前。女郎的长发髻，因船移而摇来摇去；女郎的窄衣袖，逐菱菱而上下翻飞；女郎的金钗银钿影入湖中，随着波浪轻轻荡漾。当晚霞染红了天边时，湖上笑语喧哗，少女们满载而归。家家户户的竹楼都面临大路，下面停泊着桅杆林立的商船。夜色已经深沉，家家“携觞”，户户“荐苳”，盛情款待连樯的估客，喝得醉醺醺地在堤上踏着节拍此起彼应地对歌。诗人面对屈原祠下的浩荡沅江，月光照着寒波升起白茫茫的烟雾，耳听一曲南方民歌，想到自己和屈原一样地被放逐，北望远在三千里之外的长安，心中不禁感慨万端。

《刘禹锡集》现存两卷乐府诗，是他努力学习民歌的成就。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他在夔州刺史任上关于《竹枝词》的创作。《竹枝词九首》引叙述创作经过和动机说：

四方之歌，异音而同乐。岁正月，余来建平，里中儿联歌《竹枝》，吹短笛，击鼓以赴节。歌者扬袂睢舞，以曲多为贤。聆其音，中黄钟之羽。其卒章激讦如吴声，虽伧佇不可分，而含思宛转，有淇、濮之艳。昔屈原居沅、湘间，其民迎神，词多鄙陋，乃为作《九歌》，到于今，荆、楚鼓舞之，故余亦作《竹枝词》九篇，俾善歌者咏之，附于末。后之聆巴歙，知变风之自焉。

《竹枝词》原是四川东部一种与音乐、舞蹈结合在一起的民歌。夔州一带是《竹枝词》的故乡。这种民歌具有“含思宛转”的特色，抒情味浓厚，多用于歌唱爱情和抒发愁绪。刘禹锡有意识地学习屈原作《九歌》的精神，写了《竹枝词》体的小诗，目的是要象屈原那样开创一种新的诗风。

刘禹锡对《竹枝词》的喜爱，不仅注意听，而且还学会了唱。白居易《忆梦得》诗曰：“几时红烛下，闻唱《竹枝》歌？”自注说：“梦得能唱《竹枝》，听者愁绝。”这说明刘禹锡学习《竹枝词》是下了很大功夫的。刘禹锡写的《竹枝词》共有两组，一组是九首，另一组是两首，合起来是十一首，正好与屈原《九歌》的篇数相合。这说明刘禹锡学习创作《竹枝词》是受了屈原的启发和影响。《九歌》本是民间祭神之词，刘禹锡的《竹枝词》却更多的用来描写农村妇女的健康爱情，记录劳动人民生活 and 地方风物。

刘禹锡写的十一首《竹枝词》，篇篇都是佳作。其中，描写爱情题材的有三篇：

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还有晴。  
山桃红花满上头，蜀江春水拍山流。花红易衰似郎意，水流无限似侬愁。  
日出三竿春雾消，江头蜀客驻兰桡。凭寄狂夫书一纸，住在成都万里桥。</PGN0274.TXT/PGN>

第一首描写一位沉浸在初恋中的少女，在江边听到情郎唱歌时的那种乍疑乍喜的复杂心情。首句是写景：江边杨柳，垂拂青条；江中流水，平如镜面。在这动人情思的环境中，她忽然听到了江边传来的歌声。巴蜀地区的青年男女在恋爱的过程中，往往用唱歌来表情达意。初恋的少女听到这熟悉的歌声，其心情既惊喜又迟疑。诗人抓住眼前“东边日出西边雨”的景物，融入初恋少女的复杂心情，用天气的“晴”与“不晴”，来谐对方的“有情”与“无情”，把两不相关的事物通过谐音双关语巧妙地结合起来，写出了情郎的黠慧可爱和少女的天真纯洁，使全诗形成了一种清新的意境。

第二首写一个纯真而深情的女子在爱情受到挫折时的愁怨。这首诗采用了“比”、“兴”的手法，前两句是“兴”，后两句是“比”。诗人以山桃花的花瓣纷纷落满山头 and 蜀江春水拍山流过起兴，接着从中引出两个新颖贴切的比喻，用花红易衰比男子负心，用水流无限比女子痴情。民歌的传统手法是用花儿比喻女子的美艳，刘禹锡在这首诗中用花儿比喻男儿的心猿意马，别有风致。由于此诗比义紧扣兴义，比兴揉而为一，使女子炽热而深沉

---

邵博《邵氏闻见后录》卷十九云：“夔州营妓，为喻迪孺扣铜盘，歌刘尚书《竹枝词》九解，尚有当时含思宛转之艳，他妓者，皆不能也。……妓家夔州，其先必事刘尚书音，故独能传当时之声也。”

的感情同明媚的自然景色溶合在一起，男子的薄情与女子的多愁形成鲜明的对照。

第三首写一个妻子思念丈夫的情怀。这首诗以夫妻之间真挚热烈的感情为基础，截取生活中的一个侧面，即妻子托便船捎信给自己丈夫，着意进行刻划，勾勒了一幅富于感情色彩的画面。日出三竿，春雾消散，江边上停泊着入蜀的客船。一位少妇请船家给住在成都万里桥的丈夫捎去一封信。“凭寄狂夫书一纸”句中的“狂夫”一词，表现了这位少妇对远行在外，久不归家的丈夫又气又爱、又恨又思的心情。“住在成都万里桥”一句，以口语入诗，少妇对蜀客的叮咛交代可见可闻，极有生活气息。

《竹枝词》中歌颂劳动人民的生活和乡土人情的诗也很出色。这些诗以明快的笔调，描写当地人民热爱家乡、热爱生活、喜欢歌唱、辛勤劳动的情景，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例如：

江上朱楼新雨晴，灩西春水极文生。桥东桥西好杨柳，人来人去唱歌行。  
两岸山花似雪开，家家春酒满银杯。昭君坊中多女伴，永安宫外蹋青来。  
山上层层桃李花，云间烟火是人家。银钏金钗来负水，长刀短笠去烧畲。

第一首诗描绘了四川奉节初春的明丽景色和当地人民的愉悦情怀。奉节县境内有三条灩水：一曰东灩，一曰西灩，一曰清灩。春雨初晴后的江上红楼；西灩的春水，波纹方生。桥东桥西，到处是杨柳；人来人往，无不唱着歌行路。“桥东桥西”两句，运用重迭回环的形式，使音调具有浓厚的抒情意味，诗的意境也显得更为优美动人。

第二首诗描写了夔州的旖旎风光、名胜古迹，和青年男女在春天到郊外去踏青的情景。昭君坊即昭君村，宋王十朋《昭君村》诗自注：“案图经，昭君村在归州兴山县，而巫山亦有之，在十二峰之南神女庙下，未知孰是。……刘梦得《竹枝词》云：‘昭君村中多女伴，永安宫外踏青回。’则在巫山者是。”唐代诗人咏夔州名胜古迹，一般都提到昭君村。永安宫是蜀先主刘备所建，遗址在今四川省奉节县。

第三首诗描绘了一幅巴东山区少数民族人民劳动生活的风俗画。山上桃李烂漫，云间炊烟缭绕，妇女们下山背水，男子们上山烧荒种田。这首诗从满山的桃李花引出山村人家，又由山村人家引出劳动男女戮力春耕的情景，赞美了巴东山区人民热爱生活，热爱劳动，质朴善良的品德。

《竹枝词》中还有一类诗是即景即事，从眼前见闻，写出胸中积愤，对当时社会上一些反复无常、尔虞我诈的人物作了批判，包含着一定的政治内容。例如：

城西门前滟滩堆，年年波浪不能摧。懊恼人心不如石，少时东去复西来。  
瞿唐嘈嘈十二滩，此中道路古来难。长恨人心不如水，等闲平地起波澜。  
巫峡苍苍烟雨时，清猿啼在最高枝。个里愁人肠自断，由来不是此声悲。

第一首诗和第二首诗都是从瞿塘峡的艰险借景起兴，引出对世态人情的感慨。瞿塘峡是长江三峡之一，两岸连山，水流急湍，形势险要，古有“瞿

塘天下险”之称。峡中多礁石险滩，峡口有“滟滪堆”巨石，因阻扼水势，形成旋涡，水路交通十分危险。诗人由此发出感慨：奉节城西，瞿塘峡口，滟滪巨石岿然屹立，年复一年，波击浪打不能摧；最恼恨的是人心不如磐石那样坚定，稍遇风浪，就立刻东摇西摆起来。瞿塘峡之所以险，是因为水中有道道险滩，而人间世道“等闲平地”也会起波澜，岂不令人防不胜防？刘禹锡参加“永贞革新”失败以后，屡受小人诬陷，权贵打击，两次被放逐。痛苦的遭遇，使他对那些惯于兴风作浪、无事生非、陷害无辜的无耻之徒产生无比愤恨，真是“人心”比瞿塘峡水还要凶险。

第三首诗描写巫峡烟雨，就猿声之悲与否发表议论。巫峡也是长江三峡之一，这里有著名的巫山十二峰并列江边。巫峡的烟雨苍茫，从两岸山峰的树枝上发出阵阵凄清的猿啼声。历代文人墨客咏巫峡猿啼者颇多，大都认为此声悲凄。北魏地理学家、散文家郦道元《水经注》卷三十四《江水二》写道：“每至晴初霜旦，林寒涧肃，常有高猿长啸，屡引凄异，容谷[岫]传响，哀转久绝。故渔者歌曰：‘巴东三峡巫峡长，猿鸣三声泪沾裳。’”刘禹锡在这首诗中一反历代文人墨客的传统说法，认为途经这里的人是自己愁肠欲断，从来不是因为猿声悲凄才引起他的愁思的。嵇康《声无哀乐论》的主要论点是“凡百哀乐，皆不在声。”“哀乐自当以情感，则无系于声音。”唐太宗也说：“悲欢之情，在于人心，非由（音）乐也。”刘禹锡在这里写出命意精警的诗句，是他自己在现实生活的经历和体察中悟出的人情世态，其感慨非常耐人寻味。

巴渝民歌的丰富营养，除哺育了刘禹锡的《竹枝词》十一首以外，还使他的其它乐府体的诗作大放异彩。他在夔州时期所写的《纥那曲二首》、《杨柳枝词二首》、《堤上行三首》、《蹋歌词四首》等，诗中直接提到“竹枝”一词，风格也同《竹枝词》十一首相近。例如《堤上行三首》云。

酒旗相望大堤头，堤下连樯堤上楼。日暮行人争渡急，桨声幽轧满中流。

江南江北望烟波，入夜行人相应歌。《桃叶》传情《竹枝》怨，水流无限月明多。

长堤缭绕水徘徊，酒舍旗亭次第开。日晚上帘招估客，轲峨大艑落帆来。

“堤上行”是刘禹锡根据梁简文帝的《大堤曲》创制的乐府新题。这组诗描绘了江边居民的生活图景和码头上商船来往不绝的繁荣景象，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唐时期发达的商业经济和长江两岸的风土人情。

第一首写日暮争渡。诗人在诗中描绘了一幅江边码头的写生画：堤头酒旗相望，堤下船只密集，樯橹相连，是一个繁华的江边码头。天色已晚，行人急于回家，在渡口争着摆渡，桨声荡漾在江中。前两句写码头的热闹，从静处落笔，只简单地地点出了酒旗、樯、楼三种事物，而把船上的客人涌进酒家以及酒楼上热气腾腾的景象留给读者去联想；后两句写渡口的繁忙，不写人声的嘈杂，运用象声词“幽轧”两字，来突出桨声，写出了船只往来之多。

第二首写月夜对歌。诗人在诗中描写了入夜时的江景：月照寒江，夜色中隔江相望，烟波浩渺，两岸长堤之上，行人络绎不绝，歌声此起彼伏。歌声或表达爱情，或诉说哀怨；流水和月光无穷无尽，歌声中情感绵绵。刘禹锡在这里用“桃叶”和“竹枝”概括歌声的内容，很值得体味。《桃叶歌》

是乐府歌曲名，属吴声歌曲，泛指民间流行的表达爱情的歌；《竹枝词》也有些情歌，但多表达哀怨之情，是巴山楚水人民爱唱的民歌。诗人抓住《桃叶》、《竹枝》两种歌曲的特征，表现了人们对于爱情、幸福和美好生活的追求。全诗写景与抒情水乳交融，把热烈的生活激情融合到由烟波、江水和明月构成的艺术境界之中，景色优美动人，感情深沉真挚。

第三道写酒家迎客。诗人采用白描的手法，写眼前所见之景：长堤缭绕，江水徘徊，堤上酒家，依次排开。余晖脉脉，杏帘飘飘，估客大船，落帆而来。全诗把码头的勃勃生机、江中商船的频繁往来、江边居民安居乐业的兴旺景象，描绘得真实、生动、自然。

刘禹锡在夔州时写的《蹋歌词四首》，也是他学习民歌创作的一组反映风土民情的诗歌。蹋歌，是古代长江流域民间流行的一种歌调，一边走，一边唱，唱歌时以脚踏地为节拍，尤其适合青年男女歌舞聚会的形式。唐代以后，在南方少数民族中盛行。从初春至春末，青年男女常以月下踏歌的方式，聚会择偶，狂欢达旦。刘禹锡的《蹋歌词四首》，正是描写了这种风情：

春江月出大堤平，堤上女郎连袂行。唱尽新词欢不见，红霞映树鹧鸪鸣。

桃溪柳陌好经过，灯下妆成月下歌。为是襄王故宫地，至今犹自细腰多。

新词宛转递相传，振袖倾鬟风露前。月落乌啼云雨散，游童陌上拾花钿。</PGN0280.TXT/PGN>

日莫江头闻《竹枝》，南人行乐北人悲。自从雪里唱新曲，直到三春花尽时。

第一首描绘了少女们在月夜的江边唱歌跳舞，等待情郎幽会的情景。月照春江，大堤平平坦坦，妙龄女郎手挽手，在大堤上边走边唱。少女们的情思在胸中荡漾，新编的歌词早已唱尽，心上的人儿还是不见。新词唱尽之时，已经不是月照大堤的夜色，而是红霞映照绿树，树上鹧鸪齐鸣的早晨了。鹧鸪喜爱雌雄对啼，这就很巧妙地揭示了少女的内心世界。刘禹锡用民歌体写的爱情诗，善于表达一种似愁似怨、似失望又似期待的复杂情绪。诗中写少女在月出时兴致勃勃地走上大堤去唱歌，一夜未能觅见情郎，感到寂寞和失望，是小伙子真的无动于衷，还是有意作弄这些多情的少女呢？谁也捉摸不透。

第二首描绘了能歌善舞的少女在月下对歌的情景。经过那长着桃树和柳树的田间小路，浓妆艳抹的少女们在月光之下对歌。相传战国时楚襄王让宫女减食以求细腰，因为这里是楚襄王故宫的所在地，至今体态苗条、能歌善舞的女郎仍然很多。

第三首描绘了青年男女聚会，联翩起舞，相互对歌的情景。青年男女们对歌，都是即兴抒怀、脱口而出的新词，悠扬宛转，悦耳动听，一句句接连不断。少女们挥动双袖，摇晃着美丽的发髻，在风露中婆婆起舞。狂欢一夜之后，月落乌啼直至天明才歌停舞散。次日，游童们沿路去拾取女郎遗落的首饰。花钿遗落满地而不觉，可以想象当时少女们是如何沉浸在歌舞狂欢之中。

第四首描写夔州地区《竹枝歌》的流行情景。诗人傍晚时在江边听到《竹枝歌》，当地人欢乐却引起异乡人的悲伤。自从入冬飘雪时唱起新曲，一直唱到阳春三月春花落尽的时节。这反映了巴渝一带的民间风气习俗。

《畚田行》是刘禹锡被贬夔州期间所写的反映山区农民火耕情景的诗。全诗对畚田这种极原始、极粗放的耕作方法作了描述：

何处好畚田？团团缓山腹。钻龟得雨卦，上山烧卧木。惊麕走且顾，群雉声呶呶。红焰远成霞，轻煤飞入郭。风引上高岑，猎猎度青林。青林望靡靡，赤光低复起。照潭出老蛟，爆竹惊山鬼。夜色不见山，孤明星汉间。如星复如月，俱逐晓风灭。本从敲石光，遂致烘天热。下种暖灰中，乘阳诉牙孽。苍苍一雨后，苕颖如云发。巴人拱手吟，耕耨不关心。由来得地势，径寸有余阴。

此诗共有二十八句，可分为两个段落，前半段十八句写放火烧荒；后半段十句写畚田之利。

刘禹锡任夔州刺史时，十分关心农事，注意农业生产，因而对当地的耕作方法颇感兴趣。畚田虽是一种原始、粗放的耕作方法，但在很难开垦的灌木丛生的山区，这种方法也能给人们带来一定的收获，使落后山区的农业得以发展。刘禹锡用《舍田行》这首诗歌唱了夔州山区农民的畚田劳动。尤其值得注意诗的最后两句“由来得地势，径寸有余阴”，是化用西晋左思《咏史诗八首》之二诗意，“郁郁涧底松，离离山上苗。以彼径寸茎，荫此百尺条。世胥躐高位，英俊沉下僚。地势使之然，由来非一朝。”左思《咏史》原诗，托古讽今，吟物抒怀，对门阀制度表示不满。刘禹锡诗的结尾借用左思诗意，含蓄地表达了自己的感慨。

《浪淘沙词九首》也是刘禹锡以反映风土人情为主的一组乐府体诗。浪淘沙，原是民间曲调，唐时为教坊曲名，刘禹锡作为同牌。《浪淘沙词》和《竹枝词》等一样，也是刘禹锡学习民歌的丰硕成果。这些小诗，不同于一般的六言绝句，不注重雕琢，但成功地运用了民歌的复唱形式，九首诗首首不离“沙”字，不仅不使人感到重复、呆板，反而显得清新自然。其一至七首云：

九曲黄河万里沙，浪淘风簸自天涯。如今直上银河去，同到牵牛织女家。  
洛水桥边春日斜，碧流轻浅见琼砂。无端陌上狂风急，惊起鸳鸯出浪沙[花]。  
汴水东流虎眼文，清淮晓色鸭头春。君看渡口淘沙处，渡却人间多少人。  
鹦鹉洲头浪飐沙，青楼春望日将斜。衔泥燕子争归舍，独自狂夫不忆家。  
濯锦江边两岸花，春风吹浪正淘沙。女郎剪下鸳鸯锦，将向中流定[足]晚霞。  
日照澄洲江雾开，淘金女伴满江隈。美人手饰侯王印，尽是沙中浪底来。  
八月涛声吼地来，头高数丈触山回。须臾却入海门去，卷起沙堆似雪堆。</PGN0283.TXT/PGN>

第一首描写了黄河源远流长，波涛汹涌，大浪淘沙的雄伟气势。古代传说黄河自源入海共有九曲十八弯，黄河源头与银河相通。据《荆楚岁时记》记载的神话故事，汉武帝派张骞出使大夏，寻找黄河源头。经过一个多月，张春乘筏直上银河，见到织女而还。牛郎织女的神话故事，反映了古代劳动人民向往自由美好的生活，不满恶势力压迫的反抗精神。这首诗的前两句，诗人以飞动的笔触，描绘九曲黄河卷着万里泥沙，浪淘风簸自天边滚滚而下；后两句诗人借用汉代张骞寻找河源的故事，驰骋想象，表示要迎着风沙直上银河，直到牛郎、织女家，抒发了诗人的豪迈气概。

第二首写洛水春色。洛水是黄河的支流，在今河南省西部，流经洛阳。诗人在这里描绘了一幅洛水桥边静中有动的画面：春天的夕阳斜照在洛水桥边，透过碧绿清澈的流水，看得见美玉般的砂砾。突然间，岸上刮起一阵狂

风，受惊飞动的鸳鸯带出了浪花。

第三首写汴、淮二水的春色。汴水，起于河南省荥阳县，东流经安徽，至江苏入淮河。淮河也发源于河南省，流经安徽，入江苏洪泽湖。诗人在诗中写道，汴水东流泛起虎眼纹般的轻波，清澈的淮水拂晓时的景色犹如鸭头绿。诗人发出感慨，在那浪水淘沙的渡口，渡过了世间多少人！

第四首写一个妇人对远离家门的丈夫的思念。鹦鹉洲在今湖北省武汉市西南长江中。鹦鹉洲头波浪翻卷着泥沙，春日登上青楼眺望那夕阳西下。衔泥的燕子都争着归巢，独有在外作客的“狂夫”竟然毫不思家。这是诗人在诗中发出的感叹。

第五首写妇女春日在江边濯锦。诗人以明朗的笔调描绘了一幅春日江边濯锦的图画。濯锦江，即锦江，又名浣花溪，在今四川省成都市郊，因洗涤锦缎色泽鲜艳而得名。《华阳国志·蜀志》载：“锦江，织锦濯其中则鲜明。”濯锦江两岸开满了鲜花，春风掀起的波浪淘漉着泥沙。女郎们剪下织有鸳鸯的锦缎，在清澈的江水中漂洗，可与倒映在江中的晚霞相媲美。这首诗以“江边两岸花”、“春风吹浪”、江中一片“晚霞”作背景和陪衬，突出了鸳鸯锦的美丽，表达了濯锦女郎面对自己的劳动成果无限喜悦的心情。

第六首写淘金妇女的劳动。诗的前两句描写一轮初升的红日照耀着澄州，朝晖轻缓地拨开了笼罩在江面上的晨雾。成群结伴的淘金姑娘，正散满在江湾辛勤地淘沙漉金。后两句由眼前所见的淘金妇女劳动的艰苦，转而联想到“美人”、“侯王”生活的奢华，美人的金饰和侯王的金印，全都是劳动者经过千辛万苦从沙中浪底淘漉而来。金饰、金印与小小的金沙，美人、王侯与淘金妇女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在这对比之中，深化了诗人深切地同情劳动人民的主题思想，突出了诗篇的批判意义。

第七首写钱塘江潮的磅礴气势。诗中的“八月涛声”，指浙江省杭州湾钱塘江口的怒潮，即钱塘潮。据说每年农历八月十八日钱塘江口海潮最大。海潮袭来时，潮头壁立，波涛汹涌，犹如万马奔腾，蔚为壮观。诗人描绘道，八月的海潮咆哮卷地而来，浪高数丈一次又一次地撞击山石而折腾回去。片刻之间，潮水退入大海，只留下卷起的沙堆好似雪堆。诗中准确地运用“吼”、“触”、“却”、“卷”等动词，形象地烘托了钱塘潮的气势，给人以豪迈振奋的感受。

总的来说，《浪淘沙词》组诗以黄河、长江、淮河、钱塘江等主要河流为背景，紧密联系“浪淘沙”的词意，描写了涛声吼地、碧流轻浅、清淮晓色、日照江雾、高浪触山、沙堆似雪、春风吹浪等壮丽景色，赞颂了劳动人民濯锦、淘金、渡入等劳动生活，抒发了诗人热爱祖国大好河山和积极奋发的情怀。

《杨柳枝词九首》是刘禹锡晚年的得意之作。这组诗和《竹枝词》、《浪淘沙词九首》、《蹋歌词四首》等一样，都是他学习民歌的表现手法，又加以翻新而创作出来的。《杨柳枝词》起于汉乐府《折杨柳》曲，又名《柳枝词》，隋唐时为教坊曲名。民间流行的杨柳枝词，多以杨柳为题材托物抒情，曲调新鲜活泼，节奏明快。刘禹锡、白居易翻旧曲作新歌，已不限于歌咏杨

---

施诤《淳祐临安志》卷十“观潮诸诗”载刘禹锡此首，确认为描写钱塘江潮。今案：刘禹锡父系寓嘉兴，母系一范阳卢氏贞元时“家于钱塘”（见卞孝萱《刘禹锡丛考·母系考》），他青少年时或曾至外家，故得观潮。

柳本意。刘禹锡的《杨柳枝词》通过赞美杨柳，表达了自己独特的思想感受和审美情趣。今以其中的六首略作分析：

塞北《梅花》羌笛吹，淮南“桂树”小山词。请君莫奏前朝曲，听唱新翻《杨柳枝》。  
南陌东城春早时，相逢何处不依依？桃红李白皆夸好，须得垂杨相发挥。  
金谷园中莺乱飞，铜驼陌上好风吹。城东桃李须臾尽，争似垂杨无限时。  
花萼楼前初种时，美人楼上斗腰支。如今抛掷长街里，露叶如啼欲恨谁？  
炀帝行宫汴水滨，数株残柳不胜春。晚来风起花如雪，飞入宫墙不见人。  
城外春风吹酒旗，行人挥袂日西时。长安陌上无穷树，唯有垂杨管别离。

第一首是《杨柳枝词》组诗的序曲。首句“梅花”，指汉乐府民歌横吹曲中的《梅花落》，用笛子吹奏，其曲调流行后世。次句“桂树”，指汉武帝时淮南王刘安的门客小山作的《招隐士》篇，首句是“桂树丛生兮山之幽”，而题旨则在“王孙兮归来，山中兮不可以久留”。东汉王逸曾在《楚辞章句》中说，《招隐士》是“闵伤屈原”，“以章其志也”。王夫之《楚辞通释》驳斥说，《招隐士》义尽于招隐，为淮南王召致山谷潜伏之士，绝无闵屈子而彰之之意。不管怎么说，《招隐士》虽篇章短小，但情辞悱恻动人，为后世所传诵。《梅花落》曲原出塞北，歌咏梅花；《招隐士》出自淮南王门下，屡屡咏及桂树，它们与《杨柳枝词》都以树木为歌咏对象，内容上有相通之处，所以刘禹锡拿它们与《杨柳枝词》相比。他在诗中写道，塞外北方用羌笛吹奏《梅花落》的曲调，南方流传淮南小山写作的《招隐士》歌词；那些前朝的陈词滥调请不要再弹奏了，且听唱新改编的《杨柳枝词》吧。这鲜明地体现了刘禹锡在诗歌创作上的革新精神。

第二首描写早春垂杨的优美姿态。首句的“南陌东城”，泛指洛阳的风景胜地。南朝陈文学家徐陵《洛阳道》云：“东门向金马，南陌接铜驼。”早春的洛阳城，桃红柳绿，风景美丽如画。在田间小道上，柔嫩的杨柳枝条在微风中轻轻摆动。人们都夸奖桃花红李花白，殊不知桃花和李花只有在垂杨翠绿的映衬下才能显得格外美丽。

第三首进一步指出垂杨比较耐久，胜过“须臾尽”的桃李花。首句中的“金谷园”，是西晋贵族官僚石崇在京城洛阳的别墅，园中亭台楼阁，金碧辉煌。石崇以生活奢侈、争豪斗富出名。次句中的“铜驼陌”，是东汉京城洛阳南北宫城之间的官道，以宫门前一对高大的铜驼而得名。刘禹锡在诗中写道，金谷园中黄莺儿飞来飞去，而铜驼街上吹拂着和煦的春风。“莺乱飞”三字，暗示着昔日繁华的金谷园，唐时已是一片荒凉景象。诗人由此感叹道，城东的桃花李花虽然好看，但很快就凋谢了，怎能比得上郁郁葱葱的垂杨那样充满无限的生机。桃李的“须臾尽”，衬托了垂杨的“无限时”。诗人赞美垂杨的永久，就某种意义上来说，“垂杨”的形象是诗人自我形象的一种象征。

第四首借写杨柳的遭遇，批评唐玄宗荒淫误国。首句“花萼楼”是花萼相辉楼的简称，唐玄宗开元年间在长安兴庆宫内建筑，故址在今陕西省西安市兴庆公园内。花萼楼最初是唐玄宗与兄弟亲王宴饮的地方，后来玄宗与杨玉环曾在此玩乐。唐玄宗时期，每年正月十五日夜花萼楼前歌舞及灯会很盛。诗人在这首诗中写道，想当年花萼楼前刚栽上杨柳时，宫女们在楼上歌舞，热闹非凡；如今，当年的柳树被遗忘在花萼楼前的长街上，沾染露水的柳叶

象是美人的啼眼，她在怨恨谁呢？这首意境深警的喻理小诗所提出的疑问，耐人寻味。第五首借写残柳，揭示隋炀帝荒淫亡国。隋炀帝穷奢极侈，在位期间大规模建筑宫苑，到处游山玩水。此诗写道，建筑着隋炀帝行宫的汴水旁边，几株残余的柳树衰败冷落，妆点不了明媚的春天。晚来风起，吹得柳絮飘舞如白雪，飞入宫墙内，空空不见人。全诗把隋炀帝行宫的荒废景象描绘得淋漓尽致，从而揭示出其行宫是他荒淫无耻、自取灭亡的历史证据。

第六首写折柳赠别的习俗人情。诗的前两句交待了友人送别的地点和时间。城外的春风吹动着酒店的旗子，行人挥手告别已是太阳偏西之时。后两句赋予无情的杨柳以多情的性格，从长安道上绿树成荫，无穷无尽的树木中，突出杨柳对于行人依依不舍的形象，只有垂杨才管人间的苦别离。古人有折柳赠别的习俗，因为“柳”与“留”谐音，折柳赠别有挽留的意思。《诗经·小雅·采薇》有“杨柳依依”句，因而折柳赠别也有惜别的意思。清褚人获《坚瓠广集》卷四《折柳》云：“送行之人岂无他枝可折而必于柳者，非谓津亭所便，亦以人之去乡正如木之离土，望其随处皆安，一如柳之随地可活，为之祝愿耳。”这也是合理的解释，折柳赠别含有祝愿的意思，祝愿行人如柳树那样善于适应环境，所到之处，无不安然。此诗构思新颖，诗人从反面托笔，引人深思：柳树犹如此伤别，何况于人呢？

总的来说，刘禹锡的《杨柳枝词》题材广泛，内容丰富多彩，或描写景物，或咏怀古迹，或歌咏风俗，首首不离柳枝。我们从诗人赞美杨柳的品格中，可以领悟到作者所追求的一种道德理想和高尚情操。

关于抒情酬赠诗，在刘禹锡诗中数量也较多。这类诗，多抒发个人情怀和友情谊。

刘禹锡珍惜和赞美至真至善的友情，鄙弃重利轻义的行径：“水，至清，尽美。从一勺，至千里。利人利物，时行时止。道性冷皆然，交情淡如此。”

他的一些酬和之作往往超过原唱，表现出高超的识见和豪迈的气度，对人生显示出哲理的思考，并且与真挚、深切的情意融为一体，写出了一些格调清新的佳作。刘禹锡在酬赠诗中写的不少名句脍炙人口：如文人多悲秋，他说“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世人常伤老，他说“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在仕途坎坷时，他充满信心：“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在哀悼朋友时，他勉已慰人：“芳林新叶催陈叶，流水前波让后波”。唐代诗人中象刘禹锡这样认识人生的并不多见。

在酬赠诗中，有许多是刘禹锡写给自己的志同道合的战友的，如《答杨八敬之绝句（杨生时亦谪居）》。元和十年，杨敬之被贬为吉州司马参军时，曾寄诗给当时被贬为连州刺史的刘禹锡。刘禹锡写了这首答诗：

饱霜孤竹声偏切，带火焦桐韵本悲。今日知音一留听，是君心事不平时。

---

《谢注唐诗绝句》卷一评：“此诗意谓，人不能特立，随时趋势以求富贵者，与花尊楼前杨柳何异？”《唐诗镜》卷三十六评，“自怨语，正是尤人无限。”谢枋得、陆时雍对此诗各有理解。

《刘禹锡集》卷二十一《叹水别白二十二》。

《刘禹锡集》卷二十六《秋词二首》。

《刘禹锡集》卷三十四《酬乐天咏老见示》。

《刘禹锡集》卷三十一《酬乐天扬州初逢席上见赠》。

《刘禹锡集》卷三十二《乐天见示伤微之、敦诗、晦叔，三君子皆有深分，因成是诗以寄》。

据《后汉书·蔡邕传》记载：蔡邕到吴地，听到吴人烧桐木作饭的爆裂声，知道是段好木料，即从火中取出制成一张琴，果然音色优美。因琴的尾部有焦痕，故称“焦尾琴”。诗人在这里写道，饱经风霜的孤竹制成的管乐器，声调格外激越；经过火烤的桐木制成的弦乐器，音韵自然很悲愤。刘禹锡自认是杨敬之的知音，他在细读了杨的赠诗后，知道了其不平静的心境，刘禹锡在《彭阳唱和集引》中，曾说他自己遭贬以后的诗歌“凄然如焦桐孤竹”，这首诗中先以“饱霜孤竹”、“带火焦桐”夹形容杨敬之的诗。这说明相似的政治遭遇使他们结为“知音”，也使他们的诗风接近起来，都充满着“不平”之意。

又如，《酬皇甫十少尹莫秋久雨喜晴有怀见示》云：

雨余独坐卷帘帷，便得诗人喜霁诗。摇落从来长年感，惨舒偏是病身知。扫开云雾呈光景，流尽潢污见路歧。何况菊香新酒熟，神州司马好狂时。

皇甫十，即皇甫曙，字朗之，排行第十，曾任河南府少尹。皇甫曙是刘禹锡晚年的好友。他在晚秋久雨之后写过一旨喜晴诗，送给刘禹锡。这是刘禹锡晚年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洛阳时酬答他的一首诗。诗人雨后卷起帘帷独坐在屋内，接到了皇甫曙写的《莫秋久雨喜晴有怀》诗。树叶凋落往往使老年人有所感触，阴晴变化偏偏是患病者能预先觉察。扫开云雾才能呈现晴天的风光景色，荡涤污泥浊水方可分清正道和歧途。何况现在菊花正香，新酒已经酿熟，正是神州司马大有作为的时候。据《旧唐书·职官志》三，开元初改河南府司马为少尹。神州司马指皇甫曙。

此外，刘禹锡还写过山水游记诗、题咏诗等，也多佳作。《客有为余话登天坛遇雨之状因以赋之》、《九华山歌》、《秋江晚泊》、《望洞庭》、《沓潮歌》等，描写了天坛的风雨晦暝，九华山的奇险，秋江的晚霞，洞庭湖的波光以及海潮的奇观等山川景色，都具有形象鲜明、美不胜收的特点。

当然，由于历史和阶级的局限，刘禹锡的诗歌中也表现出一些消极悲观情绪。他爱与僧徒、道士交往，和他们酬赠的诗篇，有些格调低沉，抒写闲情逸致，甚至解说佛理；他爱读《庄子》，庄子的虚无主义、相对主义思想，在他的诗作中时有反映，如《酬乐天见寄》：“华屋坐来能几日？夜台归去便千秋。”这虽然是在特定环境中产生的心态，不能代表刘诗的主流，但毕竟反映了封建士大夫的软弱性。

#### 四、刘禹锡诗歌的艺术风格

刘禹锡诗歌的思想内容丰富多彩，内涵深刻，“无体不备，蔚为大家”。一般说来，“乐府小章，优于大篇”，“七言尤工”，绝句和乐府短章尤为杰出。从艺术风格上说，刘诗合气骨、情致、韵度为一体，熔清丽、含蕴、流畅为一炉，善于通过丰富的想象和新妙的构思，运用警辟有力的语言，委婉深曲的比兴手法和透脱精切的典故，刻画鲜明生动的形象，表现优美的境界和深刻的思想。

刘禹锡的诗很有艺术个性，其主要特点是：取境优美、精练含蓄、韵律自然。

刘禹锡写诗很重视“取境”。刘诗所“取”之“境”，情致和语言都是优美的，趣浓情深而又鲜明如画。如《淮阴行五首》之四云：

何物令侬羨？羨郎船尾燕。衔泥趁橈竿，宿食长相见。

此诗以一个女子的口吻，写出了淮水岸边的妇女对远行的丈夫的眷恋。丈夫远行，妻子相送，题材是常见的，而取境却新颖婉丽：早春时节，清淮浪软，紫燕双飞，来去自由，为目中所见；与郎远别，不能相随，心中顿生人不如燕之感。诗中略去了一切送别场面的描写，一落笔就抓住了女主人的心理活动，羡慕丈夫船尾的燕子。她想，燕子能随船飞行，在橈竿上停留，自己丈夫无论是睡眠还是进餐，它都能见到；而人不如燕，自己却不能相随同去。这就把女主人公的一片深情和盘托出。宋黄庭坚称赞：“《淮阴行》情调殊丽，语气尤稳切。”这一评价是中肯的。

刘禹锡还善于用比兴手法增强语言的美感和形象性。如《望洞庭》诗云：

湖光秋月两相和，潭面无风镜未磨。遥望洞庭山水翠，白银盘里一青螺。

描写洞庭景色的诗文历来很多，要写得别开生面是不容易的。刘禹锡的这首《望洞庭》选择了月夜遥望的角度，把千里洞庭尽收眼底，抓住最有代表性的湖光和山色，通过丰富的想象和巧妙的比喻，独出心裁地把洞庭的美景再现于纸上：湖光粼粼，秋月朗朗，色调多么和谐；风平浪静，迷迷蒙蒙的湖面犹如未经磨拭的铜镜；遥望洞庭，在皓月银辉之下，湖光山色愈显青翠；山水浑然一体，洞庭山犹如白银盘中放着一颗小巧玲珑的青螺。诗人笔下的秋月之中的洞庭山水变成了一件精美绝伦的工艺美术珍品。细细读之，直如置千里洞庭于掌上，叹为观止而爱不释手。

精练含蓄是刘禹锡诗歌艺术风格的第二个特点。刘禹锡的诗论主张诗歌应力求“片言明百意”，“境生于象外”。前者主要指精练，后者指含蓄。

---

管世铭：《读雪山房唐诗凡例·七绝凡例》。

黄庭坚：《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六《跋刘梦得〈三阁辞〉》。

张戒：《岁寒堂诗话》卷上。

《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六《跋刘梦得〈淮阴行〉》。

《刘禹锡集》卷十九《董氏武陵集纪》。

他的诗歌也素以精练含蓄著称。元代文学家方回用“句句精绝”、“言言精确”来形容刘诗的这一特色。名篇如《石头城》、《和乐天春词》、《阿娇怨》等，都以篇幅短小而含意甚深著称。如《阿娇怨》云：

望见藏蕤举翠华，试开金屋扫庭花。须臾宫女传来信，言幸平阳公主家。

阿娇是汉武帝的正妻陈皇后。此诗写陈皇后失宠后望幸心切的情状。首句突出“望”字，说明她已望眼欲穿；次句“试”字包含无限凄楚和婉曲。清代评论家徐增细加品味后指出：“是言不开殿扫花，恐其即来；开殿扫花，又恐其不来。且试开一开，试扫一扫看。此一字摹写骤然景况如见，当呕血十年，勿轻读去也。”第三句“须臾”两字写阿娇思前想后，且忧且喜，不觉时间流驶，直待宫女第二次来报，才如梦初醒的神态。结句写宫女不忍直言武帝到卫子夫家的实请，说明阿娇的怨恨已经到了不堪承受的地步。因卫子夫原是平阳公主家的歌妓，因平阳公主而得幸。宫女说皇上“幸平阳公主家”，实际上是“幸卫子夫家”的一种委婉说法而已。诗中无一字及怨，而怨恨之情深入骨髓。细品诗味，诗中也寄托着诗人对自己身世之感慨，因此尤觉辞旨幽怨。

刘禹锡善于运用虚景入诗，这是其诗歌具有精练含蓄特色的重要原因之一。宝历二年(826)之前，刘禹锡没有到过金陵。他在和州刺史任上写的《金陵五题》全都凭虚构象。如《生公讲堂》云：

生公说法鬼神听，身后空堂夜不扃。高坐寂寥尘漠漠，一方明月可中庭。

生公是晋宋间高僧竺道生。据说他讲经说法，听者甚众。此诗是概括生公事迹而成的虚景。明代文学家杨慎说：

按《佛祖统纪》载：宋文帝大会沙门，亲御地筵，食至良久，众疑日过中，僧律不当食。

帝曰：“始可中耳。”生公乃曰：“白日丽天，天言可中，何得非中！”遂举箸而食。禹锡用“可中”字本此。盖即以主公事咏生公堂，非杜撰也。彼言白日可中，变言明月可中，尤见其妙。

13800170\_0296\_0 由此可见，生公生前善于凑趣献谏，南朝宋文帝要靠他来祈求佛法保佑，是具有讽刺意义的。刘禹锡的诗中变用了“白日可中”这一典故，以生公讲堂在生公死后的冷落之状，说明“生公略无灵圣”，帝王崇佛并不能挽救国家的灭亡。

凭虚构象较之眼前实景，更能蕴含诗人的主观情思和审美理想，因为这时诗人笔下的“景”是意中之景，虚景藏情使诗的意境深邃含蓄。如《伤愚溪三首并引》云：

故人柳子厚之谪永州，得胜地，结茅树蔬，为沼沚，为台榭，日愚溪。柳子没三年，有僧游零陵，告余曰：“愚溪无复曩时矣！”一闻僧言，悲不能自胜，遂以所

---

《瀛奎律髓》卷二四《送别类》刘梦得《送浑大夫赴丰州》评语。

《瀛奎律髓》卷三《怀古类》刘宾客《金陵怀古》评语。

《而庵说唐诗》卷十一。

《谢注唐诗绝句》卷一。

闻为七言以寄恨。

溪水悠悠春自来，草堂无主燕飞回。隔帘唯见中庭草，一树山榴依旧开。  
草圣数行留坏壁，木奴千树属邻家。唯见里门通德榜，残阳寂寞出樵车。  
柳门竹巷依然在，野草青苔日日多。纵有邻人解吹笛，山阳旧侣更谁过？

愚溪是永州（在今湖南省零陵县）西南的一条溪水，原名冉溪或染溪。柳宗元贬为永州司马后，在溪旁筑草堂为家，仿愚公谷之名，改溪名为愚溪。刘禹锡的这三首诗写于长庆二年（822）夔州刺史任上。诗题着眼于一个“伤”字，哀伤住过愚溪的好友柳宗元。诗人凭借丰富的想象，在眼前展示了愚溪草堂的风貌：

第一首写草堂无主的寥落景象。春回大地，溪水悠悠，紫燕归来，庭院中野草萋萋，草堂无主显得十分冷落，然而主人过去手植的山榴却绽开了璀璨的花朵。

第二首借草堂主人的手迹和遗物，寄托诗人对亡友的哀思。柳宗元善于草书，那破败的墙上残留的几行草书，使诗人联想到同柳宗元作诗唱和、谈论书法的往事，而“木奴千树”，更使诗人联想到柳宗元具有如同屈原所歌颂的桔树那样的品格。据《后汉书·郑玄传》载，东汉孔融为北海相，十分敬重郑玄，在其家乡高密县特设一乡，名郑公乡；广开门衢，名通德门。榜，是门上的横匾。诗人借用“通德榜”这一典故，把柳宗元比作郑玄，是说柳宗元为永州人所敬重。一种悼念挚友的深情，凝聚在这样一种意境中：手迹虽存，墙垣已坏；甘桔虽在，已属邻居；残阳之下；樵车出没，更显寂寞凄凉。

第三首借向秀与嵇康的交信来抒发心中的怨恨。垂柳仍然映门，绿竹依然在巷，只是草堂的野草和青苔滋生得更多了。诗人先描写了草堂的荒芜，接着抒发了心中的感慨。据《晋书·向秀传》载，嵇康被司马氏杀害，其好友向秀“应本郡计入洛”。为了悼念嵇康，“经山阳之旧居”，“邻人有吹笛者，发声寥亮”，向秀“追想曩昔游宴之好，感音而叹”，写了一篇《思旧赋》，以表示对嵇康的深切怀念和沉痛哀悼。刘禹锡诗的后两句借用这个典故，捷出即使邻人善于吹笛，又有谁能够经过愚溪草堂，象向秀那样感笛声而写出新的《思旧赋》呢？这一发问，寄托着诗人深沉的感慨，也表明刘禹锡与柳宗元的关系不寻常。

刘禹锡诗的精练含蓄，还表现在诗中常以反语微露，使诗意显得深沉婉转。如《晚泊牛渚》诗云：

芦苇晚风起，秋江鳞甲生。残霞忽改色，远雁有余声。戍鼓音响绝，渔家灯火明。无人能咏史，独自月中行。

“牛渚”是山名，在今安徽省当涂县西北三十里长江边，北部突入江中，名采石矶，为古津渡口，又为六朝以来屯戍的地方。据《世说新语·文学篇》刘孝标注引《续晋阳秋》称，东晋袁宏少时家贫，以运租为业。镇西将军谢尚镇守牛渚，秋夜微服泛舟，袁宏恰好在运租船内朗诵自己写的《咏史》诗，声音、辞藻都非常好，谢尚听了很高兴，就邀他相见，一直谈到天明。袁宏

名声因此而显。袁宏在牛渚江面高声咏史而受到谢尚赏识的韵事，一向被传为文坛嘉话。刘禹锡的这首诗描绘了牛渚矶的秋夜景色，尾联暗用《世说新语·文学篇》的典故而转为反语口气说，当世没有人能咏史，因而不必希望遇到谢尚，自己只能寂寞地在月光中踽踽独行。这不仅包含着诗人不遇知己的感叹，而且还抨击了死气沉沉的黑暗现实。实际上，刘禹锡与同时代很多诗人都擅长于咏史，刘诗说“无人能咏史”，是指象袁宏那样因为能咏史而受到谢尚赏识的嘉话，再也没有出现过，况且世上排斥贤才已非一日，谁还能咏史呢？

韵律自然是刘禹锡诗歌艺术风格的第三个特点。他在《和乐天南园试小乐》中说：“花木手栽偏有兴，歌词自作别生情”，这是他诗歌创作的经验之谈。

刘禹锡的诗歌韵律自然，同他努力学习民歌曲调很有关系。一般说来，文人对民间生活不熟悉，单纯模拟民歌，容易失之平浅。而刘禹锡长期被贬，使他有接近人民，热爱反映劳动人民生活的民歌。他有感于当时的某些乐府诗“不能足新词以度曲”的现象，努力创作能“度曲”的“新词”，《竹枝词》、《杨柳枝词》等就是这种努力的硕果。鲁迅先生说：“唐朝的《竹枝词》和《柳枝词》之类，原都是无名氏的创作”，“偶有一点为文人所见，往往倒吃惊，吸入自己的作品中，作为新的养料。”从音乐美的角度来看，刘禹锡所作的《竹枝词》流传至今的两组共十一首，每首的前两句主要吸取了七绝声律谐婉的特点，后两句又保持了民间传唱的《竹枝词》在曲调上凄凉怨慕的特点，兼有两者之长，并采用谐声双关、重迭回环等艺术手法，使之韵律自然。

刘禹锡的《杨柳枝词》是与白居易唱和之作，当时传唱。白居易曾请洛阳的歌妓演唱，并写下《杨柳枝二十韵》。其诗自注云：“《杨柳枝》，洛下新声也。洛之小妓有善歌之者，词章音韵，听可动人，故赋之。”诗中描绘了演唱时的动人情景：“玉敲音历历，珠贯字纍纍。袖为收声点，钗因赴节遗。重重遍头别，一一拍心知。”这说明刘、白的《杨柳枝词》不仅情文兼备，而且韵律自然。

清代文学家刘熙载说：“诗以意法胜者宜诵，以声情胜者宜歌。”刘禹锡的诗歌大都写得声情并茂，“语语可歌”。他创作的乐府诗除《竹枝词》、《杨柳枝词》外，《浪淘沙词》、《纥那曲》、《三阁辞》、《蹋歌词》、《抛球乐词》、《步虚词》等都择韵精当，适合传唱，固不待言，即使是其他体裁的诗，也流畅、谐婉、自然，如象《平蔡州》一类叙事性的古体诗作，也具有民歌的音乐美，清翁方纲赞之为“以《竹枝》歌谣之调，而造老杜诗史之地位”。刘禹锡另有《和乐天春词依（忆江南）曲拍为句》两首，尤其值得注意：

春去也，多谢洛城人。弱柳从风疑举袂，丛兰裊露似沾巾，独坐亦含颦。

---

《刘禹锡集》卷十九《董氏武陵集纪》。

《且介亭杂文·门外文谈》。

《艺概》卷二《诗概》。

胡震亨：《唐音癸签》卷七《评汇》三。

《石洲诗话》卷二。

春过也，笑惜艳阳年。犹有桃花流水上，无辞竹叶醉樽前，惟待见青天。

白居易晚年曾尝试词的创作，写了著名的《忆江南》三首。刘禹锡对此很支持，按照《忆江南》的曲调来填词，在我国文学史上开了依曲填词的先河。

## 五、刘禹锡诗歌的渊源

刘禹锡的诗歌“祖《风》《骚》，宗盛唐”，而且有所创新，有所发展，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从总体上说，刘诗与崇尚风骨、讲究声律的盛唐诗风比较接近。刘禹锡的诗歌与前人优秀的诗歌遗产也有一个继承和发展的问題。

首先，刘禹锡的诗歌渊源于《诗经》的《国风》。《诗经》中的《国风》代表了古代诗歌的现实主义的创作传统。刘禹锡“以为古之造物建庸、宜于人民而得其时者，则必歌其事功，为后代法。《雅》有营谢，美召伯也；《传》称城沂，贤芳敖也。赋水泉原隰之状，志虑事命日之规，当书而咏之，细亦弗可略也。”这就是说，对于美好的有利于人民的事物，诗人应当歌颂。即使是小事，也不应忽略。《诗经·小雅·黍苗》赞美一位召伯象阴雨滋润黍苗一样，十分体恤下情，治理低洼地，疏浚水道，使泉水清流。刘禹锡继承了《诗经》的现实主义传统，写了不少赞美劳动人民丰富多彩的劳动生活的诗。

《诗经》在艺术表现手法上有一个显著的特点，就是常常采用比兴的方法。刘禹锡写诗也讲究“兴”，说“寓言本多兴”，“《风》、《雅》体变而兴同”。白居易主张好诗要有“讽刺之兴”，元稹也认为“自风雅至于乐流，莫非讽兴当时之事，以贻后代之人”。刘禹锡把自己学习民歌体的部分诗作称之为“变风”。“变风”原指《诗经·国风》中的一部分以怨刺为主的风诗。他的民歌体诗作虽然并不都以怨刺为主，但确实反映了下层人民的社会生活，是属于所谓“导下情而通比兴”之作。刘禹锡希望自己的“导下情”诗作能象《国风》那样“下以风刺上”，引起采诗者的注意。

《国风》中的怨刺之作多以比兴见义，如《魏风·伐檀》揭露奴隶主贵族不劳而获，采用反语讽刺，具有委婉曲折，似柔乃刚的艺术特色。刘禹锡的讽刺诗也深得“国风”的精髓。他在长达二十余年的贬滴生涯中基本上与上层统治集团处于不协调的状态，对于一切庸俗、卑劣、虚伪、丑恶的事物，都以辛辣幽默的语言，毫不含糊地进行无情的嘲讽，用比兴体写了讽刺整个上层统治集团的《聚蚊谣》、《飞鸢操》、《百舌吟》、《昏镜词》等一类诗作，显示出他独特的胆识。这种胆识来自他对于理想的追求和具有刚强正直的人格。“曲直既瞭然，孤高何卓尔！”“坚贞贯四候，标格殊百卉”，是他这种品格的自我写照。

---

周履靖：《骚坛秘语》卷中。

《刘禹锡集》卷九《复荆门县记》。

《刘禹锡集》卷三十七《题淳于髡墓》。

《刘禹锡集》卷十九《董氏武陵集纪》。

《白居易集》卷六十五《策林六十九·采诗》。

《元稹集》卷二十二《乐府古题序》。

《刘禹锡集》卷二十七《竹枝词九首》引。

《刘禹锡集》卷十八《上淮南李相公启》。

《毛诗》卷一。

参阅《插田歌》引。

《刘禹锡集》卷三十三《令狐相公见示赠竹二十韵，仍命继和》。

其次，刘禹锡的诗歌也深受屈原《楚辞》的影响。屈原既是伟大的政治家，又是杰出的侍人。他在从事政治上的变法图强失败后，把自己的抱负、才智与怨愤用诗的形式表现出来。刘禹锡在这一点上与他有相似之处。屈原变法失败后流放到湘沅流域，学习当地的民歌而创作《九歌》；刘禹锡“永贞革新”失败后也贬滴到湘沅地区，他效仿屈原学习民歌而创作了《竹枝词》。他在朗州近十年，注在与招屈亭相邻的地方。他写的《竞渡曲》，记述了当地人民为纪念屈原自沉殉国而形成的竞渡风俗，以表达自己对屈原人格的崇敬。

刘禹锡对汉、魏、六朝诗歌也是用心学习的。举例来说：曹植《野田黄雀行》：“生存华屋处，零落归山丘。”刘禹锡《酬乐天见寄》：“华屋坐来能几日，夜台归去便千秋。”胡以梅认为，刘诗“用曹植语脱化，而添一层‘能几日，‘便于秋’，用古人化，更有精神。”白居易说刘“诗推公下才”。刘公干即刘桢，是建安七子之一，其五言诗在当时负重名。后人以他与曹植并举，称为“曹刘”。存诗不多，内容多为酬答亲朋，抒写个人抱负，“气格自高”。白居易说刘禹锡有刘桢的诗才，并非过誉。吕祖谦、翁方纲认为，刘禹锡《团扇歌》“祖述”江淹《拟班婕妤扇诗》。姚宽认为，刘禹锡《泰娘歌》“月堕云中”之句“本于”谢灵运《东阳溪中赠答》。宋育仁《三唐诗品》卷二云：“（刘禹锡）五言体杂不一，有如‘深春风日净’、‘昔听东武吟’等篇，宛转徘徊，取途乐府。《秋江早望》、《谪居悼往》，则结体玄晖。若‘水禽残月’，模休文之韵思。‘楚望苍然’，结韩卿之茂体。”这段话是赞扬刘转益多师，五言诗兼有汉、魏乐府、谢朓、沈约，陆厥之长。此外，刘禹锡还推崇鲍照和庾信。他的《庭梅咏寄友人》：“早花常犯寒，繁实常苦酸”，脱胎于鲍照的《代东门行》：“食梅常苦酸，衣葛常苦寒。”他的《观舞柘枝二首》其二：“山鸡临清镜”，脱胎于庾信《咏画屏风诗》：“照镜舞山鸡。”庾信初仕梁，后出使西魏，值西魏灭梁，被留。历仕西魏、北周，官至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世称庾开府。刘禹锡同情庾信的遭遇，在《荆门道怀古》中沉痛地写道：“徒使词臣庾开府，咸阳终日苦思归。”鲍照长于乐府，尤擅七言歌行，风格俊逸，其诗反映出庶族阶层对当时士族专权的政治现状的不满。庾信在南朝萧梁时的作品绮艳轻靡，与徐陵皆为当时宫廷文学的代表，时称“徐庾体”；暮年所作，内容上有明显变化，感伤遭遇，对当时社会动乱有所反映，风格也转为萧瑟苍凉、清新老成。在南北朝的乐府诗中，南朝乐府具有流丽婉转、声情摇曳之美，其特点为刘诗所吸收。一般说来，他的五言古诗受南北朝文人诗歌的影响较多，乐府小诗受南朝乐府民歌的影响较多。

---

《唐诗贯珠》卷三十三。

见《刘禹锡集》卷三十四《予自到洛中，与乐天为文酒之会，时时措[构]咏，乐不可支，则慨然共忆梦得，而梦得亦分司至止，欢悵可知，因为联句》。

皎然：《诗式》卷一《邺中集》。

《诗律武库》卷六、《石洲诗话》卷二。

《西溪丛语》卷下。

“深春风日净”指《送李策秀才还湖南，因寄幕中亲故，兼简衡州吕八郎中》诗。“昔听东武吟”指《和董庶中古散调词赠尹果毅》诗。“水禽残月”指《早夏郡中书事》诗。“楚望苍然”指《韩十八侍御见示岳阳楼别窦司直诗，因令属和，重以自述，故足成六十二韵》。

再次，刘禹锡的诗歌也受到杜甫的影响。清文学家叶燮指出：“自（杜）甫以后，在唐如……刘禹锡、杜牧之雄杰，……各自炫奇翻异，而甫无一不为之开先。”这说明杜诗在中唐诗人中的影响极大。

刘禹锡的《竹枝词》等民歌体诗作取得很高的成就，与杜甫的《夔州歌十绝句》有一定的关系。黄庭坚说：“刘梦得《竹枝》九章，词意高妙，元和间诚可以独步，道风俗而不俚，追古昔而不愧，比之杜子美《夔州歌》，所谓同工而异曲也。”对刘诗的评价极高，并指出了与杜诗的关系。

刘禹锡作诗学习杜甫，是因为他喜爱杜甫的诗。南宋文学家洪迈《容斋随笔》卷四《诗中用茱萸字》指出，“刘梦得云：诗中用茱萸字者凡三人。杜甫云‘醉把茱萸子细看’，王维云‘插遍茱萸少一人’，朱放云‘学他年少插茱萸’，三君所用，杜公为优。”当然，唐人诗中用“茱萸”二字的不止三人，但就上述三句而言，杜甫《九日蓝田崔氏庄》诗中的这句，在鲜明地把握形象特征和细腻地描写感情方面，确实优于其它两句。出于对杜甫的敬仰，刘禹锡主动寻找自己的差距。唐范摅《云溪友议》卷中《中山海》记载刘禹锡自己的话说：“尝过洞庭，虽为一篇，静思杜员外甫落句云：‘年来洞庭上，白蒲愁杀白头人。’鄙夫之言，有愧于杜公也。”其实，刘禹锡的《望洞庭》、《洞庭秋月行》等诗写得也颇有特色，但还自愧不如杜诗。

从师承关系上说，皎然对刘禹锡的影响是不可忽视的。诗僧皎然是刘禹锡童年时代学习诗歌创作的启蒙老师，刘禹锡在《澈上人文集纪》、《刘氏集略说》中曾两次提及此事。皎然认为，写诗要重视“取境”，而诗境以“高”与“逸”为准则。“风韵朗畅曰高，体格闲放曰逸”。刘禹锡受其熏陶，在创作实践中自觉地朝这方面努力，使其诗歌往往能臻于“高”“逸”的境界。皎然在诗法上讲究“诗有二废：虽欲废巧尚直，而思致不得置；虽欲废言尚意，而典丽不得遗。”这对刘诗“以意为主”和藻赡词丽的风格，也有一定的影响。皎然提倡“复变之道”，“反古曰复，不滞曰变”，涉及到文学的继承和创新的问题。刘禹锡后来积极参加古文运动和写作乐府新词，与此不无关系。

刘禹锡称赞皎然“能备众体”，“昼公后澈公承之”。他举灵澈《芙蓉园新寺》“经来白马寺，僧到赤乌年。”《谪汀州》“青蝇为吊客，黄耳寄家书”两联，认为“可谓入作者阃域，岂独雄于诗僧间邪？”其实，刘禹锡不仅是表扬灵澈的名句，也是自道其诗法。《宋高僧传·唐会稽云门寺灵澈传》说：“建中、贞元已来，江表谚曰：越之澈，洞冰雪。”刘禹锡幼时追随灵澈，受到这种诗风的熏陶。

总之，刘禹锡诗歌祖《风》、《骚》，宗汉魏六朝，学习杜甫，师承皎然，终于在此基础上建立了气度恢宏、骨力豪劲的独特风格：“梦得诗雄浑老苍，尤多感慨之句”，“其诗气该今古，词总华实，运用似无甚过人，却

---

《原诗》卷一《内篇上》。

《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六《跋刘梦得（竹枝歌）》。

皎然：《诗式》卷一《辩体有一十九字》。

皎然：《诗式》卷一《诗有二废》。

皎然：《诗式》卷五《复古通变体》。

《刘禹锡集》卷十九《澈上人文集纪》。

都惬人意，语语可歌，真才情之最豪者。”“禹锡有诗豪之目”是当之无愧的。

## 六、散文渊源与成就

刘禹锡的散文，博采众长，从先秦两汉至六朝的名篇佳作，他都认真学习，含英咀华。前人曾指出刘文渊源，举例如下：

刘梦得《叹牛》云：“员能霸吴属镂赐，斯既帝秦五刑具，长平威振杜邮死，垓下禽敌钟室诛。”《傲舟》云：“越子滕行吴君忽，晋宣尸居魏臣怠，白公厉剑子西晒，李园养士春申易。”文法效《汉书·蒯通等传赞》。阎若璩案：杨升庵则谓文法皆祖韩非“门人捐水而夷射诛”六句。

13800170\_0307\_2</PGN0307.TXT/PGN>

作文旨意句法，固有规仿前人，而音节锵亮不嫌于同者。如《前汉书》赞云：“竖牛奔仲叔孙卒，郈伯毁季昭公逐，费忌纳女楚建走，宰嚭谮胥夫差丧，李园进妹春申毙，上官诉屈怀王执，赵高败斯二世缢，伊戾坎盟宋痤死，江充造蛊太子杀，息夫作好东平诛。”……刘梦得《困论·傲舟篇》云：‘越子滕行吴君忽，晋宣尸居魏臣怠，白公厉剑子西晒，李园养士春申易。’亦效班史语也。然其模范，本自《荀子·成相篇》。 13800170\_0308\_0 按照前人的求索，刘文曾取法于《荀子》、《韩非子》及班固《汉书》。林纾评王质神道碑，亦云：“造句凝重，措词典丽，似从《汉书》得来。”而刘禹锡自称“文师汉中垒”。班固文章则受刘向影响。这条刘向——班固——刘禹锡传承轨迹可见。我们应把刘禹锡的散文渊源从班固追溯到刘向。

刘文的另一渊源是《离骚》和《文选》。林纾评《吊马文》云：“此文亦似发源于《骚》，微带有《选》意，且不脱诗人口吻。”评李绛集纪云：“文极典重，中间有云‘龙鳞收怒，天日回照，仍近六朝语’。评《含辉洞述》云：“为山水述乃作颂体。”评《吏隐亭述》云：“此直是四言纪游之诗。”按照林纾的求索，刘文采取《骚》、《选》精华，加以烹炼，并以诗为文，融为一体。

此外，王应麟还指出：刘禹锡《口兵戒》“本《鬼谷子》。”缪荃孙又指出：刘禹锡“文中用字新颖”，并举出这些字的来历。如《武陵北亭记》“是日还也”，还作反字用，与《诗·小雅》“尔还而入必易也”之注合。《连州刺史厅壁记》“不足庚其责”，庚作偿字用，与《礼记》“请庚”之注合。《苏州贺册皇太子笺》“以贞”“九国”用《华阳国志》。刘禹锡做诗，讲究用字有来历。作文也是如此。

李慈铭高度评价刘禹锡散文，他说：“中山叙记诸文，简洁刻炼，于韩、柳外自成一子。”下面介绍刘禹锡的散文成就及其在唐代古文运动中的地位。

从西晋夏侯湛开始，酝酿已久的古文运动，到中唐时达到最高峰。韩愈的学生李翱曾说：“翱昔与韩吏部退之为文章盟主，同时伦辈，惟柳仪曹宗

---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刘禹锡集》卷三十五《韩十八侍御见示岳阳楼别窦司直诗，因令属和，重以自述，故足成六十二韵》。参阅《艺概》卷一《文概》。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翁注困学纪闻》卷十七《评文》。

结一庐朱氏刻本《刘宾客文集·跋》。

《越缦堂读书记》八《文学·（三）诗文别集》。

元、刘宾客梦得耳。”刘禹锡把这句话援引入自己文章中，表明他同意这一观点。宋谢采伯对刘禹锡在古文运动中的历史地位评价说：“唐之文风，大振于贞元、元和之时，韩、柳倡其端，刘、白继其轨。”韩、李、柳、刘在古文运动中是“同时伦辈”，谢采伯将刘置于“继”韩、柳之“轨”的地位，是不符事实的。

刘禹锡从事古文写作的时间比较早。贞元十年（794），他写的《献权舍人书》就是一篇流畅的古文。在这篇文章中，他鄙弃“沉溺于浮华”的骈体文，明确提出文章应该是“见志之具”。“权舍人”是与刘禹锡有世谊的权德舆。据《旧唐书·权德舆传》载，他四岁“能属诗”，“十五为文数百篇，编为《童蒙集》十卷，名声日大。”刘禹锡早年游权德舆之门，受其薰陶。他在贞元十年以前，已经写了不少古文，仅献给权德舆一人的，一次就有十几篇之多。韩愈提倡古文运动是在贞元十二年（796）左右。当时他刚登上仕途，号召力还不大。韩愈在文坛上真正产生影响，是在贞元十八年（802）调任国子监四门博士以后。刘禹锡从事古文写作，并不是在韩愈提倡古文运动以后才开始的。

刘禹锡对自己的论说文比较自负。他在《祭韩吏部文》中说：“子长在笔，予长在论。”意思是说，他的论说文成就超过韩愈。这一说法大致上符合实际情况。刘禹锡的论说文内容比较丰富，有关于哲学的，如《天论》三篇；有关于政治的，如《答饶州元使君书》；有关于经义的，如《辩易九六论》；有关于史论的，如《辩迹论》、《华它论》；有关于教育的，如《奏记丞相府论学事》；有关于医药的，如《答道州薛郎中论方书书》；有关于书法的，如《论书》；有关于书仪的，如《答道州薛郎中论书仪书》等等。

先儒们很早就有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的说法。先秦诸子著书立说是立言，经学家们笺注儒家经典，阐明先王之道也是立言。司马迁的《史记》是纪传体的史书，就其“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而言，是借史的形式立言。王充则深有体会他说：“造论著说之文，尤宜劳焉。”这反映了古人对“立言”的重视。刘禹锡在总结古人“立言”的基础上，指出：“古之为书者，先立言而后体物。”并认为：“造端乎无形，垂训于至当，其立言之徒。”这就是说，“立言”之作大多是研究形而上的问题，以立论精当给人以启迪。他在《因论七篇》引中自谦智不逮于“立言”、“寓言”，是因感而有词，“因之为言，有所自也。”实际上，《因论七篇》是具有深刻现实寓意的政论。林纾云：“宾客之文，长于讽喻。《因论》七篇，均有寄托。”

刘禹锡的论说文以见解明晰、逻辑严密、语言洗练见长。论说文的高低主要取决于文章本身所表现出来的思想理论水平，哲学论文和政治论文尤其如此。哲学论文如《天论》三篇，论述了天的物质性和运动规律问题，提出

---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中书侍郎平章事韦公集纪》。

《密斋笔记》卷三。

见《刘禹锡集》卷十《献权舍人书》。

《左传·襄公二十四年》：“豹闻之，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

《论衡》卷二十《佚文篇》。

《刘禹锡集》卷十九《唐故衡州刺史吕君集纪》。

《刘禹锡集》卷六《因论七篇》引。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选序》。

了“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的观点，并在当时的科学水平上分析了“天命论”产生的社会根源和认识论根源。林纾评价《天论》“辩”，“终能自圆其说。”《天论》是我国古代唯物论思想发展史上的重要文献。政论文《答饶州元使君书》批判了“以守旧弊为奉法”的官场陋习和只知修身、不知及物的迂腐之见，林纾说此文“论吏治有见到语。”

其它一些专题性的论文，有的虽然只是数百字的短文，也富于卓识。如《辩迹论》是一篇史论，文章采用主客答问的形式，阐明如何正确评价历史人物的功绩问题。“客”所提出的问题代表流俗之见，认为宰相房玄龄、杜如晦两人在任职期间政治上建树不大。刘禹锡运用史书上的记载，认为房玄龄能在唐太宗与诸多功臣之间协调君臣关系，解除功臣宿将的疑虑，因而政绩仍很显著。评价一个人的历史功绩，应当深入考察其处处为国家打算的心迹。“观书者当观其意，慕贤者当慕其心”，这句颇具识见的结语，在全文中起了画龙点睛的作用。林纾评价此文“语甚沈实，不似老泉以驰骋为能。”

即刘禹锡文高于苏洵文。

《救沉志》是一篇寓意深刻的记叙文。文中写一位慈悲的老僧，在朗州大水时组织青年人打捞落水的人畜。当青年人想搭救一只落水的虎时，这位僧人坚决不同意。青年人人为此与他展开了辩论。僧人以佛教教义扬善惩恶的道理来说服他们。文章最后说：“余闻善人在患。不救不祥。恶人在位，不去亦不祥。僧之言远矣，故志之。”此文写于贬官朗州时期，作者受憎分明的态度和坚决明快的语气，使这篇文章特别富于战斗力。

《机汲记》是一篇反映劳动人民创制汲水机械技术成就的记叙文。此文写一个颇具巧思的工匠利用毛竹、绳索、铁器等普通的材料，制成汲水机，使江水通过高高的城墙送到城里，表现了我国唐代工匠的高度智慧。作者认为，汲水机械之所以能够创造成功，是由于各种器材配合得很好，共同发挥了作用。“观夫流水之应物，植木之善建，绳以柔而有立，金以刚而无固，轴卷而能舒，竹圆而能通，合而同功，斯所以然也。”文章最后说：“今之工咸盗其古先工之遗法，故能成之，不能知所以为成也。”这就揭示了一个道理：工匠不能墨守成规，而应有所革新，有所创造。

记叙文《观市》写买卖双方讨价还价的情形十分生动：“冒良苦之巧言，数量衡于险手。秒忽之差，鼓舌仓佇；诋欺相高，诡态横出。”寥寥数语，对世态人情的刻画，可谓入木三分。林纾评此文“写仓态俗状，固是极笔。”

刘禹锡还写有不少碑、记、表、状、启、铭、集纪、杂著、祭文。其中有些是感情真挚、回肠荡气的抒情散文，很值得一读。如《祭柳员外文》重在抒写个人哀痛，语言极有感染力；《祭韩吏部文》重在赞美韩愈的文学成就，措词十分中肯：“鸾凤一鸣，蝮螭革音。手持文柄，高视寰海。权衡低昂，瞻我所在。三十余年，声名塞天。”文中充分肯定了韩愈在文坛的盟主地位，热烈歌颂了中唐古文运动。《祭兴元李司空文》重在控诉宦官残害忠良。每篇都有其重点，感情色彩也不一样，都称得上是祭文中的精品。他为

---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柳宗元、吕温等人文集写的前言，品评有关人物的学术、思想、品德、文章，多精到之词，且表述了自己的文学主张。林纤评吕温集纪云：“文体方重，殊不易为。”

刘禹锡写的碑传，颇具鉴识，林纤称赞他“饶有史才”。如《高陵令刘君遗爱碑》，主要突出刘仁师敢于为民作主，不畏强暴的精神：“文庄雅而详尽，自是极笔”；《唐故朝议郎、守尚书吏部侍郎、上柱国、赐紫金鱼袋、赠司空奚公神道碑》主要赞扬奚涉能够推贤审官，“知道不私”：“用笔端凝，谙金石之体”；《唐故邠宁庆等州节度观察处置使、朝散大夫、检校户部尚书、兼御大夫、赐紫金鱼袋、赠右仆射史公神道碑》主要叙写史孝章劝其父史宪诚以魏博镇归顺朝廷及率众征讨沧景叛镇李同捷两件事：“情文相生，是唐文正轨”。这些碑文的材料都是根据表现主题的需要而选取的，在碑主的一生中有充分的代表性，因此尽管篇幅不长，却能酷似其人，是继承中国传记文学优良传统的力作。这种突出重点的写作方法，在刘禹锡的史论中也有体现。邹炳泰《午风堂丛谈》评价《辩迹论》云：“其论房梁公，特举其起李卫公一事，能尽才悍患，去忌照私，与人以心相见，持论独见其大。”刘禹锡也以深得此法奥妙自负。《唐语林·文学》云：“薛伯鼻修史为（李）愬传，收蔡州，径人为能。禹锡曰：我则不然。若作史官，以愬得李佑，释缚委心用之为能。入蔡非能，乃一夫勇耳。”不难看出，刘禹锡的史才与史识都高。

刘禹锡作为一个诗人，有些文章又精于描写和抒情。如《连州刺史厅壁记》、《合辉洞述》、《吏隐亭述》是千年传诵的描写风景的名篇。《上杜司徒书》“吞咽处含无尽之悲，精息处多不刊之语”。《伤往赋》“文极哀梗”等等。

刘禹锡的骚赋也写得很有特色。从继承关系上说，他写的赋，可分为两类。一类是直接学习屈赋的，如《问大钧赋》受到屈原《天问》的启发，也是悲愤郁结，向天发问，而在艺术构思上则采用梦游天庭，与金甲威神直接对话的方式，与《天问》的只问不答有所不同。又如《何卜赋》模仿《楚辞·卜居》，用问卜的方式抒写内心的愤感，表达坚定不移的志节。另一类是学习东汉以来的抒情小赋，如《秋声赋》一反宋玉《九辩》悲秋的老调，从写秋天风光中展示了一种奋斗不已的精神世界；《山阳城赋》则以古鉴今，表现了对国家前途命运的关心。

任何文学作品的构成，总不能离开练字与造句。《文心雕龙·章句篇》说：“夫人之立言，因字而生句，积句而为章，积章而成篇……。章之明靡，句无砧也；句之清英，字不妄也。”这是前人创作经验的正确总结。韩愈、柳宗元、刘禹锡等人完成“古文运动”的艰巨事业，推翻东汉以来相沿成习的骈文在文坛上的统治地位，取得散文创作的辉煌成就，其要诀之一就是善于练字、造句。举例来说：苏轼称赞刘禹锡“善造语”，《楚望赋》中“水禽嬉戏，引吭伸翮。纷惊鸣而决起，拾綵翠于沙砾”是“妙语”。张邦基认为“唐人能造奇语者，无若刘梦得作《连州厅壁记》云：‘环峰密林，激清

---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苏轼文集》卷六十七《题跋·书子厚梦得造语》。

储阴。海风敲温，交战不胜。触石转柯，化为深凉。颺城压冈，踞高负阳。土伯嘘湿，抵坚而散。袭山逼谷，化为鲜云。’盖前人未道者。”“其他峭清丽者，不可概举，学为文者，不可不成诵也。”林纾评价《董氏武陵集纪》“起数语字字如镔铁铸成，不能易也。”《因论·原力》“造句甚奇”。《观博》“造句之奇，千力万气”。况周颐欣赏《董氏武陵集纪》“‘夜讽’字甚新，殆即新词度曲之谓。”前人以妙、奇、新形容刘禹锡练字、造句的特色，又以简古、真挚、宏丽形容刘禹锡文章的特色，请看：

简古 《山阳城赋》“论汉之兴衰，要言不烦。”《答容州襄中丞书》“语极简贵。”《答道州薛郎中论方书书》“叙医理及制药之法，该简而确切。至云委命于庸人之手，几于十中八九，文简括可味。”《魏生兵要述》“简而顺。”《许州文宣王新庙碑》“叙事之严重简古，不减昌黎。”薛春《神道碑》“叙事简贵。”

真挚 《谢上连州刺史表》“情深语挚。”《子刘子自传》“自叙生平，颇不涂饰，自是梦得真处。”《祭柳员外文》“深哀极愉，备见交情。”《重祭柳员外文》“‘每一念至，忽忽犹疑’与‘安知世上，真有此事’，是从肝隔中吐出，非有意作奇语也。”

宏丽 韦处厚集纪“文中自‘今上继明，策勋第一’以下，语极宏丽，唐初文人不能及也。”《因论·原力》“文甚宏丽。”

总之，刘禹锡的散文写出了自己的风格。柳宗元曾用“文隽而膏，味无穷而炙愈出”民来形容刘的散文的总体特色，是十分恰当的，刘禹锡的文章征引渊博、推理严密、辞藻优美、题旨隐微，不象韩愈那样雄气逼人，也不象柳宗元那样山兔刻凌厉，而是含蓄致密、引人深思。李慈铭评价刘文“于韩、柳外自成一子”，是公允的。

---

《墨庄漫录》卷十。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蕙风词话》卷四。

以上见《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

见《刘禹锡集》卷二十《犹子蔚适赵戒》。1

## 第十章刘禹锡在文学史上的影响

刘禹锡是一位对哲学、经学、医学、书法、音乐、佛教、天文等都有研究的文学家，是个多才多艺的人。作为文学家，刘禹锡诗文中的思想对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在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 一、散文的影响

从文学上说,刘禹锡的散文在唐代就已开始受到人们的重视。唐赵璘《因语录》卷三说:“元和以来,词翰兼奇者,有柳柳州宗元、刘尚书禹锡及杨公。”《旧唐书》卷一六 史臣曰:“贞元、大和之间,以文学耸动搢绅之伍者,宗元、禹锡而已,其巧丽渊博,属辞比事,诚一代之宏才。”都对刘禹锡的散文颇有好评,自宋至清都有人喜欢并学习刘禹锡的文章。如苏轼的《辩试馆职策问札子二首》其二云:

臣闻之古人曰:人之至信者,心目也。相亲者,母子也。不惑者,圣贤也。然至于窃铁而知心目之可乱,于投杼而知母子之可疑,于拾煤而知圣贤之可惑。今言臣者不止三人,交章累上,不啻数十,而圣断确然深明其无罪,则是过于心目之相信,母子之相亲,圣贤之相知远矣。

13800170\_0319\_0 苏轼的这一段文字,基本上是根据刘禹锡《上杜司徒书》中的“人之至信者心目也,天性者父子也,不惑者圣贤也。然而于窃铁而知心目之可乱,于掇蜂而知父子之可间,于拾煤而知圣贤之可疑”这段话演变、发挥而来的。在这里,刘禹锡运用了三个典故。“窃铁”出自《列子·说符篇》:有一人丢了铁,猜疑是邻居的儿子偷的,以后看见此人一举一动都象是偷铁似的。不久,他在谷场找到遗失的铁,再见到邻人的儿子时,就觉得那举动又都不象是偷铁的了。“掇蜂”出自《说苑》:尹吉甫的儿子伯奇非常孝顺。一天,后母捉来一只蜂,去掉毒刺,拴在衣服上。伯奇见了就上前去要把蜂拿下来。后母便大叫:伯奇牵我!吉甫对儿子有了疑心,伯奇为此而自杀了。“拾煤”出自《吕氏春秋·任数》:孔子困于陈、蔡之间,七天没有吃到东西,颜回讨到一点米来做饭。饭熟时,孔子看到颜回从锅里抓饭吃,等颜回端来饭时,他假装没有看见,说:今天我梦见了先君,说清洁的食物才送给人吃。颜回答道:刚才是煤灰掉进锅里,把饭扔了可惜,我抓来吃了。孔子感叹道:人所相信的是自己的眼睛,现在看来眼也不可信;人所依赖的是心,现在看来心也不足以依赖。刘禹锡的哲学论文《天论》对宋代王安石、张载的唯物主义思想有一定的影响。从哲学上说,刘禹锡的《天论》三篇,继承屈原《天问》、荀子《天论》、王充《谈天》、柳宗元《天对》《天说》等天道“自然之说”的唯物论传统,借“体用”范畴,论证“大人之分”,“天人交相胜”、“还相用”,提出了“天人合一”于“物”的思想,触及到了“有无”的难题。他解释“空”、“无”是“形之希微者也”,“为体也,不妨乎物,而为用也,恒资乎有,必依于物而后形焉。”张载一方面继承了刘禹锡“天人之分”论,肯定天人万物都是“客感客形”的客观存在,为确立“天人合一”的世界统一性提供了前提;另一方面,又克服了刘禹锡没有深究“天人”如何“合一”于“物”的理论弱点,论证了“太虚之气”即“有无混一”、“天人合一”的唯一本体,创立了“天人一气”的元气本体论。从这一意义上说,宋代哲学在宇宙本体论上“究天人之际”的演进和深化,是在刘禹锡《天论》的基础上进行的。

从政治上说,刘禹锡的政论文对王安石的影响比较明显。王安石作为一个很有政治抱负的改革家,主持了一场变法运动,这与力主革新的刘禹锡在政治上有共同之处。王安石对创设“道统”的韩愈作过很多的批判,而对刘禹锡等八司马是景仰的。他说:“余观八司马,皆天下之奇材也。……至今士大夫欲为君子者,皆羞道而喜攻之;然此八人者,既困矣,无所用于世,……”

而其名卒不废焉。”从这一点来看，王安石是直接继承着柳宗元、刘禹锡的学术传统和革新精神的。唯物主义的无神论思想是王安石变法的哲学基础。王安石的《洪范传》中，对董仲舒、刘向等人的“天人感应说”作了深刻的批判，把“天”如实地看作客观自然，论证了“天人不相干”，对“灾异”、“祥瑞”等现象作了科学的解释，提出人事应以天道为根据，修人事以克服天灾，对人类会在认识自然的基础上征服自然，抱有极大的信心。王安石关于“天”的论述，显然是对刘禹锡《天论》唯物主义思想的继承和发挥。

宋代笔记如宋祁《笔记》、张邦基《墨庄漫录》、沈作喆《寓简》、洪迈《容斋随笔》、程大昌《演繁露》、龚颐正《芥隐笔记》、王明清《挥麈录》、史绳祖《学斋估毕》、王应麟《困学纪闻》、周密《齐东野语》等，元代笔记如刘壘《隐居通议》等，都评述刘禹锡文章。

明初作家刘基《郁离子》有一些短篇刻意学习刘禹锡的《因论七篇》。其中有一则寓言写道士因打捞落水的猛虎而反被咬伤，完全是从刘禹锡《救沉志》脱胎而来。杨慎《丹铅总录》多次评述刘禹锡的文章。清顾炎武《日知录》、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潜研堂金石文跋尾》等书都评述过刘禹锡文章。平步青说：“柳州初工骈体，后乃笃志古文。其才气凌厉，足以抗韩。”“同时若刘宾客，才辨纵横，间以古藻，亦柳之亚。”这一评价，说明刘禹锡的散文在清代仍然有相当的影响，受到人们的重视。李慈铭对刘禹锡的散文评价尤高。

---

《临川先生文集》卷七一《读柳宗元传》。

《霞外摭屑》卷六《唐宋文选》。

## 二、刘禹锡与晚唐诗人

《旧唐书·刘禹锡传》云：“禹锡晚年与少傅白居易友善，诗笔文章，时无在其右者。”这几句话，代表着当时人对刘禹锡文学创作的评价。

刘禹锡在中晚唐诗人中享有较高的威望。他的举世瞩目的诗名和喜欢奖掖后进的美德，使不少与他同时代的或辈分稍晚的诗人对他产生了景仰之情。刘禹锡晚年除和白居易等人有较多唱和外，中唐其他诗人与刘禹锡多有交往，晚唐一些诗人也受到他的一定影响。杜牧是活跃于晚唐前期的一位成就较高的诗人。刘禹锡与杜家三世交谊。杜牧是杜佑之孙，而刘禹锡早年曾四次在杜佑的部下任职。大和九年（835）七月至开成二年（837）春，杜牧为监察御史，分司东都；开成元年（836）秋，刘禹锡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在这段时间里，两人当有机会在洛阳见面谈诗。历代诗话家认为杜牧学习刘禹锡。如清贺裳《载酒园诗话》卷一《三偷》云：

偷法一事，名家不免。如刘梦得“山围故国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淮水东边旧时月，夜深还过女墙来。”杜牧之“烟笼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

贺裳认为，杜牧的《泊秦淮》一诗与刘禹锡的《金陵五题》之一《石头城》在立意上是相同的，表达了两位诗人对国事怀抱隐忧的心境。另外，刘禹锡《金陵怀古》诗中有“《后庭花》一曲，幽怨不堪听”一句，杜牧此诗的“商女”一联，在用典上显然也受到刘禹锡的启发。

杜牧《山行》一诗中的名句“霜叶红于二月花”，其意境与刘禹锡《自江陵沿流道中》的“山叶红时觉胜春”是一致的。刘禹锡《故洛城古墙》云：“粉落椒飞知几春，风吹雨洒旋成尘。莫言一片危基在，犹过无穷来往人。”杜牧《故洛阳城有感》云：“一片宫墙当道危，行人为尔去迟迟。笙圭苑里秋风后，平乐馆前斜日时。铜党岂能留汉鼎，清谈空解识胡儿。千烧万战坤灵死，惨惨终年鸟雀悲。”两诗同咏洛阳故城，皆以议论入诗，亦有共同之处。清管世铭《读雪山房唐诗凡例·七绝凡例》云：“杜紫微天才横逸，有太白之风，而时出入于梦得。”“刘宾客无体不备，蔚为大家，绝句中之山海也。始以议论入诗，下开杜紫微一派。”这一评价大体上是符合实际情况的。

诗话家常将刘禹锡、杜牧放在一起评论，说明杜牧学习、借鉴、得益于刘诗之处颇多。王夫之《唐诗评选》卷四《七言律》云：“中唐诗至……刘禹锡、杜牧，一变‘十才子’之陋，眉目乃始可辨。”这是赞扬刘禹锡、杜牧的七言律诗优于“大历十才子”，代表了中、晚唐诗人的一种成就和影响。

李商隐是晚唐时期另一位重要的诗人。《旧唐书》卷一九 下《文苑传下·李商隐传》云：“令狐楚镇河阳”，李商隐“以所业文于之，年才及弱冠。楚以其少俊，深礼之，令与诸子游。楚镇天平、汴州，从为巡官，岁给资装，令随计上都。”刘禹锡晚年与令狐楚唱和频繁，此时李商隐正在令狐楚幕中，他对刘禹锡应有印象。令狐楚虽欣赏李商隐的文才，充分使用，但未荐举过他。开成元年（836），李商隐《上令狐相公状三》云：

前月末，八郎书中附到同州刘中琴[丞]书一封，仰戴吹嘘，内惟庸薄。书生十上，曾未闻与明习；刘公一纸，速有望于招延。虽自以数奇，亦未谓道废，下情无任佩德感激之至。

“八郎”是令狐楚之子令狐绹；“刘中丞”是当时任同州刺史兼御史中丞、充本州防御长春宫等使的刘禹锡。从此状看出，李商隐通过令狐楚，求荐于刘禹锡。李商隐表面上“感激”令狐楚，实际是感激刘禹锡。

李商隐对刘禹锡诗甚为喜爱，用心学习。何焯《义门读书记·李义山诗集卷上》说，李商隐的“七言句法，兼学梦得。”在《李义山诗集卷下》又指出，李商隐的“《行次昭应县道上送户部李郎中充昭义攻讨》颇似梦得‘相门才子称华簪’篇。”“《喜闻太原同院崔侍御台拜兼寄在台三二同年之什》极似梦得。”方世举《批（昌谷集）》云：“工力之深如义山，……学刘中山七律，皆得其妙。”这些都是对刘禹锡与李商隐诗歌研究颇有心得之言。

诗话家常将刘禹锡、李商隐放在一起评论。如：张戒《岁寒堂诗话》卷上云：

李义山、刘梦得、杜牧之三人，笔力不能相上下，大抵工律诗而不工古诗，七言尤工，五言微弱，……。义山多奇趣，梦得有高韵，牧之专事华藻，此其优劣耳。

谢榛《四溟诗话》卷二云：

诗有简而妙者，……亦有简而弗佳者，若……李义山“汪上晴云杂雨云”，不如刘梦得“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情还是情”。

又说：

李义山曰：“春蚕到老丝方尽，蜡烛成灰泪始干。”刘禹锡曰：“东边日出西边而，道是无情还有情。”措词流丽，酷似六朝。

吴乔《围炉诗话》卷二云：

刘梦得、李义山之七绝，那得让开元、天宝。

方贞观《辍锻录》云：

古云：“诗有别才，非关理也；诗有别才，非关学也。”……正有无理而妙者，如……刘梦得“东边日出西边雨，莫道无情却有情”。李义山“八骏日行三万里，穆王何事不重来”。语圆意足，信手拈来，无非妙趣。

又云：

所谓“语不惊人死不休”者，非奇险怪诞之谓也，或至理名言，或真情实景，应手称心，得未曾有，便可震惊一世。……刘禹锡之“风吹落叶填宫井，火入荒陵化宝衣”，李商隐之“于

今腐草无萤火，终古垂杨有暮鸦”，不过写景句耳，而生前侈纵，死后荒凉，一一托出，又复光彩动人，非惊人语乎？

朱庭珍《彼园诗话》卷三云：

纯用实字，杰句最少，不可多得。……刘中山“天子族旗分一半，八方风雨会中州”，李义山“永忆江湖归白发，欲回天地入扁舟”，高唱入云，气魄雄厚，亦名句之堪嗣响工部者。

以上各家，从思想内容、艺术特色、表现手法等方面，将刘禹锡诗与李商隐诗进行对比，指出其共同的优点。刘禹锡的年龄比李商隐大，刘禹锡成名在李商隐前，当是李商隐学习刘禹锡。李商隐非常重视学习、继承前人的成果，博采各家之长，不拘一格。屈原的骚体和比兴手法，齐梁诗的精工浓艳，杜甫的谨严、沉郁等，都使李商隐吸取了丰富的营养。从源头上说，李诗也与刘诗相接合。

温庭筠是与李商隐齐名的晚唐诗人。开成初年，刘禹锡在洛阳与温庭筠相识。刘禹锡谢世，温庭筠有《秘书刘尚书挽歌词二首》哭之：

王笔活鸾凤，谢诗生芙蓉。学筵开终帐，淡柄发洪钟。粉署见飞鹏，玉山猜卧龙。遗风丽清韵，萧散九原松。

麈尾近良玉，鹤裘吹素丝。坏陵殷浩谪，春墅谢安棋。京口贵公子，襄阳诸女儿。折花兼踏月，多唱柳郎词。

王鸣盛《蛾术编·说集三·温飞卿》云：“《秘书刘尚书挽词》极写投分之深，尚书必禹锡。禹锡，《旧书》称开成中检校礼部尚书、太子宾客分司。分司官无职事，优游东都，正与飞卿游处时。”温庭筠在挽诗中对刘禹锡的书法、诗艺、学识、谈吐、遭遇及声誉都作了评价，说明他对刘禹锡相识甚深。

诗话家也常将刘禹锡、温庭筠放在一起评论。如宋曾季狸《艇斋诗话》云：“刘梦得‘神林社日鼓，茅屋午时鸡’，温庭筠‘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皆佳句。”刘禹锡的诗句出自《秋日送客至潜水驿》，温庭筠的诗句出自《商山早行》。欧阳修《六一诗话》说温诗此联写“道路辛苦，羁旅愁思”，“见于言外”。刘诗和温诗都用调配得极妙的清一色的三个名词来组句，刘诗主要写听觉形象，温诗主要写视觉形象。又如明杨慎《升庵诗话》卷七《乌夜啼》云：“‘芳草二三月，草与水同色。攀条摘香花，言是欢气息。’唐刘禹锡诗：‘烟波与春草，千里同一色。’温飞卿诗：‘蛮水扬光色如草。’”清方世举《兰丛诗话》云：“怀古五七律，全首实做，自杜始，刘和州与温、李宗之，遂当为定格。”管世铭《读雪山房唐诗凡例·七绝几例》云，“诗中谐隐，始于古《菜砧》诗。唐贤绝句，间师此意。刘梦得‘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温飞卿‘玲珑骰子安红豆，入骨相思知不知’。古趣盎然，勿病其俚与纤也。李商隐‘只应同楚水，长短入淮流。’亦是一家风味。”以上各家，对刘禹锡诗与温庭筠诗的选材、命意、声色、句格等进行对比，发现有其相同之处。

温庭筠又是晚唐著名的词家。在仕、李、温三人中，杜牧的诗风较为俊爽，李商隐则艺术技巧特精，温庭筠之诗乃愈趋绮靡纤弱。晚唐时期，文人

写词的逐渐增多。温庭筠精通音乐，“能逐弦吹之音，为侧艳之词”，因而在词的艺术手法方面做了许多探索，取得较高的成就。陆游曾称赞“温飞卿作《南乡》九阕，高胜不减梦得《竹枝》”，又说“飞卿《南乡子》八阕，语意工妙，殆可追配刘梦得《竹枝》，信一时杰作也。”这是对刘禹锡、温庭筠共同的创作优点的肯定。

晚唐出现了较多的怀古咏史之作。如许浑的《金陵怀古》、《咸阳城东楼》，薛逢的《悼古》，罗隐的《登夏州城楼》，韦庄的《台城》等诗，多步刘禹锡后尘。邢昉认为刘“咏古之什悲婉空淡，高于许浑。”纪昀认为罗隐“拟脱儒冠从校尉”不如刘“古来名将尽为神”“托之古迹，其辞较为蕴藉。”贺裳认为韦庄“偷”刘《石头城》诗法，“虽各咏一事，意调实则相同。”

在晚唐后期的诗坛上，杜荀鹤等人继承了新乐府运动的现实主义传统，写出了一些反映唐末的社会黑暗和农民苦难的好诗。杜荀鹤也从刘诗中获取过灵感。其《过侯王故第》诗的后四句云：“歌歇云初散，檐空燕尚存。不知弹铗客，何处感新恩？”方回对此评曰：“第六句即刘梦得‘旧时王谢燕’之意也，犹浑厚未露，至尾句则全是梦得‘燕’句意，宾客皆何所往乎？”这就指出了杜荀鹤学习刘诗的关系。

---

《旧唐书》卷一九 下《文苑传下·温庭筠传》。

《陆游集·渭南文集》卷十四《徐大用乐府序》。

《陆游集·渭南文集》卷二十六《跋《金奁集》》。

《唐风定》卷十七刘禹锡《西塞山怀古》评语。

《瀛奎律髓汇评》卷四《风土类》刘梦得《自江陵沿流道中》评语。

《载酒园诗话》卷一《三偷》。

《瀛奎律髓》卷三《怀古类》杜荀鹤《过侯王故第》评语。

### 三、刘禹锡在两宋诗人中的影响

北宋初年，宫廷赏花赐宴，夸耀豪华，文人沿袭晚唐五代绮靡之风，竞写浮艳空洞的诗赋，粉饰太平。杨亿等人把这些作品辑成《西昆酬唱集》。人们因称这种辞藻典丽、内容空虚的作品为“西昆体”。西昆诗派崇尚晚唐，尤其喜欢李商隐的诗歌，刘禹锡的影响还不显著。北宋诗文革新运动掀起后，扫荡了“西昆体”的颓风，开创了北宋文学的主流。王安石、苏轼等人及北宋后期的江西诗派对刘禹锡的诗歌比较欣赏，使刘诗在两宋诗人中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王安石作为一位具有革新思想和实践的诗人，与刘禹锡不仅在政治思想和哲学思想上是相通的，而且对刘禹锡的诗歌风格也是赞赏的。王安石学习刘诗主要体现在立意与取境两方面。一是追慕刘禹锡诗歌的立意深远，如他的《金陵怀古四首》之二云：

天兵南下此桥江，敌国当时指顾降。山水雄豪空复在，君王神武自难双。留连落日频回首，想象余墟独倚窗。却怪夏阳才一苇，汉家何事费罍缸？

此诗的题目、立意与刘禹锡的《金陵怀古》一诗是基本相同的，尤其是颌联和尾联明显受到刘诗“兴废由人事，山川空地形”的启发。

二是学习刘禹锡诗歌的取境之美。相传王安石曾手书刘禹锡的名句“枫林社日鼓，茅屋午时鸡”，挂于刘楚公府第。南宋吴曾指出，“荆公诗：‘静憩鸡鸣午，荒寻犬吠昏。’学者谓公取唐诗‘只鸡鸣午寂，双燕话春愁’之句，余尝见东坡手写此诗，乃是‘静憩鸡鸣午’，读者疑之，盖亦不知取唐诗‘枫林社日鼓，茅屋午时鸡。’”这就是说，王安石《即事》诗中的名句“静憩鸡鸣午，荒寻犬吠昏”，也脱胎于刘。从取境的角度看，刘禹锡的这一联主要是通过鼓声、鸡声的描写来渲染乡村社日的欢乐景象，构成了特定的意境美。王安石受其启发，他写的一些写景小诗如《南浦》。《乌塘》等，取境之美，酷似刘禹锡。

南宋吕祖谦曾指出，“刘禹锡《团扇歌》曰：‘秋风入庭树，从此不相见。上有乘鸾女，苍苍网虫遍。’而坡和文潜秋扇亦云：‘犹胜汉宫悲捷好，网虫不见乘鸾女。’至荆公亦有‘月边仍有女乘鸾’，皆仿禹锡也。”“月边仍有女乘鸾”是王安石《题画扇》中的诗句，模仿了刘诗中的“上有乘鸾女”一句。清文学家方东树说：“后来王荆公七律似梦得。”这些评论说明王安石的诗歌创作确受过刘禹锡诗歌的影响。

代表北宋文学最高成就的苏轼，在诗歌创作上也曾受到刘禹锡的影响。在宋、元人诗话、笔记中，有不少人直接提出苏轼作诗学过刘禹锡。如：（1）陈师道《后山诗话》：“苏诗始学刘禹锡，故多怨刺，学不可不慎也。”（2）

---

本节参阅《全国唐诗讨论会论文集》卞孝萱《刘禹锡与江西诗派》（1984年出版）、《中国古典文学论丛》第三辑卞孝萱《刘禹锡与苏轼》（1985年出版）。

胡仔：《茗溪渔隐丛话前集》卷二十引《雪浪斋日记》。

《能改斋漫录》卷三《辨误·静憩鸡鸣午》。

《诗律武库》卷六《仙道门·秦女乘鸾》。

《昭昧詹言》卷十八《中唐诸家·刘梦得·西塞山怀古》。

张戒《岁寒堂诗话》卷上：“苏子瞻学刘梦得，学白乐天、太白，晚而学渊明。”（3）刘克庄《后村诗话前集》：“世传坡诗始学梦得。”（4）巩丰《后耳目志》：“东坡平日诗学刘梦得。”（5）方回《瀛奎律髓》卷二十《梅花类》苏轼《岐亭道上见梅花戏赠季常》评：“东坡作诗，初学刘梦得，颇涉讥刺，第以荆公新法，天下不便，故勇于排之，而又不能忘情于诗，间有所斥，非敢怨君。……”从宋到元的诗话家，有说苏轼“始学”刘禹锡，有说苏轼“初学”刘禹锡，有说苏轼“平日学”刘禹锡。总之，苏轼作诗是学过刘禹锡的。

苏轼作诗学刘禹锡，是因为他喜爱刘禹锡的诗。《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六《跋刘梦得（竹枝歌）》：“刘梦得《竹枝》九章，词意高妙，……昔东坡尝闻余咏第一篇，叹曰：‘此奔轶绝尘，不可追也。’”这是黄庭坚亲耳所闻苏轼对刘禹锡诗歌的赞美。

当然，更有力的论据是苏轼自己的墨迹。如：（1）《朝云诗》小引：“世谓乐天有鬻骆马放杨柳枝词，嘉其主老病不忍去也。然梦得有诗云：‘春尽絮飞留不住，随风好去落谁家。’……则是樊素竟去也。”这是苏轼作诗时联想到刘禹锡有关的诗。（2）《归朝欢·和苏坚伯固》：“君才如梦得，武陵更在西南极，《竹枝词》莫徕新唱，谁谓古今隔。”这是苏轼在九江填词送友人往澧阳时联想到的刘禹锡《竹枝词》。（3）《寒具》诗自注：“乃捻头，出刘禹锡《嘉话》。”这是苏轼作诗时联想到《刘宾客嘉话录》中所记载的典故。（4）《东坡志林》卷二《异事上·记刘梦得有诗记罗浮山》：“山不甚高，而夜见日，此可异也。”这是苏轼写罗浮山的文章时联想到刘禹锡有关的诗。（5）《东坡先生翰墨尺牋》卷三《与张文潜》：“某见寓监司行馆，下临二江，有楼，刘梦得《楚望赋》，句句是也。”这是苏轼在惠州楼居望远时联想到刘禹锡有关的赋。（6）《东坡先生全集》卷六十七《题跋（诗词）·书子厚梦得造语》：“柳子厚、刘梦得皆善造语……梦得云：‘水禽嬉戏，引吭伸翮，纷惊鸣而决起，拾采翠于沙砾’，亦妙语也。”这是苏轼称赞刘禹锡《楚望赋》中的“妙语”。（7）葛立方《韵语阳秋》卷十八：“琼州进士姜唐佐，东坡极爱之，……东坡尝书唐佐课册云：‘云兴天际，倏若车盖。凝庐未瞬，弥漫霏霏。惊雷出火，乔木糜碎。’‘悬霏纒纒，日中见沫。移暑而处，野无全块。’今亦刊集中，乃戏书刘梦得《楚望赋》也。”这是苏轼书写刘禹锡的名句，赠送给他所“极爱”的人。以上七例，说明苏轼喜爱刘禹锡的作品，至老不衰；熟读刘禹锡的诗文，至老不忘。

叶梦得《石林诗话》卷中云：“读古人诗多，意所喜处，诵忆之久，往往不觉误用为己语。……如苏子瞻‘山围故国城空在，潮打西陵意未平。’此非误用，直是取旧句纵横役使，莫彼我为辨耳。”“山围故国城空在，潮打西陵意未平”是苏轼《次韵秦少章和钱蒙仲》诗中的两句。对于这两句诗，宋人有不同的评价。叶梦得写这条“诗话”，用意在于为苏轼辩护，开头先说“误用”，经过一番解释，结论是“非误用”。我们从这条诗话可以看出，苏轼对刘禹锡的作品十分喜爱，有些名句“诵忆之久”，已经到了彼我莫辨的境界。刘禹锡《金陵五题·石头城》中的诗句：“山围故国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曾使白居易掉头苦吟，赞叹不已，而苏轼还在《虔州八境图》一诗中再次用过它：“涛头寂寞打城回，章贡台前暮霭寒，”这种不厌重复使用“旧句”的情况，说明苏轼的艺术趣味与刘禹锡是相契合的。

苏轼如此欣赏刘诗，一个很重要的着眼点是刘禹锡笔下的景物多意中虚

景。他写《金陵五题·石头城》时没有到过金陵。“山围故国周遭在”两句，凭着别人提供的间接经验，写出自己胸中的吊古伤今之意，因而诗的境界幽远深切。苏轼曾手书刘禹锡的《有僧言罗浮事，因为诗以写之》。此诗是根据僧人提供的材料，凭虚构象，写出了一片雄奇壮幻的神境，尤为苏轼所欣赏。刘禹锡还有一篇根据别人间接经验写成的《客有为余话登天坛遇雨之状，因以赋之》诗。施补华说：“刘梦得《天坛遇雨作》，变化奇幻，已开东坡之先声。”这一看法是很有见地的。苏轼论画、论诗都推崇神似，鄙弃形似。他说：“论画以形似，见与儿童邻。赋诗必此诗，定非知诗人。”又说：“善画者画意不画形，善诗者道意不道名。”他写西湖美景：“水光潋滟犹浮碧，山色空蒙已敛昏”，只用虚景略加点缀，烘托意境，而不是着力描写眼前实景。这可以说是深得刘禹锡的诗法。

宋、元的诗话、笔记中，提到苏轼学刘禹锡诗的不少实例。总的说来，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苏轼仿效刘禹锡做诗的技巧。

写怀古思旧诗法 《林下偶谈》卷三《词人怀古思旧》：“词人即事睹景，怀古思旧，感慨悲吟，情不得已。今举其最工者，如：刘禹锡《金陵诗》：‘山围故国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淮水东边旧时月，夜深还过女墙来’。《愚溪诗》：‘溪水悠悠春自来，草堂无主燕飞回。隔帘惟见中庭草，一树山榴依旧开。’又：‘草圣数行留断壁，木奴千树屑邻家。惟见里门通德榜，残阳寂寞出樵车。’……东坡《昆阳城赋》：‘横门豁以四达，故道宛其未改，彼野人之何知，方伛偻而畦菜。’……盖人已逝而迹犹存，迹虽存而景随变，古今词云语言百出，究其意趣，大概不越诸此。”这条记载是说苏轼、刘禹锡写怀古思旧诗文手法有相同者。

借字寓意法 陈秀明《东坡诗话录》卷下：“‘莲子劈开须见忆，揪捩著尽更无期。破衫却有重缝处，一饭何曾忘却匙。’赵彦村[材]诗注云：‘此吴歌格，借字寓意也。’……愚谓刘禹锡《竹枝歌》云：‘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还有晴。’亦是此意，盖用‘晴’隐‘情’字也。”

倒用法 黄彻《碧溪诗话》卷四：“梦得‘酌我莫忧狂，老来无逸气。’乃倒用盖次翁‘无多酌我’。‘寄谢嵇中散，予无甚不堪。’倒用《绝交论》。坡云：‘后生可畏吾衰矣，刀笔从来错料尧。’周昌以赵尧刀笔吏，后果无能为，所料信不错，而云‘错料尧’，亦以涉讥谤倒用尔。又有‘穷鬼却须呼’，‘乃知饭后钟，阁黎盖具眼’，‘他年五君咏，山工一时数’，皆倒用也。”

用字法 龚颐正《芥隐笔记·刘梦得东坡用字法》：“刘梦得称韩文云：‘鸾凤一鸣，蝮螭革音。’东坡有‘振鬣长鸣，万马皆瘖。’”吕本中《童蒙诗训》：“《三马赞》‘振鬣长鸣，万马皆瘖’，此记不传之妙。学文者能涵泳此等语，自然有入处。”吕本中把苏轼从刘禹锡作品中学来的“用字法”，写入《诗训》，教授童蒙，可见其重要。

二是苏轼运用刘禹锡作品中的语言、典故。例如：

---

《苏轼文集》卷七十一《题跋·书刘梦得诗记罗浮半夜见日事》。

《岷佣说诗》。

《苏轼诗集》卷二十九《书鄱陵王主簿所画折技二首》其一。

《诗林广记后集》卷三引《禁裔》。

《苏轼诗集》卷三十三《次韵仲殊雪中游两湖二首》其二。

宾鸿 《碧溪诗话》卷八：“坡云：‘宾鸿社燕巧相违’，《月令》来宾事，尝疑人未曾用，及观梦得《秋江晚泊》云：‘暮霞千万状，宾鸿次第飞。’”

玉山颓 《诗律武库·后集》卷一《酒饮门·玉山颓》：“晋嵇康饮酒醉倒如玉山之将颓，故唐刘禹锡诗云：‘寂寂独看金烬落，纷纷只见玉山颓。自知不是高阳侣，一夜星星骑马回’。而东坡《饮傅国博家诗》云：‘不肯星星骑马回，玉人知为玉山颓’，盖用此也。”

还要着重说明苏轼学习刘禹锡的一个重要迹象。《二老堂诗话·辨人生如寄处》云：“苏文忠公诗文，少重梭者。”可是，苏轼运用刘禹锡作品中的语言、典故，却不厌重复。例如，刘禹锡玄都观看桃花的典故，苏轼的诗、词中就运用了九次，其中有两次直接借用刘禹锡的原句，这个现象不是偶然的。“苏门六君子”之一陈师道说：“苏诗始学刘禹锡，故多怨刺。”这一看法是有道理的。刘禹锡集中有不少政治讽刺诗，苏轼受其影响，也喜欢写讽刺诗。在宋人著作中，颇有批评苏轼诗“好骂”、“好讥刺”、“讥消朝廷”的。如黄庭坚《豫章黄先生文集》卷十九《答洪驹父书》：“东坡文章妙天下，其短处在好骂。”罗大经《鹤林玉露》卷十《诗祸》：“东坡文章妙绝古今，而其病在于好讥刺。”杨时《杨文靖公龟山先生文集》卷三十七《语录二·荆州所闻》：“观苏东坡诗，只是讥消朝廷，殊无温柔敦厚之气，以此人故得而罪之。”将这些评论与陈师道的话对照起来看，就应该将苏轼的讽刺诗与刘禹锡的讽刺诗联系起来考察。

苏轼所写的讽刺诗，有反映民间疾苦的，有讥评时政得失的，主要是反对王安石实行的某些新法。如他写的《山村五绝》、《吴中田妇叹》、《秋日牡丹》等诗，讽刺意味很强。据他自己说是为了“感悟圣意”，但变法派看了很恼火，弹劾苏轼作诗谤讪新法。他为此而遭到贬谪，内心的愤慨与刘禹锡相似，因而很容易与刘禹锡的讽刺诗产生共鸣。如以《乌台诗案·与刘攽通判唱和》为例，可以说明刘禹锡讽刺诗对苏轼的影响。刘攽因反对新法，由馆阁校勘出为泰州通判。苏轼《送刘攽倅海陵》云：“秋风昨夜入庭树，莼丝未老君先去。君先去，几时回？刘郎应白发，桃花开不开。”苏轼这首讽刺诗中，有三处是“化用”刘禹锡的讽刺诗：（1）刘禹锡《秋风引》云：“何处秋风至，萧萧送雁群。朝来入庭树，孤客最先闻。”《团扇歌》云：“秋风入庭树，从此不相见。”这是苏轼“秋风昨夜入庭树”一句的出处。（2）刘禹锡《征还京师见旧番官冯叔达》云：“前者匆匆袂被行，十年憔悴到京城。南宫旧吏来相问，何处淹留白发生！”这是苏轼“刘郎应白发”一句的出处。（3）刘禹锡《元和十年自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云：“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看花回。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再游玄都观绝句》云：“百亩中庭半是苔，桃花净尽菜花开。种桃道士归何处？前度刘郎今独来。”这是苏轼“桃花开不开”一句的出处。这就不难看出，苏轼是把自己的讽刺诗自觉地与刘禹锡的讽刺诗联系在一起，他们之间的传承关系非常清楚。

苏轼的讽刺诗与刘禹锡的讽刺诗也有不同之处。“永贞革新”失败后，刘禹锡长期遭受贬谪，在愤慨忧伤之中写出不少的讽刺诗，表示了不屈的斗争精神和对政敌的蔑视。而苏轼是在“王安石变法”的进程中，站在保守派

---

详见《宋史》卷三一九《刘攽传》。

方面，怀着政治偏见，写讽刺诗反对变法派的。当然，变法派在推行新法的过程中也有流弊。苏轼具有“仁政”思想，关心民间疾苦。接触了一定的社会现实。他所写的反对“变法”的讽刺诗，也反映了某些问题。

刘禹锡写诗注重立意之妙，对苏轼多有启发。苏轼的某些诗句，取材于刘禹锡的作品，而胜于原著，有脱胎换骨之妙。史绳祖《学斋佔毕》卷二《坡文之妙》云：“东坡《泗洲僧伽塔诗》：‘耕田欲雨蓺欲暗，去得顺风来者怨。’此乃櫟括刘禹锡《何卜赋》中语曰‘同涉于川，其时在风，沿者之吉。泝者之凶。同蓺于野，其时在泽，伊穉之利，乃穆之厄。’坡以一联十四字而包尽刘禹锡四对三十二字之义，盖夺胎换骨之妙也。”这是苏轼对《何卜赋》记诵已久，偶为实境所触，欣然有得，妙句便不觉脱口而出了。这说明苏轼不仅在诗法上受刘禹锡的影响，而且连诗的意象也时或受到刘诗的启发。后来黄庭坚、陈师道等苏门君子多喜欢向刘禹锡的诗歌学习立意，可以说是又受了苏轼的启发。

苏轼喜爱刘禹锡诗，其弟苏辙受其影响，也喜爱刘禹锡诗。《栾城第三集》卷三《读乐天集戏作五绝》之一：“乐天梦得老相从，洛下诗流得二雄”可以为证。据《童蒙诗训·苏子由爱刘禹锡诗》云：“苏子由晚年多令人学刘禹锡诗，以为同意深远，有曲折处。”苏辙作诗，也有运用刘禹锡诗中语言、典故者。

北宋诗文革新运动经欧阳修发起，至苏轼达到顶峰。北宋后期的诗词作家，大都直接或间接地受过苏轼的影响。其中，黄庭坚开创了在宋代影响最大的江西诗派。南宋初期吕本中作《江西诗社宗派图》，首列黄庭坚、陈师道、陈与义三人，以下还有韩驹、潘大临等二十多人，江西诗派的名称从此确立。后来，方回倡江西诗派“一祖三宗”之说：一祖指杜甫，三宗为黄庭坚、陈师道、陈与义。江西诗派对杜甫的继承关系确是十分重要的，但“一祖”的说法并不能全面反映江西诗派对唐代诗人的继承关系，刘禹锡对这一诗派的影响也是不应忽视的。

首先，江西诗派继承了刘禹锡“须有来处”的理论。韦绚《刘宾客嘉话录》：“为诗用僻事，须有来处。”刘禹锡的这一论点，为江西诗派所信服，并有所发展。吕本中《东莱吕紫微诗话》：“表叔范元实既从山谷学诗，要字字有来处。”陈长方《步里客谈》卷下：“章叔度宪云：每下一俗间言语，无一字无来处，此陈无己、黄鲁直作诗法也。”黄庭坚（鲁直、山谷、涪翁）是江西诗派的创始人；陈师道（无己、履常、后山）是江西诗派的重要成员之一；吕本中（紫微、居仁）是第一个正式提出“江西诗派”名称的人。吕本中等人说黄庭坚、陈师道的“作诗法”是“字字有来处”、“无一字无来处”，说明江西诗派发展了刘禹锡“须有来处”的理论。

黄庭坚在《答洪驹父书》中指出：“自作语最难。老杜作诗，退之作文，无一字无来处；盖后人读书少，故谓韩、杜自作此语耳。古之能为文章者，真能陶冶万物，虽取古人之陈言入于翰墨，如灵丹一粒，点铁成金也。”实际上，“无一字无来处”并不是杜甫作诗、韩愈作文的理论。先说杜甫，元稹《酬李甫见赠十首》之二说：“杜甫天材颇绝伦，每寻诗卷似情亲，怜渠直道当时语，不着心源傍古人。”再说韩愈，他《答李翱书》说：“唯陈言

---

参阅吴《优占堂诗话·相望落落如晨星》。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八八《集部》四十一《总集类》三《瀛奎律髓四十九卷》。

之务去”；《南阳樊绍述墓志铭》说：“唯古于词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贼。”王若虚《滹南遗老集》卷四十《诗话》：“鲁直论诗，有夺胎换骨、点铁成金之喻，世以为名言。以予观之，特剽窃之黠者耳。鲁直好胜，而耻其出于前人，故为此强辞，而私立名字。”韩愈反对“剽贼”，而黄庭坚是“剽窃之黠者”，两人在理论上是对立的。

“为诗用僻事，须有来处”，是刘禹锡的理论。为了论证它，刘禹锡举了一句杜甫诗“巨颿拆老拳”为例，先疑“老拳”无据，后览《石勒传》方知不是“虚言”。黄庭坚把这个口号接过来，发展为“老杜作诗，退之作文，无一字无来处”。那黄庭坚为什么不直接说继承刘禹锡而抬出杜甫、韩愈呢？这是因为杜诗、韩文在宋代享有极大的声誉，黄庭坚抬出这两条招牌有号召力。对黄庭坚、陈师道诗钻研很深，并为其诗集作注的任渊，在《黄陈诗集注序》一开头就引用了《刘宾客嘉话录》，而只字未提杜甫、韩愈，可见他是深知江西诗派理论的秘密的。清赵翼也看出江西诗派这个秘密，《瓠北诗话》卷十一《黄山谷诗》说：“刘梦得论诗，谓无来历字前辈未尝用，孙莘老亦谓杜诗无一字无来历。山谷尝拈以示人，盖隐以自道。”这段话，揭示了江西诗派与刘禹锡在“作诗法”上的直接联系，而孙觉（莘老）和黄庭坚是利用杜甫以抬高自己的身份。这位孙觉是黄庭坚的岳父，杜甫知识渊博，诗中用的典故很多、很活，被江西诗奉为始祖；刘禹锡的知识也很广博，诗中用典也很多，为江西诗派所欣赏，都是十分自然的事。但是，说写诗要字字有来历，不仅不完全符合杜甫的创作，也不完全符合刘禹锡的创作。刘禹锡仿效民歌所作的《竹枝词》等，何尝“字字有来处”呢？如实他说，黄庭坚等从刘禹锡所云：“为诗用僻事，须有来处”得到启示，变本加厉，发展为“无一字无来处”。

其次，刘禹锡的某些作品已开江西诗派风气。葛立方《韵语阳秋》卷三云：“作诗贵雕琢，又畏有斧凿痕；贵破的，又畏粘皮骨，此所以为难。……能脱此二病，始可以言诗矣。刘梦得称白乐天诗云：‘郢人斤斲无痕迹，仙人衣裳弃刀尺。世人方内欲相从，行尽四维无处觅。’若能如是，虽终日斲而鼻不伤，终日射而鹄必中，终日行于规矩之中，而其迹未尝滞也。山谷尝与杨明叔论诗，谓‘以俗为雅，以故为新，百战百胜，如孙吴之兵，棘端可以破镞，如甘蝇飞卫之射，捏聚放开，在我掌握。’与刘所论，殆一辙矣。”此条前半段抄袭《王直方诗话》，后半段采用黄庭坚《次韵杨明叔四首，再次韵》的引言。葛立方从“贵雕琢，又畏有斧凿痕；贵破的，又畏粘皮骨”的角度，发现黄庭坚的“诗论”与刘禹锡“殆一辙矣”。

刘禹锡《和仆射牛相公春日闲坐见怀》云：“官曹崇重难频入，第宅清闲且独行。阶蚁相逢如偶语，园蜂速去恐违程。人于红药惟看色，莺到垂杨不惜声。东洛池台怨抛掷，移文非久会应成。”方回批：“‘阶蚁’‘园蜂’一联，似已有江西体。”刘禹锡《同白二十二赠王山人》：“爱名之世忘名客，多事之时无事身。古老相传见来久，岁年虽变貌常新。飞章上达三清路，受篆平交五岳神。笑听鼕鼕朝暮鼓，只能催得市朝人。”纪昀批：“已逗江西一派。”

---

《瀛奎律髓》卷十《春日类》刘梦得《和牛相公春日闲望》评语。

《瀛奎律髓刊误》卷四十八《仙逸类·七言》。

选《流奎律髓》的方回，“大旨排西昆而主江西”；写《瀛奎律髓刊误》的纪昀，反对方回“左袒江西”。两人论诗的主张是不同的，但对刘禹锡的某些作品已开江西诗派风气的意见却是相同的。

第三、江西诗派成员普遍喜爱刘禹锡诗歌。黄庭坚《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六《题跋》有三处称赞刘禹锡诗歌。一是《跋刘梦得（淮阴行）》：“《淮阴行》情调殊丽，语气尤稳切，白乐天、元微之为之，皆不入此律也。”二是《跋刘梦得〈竹枝歌〉》：“刘梦得《竹枝》九章，词意高妙，元和间诚可以独步。道风俗而不俚，追古昔而不愧，比之杜子美《夔州歌》，所谓曲异而同工也。昔东坡尝闻余咏第一篇，叹曰：此奔轶绝尘，不可追也。”三是《跋刘梦得〈三阁辞〉》：“此四章可以配《黍离》之诗，有国存亡之鉴也。大概刘梦得乐府小章优于大篇，诗优于它文耳。”黄庭坚认为，刘禹锡的某些作品在元、白之上，某些作品与杜甫媲美，某些作品可以上配《诗经》，这是极高的评价。他唯恐只是自己赞扬刘禹锡，力量还嫌不够大，又举出苏轼的话，以助声势，可谓用心良苦。

宋人诗话笔记中，常转载黄庭坚对刘禹锡诗歌的评论，如何汶《竹庄诗话》卷二十《杂编十·刘禹锡·武昌老人说笛歌》引《漫斋语录》云：“刘禹锡长于歌行并绝句，如《武昌老人说笛歌》，山谷云：‘使宋玉、马融复生，亦当许之。’……不虚语也。”时代在前的宋玉、马融，根本不可能评价刘禹锡的《武昌老人说笛歌》，而黄庭坚说宋王、马融“复生”亦当许可这首诗，反映出他本人对刘禹锡这首诗的无比崇拜。

胡子《曹溪渔隐丛话后集》卷十一《柳子厚》：

《复斋漫录》云：子厚《寄刘梦得诗》“书成欲寄庚安西，纸背应劳手自题。闻道近来诸子弟，临池寻已厌家鸡。”盖其家有右军书，每纸背庆翼题云：“王会稽六纸。”其诗谓此也，故梦得有《酬家鸡之赠》，乃答前诗，非子厚作也。其中有“柳家新样元和脚”，人竟不晓，高子勉举以问山谷，山谷云：“取其字制之新。昔元丰中，晁无咎作诗文极有声，陈无己戏之曰：闻道新词能入样，湘州红颖鄂州花。盖湘州纈鄂州花也。则柳家新样元和脚者，其亦此类软。”余顷见徐仙者效山谷书，而无己以诗寄之曰：“蓬莱仙子补天手，笔妙诗清万世功。肯学黄家元祐脚，信知人厄匪天穷。”则知山谷之言无可疑。

对于刘禹锡诗中“人竟不晓”的句子，宋人唯有请黄庭坚作解答，才“无可疑”，可见宋人公认黄庭坚是研究刘禹锡诗歌的权威人士。

陈师道《后山先生集》卷二十三《诗话》：“望夫石在处有之，古今诗人共用一律，惟刘梦得云：‘望来已是几千岁，只似当年初望时。’语虽拙而意工。”可谓推崇备至。

洪刍《洪驹父诗话》：“山谷至庐山一寺，与群僧围炉，因举《生公讲堂》诗末云‘一方明月可中庭’，一僧率尔云：何不曰‘一方明月满中庭’。山谷笑去。”《生公讲堂》是刘禹锡《金陵五题》的第四首。黄庭坚对庐山众僧朗诵这首诗中的句子，说明他对刘禹锡作品的喜爱。洪刍（驹父）是三洪（洪朋、洪刍、洪炎）之一，黄庭坚的外甥，江西诗派的成员。他把舅父这件事写入诗话，也说明他对刘禹锡作品的喜爱。吴幸《观林诗话》云：“豫

---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八八《集部》四十一《总集类》三《瀛奎律髓四十九卷》。  
《瀛奎律髓刊误序》。

章诸洪作诗，有外家法律。”这“法律”是什么呢？从黄庭坚、洪刍都讥笑庐山一僧不懂得刘禹锡“一方明月可中庭”句中“可”字的佳妙，可以看出一二。

《王直方诗话》：“予观文忠公所为《花品序》云：‘牡丹初不载文字，……唯刘梦得有诗，但云一丛千朵，亦不云其美且异也。’然余犹以此说为非，‘惟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岂不云美也。”“径尺千余朵”是刘禹锡《浑侍中宅牡丹》诗中的句子。“惟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是刘禹锡《赏牡丹》诗中的句子。由于王直方（立之）比欧阳修更熟悉刘禹锡的诗，所以才能纠正欧阳修说刘禹锡不咏牡丹花“美”的错误。《东莱吕紫微诗话》：“王立之直方病中尽以书画寄交旧，余亦得书画数种。与余书云：‘刘玄德生儿不象贤。’盖讥其子不能守其图书也。”（《东莱吕紫微师友杂志》：“立之尽以平生书籍图画散之故人朋友，予亦得数种，托杨符信祖附来寄予书，书不成字矣。书中但言‘刘玄德生儿不象贤’，……盖叹其子不能继绍也。”）“生儿不象贤”是刘禹锡《蜀先主庙》诗中的句子，王直方病危时还引用它。王直方、杨符（信祖）都是江西诗派成员。朱弁《风月堂诗话》卷下说：“立之读书喜宾客，黄鲁直、诸晁皆与之善。”“诸晁”之一的晁冲之（叔用），也是江西诗派成员。晁公武《昭德先生读书后志》卷二《别集类·晁氏具次[茨]集三卷》说：“曾慥亦称公早受知于陈无己。”王直方病危时以书籍图画赠送“交旧”，这些人主要是江西诗派成员。王直方用刘禹锡诗句向吕本中等表示遗愿，说明江西诗派成员对刘禹锡诗的共同爱好和理解。

吕本中《童蒙诗训》：“苏子由晚年多令人学刘禹锡诗，以为用意深远，有曲折处。后因见梦得《历阳》诗云：‘一夕为湖地，千年列郡名。霸王迷路处，亚父所封城。’皆历阳事，语意雄健，后殆难继也。”在吕本中所著的诗话、笔记中，多次提到刘禹锡的作品。这一段话，尤为重要，因为这是面对着学习作诗的“童蒙”讲的，相当于今天的教科书。他惟恐只是自己赞扬刘禹锡，力量还嫌不够大，又举出苏辙（子由）的话，以助声势，用心之苦，与黄庭坚一样。《宋史》卷三七六《吕本中传》说他“有诗二十卷，得黄庭坚、陈师道句法。”吕本中从“用事”角度，高度评价刘禹锡《历阳书事七十韵》，正是反映出江西诗派的共同观点。

第四、江西诗派成员大量“点化”刘禹锡诗句。黄庭坚从写诗作文要“无一字无来处”的思想出发，提出“点铁成金”、“夺胎换骨”和“以俗为雅、以故为新”等一系列说法，成为江西诗派的共同纲领。惠洪《冷斋夜话》载，“山谷云：诗意无穷而人之才有限，以有限之才追无穷之意，虽渊明、少陵不得工也。然不易其意而造其语，谓之换骨法；窥入其意而形容之，谓之夺胎法。”在宋、元人所著诗话中，颇有记载黄庭坚、陈师道、陈与义等人“点化”刘禹锡诗句的例子：

《韵语阳秋》卷二：“诗家有换骨法，谓用古人意而点化之，使加工也。……刘禹锡云：‘遥望洞庭湖水面，白银盘里一青螺。’山谷点化之则云：‘可惜不当湖水面，银山堆里看青山。’……学诗者不可不知此。”魏庆之《诗人玉屑》、蔡正孙《诗林广记》也都有同样的看法，认为黄诗是从刘诗点化

---

欧阳修《洛阳牡丹记·花释名第二》：“唯刘梦得有咏鱼朝恩宅牡丹诗，但云一丛千万朵而已，亦不云其美且异也。”欧阳修误以浑城为“鱼朝恩”。

而来。洞庭湖及君山的景色随着气候的不同而有变化。刘禹锡写出了月白风清的洞庭湖夜晚的山水秀色；黄庭坚则写出了风雨大作的洞庭湖白天的壮观景象：“满川风雨独凭栏，绾结湘娥十二鬟。”他从刘诗的“银盘”受到启发，用“银山”来形容翻滚的白浪，并把有着千古遗恨的湘娥与君山融为一体，从而进一步开拓了诗的意境。

刘壘《隐居通议》卷十一《夺胎换骨》：“唐刘禹锡作柳州文集序云：‘韩退之曰：雄深雅健，似司马子长，崔、蔡不足多也。’崔谓崔瑗，蔡谓蔡邕。山谷咏张文潜诗，亦用此意。有曰：‘晁张班马手，崔蔡不足云。’其善于夺胎换骨如此，而世或未之知也。”

从江西派诗人“点化”刘禹锡诗句的情况来看，真正能够翻出新意、超出原作的并不多。江西诗派的另一位领袖陈师道喜欢刘禹锡的诗歌，也经常从刘诗中点化出一些句子，例证有三十多首。魏了翁《鹤山渠阳经外杂钞》卷一：“刘禹锡：‘向来行哭里门道，昨夜画堂歌舞人。’……陈后山‘起舞为主寿，相送南阳阡。忍看主衣裳，为人作春妍。’又云：‘向来歌舞地，夜雨鸣寒蛩。’”即是一例。

被方回视为江西诗派三宗之一的陈与义也喜欢以刘禹锡的诗歌来“夺胎换骨”。例如：陈诗《夏日》：“赤日可中庭”，脱胎于刘《金陵五题·生公讲堂》：“一方明月可中庭”；陈诗《送大光赴石城》：“山川勃郁不平处”，脱胎于刘禹锡《楚望赋》：“山川郁乎不平”；陈诗《和王东卿绝句四首》之四：“平生不得吟诗力”，脱胎于刘诗《郡斋书怀寄河南白尹兼简分司崔宾客》：“一生不得文章力”等等。

任渊《山谷诗集注》、史容《山谷外集诗注》、史季温《山谷别集诗注》、任渊《后山诗注》、胡穉《增广笺注简斋诗集》、《胡学士续添简斋诗笺正误》为我们提供了黄庭坚、陈师道、陈与义“点化”刘禹锡诗句的大量例证。归纳起来，有如下几种情况：从用法说，有借用的、反用的、用其字的、用其意的、意相同的、反其意而用之的；从用例说，刘禹锡的某些诗句，有被黄庭坚运用多次的，有被黄庭坚、陈师道、陈与义共同运用的。

江西诗派的其他成员也有“点化”刘诗的情况。如陆游《老学庵笔记》卷八指出，“荆公诗云：‘闭户欲推愁，愁终不肯去。’刘宾客诗云：‘与老无期约，到来如等闲。’韩舍人子苍取作一联云：‘推愁不去还相觅，与老无期稍见侵。’比古句盖益工矣。”陆游认为，韩驹“推愁”一联“点化”了王安石和刘禹锡的诗句，而显得更为精致。

总之，从上述四个方面来看，江西诗派对刘禹锡的继承关系是十分明显的，刘禹锡的诗歌对这一诗派的理论和创作产生过深远的影响。

此外，宋代的著名词人、诗人秦观、张耒、陆游、刘克庄等都受到过刘禹锡的影响。

清人论词，谓刘禹锡“流丽之笔，下开北宋子野、少游一派。”其实，宋人早已注意到这一点。周焯《清波杂志》卷九云：“秦少游发郴州，反顾有所属，其词曰：‘雾失楼台，月迷津渡，桃源望断无寻处。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驿寄梅花，鱼传尺素，砌成此恨无重数。郴江幸自绕郴山，为谁流下潇湘去？’山谷云：‘语意极似刘梦得。’”王楙《野客丛书》卷二十《词句祖古人意》云：“《后山诗话》载：王平甫子旂谓秦少游

‘愁如海’之句，出于江南李后主‘问君还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之意。仆谓李后主之意，又有所自。……刘禹锡诗曰：‘蜀江春水拍山流’，‘水流无限似依愁’，得非祖此乎？则知好处前人皆已道过，后人但翻而用之耳。”其意思是说，秦观那婉约的词风，与刘禹锡诗歌的流丽之笔有着渊源的关系。

秦观之外，张耒也是“苏门四学士”、“苏门六君子”之一。《苕溪诗话》卷三云：“张文潜《法云怀无咎》云：‘独觉欠此公。’或传某生语，文潜自以‘欠’字为得意。然梦得《送皇甫》云：‘从兹洛阳社，吟咏欠书生。’……张何得意之有？”《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五十一《张文潜》云：“潘子真《诗话》云：文潜《次张远韵》，有‘……东边日下终无雨，阙下题诗合有碑。……’或问：‘无雨有碑，何等语也？’予答以‘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情却有情’，刘梦得《竹枝歌》也。……”这两条记载，都说明张耒（字文潜）喜爱、仿效刘禹锡的诗。

《苕溪渔隐丛话后集》卷三十二《张右史》云：“《复斋漫录》云：‘东坡《泗州僧伽塔诗》：‘耕田欲雨刈欲晴，去得顺风来者怨。若使人人祷遂遂，造物应须日千变。’张文潜用其意别为一诗云：‘南风靠靠麦花落，豆田漠漠初垂角。山边夜半一犁雨，田父高歌待收获。雨多潇潇蚕簇寒，蚕妇低眉忧茧单。人生多求复多怨，天公供尔良独难。’”从这条记载看出，苏轼将刘禹锡《何卜赋》中的名句概括入诗。张耒受苏轼启发，又用其意另做了一首。

秦观、张耒是苏轼最赏识的、也是最亲密的两位后辈。据《曲洧旧闻》卷五云：“东坡尝语子过曰：‘秦少游、张文潜才识学问，为当世第一，……二人皆辱与予游，同升而并黜……。’”从苏轼对秦观、张耒评价之高、情谊之厚，可以推测秦观、张耒喜爱刘禹锡诗是与苏轼的影响分不开的。

江西诗派的创始人黄庭坚出于苏轼门下，而与苏轼齐名，世称“苏黄”。《王直方诗话》云：“邢敦夫云：‘扫地烧香闭阁眠，簟纹如水帐如烟。客来梦觉知何处？挂起西窗浪接天。’此东坡诗也，尝题于余扇。山谷初读以为是刘梦得所作也。”从黄庭坚错把苏轼诗当作刘禹锡诗，不仅可以看出苏轼学刘禹锡达到了乱真的程度，还反映出“苏门六君子”以及与苏轼有来往的人大多喜爱刘禹锡诗，这不言而喻是因为受到了苏轼的影响。

南宋大诗人陆游也受过刘禹锡诗歌的影响。《瀛奎律髓汇评》卷十《春日类》刘梦得《和牛相公春日闲望》引查慎行评语：“陆放翁七律全学刘宾客，细味乃得之。”这就是说，如果细细体会陆游七律的诗法，与刘禹锡有相似之处。

南宋文学家刘克庄（号后村居士）诗词颇有感慨时事之作，即渴望恢复北方土地，反对南宋政权的妥协苟安。他曾因学习刘禹锡的讽刺诗而遭到打击。明俞弁《逸老堂诗话》卷上云：

刘梦得咏玄都桃花而被谪。李繁咏东门柳，杨国忠谓其讥己而得祸。刘后村《咏落梅》诗，有“东君谬掌花权柄，却忌狐高不主张。”谗者笺其诗以示柄臣，由是闲废十载。后村有《病后访梅》十绝句，其一云：“梦得因桃却左迁，长源为柳件当权。幸然不识桃并李，也被梅花累十年。”

刘克庄还写有《军中乐》、《苦寒行》、《戊辰即事》等讽兴之作，受刘禹

锡讽刺诗的影响相当大。

#### 四、《竹枝词》的贡献及刘禹锡在宋以后的影响

刘禹锡的民歌体诗在唐代西南少数民族中流传甚广，民间迎神鼓舞所唱的歌曲，“率多禹锡之辞”。晚唐著名诗人温庭筠在《秘书刘尚书挽歌词二首》其二中说：“京口贵公子，襄阳诸女儿，折花兼踏月，多唱柳郎词。”京口即现在的江苏省镇江市。“柳郎”即梁代吴兴太守柳恽，以诗名，其《江南曲》清新秀丽，流传很广，这是借指刘禹锡。京口和襄阳，都不是刘禹锡宦游和居住之处，但那里的青年男女，不分贵贱，都爱唱刘禹锡的诗歌，说明他的作品，尤其是民歌体诗作在当时产生过广泛的影响。

唐代有几位诗人写过《竹枝词》，而以刘禹锡声誉最高，影响最大。人们公认刘禹锡是《竹枝词》之祖，他的创作开辟了一条文人诗与民歌相结合的新道路。清王士禛《带经堂诗话》卷二十九指出，“《竹枝》咏风土，琐细诙谐皆可入，大抵以风趣为主，与绝句迥别。”这就是说，《竹枝词》的题材比绝句广阔，特别是泛咏风土这一点，使它获得了浓厚的地方色彩。从艺术技巧看，《竹枝词》不仅大量使用比兴与谐声双关、重叠回环等民歌常用的艺术手法，而且还把民歌特有的那种清新刚健的语言和悠扬宛转的音节吸入诗中，从而使它达到了所谓“道风俗而不俚，追古昔而不愧”，“词意高妙”、“奔轶绝尘”的境界。刘禹锡的《竹枝词》不仅在民间受到欢迎，而且后世文人也十分喜爱。

刘禹锡的《竹枝词》在宋代受到过苏轼、黄庭坚等的高度评价，黄庭坚还手书刘禹锡的《竹枝词》。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从宋至清《竹枝词》的发展、演变，苏轼所作《竹枝歌》九首，是竹枝词咏史之始。杨万里所作《过白沙竹枝歌》六首、《过显济庙前石矶竹枝词》二首、《峡山寺竹枝词》五首，是竹枝词加题头之始。

元汪士熙作《竹枝词》六首，袁桷、虞集，马祖常、胡奎、许有壬等有和作。元末杨维桢作《西湖竹枝歌》九首，“一时和者数百家。”杨维桢选录一百二十余家的和作一百八十余首，加以评点，编为《西湖竹枝集》。这是一次大规模的《竹枝词》创作活动，作者队伍扩大到“妇人女子”。《西湖竹枝集》风行海内，有“徐兴公选本”、“钱牧斋选本”，还有“徐野君续本”。

明邝璠著《便民图纂》，书前有“务农之图”十五幅，“女红之图”十六幅，每幅题竹枝词一首，共三十一首，“用劝于民”，使泛咏风土的竹枝词成为对农民进行耕织技术教育的农桑课本。在竹枝词中别具一格。

清尤侗写《外国竹枝词》一百首，是竹枝词咏外国之始。附“土谣”十首，是竹枝词咏少数民族之始。尤侗只据典籍，并未亲历其地，其中不免有失实之处。自他开了风气，其后作者日多，且皆亲见亲闻，在竹枝词中形成一个系列。

明、清两代的竹枝词，可分为两大类。一类为泛咏一州一县的历史、地理、风俗、人物以至方言、俚语，像万花筒。其中规模浩大者，如：清《海陵竹枝词》八百首，尚非出于一人之手。秦荣光一人作《上海县竹枝词》七

---

《旧唐书》卷一六 《刘禹锡传》。

《豫章黄先生文集》卷二十六《跋刘梦得〈竹枝歌〉》。

据吴景旭：《历代诗话》卷七十《元诗·西湖竹枝》。

百零六首，经其弟子删存为五百三十二首，可谓空前绝后，另一类为专咏一事，像特写镜头。如：叶曼《吴江大水竹枝词》四首，专咏康熙九年（1670）吴江大水灾民之苦。高士奇《灯市竹枝词》六首，专咏康熙时京师灯市盛况。孔尚任《清明红桥竹枝词》二十首，专咏康熙二十六年（1688）扬州红桥修楔风光及民间习俗。康熙三十二年（1693）孔尚任、袁启旭、蒋景祁等在陈子健家集会，各作《燕九竹枝词》十首，专咏正月十九日北京白云观庙会情况。道光时，卢先貉作《红楼梦竹枝词》一百首，专评书中人物。王士恒作《河工竹枝词》十首、《河工后竹枝词》十首、《后河工竹枝词》十首、《新春河工竹枝词》九首，反映了清代黄河缺口、官吏腐败、工程敷衍、民伏艰苦的实际情况。罗罍《王寅夏纪事竹枝词》十六首，对鸦片战争时期清廷沿海大吏，一一评论忠奸。清末还出现《新婚竹枝词》二十四首，细致描绘了结婚礼仪及夫妇情态，李伯元录入《南亭四话》。余不多举。

当代邱良任先生收集到竹枝词二千多种，约二万余首，他选择其中有代表性的二百二十四家，逐一介绍，写成《竹枝纪事诗》，开阔了我们的眼界。

这里试对刘禹锡倡导《竹枝词》以来一千多年的发展史，作初步的小结。

（一）作者队伍 有男，有女。有著名的诗人，也有普通的文士。竹枝词的魅力，能使皇帝技痒，爱新觉罗·弘曆写了《荔枝效竹枝词》三首。

（二）诗歌内容 咏汉族，也咏少数民族。咏国内，也咏国外。有像万花筒（泛咏一州一县），也有像特写镜头（专咏一事）。有欢乐（青年男女的爱情），也有愁苦（劳动人民的生产、生活）。

（三）表现形式 有诗无注释，有诗加注释。从以诗为主逐渐演变为以注为主，注文是民俗学的宝贵资料。

（四）艺术水平 有高，有低。艺术水平不高而资料丰富的竹枝词，从民俗学的角度看，还是有价值的。

（五）社会功能 有美，有刺。清嘉庆时得硕亭《京都竹枝词》序云：“竹枝之作，所以纪风土，讽时尚也。”在他之前，虽已有讽刺性的竹枝词，他才明确提出竹枝词应有“讽时尚”的作用。清朝统治日益腐败，揭发讽刺性的竹枝词也就增多了。

（六）诗与唱的关系 刘禹锡的《竹枝词》原是为夔州民歌谱写的新词，有音乐伴奏，歌者边唱边舞。来人所作，也还能唱。黄庭坚《竹枝词二首》跋云：“予自荆州上峡入黔中，备尝山川险阻，因作二叠，传与巴娘，令以《竹枝》歌之。前叠可和云：‘鬼门关外莫言远，五十三驿是皇州。’后一叠可和云：‘鬼门关外莫言远，四海一家皆弟兄。’”任半塘先生在《唐声诗》中对此作了解释：“黄氏所谓‘和’，既用七言四句之后二句，与唐、五代竹枝之和声，仅用二言短语，散系于各句句中或句尾者，显然不同，应是竹枝唱法至宋之变。”后来，《竹枝词》脱离了音乐，不是为《竹枝》谱写歌词，而是用民歌体来写诗了。王夫之《竹枝词十首》序云：“杨廉夫唱竹枝于湖上，和者麇集。以初体求之，非竹枝也。”“初体”指刘禹锡写的《竹枝词》。其实不止杨维祯《西湖竹枝集》如此，已是普遍现象了。

总之，经过一千多年的历史考验，证明《竹枝词》是群众所喜闻乐见的一种文学样式，也是民俗学的一座资料库。它既有欣赏价值，又有认识价值。刘禹锡倡导之功，是不可磨灭的，其社会效果不是唐代任何一位诗人的作品

所能比拟的。

明、清时期的一些诗人还在刘禹锡学习民歌曲调写《竹枝词》的启发下，开始重视学习其它民间歌谣，并把它吸收到自己的创作中来。如徐渭的《边词廿六首》之三：

墙头赤枣杵儿斑，打枣竿长二十拳。塞北红裙争打枣，江南白苎怯穿莲。

“打枣竿”是明代流行于北方的民歌曲调。王骥德《曲律》云：“小曲《挂枝儿》即《打枣竿》，是北人长技，南人每不能及。”徐渭是山阴（今浙江绍兴）人，他把流行于北方的民歌《打枣竿》引入诗，说明他“客燕时”注意学习了这种曲调。《边词》诗中的内容与声情，与《打枣竿》是相接近的。明清诗人的这种努力，与刘禹锡的影响是分不开的。所以，清黄生说刘禹锡《竹枝词》“诚可为后来山歌、挂枝、打枣先鞭”。

除《竹枝词》之外，刘禹锡的诗歌，尤其是绝句，在元、明、清也有重要影响。明汤显祖、徐渭、袁宏道的七绝，“无不以梦得为活谱”；唐寅的“歌诗婉丽，学刘禹锡”；王夫之把刘禹锡的七言绝句誉为“小诗之圣证”。

前人评诗，有宗唐、尚宋两派，都对刘禹锡推崇备至。高论唐音的胡应麟，在《诗薮·外编》卷四说：“七言律以才藻论，则初唐必首云卿，盛唐当推摩诘，中唐莫过文房，晚唐无出中山。不但七言律也，诸体皆然，由其才特高耳。”归依江西诗派的方回，在《瀛奎律髓》卷三说：“每读刘宾客诗，似乎百十选一以传诸世者，言言精确。”宗唐、尚宋两派一致尊刘，说明刘诗在唐、宋诗风的衍化上，有着重要地位。

刘禹锡的诗，还启导了由诗至词之路，他在诗歌中所用的题目，有些是来自民间的乐曲名，如《纥那曲》等，后来就成为词牌的名称；他创造了一些长短句形式的新诗体，对词的形成有一定的影响。如刘禹锡《潇湘神二首》：“湘水流，湘水流。九疑云物至今愁。君问二妃何处所，零陵香草露中秋。”“斑竹枝，斑竹枝。泪痕点点寄相思。楚客欲听瑶瑟怨，潇湘深夜月明时。”从《潇湘神》的名称来看，是迎神送神的歌曲，刘禹锡依其声以制词。首句重叠三字，成为词牌。清沈雄《古今词话·词辨上卷》云：“亦即《捣练子》。”《抛球乐》是唐代宴会时一种侑酒的游戏。刘禹锡写过《抛球乐词二首》。《唐音癸签·乐通二·唐曲》云：“《抛球乐》，酒筵中抛球为令，其所唱之词也。”《词谱》卷二：“按此调三十字者，始于刘禹锡词。”

刘禹锡的诗，多新意，后世常融化其诗语入词，各极其妙。这方面的例证很多，略举几个：

刘禹锡《重至衡阳伤柳仪曹》：“我马映林嘶，君帆转山灭。”晏殊《踏莎行》：“居人匹马映林嘶，行人去掉依波转。”

刘禹锡《秋日书怀寄白宾客》：“筋力上楼知。”辛弃疾《鹧鸪天》：“不知筋力衰多少，但觉新来懒上楼。”

刘禹锡《金陵五题·石头城》：“山围故国周遭在。”周邦彦《西河》：

---

《唐诗摘抄》卷四。

《姜斋诗话》卷下。

阎秀卿：《吴郡二科志·文苑》。

《姜斋诗话》卷下。

“山围故国绕清江。”

刘禹锡《元和十年自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陈与义《虞美人》：“白发刘郎孤负可怜枝。”

刘禹锡《金陵五题·乌衣巷》：“旧来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吴激《人月圆》：“旧时王谢，堂前燕子，飞向谁家。”

流传与影响是最公正的评价。自宋至今各种唐诗、唐文选集中都有刘禹锡的代表作品。鲁迅先生曾引用过刘禹锡《踏歌词四首》中的“唱尽新词欢不见”。他的一些脍炙人口的佳句，如“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至今仍为人们所传颂。

## 五、刘禹锡诗在日本的传播

如果将视野拓展到域外，从横向的角度进一步探讨刘禹锡诗的影响，那么，我们还可以看到：刘禹锡诗不仅垂范于后人，而且曾流惠东邻，为日本的汉诗作者提供摹拟的蓝本。

中国古典诗歌自七世纪中叶传入日本后，立即风靡于以天皇为首的宫廷文艺沙龙，成为缙绅阶层所乐于驰骋才情的文学样式。于是，“日本汉诗”便应运而生。所谓“日本汉诗”，顾名思义，是指日本文人用汉语写作的诗歌，它不仅遵循中国古典诗歌的形式格律，而且具有与中国古典诗歌相类似的历史文化内涵。换言之，日本汉诗不仅是在中国古典诗歌的影响下形成的，而且形成以后也一直自觉接受中国古典诗歌的影响，甚至在它已趋成熟和繁荣的江户时代，仍未能摆脱这种影响——如果我们把对中国古典诗歌的摹拟看作一种影响的方式的话。由于中国古典诗歌“代有新变”，所以日本汉诗摹拟的对象也就不断发生转移：进入平安朝（784—1192）以后，诗坛风会便由摹拟六朝诗转移为摹拟唐诗。在平安朝前期，传入日本的唐人诗集为数众多。诚然，其中最受日本汉诗作者推崇、流传最广、影响最大的是《白氏文集》。白居易及《白氏文集》在平安朝诗人心目中的地位是其他任何唐人唐集都难以企及的，即使是成就高出于白居易的李、杜也无法在平安朝诗人的祭坛上与他相颉颃。不过，平安朝诗人们所喜吟乐诵的并不只是《白氏文集》，对他们的汉诗创作产生影响的也绝不只是《白氏文集》。这就是说，除了白居易和《白氏文集》以外，其他许多唐代诗人及其作品也曾成为平安朝前期的绍绅诗人所摹拟的对象，而刘禹锡其人其诗亦在其中。日人林鹅峰《本朝一人一首》卷十云：

《文选》行于本朝久矣。嵯峨帝御宇，《白氏文集》全部始传来本朝。诗人无不效《文选》、白氏者。然桓武朝僧空海熟览《王昌龄集》，且其所著《秘府论》，粗引六朝之诗及钱起、崔曙等唐诗为例。嵯峨隐君子读《元稹集》，菅丞相曰：“《温庭筠诗集》优美也，公任、基俊所采用。”宋之问、王维、李颀、卢纶、李端、李嘉祐、刘禹锡、贾岛、章孝标、许浑、鲍溶、方干、杜荀鹤、杨巨源、公乘亿、谢观、皇甫曾等诸家尤多。加之李峤、萧颖士、张文成等作，久闻于本朝，然则当时文人，涉汉、魏、六朝、唐诸家必矣。藤实赖见卢照邻集，江匡房求王勃、杜少陵集，且谈及李谪仙事，则何必白香山而已哉！

此说甚为有识。

确实，如同林鹅峰所指出的那样，刘禹锡其人其诗属于为平安朝诗人“采用”“尤多”的诸家之列。藤原公任编纂《和汉朗咏集》时，于中国诗坛取三十二人，刘禹锡入选佳作名列第八。检嵯峨天皇所作汉诗，化用或暗合刘禹锡诗者，不一而足。如：

一道长江通千里，漫漫流水漾行船。风帆远没虚无里，疑是仙查欲上天。 13800170\_0359\_0  
青山峻极兮摩苍穹，造化神功兮势转雄。飞壁嵌崕兮帖屏峙，层峦回立兮春气融。朝喷云兮暮吐月，风萧萧兮雨濛濛。乍暗乍晴一旦变，凝烟吐翠

四时同。神化结阁，仁智栖托。或冥道而昏映，或晦迹以寂寞。林壑花飞春色斜，登临逸兴意亦除。其幽至险多诡兽，离俗远尘绝嚣<sup>聒</sup>。此地邀游身自老，老来茆独宿怀抱。夜深苔席松月眠，出洞孤云到枕边。 13800170\_0359\_1 前诗似由刘禹锡《浪淘沙词》脱化而

来。《浪淘沙词》其一有云：“九曲黄河万里沙，浪淘风簸自天涯。如今直上银河去，同到牵牛织女家。”细加比照，二诗措辞虽异，而风调相仿，情韵相若。因而天皇属于遗其貌而取其神的善学者。至于后诗，则借鉴了刘禹锡的《九华山歌》。《九华山歌》云：“奇峰一见惊魂魄，意想洪炉始开辟。疑是九龙夭矫欲攀天，忽逢霹雳一声化为石。不然何至今，悠悠亿万年，气势不死如腾击。云含幽兮月添冷，日凝辉兮江漾影。结根不得要路津，迥秀长在无人境。轩皇封禅登云亭，大禹会计临东溟。乘樛不来广乐绝，独与猿鸟愁青荧。君不见敬亭之山黄索漠，兀如断岸无棱角。宣城谢守一首诗，遂使名声齐五岳。九华山，九华山，自是造化一尤物，焉能籍甚乎人间？”全诗在对九华山进行描摹和礼赞的同时，借助雄奇的想象和壮阔的境界，跌宕有致地抒发了作者磊落不平的情怀。嵯峨天皇的《青山歌》虽未象刘诗那样着意将伟岸、险峻的青山形象作为作者情志的物化，在一唱三叹中呼出郁结已久的耿介之气，但展现青山姿容时那“腾众”般的笔法，以及贯注在对青山的规摹和深情礼赞中的宏伟气势，却与刘诗极为相似，令人不能不考虑它们之间的渊源关系。应当说，在平安朝前期的绪绅诗人们所摹拟的唐代诗人中，刘禹锡是魅力比较持久、影响比较显著的一位。除了以上引录的嵯峨天皇的两首诗以外，“敕撰三集”中还有一些作品是以刘禹锡诗为蓝本规摹而成的。如：

河阳风土饶春色，一县千家无不花。吹入江中如濯锦，乱飞机上夺文沙。 13800170\_0360\_1

山客琴声何处奏，松萝院里月明时。一闻烧尾手，三峡流泉坐上知。

13800170\_0361\_0 刘禹锡《浪淘沙词》其五有云：“濯锦江边两岸花，春风吹浪正淘沙。女郎剪下鸳鸯锦，将向中流定[正]晚霞。”这当是前诗所本。而后诗前二句分明脱胎于刘禹锡的《潇湘神》其二：“楚客欲听瑶瑟怨，庸湘深夜月明时。”不过，和嵯峨天皇一样，两诗作者大体上都做到了师其意而不师其辞，袭其神而不袭其貌，取其思而不取其境，因而绝无扞掇、剽窃之嫌。

刘禹锡诗何时以何种途径传入日本，史无明载，很可能是元和以后由赴唐的日本留学僧携归。以弘法大师空海和传教大师最澄为首的日本留学僧大多能文善诗，问道求法之余，每每与唐代诗人相交结，彼此切磋唱和。当他们学成回国时，携归的不仅仅是佛教经典，也包括唐人诗集以及他们自己的汉诗创作。如空海回朝时便曾进献《刘希夷集》四卷、《贞元英杰六言诗》三卷、《杂咏集》四卷、《朱书诗》一卷、《朱千乘诗》一卷、《王智章诗》一卷、《刘廷芝诗》四卷等。而现有史料虽不能说明刘禹锡与空海、最澄有直接交往，但刘禹锡的《赠日本僧智藏》诗却足以证实他曾与日本留学僧过从。诗云：

浮杯万里过沧溟，遍礼名山适性灵。深夜降龙潭水黑，新秋放鹤野田青。身无波我那怀土，

心念真如不读经。为问中华学道者，几人雄猛得宁馨？</PGN0361.TXT/PGN>基于此，我们有理由推测，刘禹锡诗是通过留学僧这一媒介传播到日本，成为平安朝诗人摹拟的蓝本之一的。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平安朝的绪绅诗人们不仅熟悉刘禹锡其人其诗，甚至还熟知唐人对刘禹锡其人其诗的评语。这由《古今著闻录》

---

“敕撰三集”是平安朝前期奉敕编撰的《凌云集》、《文华秀丽集》、《经国集》的合称。

中的一则记载可以略见其概：

大内记庆滋保胤参六条宫。亲王问及时辈文章，曰：“匡衡如何？”答曰：“敢死之士。犹数骑披甲冑，策骅骝，过淡津之渡，其锋森然，少敢当者……”

“亲王”，指史称“后中书王”的具平亲王。“匡衡”，指大江匡衡。当时，大江匡衡、纪齐名、大江以言、庆滋保胤四人诗名相齐，世称“正历四家”。应具平亲王之请，庆滋保胤对包括自己在内的四位诗坛宿将加以评鹭。以上所引录的文字中，“其锋森然，少敢当者”云云，本是白居易对刘禹锡的评语，庆滋保胤将它挪用了过来——准确他说，是恰到好处地挪用了过来。仅此一例，即可见出刘禹锡其人其诗对日本诗坛的影响是何等广泛！

---

见《白居易集》卷六十九《刘白唱和集解》。

## 附录

### 刘禹锡年表

一岁唐代宗大历七年，壬子（772）

刘禹锡生于苏州嘉兴县嘉禾驿后。

九岁唐德宗建中元年，庚申（780）

本年前，已从诗僧皎然、灵澈学诗。

十九岁贞元六年，庚午（790）

北游长安。

二十二岁贞元九年，癸酉（793）

登进士第。是年，顾少连知贡举。试题为：《平权衡赋》、《风光草际浮诗》。放进士三十二人，其中柳宗元与刘禹锡相知。又登宏辞科，识李绛。

二十三岁贞元十年，甲戌（794）

向权德舆献文。

二十四岁贞元十一年，乙亥（795）

中吏部取士科。授太子校书。

二十六岁贞元十三年，丁丑（797）

父卒于扬州。葬父于荥阳。途中为撰《讯毗》采集素材。

二十九岁贞元十六年，庚辰（800）

入社佑幕。夏，为徐泗濠节度使掌书记。经历戎马生活数月。秋，改为淮南节度使掌书记。

三十岁贞元十七年，辛巳（801）

仍为淮南节度使掌书记。代杜佑撰表、状多篇。与李益、张登、段平仲等交游。

三十一岁贞元十八年，壬午（802）

调补京兆府渭南主簿。代京兆尹韦夏卿撰表、状多篇。与柳宗元、韩泰听施士句讲《毛诗》。

三十二岁贞元十九年，癸未（803）

在渭南主簿任。闰十月，入为监察御史。举崔群自代。卜居于长安光福坊。与韦执谊、王叔文、韩愈、牛僧孺等交游。与令狐楚通讯唱和。代宰相杜佑、京兆尹李实、东都留守韦夏卿、御史中丞李位撰表、状多篇。

三十三岁贞元二十年，甲申（804）

在监察御史任。兼领监祭使，与李程等交游。作诗赠张荐、王涯。代御史中丞武元衡撰表、状多篇。

三十四岁贞元二十一年唐顺宗永贞元年，乙酉（805）

正月，仍为监察御史。二月，兼署崇陵使判官。四月，转屯田员外郎，判度支盐铁案，仍兼崇陵使判官。举柳公绰自代。王伾、王叔文、刘禹锡、柳宗元等组成政治革新集团。遭窦群弹劾。八月，顺宗年禅，宪宗即位。九月，刘禹锡贬连州刺史。过江陵，遇韩愈，作《韩十八恃御见示 岳阳楼别

---

刘禹锡《许州文宣王新庙碑》所说“四参（岐）公府”，指贞元十六年杜佑辟刘禹锡为徐泗濠节度使、淮南节度使掌书记，二十年杜佑以刘禹锡署崇陵使判官、判度支盐铁等案。

谯司直 诗，因令属和，重以自述，故足成六十二韵》。十月，再贬朗州司马。革新集团成员被贬者十人，史称“二王八司马”。是年，代杜佑撰表多篇，又作《救沈志》、德宗挽歌等。三十五岁唐宪宗元和元年，丙戌（806）

在朗州司马任。居于招屈亭之旁。与顾彖、董涎等交游。上书杜佑。八月，宪宗诏：刘禹锡等八人，“纵逢恩赦，不在量移之限。”时王伾已病卒，王叔文赐死。

三十六岁元和二年，丁亥（807）

在朗州司马任。撰并书乘广禅师碑。

三十七岁元和三年，戊子（808）

在朗州司马任。撰《复荆门县记》。得柳宗元寄文。与白居易通讯唱和，作《翰林白二十二学士见寄诗一百篇，因此答赋》。

三十八岁元和四年，己丑（809）

在朗州司马任。托程异献诗于李吉甫。

四十岁元和六年，辛卯（811）

在朗州司马任。吕温卒，作诗哭之。撰董挺集纪、《辩易九六论》。在朗州司马任。又上书杜佑。撰董挺墓志铭、顾彖墓表。

四十二岁元和八年，癸巳（813）

在朗州司马任。与谯常唱和。上书李绹、武元衡。谯群过朗州，刘禹锡代撰谢上表。

四十三岁元和九年，甲午（814）

在朗州司马任。代谯常撰《武陵北亭记》。刘禹锡在朗州期间重要论文有《天论上、中、下》等，赋有《谪九年赋》、《望赋》、《何卜赋》、《砥石赋》、《楚望赋》等，诗有《武陵书怀五十韵》、《游桃源一百韵》、《桃源行》、《泰娘歌》、《竞渡曲》、《采菱行》、《阳山庙观赛神》等。与柳宗元、元稹、杨归厚等通讯唱和，与僧交游。

四十四岁元和十年，乙未（815）

二月，与柳宗元等奉诏回长安。作《伤独孤舍人（郁）》、《酬杨侍郎凭见寄》、《元和十年，自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等诗。三月，复出为播州刺史。因裴度请，改连州。殷尧藩有诗送别。途中与柳宗元唱和，至衡阳分路。五月，抵任。撰《谢上连州刺史表》，谢武元衡、张弘靖启。六月，武元衡被刺，作《代靖安佳人怨二首》。

四十五岁元和十一年，丙申（816）

在连州刺史任。撰《连州刺史厅壁记》。与杨千陵、马总等通讯唱和。

四十六岁元和十二年，丁酉（817）

在连州刺史任。得柳宗元寄文及药方。与元稹、白居易通讯唱和，作《同乐天 and 微之深春二十首》。十一月，撰《贺收蔡州表》，作《城西行》、《平蔡州三首》。

四十七岁元和十三年，戊戌（818）

在连州刺史任。正月，撰《连州贺赦表》、《贺门下裴相公（度）启》、《与刑部韩侍郎（愈）书》。四月，撰《贺雪镇州表》，是年，得薛景晦寄《古今集验方》，刘禹锡编《传信方》报之，自撰前言。又作智严律人师碑，袁滋、于颀挽歌。

四十八岁元和十四年，己亥（819）

在连州刺史任。二月，作《贺平淄青表》、《平齐行二首》、大鉴禅师

碑。冬，母卒，送母柩葬荥阳。十一月，次衡阳，闻柳宗元卒，作诗哭之。过鄂州，与李程相会。刘禹锡在连州期间重要作品有《问大钧赋》、《吏隐亭述》、《海阳十咏》、《莫徭歌》、《插田歌》等。裴昌禹来访。与僧交游。

四十九岁元和十五年，庚子（820）

撰文祭柳宗元。与白居易唱和。八月，令狐楚谪衡州，在洛阳与刘禹锡会面。五十岁唐穆宗长庆元年，辛丑（821）冬，除夔州刺史。由洛阳赴任，经鄂州，与李程唱和。是年，作吕温集纪，《伤愚溪三首》。

五十一岁长庆二年，壬寅（822）

正月，抵任。撰《夔州谢上表》、《夔州刺史厅壁记》，与温造、王涯唱和。是年，裴昌禹来访，韦绚来求学。

五十二岁长庆三年，乡卯（823）

在夔州刺史任。撰《贺册皇太子表》、《夔州论利害表》、《夔州始兴寺移铁象记》。五十三岁长庆四年，甲辰（824）正月，穆宗卒，敬宗即位。二月，撰《贺龙飞表》、《慰国哀表》。三月，撰《贺赦表》。五月，撰《论利害表》。刘禹锡在夔州期间，重要作品有《奏记丞相府论学事》、《竹枝词九首》、《行》等，将以前所撰《鉴药》等文，整理为《因论七篇》。为柳宗元编遗集，并撰前言。与元稹、白居易、杨巨源等唱和。夏，转和州刺史。离夔州时，游巫山神女庙，遍览古今题诗·选出沈期、王无竟、李端、皇甫冉四首。作《自江陵沿流道中》、《西塞山怀古》、《武昌老人说笛歌》等。应崔群之邀，游宣州，作《九华山歌》。八月，抵任。和州值旱灾之后，关心人民疾苦。撰《和州谢上表》、《洗心亭记》。

五十四岁唐敬宗宝历元年，乙巳（825）

在和州刺史任。撰《贺改元赦表》、《和州刺史厅壁记》、《祭韩吏部（愈）文》。五十五岁宝历二年，丙午（826）冬，罢和州刺史。在和州期间重要作品有《历阳书事七十韵》、《金陵五题》等。与李德裕、元稹、白居易、崔玄亮、韩泰等唱和。离和州，游建康，作《经檀道济故垒》、《金陵怀古》等诗。过扬州，与白居易相遇，作《酬乐天扬州初逢席上见赠》等诗。游楚州，与郭行余相会。过汴州，与令狐楚相会，皆有诗。

五十六岁唐文宗大和元年，丁未（827）

春，返洛阳，作《罢郡归洛阳寄友人》等诗。秋，为主客郎中、分司东都，举姜伦自代。作《为郎分司寄上都同舍》、敬宗挽歌、《洛中送韩七中丞（泰）之吴兴口号五首》等。与白居易、令狐楚、姚合等唱和，为令狐楚撰《沛州刺史厅壁记》。

五十六岁大和二年，申（828）

春，为主客郎中，至长安。作《再游玄都观》、《听旧宫中乐人穆氏唱歌》、《与歌者何勘》等诗。裴度欲荐刘禹锡和制造，未成。充集贤殿学士。与裴度、李绹、崔群、白居易、质承宣、杨嗣复、贾、张籍联句。作《管城新驿记》、《闻韩宾擢归觐，以诗美之，兼贺韩十五曹长（晔），时韩牧永州》、《同乐天送河南尹冯学士（宿）》、《送王司马（建）之陕州》等。

五十八岁大和三年，己酉（829）

除礼部郎中，仍兼集贤殿学士。举韩泰自代。撰王涯先庙碑、令狐楚家庙碑、法融大师新塔记。白居易编《刘白唱和集》卷上、中。

五十九岁大和四年，庚（830）

在礼部郎中、集贤殿学士任。求分司东都，未果。作《哭王仆射相公(播)》、《祭兴元李司空( )文》、《美温尚书(造)镇定兴元以诗寄贺》、《庙庭偃松诗》等。代裴度撰表、状数篇。

六十岁大和五年，辛亥（831）

在集贤殿期间供进新书二千余卷。与裴度、令狐楚、白居易、元稹、韩泰、杨归厚、李德裕、郑、张籍等唱和。七月，元稹卒，作诗哭之。八月，作《哭庞京兆(严)》等诗。又作刘仁师遗爱碑。十月，出为苏州刺史。姚合有诗送别。过河中府，与李程相会。过洛阳，与白居易相会。六十一岁大和六年，壬子（832）

二月，抵任。举韦应物自代。苏州水灾，请得朝廷赈济。撰《澈上人文集纪》、《祭虢州杨庶于(归厚)文》、《送宗密上人归南山草堂寺因谒河南尹白侍郎》等诗文。编《吴蜀集》。白居易编《刘白唱和集》卷下（《刘白吴洛寄和卷》）。得张枯寄诗。

六十二岁大和七年，癸丑（833）

在苏州刺史任。以政最，赐紫金鱼袋。自编诗文集，编《彭阳唱和集》，为李绛编遗集，皆撰前言。是年闰七月，李绅过苏州。

六十三岁大和八年，甲寅（834）

在苏州期间，作《魏生兵要述》等。七月，移汝州刺史。过扬州，与牛僧孺相会。过沛州，与李程相会。抵任后，举裴弘泰自代。十一月，李德裕过汝州。

六十四岁大和九年，乙卯（835）

在汝州期间，与裴度、白居易、令狐楚等唱和。九月，移同州刺史。过洛阳，与裴度、白居易相会。十二月，抵任，举萧俛自代。

六十五岁开成元年，丙辰（836）

同州连遭旱灾，请得朝廷赈贷，放免旧欠。秋，迁太子宾客、分司东都。编《汝洛集》，并撰前言。

六十六岁开成二年，丁巳（837）

仍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二月，应李珣之邀，与裴度、白居易等于洛水修楔。十一月，令狐楚卒，作诗哭之。将大和五年以后与令狐楚唱和诗续编入《彭阳唱和集》，撰后引。与白居易、牛僧孺、杨汝士、杨嗣复、李绅等唱和。

六十六岁开成三年，戊午（838）

仍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撰韦处厚集纪，薛春、王质神道碑。文宗欲置诗学士，杨嗣复首荐刘禹锡，李珣反对此事，遂作罢。

六十八岁开成四年，己未（839）

仍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加尚书衔。撰史孝章神道碑。六十九岁开成五年，庚申（840）

改秘书监、分司东都。撰令狐楚集纪、崔倕神道碑、文宗挽歌等。

七十岁武宗会昌元年，辛酉（841）

春，加检校礼部尚书，兼太子宾客、分司东都。作《秋声赋》。与白居易、王起联句。荐王龟。与白居易劝南卓撰《羯鼓录》。

七十一岁会昌二年，壬戌（842）

病中撰自传。七月卒，赠兵部尚书。葬于荥阳县西檀山原。

## 索引

### 人名索引\*

#### 三画

于頔 (28、123)

于翬 (128)

大江以言 (362)

大江匡衡 (362)

小山 (287)

子夏 (125)

马异 (32)

马周 (85)

马援 (265)

马融 (343)

马端临 (37)

卫青 (248)

卫绾 (265、266)

卫中行 (34)

卫次公 (52)

#### 四画

元宏 (北魏孝文帝) (4、6、7)

元谷 (157)

元洪 (122、123、129、130、156)

元谊 (122)

元琇 (17)

元暠 (238)

元脩 (北魏孝武帝) (4)

元稹 (1、8、32、67、235、265、302、339、358)

元夔 (122)

韦庄 (329)

韦绚 (10、16、42、87、339)

韦皋 (51、53、145)

韦元甫 (25、38、39)

韦元素 (138)

韦正牧 (128)

韦处厚 (255、256、257、316)

韦执谊 (32、44、45、46、50、53、54、63、87、89、100、116)

韦应物 (26、104)

韦贯之 (70、11、73)

韦夏卿 (39、42、44)

韦渠牟 (49)

王充 (181、189、199、200、201、213、214、311、320)

王伾 (48、50、54、89、116、117)

王导 ( 268、 270 )  
王筠 ( 12、 13、 14 )  
王纬 ( 15 )  
王质 ( 134、 308 )  
王勃 ( 358 )  
王俭 ( 108 )  
王莽 ( 256 )  
王起 ( 114、 115 )  
王峻 ( 76 )  
王通 ( 165、 167、 235 )  
王涯 ( 32、 33、 52、 122、 133、 136、 137 )  
王维 ( 358 )  
王猛 ( 61、 116 )  
王弼 ( 181、 189、 200、 213 )  
王播 ( 144 )  
王琳 ( 348 )  
王璠 ( 104、 131、 132、 133 )  
王粲 ( 59 )  
王逸 ( 287 )  
王十朋 ( 276 )  
王士恒 ( 352 )  
王士禎 ( 351 )  
王夫之 ( 51、 112、 287、 323、 354、 355 )  
王守澄 ( 131、 132、 135、 138 )  
王安石 ( 320、 321、 330、 331、 336、 347 )  
王叔文 ( 44、 45、 46、 48、 49、 50、 52、 53、 54、 59、 60、 61、 62、 63、  
70、 72、 77、 89、 90、 115、 116、  
117、 154、 155、 166、 266 )  
王应麟 ( 309、 321 )  
王明清 ( 321 )  
王若虚 ( 340 )  
王鸣盛 ( 51、 327 )  
王承宗 ( 79、 80 )  
王直方 ( 344、 345 )  
王骥德 ( 355 )  
孔丘 ( 125、 127、 165、 167、 187、 189、 194、 240、 244、 245、  
319、 320 )  
孔融 ( 256、 257、 297 )  
孔尚任 ( 352 )  
尤侗 ( 352 )  
尹吉甫 ( 319 )  
牛昭容 ( 52、 53、 117 )  
牛僧孺 ( 99、 100、 104、 105、 111、 112 )  
仇士良 (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

公乘亿 ( 358 )  
卞壶 ( 270 )  
卞圆 ( 87 )  
方干 ( 358 )  
方回 ( 294、 329、 331、 339、 341、 342、 346、 355 )  
方世举 ( 324、 328 )  
方东树 ( 331 )  
方贞观 ( 325 )  
五画  
左思 ( 21、 282、 283 )  
司马迁 ( 127、 251、 252、 311 )  
司马光 ( 72 )  
司马衍 ( 东晋成帝 ) ( 269 )  
石奋 ( 27 )  
石崇 ( 288 )  
平步青 ( 321 )  
史容 ( 347 )  
史孝章 ( 314 )  
史季温 ( 347 )  
史宪诚 ( 314 )  
史绳祖 ( 321、 338 )  
叶燮 ( 305、 352 )  
叶梦得 ( 333 )  
卢纶 ( 358 )  
卢顶 ( 18、 19、 71 )  
卢徽 ( 16、 17、 26、 36、 128 )  
卢璠 ( 18、 19、 71 )  
卢先轺 ( 352 )  
卢照邻 ( 358 )  
包佶 ( 13、 14、 17、 32 )  
白居易 ( 1、 8、 10、 23、 32、 45、 71、 89、 90、 94、 97、 101、  
102、 104、 105、 106、 108、 109、 117、 118、 135、 164、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61、 262、 263、 265、 267、 274、 286、 300、 301、 302、 322、  
358、 362 )  
令狐楚 ( 32、 101、 102、 106、 112、 113、 128、 136、 137、 147、 148、  
324 )  
令狐綯 ( 324 )  
丘丹 ( 26 )  
丘铸 ( 140 )  
邝璠 ( 352 )  
六画  
权璩 ( 102 )  
权德輿 ( 10、 13、 14、 27、 28、 35、 47、 70、 71、 102、 160、 253、 260、  
310 )

老聃 ( 188、216 )  
巩丰 ( 331 )  
邢 昉 ( 329 )  
吕 温 ( 17、18、32、45、89、116、123、154、155、166、252、313、  
314 )  
吕本中 ( 335、338、339、 345 )  
吕祖谦 ( 304、331 )  
朱 弁 ( 345 )  
朱放 ( 26 )  
朱泚 ( 49 )  
朱庭珍 ( 326 )  
许浑 ( 328、329、358 )  
许康佐 ( 114 )  
许遂振 ( 159 )  
任安 ( 248 )  
任渊 ( 340、347 )  
任棠 ( 125、126 )  
任半塘 ( 354 )  
仲容 ( 156 )  
华它 ( 59、60 )  
向秀 ( 243、298 )  
刘协 ( 东汉献帝 ) ( 137、152 )  
刘邦 ( 汉高祖 ) ( 3、5、11、149 )  
刘向 ( 3、11、235、256、257、308、321 )  
刘交 ( 3、11 )  
刘安 ( 287 )  
刘志 ( 东汉恒帝 ) ( 116、 152 )  
刘彻 ( 汉武帝 ) ( 59、99、127、138、152、266、284、287、295 )  
刘伶 ( 109 )  
刘放 ( 337 )  
刘启 ( 汉景帝 ) ( 2、9、 127、152 )  
刘宏 ( 东汉灵帝 ) ( 152 )  
刘备 ( 2、85、 277 )  
刘欣 ( 汉哀帝 ) ( 256 )  
刘斧 ( 268 )  
刘询 ( 汉宣帝 ) ( 74、 126、 127 )  
刘凯 ( 11 )  
刘亮 ( 4、5、7、8、11 )  
刘胜 ( 2、3、9、10 )  
刘保 ( 东汉顺帝 ) ( 116 )  
刘响 ( 10 )  
刘恒 ( 汉文帝 ) ( 127、152、265、266 )  
刘桢 ( 109、303、304 )  
刘晏 ( 17、156 )

刘悟 ( 8 )  
刘晃 ( 76 )  
刘谏 ( 16 )  
刘基 ( 321 )  
刘逵 ( 21 )  
刘绪 ( 11、 12、 13、 14、 15、 16、 17、 19、 20、 21、 22、 27、 37、  
38、 39 )  
刘禅 ( 86 )  
刘歆 ( 256、 257 )  
刘辟 ( 51、 70、 144 )  
刘隰 ( 11 )  
刘勰 ( 224 )  
刘壘 ( 321、 346 )  
刘士元 ( 67 )  
刘士宁 ( 147 )  
刘义隆 ( 宋文帝 ) ( 296 )  
刘太真 ( 32、 71 )  
刘元海 ( 5、 6 )  
刘公济 ( 7、 8 )  
刘仁师 ( 156、 157、 158、 160、 314 )  
刘长卿 ( 26 )  
刘光琦 ( 52、 63 )  
刘全白 ( 26 )  
刘孝标 ( 162、 298 )  
刘克庄 ( 347、 349、 350 )  
刘库仁 ( 7 )  
刘季真 ( 11 )  
刘罗辰 ( 7 )  
刘知幾 ( 10 )  
刘泰伦 ( 133 )  
刘咸允 ( 159 )  
刘崇望 ( 7 )  
刘熙载 ( 300 )  
宇文泰 ( 4 )  
宇文毓 ( 北周明帝 ) ( 6 )  
庄周 ( 188、 242、 243、 244 )  
庄跻 ( 187 )  
江京 ( 116、 117 )  
江淹 ( 304 )  
米嘉荣 ( 99 )  
庆滋保胤 ( 362 )  
汤显祖 ( 355 )  
阮裕 ( 237 )  
阮籍 ( 190、 224 )

纪昀 ( 329、 342 )  
纪齐名 ( 362 )  
阳城 ( 51 )  
孙权 ( 267 )  
孙觉 ( 340 )  
孙皓 ( 146 )  
孙程 ( 116 )  
七画  
李石 ( 136、 138 )  
李白 ( 21 )  
李训 ( 132、 133、 135、 136、 137、 138、 139 )  
李众 ( 18 )  
李观 ( 33 )  
李忱 ( 唐宣宗 ) ( 235 )  
李纯 ( 唐宪宗 ) ( 19、 20、 53、 54、 55、 59、 63、 64、 70、 72、 73、  
74、 75、 78、 79、 80、 83、 113、 116、 117、 131、 139、 144、 145、 164、 235、  
265 )  
李昂 ( 唐文宗 ) ( 20、 90、 97、 103、 113、 114、 131、 132、 134、 136、  
137、 138、 139 )  
李 固 ( 117 )  
李 实 ( 50 )  
李 炎 ( 唐武宗 ) ( 1、 20、 90、 114、 115、 235 )  
李建 ( 235 )  
李绅 ( 21、 106、 265 )  
李珣 ( 111、 113、 114 )  
李恒 ( 唐穆宗 ) ( 83、 85、 87、 113、 145、 147、 235、 256 )  
李显 ( 唐中宗 ) ( 130 )  
李适 ( 唐德宗 ) ( 20、 24、 31、 32、 33、 45、 48、 49、 50、 51、 120、 131、  
155、 156、 169、 177 )  
李 贺 ( 23、 71 )  
李 说 ( 128 )  
李 诵 ( 唐顺宗 ) ( 20、 31、 45、 46、 48、 49、 50、 52、 53、 54、  
57、 58、 59、 61、 62、 63、 116、 117、 131、 155、 166、 210 )  
李峤 ( 358 )  
李晔 ( 唐昭宗 ) ( 7 )  
李颀 ( 358 )  
李谅 ( 59 )  
李 绛 ( 32、 33、 34、 35、 64、 70、 71、 97、 139、 159、 307 )  
李翊 ( 340 )  
李渊 ( 唐高祖 ) ( 267 )  
李 程 ( 17、 52、 82、 83、 84、 101、 105、 146、 266 )  
李善 ( 169 )  
李湛 ( 唐敬宗 ) ( 20、 55、 86、 87、 88、 89、 131、 147、 157、 235 )  
李巽 ( 63 )

李愿 (147)  
李锜 (51、145)  
李鄘 (70)  
李愬 (79、80、145、314)  
李端 (358)  
李翰 (22)  
李衡 (17)  
李翱 (309)  
李豫 (唐代宗) (1、20、22、24、32、113、155)  
李藩 (70)  
李元淳 (12、13)  
李世民 (唐太宗) (85、164、235、278、312)  
李正己 (148)  
李齐运 (49)  
李吉甫 (14、63、64、70、159)  
李光弼 (24)  
李行修 (18)  
李师道 (78、79、80、146、148、263)  
李同捷 (314)  
李孝本 (132、133)  
李怀仙 (143)  
李伯元 (353)  
李灵曜 (147)  
李忠言 (48、52、117)  
李固言 (138)  
李宗闵 (97、99、100、101、111、112)  
李栖筠 (13、14、15、24、25)  
李逢吉 (94)  
李辅光 (70)  
李商隐 (21、323、324、325、326、327、328、329)  
李隆基 (唐玄宗) (11、85、130、143、288)  
李景俭 (32、116、154)  
李慈铭 (309、317、321)  
李嘉祐 (26、358)  
李德裕 (14、97、98、105、106、114、115、138)  
李德修 (14)  
杨广 (隋炀帝) (289)  
杨亿 (329)  
杨时 (336)  
杨炎 (160、169)  
杨凭 (26)  
杨泉 (200)  
杨符 (345)  
杨慎 (296、321、328)

杨万里 ( 351 )  
杨玉环 ( 杨贵妃 ) ( 288 )  
杨归厚 ( 145、 158、 159、 160 )  
杨巨源 ( 32、 358 )  
杨叔元 ( 139、 140 )  
杨放陵 ( 14、 15、 160 )  
杨敬之 ( 290 )  
杨嗣复 ( 113 )  
杨维桢 ( 351、 354 )  
苏武 ( 59 )  
苏询 ( 312 )  
苏峻 ( 270 )  
苏轼 ( 28、 315、 31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42、 349、 351 )  
苏辙 ( 338、 345 )  
杜亚 ( 123 )  
杜甫 ( 265、 305、 306、 307、 327、 339、 340、 342、 358 )  
杜佑 ( 37、 38、 39、 40、 41、 43、 46、 50、 62、 63、 64、 155、 177、 322 )  
杜 牧 ( 44、 100、 305、 322、 323 )  
杜如晦 ( 150、 312 )  
杜荀鹤 ( 329、 358 )  
杜黄裳 ( 32、 33、 44、 70 )  
严羽 ( 28 )  
严绶 ( 53、 70 )  
严维 ( 26 )  
严士元 ( 76 )  
岑仲勉 ( 122 )  
吴可 ( 262 )  
吴玠 ( 338 )  
吴乔 ( 325 )  
吴聿 ( 344 )  
吴曾 ( 330 )  
吴筠 ( 26 )  
吴激 ( 356 )  
吴元济 ( 78、 79、 80、 100、 145、 146、 263 )  
吴少阳 ( 145 )  
吴廷燮 ( 12、 39 )  
吴景旭 ( 352 )  
邱良任 ( 353 )  
何充 ( 237 )  
何汶 ( 342 )  
何晏 ( 181 )  
何焯 ( 324 )  
邹炳泰 ( 314 )

良岑安世 ( 361 )  
宋玉 ( 315、 343 )  
宋祁 ( 10、 138、 321 )  
宋之问 ( 358 )  
宋申锡 ( 131、 132、 134、 135、 137 )  
宋育仁 ( 304 )  
汪士熙 ( 351 )  
况周颐 ( 316、 348 )  
沈约 ( 304 )  
沈雄 ( 354 )  
沈作喆 ( 321 )  
沈德潜 ( 268 )  
辛文房 ( 18 )  
辛弃疾 ( 356 )  
灵澈 ( 28、 29、 307 )  
张先 ( 347 )  
张耒 ( 262、 347 , 348、 349 )  
张良 ( 29 )  
张仵 ( 51 )  
张戒 ( 262、 293、 325、 331 )  
张载 ( 320 )  
张著 ( 26 )  
张继 ( 26 )  
张愔 ( 39、 40 )  
张滂 ( 49 )  
张騫 ( 284 )  
张鷟 ( 358 )  
张盩 ( 34 )  
张籍 ( 32 )  
张平叔 ( 256 )  
张弘靖 ( 73 )  
张志和 ( 26 )  
张邦基 ( 315、 321 )  
张复元 ( 34、 35 )  
张建封 ( 24、 39、 42、 128 )  
陆羽 ( 26 )  
陆质 ( 45、 53、 122、 123、 165、 166 )  
陆贽 ( 32、 33、 49、 177 )  
陆厥 ( 304 )  
陆游 ( 328、 347、 349 )  
陆广微 ( 21 )  
陆长源 ( 147 )  
陆时雍 ( 289 )  
邵博 ( 274 )

陈谏 ( 50、 54、 63、 72、 89 )  
陈与义 ( 338、 339、 346、 347、 356 )  
陈长方 ( 339 )  
陈少游 ( 14、 122、 123 )  
陈师道 ( 262、 331、 336、 338、 339、 340、 343、 345、 346、 347 )  
陈君奕 ( 133 )  
陈秀明 ( 335 )  
陈叔宝 ( 陈后主 ) ( 269 )  
陈寅格 ( 134、 138 )  
陈霸先 ( 270 )  
八画  
武丁 ( 殷高宗 ) ( 211 )  
武曩 ( 武后 ) ( 11 )  
武元衡 ( 34、 53、 64、 65、 70、 71、 72、 73、 78、 79、 94 )  
武儒衡 ( 34 )  
欧阳修 ( 10、 138、 327、 338、 344 )  
林宝 ( 122 )  
林纾 ( 253、 308、 309、 311、 312、 313、 314、 316 )  
林鹅峰 ( 358 )  
罗昉 ( 353 )  
罗隐 ( 328、 329 )  
罗大经 ( 336 )  
罗立言 ( 132、 133 )  
范攄 ( 87、 306 )  
范缜 ( 200、 201 )  
范文澜 ( 2 )  
范希朝 ( 51、 134 )  
周处 ( 68、 69 )  
周泽 ( 236、 237 )  
周輝 ( 348 )  
周密 ( 321 )  
周邦彦 ( 356 )  
周履靖 ( 301 )  
鱼弘志 ( 134、 136 )  
竺道生 ( 296 )  
河上公 ( 182 )  
孟准 ( 40 )  
孟轲 ( 189 )  
孟郊 ( 26、 327 )  
孟棻 ( 72 )  
庞参 ( 125、 126 )  
郑玄 ( 297、 298 )  
郑注 ( 131、 132、 137、 138、 139 )  
郑綱 ( 52 )

郑覃 ( 136、 138、 157 )  
房玄龄 ( 150、 312 )  
宗密 ( 133、 135、 136 )  
宗楚 ( 133 )  
屈原 ( 230、 273、 274、 297、 303、 315、 320、 327 )  
九画  
赵匡 ( 45、 122、 165 )  
赵璘 ( 318 )  
赵翼 ( 235、 340 )  
赵广汉 ( 126 )  
赵彦材 ( 335 )  
苟况 ( 165、 167、 179、 180、 188、 189、 198、 251、 320 )  
胡子 ( 330、 343 )  
胡穉 ( 347 )  
胡三省 ( 2 )  
胡以梅 ( 303 )  
胡应麟 ( 355 )  
胡震亨 ( 233、 300 )  
冒顿 ( 5、 6 )  
柳挥 ( 350 )  
柳下跖 ( 187 )  
柳下惠 ( 75 )  
柳宗元 ( 9、 10、 18、 23、 32、 42、 44、 45、 46、 47、 48、 54、 60、  
61、 63、 65、 69、 71、 72、 73、 74、 75、 80、 81、 82、 83、 36、 88、 89、 92、  
116、 122、 123、 154、 166、 172、 173、 174、 175、 176、 178、 179、 190、 195、  
196、 197、 206、 241、 249、 253、 261、 297、 298、 304、 313、 315、 317、  
318、 320、 321、 332 )  
郗道元 ( 278 )  
项籍 ( 58 )  
独孤及 ( 24 )  
独孤郁 ( 47 )  
段文昌 ( 92 )  
钟嵘 ( 224 )  
皇甫冉 ( 26 )  
皇甫曾 ( 26、 358 )  
皇甫曙 ( 291、 292 )  
俞弁 ( 349 )  
郗志荣 ( 133 )  
庭坚 ( 156 )  
施谔 ( 285 )  
施士句 ( 42、 43 )  
施补华 ( 268、 334 )  
姜小白 ( 齐桓公 ) ( 257 )  
姜唐佐 ( 332 )

洪刍 ( 344 )  
洪迈 ( 305、 321 )  
洪炎 ( 344 )  
洪朋 ( 344 )  
浑瑊 ( 344 )  
姚合 ( 100 )  
姚宽 ( 304 )  
姚薇无 ( 4、 5 )  
贺裳 ( 322、 323、 329 )  
十画  
夏侯湛 ( 309 )  
顾况 ( 22、 26 )  
顾彖 ( 56、 57 )  
顾少连 ( 32、 34、 154 )  
顾炎武 ( 321 )  
贾岛 ( 358 )  
贾谊 ( 251、 265、 266 )  
贾竦 ( 133、 136 )  
袁宏 ( 299 )  
袁宏道 ( 355 )  
袁启旭 ( 352 )  
班宏 ( 170 )  
班固 ( 308 )  
秦系 ( 26 )  
秦观 ( 347、 348、 349 )  
秦荣光 ( 352 )  
桓玄 ( 145 )  
晏殊 ( 356 )  
晁公武 ( 345 )  
晁冲之 ( 345 )  
殷尧藩 ( 23 )  
徐干 ( 165 )  
徐岱 ( 25 )  
徐松 ( 35 )  
徐陵 ( 287、 305 )  
徐渭 ( 354、 355 )  
徐增 ( 295 )  
徐凝 ( 21 )  
徐嗣微 ( 270 )  
钱起 ( 358 )  
钱大昕 ( 94、 321 )  
俱文珍 ( 52、 116、 117 )  
奚陟 ( 159、 160、 314 )  
翁方纲 ( 300、 304、 )

爱新觉罗·弘曆（乾隆）（353）  
爱新觉罗·玄烨（康熙）（352）  
高郢（32）  
高力士（131）  
高士奇（352）  
凌准（45、48、50、54、63、77、89、166）  
郭象（189、213、243）  
郭无名（60）  
郭行余（132、133）  
郭忠政（50）  
诸葛亮（86）  
唐寅（355）  
唐汝询（110、268）  
陶侃（270）  
陶渊明（243）  
姬发（周武王）（149）  
姬延（周赧王）（137）  
姬胡（周厉王）（211）  
姬宫涅（周幽王）（211）  
十一画  
萧存（26）  
萧纲（梁简文帝）（279）  
萧颖士（358）  
曹丕（152）  
曹植（303、304）  
曹操（59、60）  
曹腾（116）  
黄生（355）  
黄彻（335）  
黄霸（74）  
黄本驥（26）  
黄庭坚（292、305、332、336、338、339、340、341、342、343、344、  
345、346、347、351、354）  
龚颐正（321、335）  
崔峒（26）  
崔倕（2）  
崔群（33、71、97）  
崔曙（358）  
崔敦诗（87）  
啖助（45、122、165）  
皎然（22、26、28、29、258、259、260、306、307）  
商鞅（125）  
庾信（9、10、304、305）  
梁松（272）

梁肃 ( 21、 123 )  
梁冀 ( 117 )  
章八元 ( 26 )  
章士钊 ( 123、 166 )  
章孝标 ( 358 )  
阎秀卿 ( 355 )  
惟良 ( 28、 177 )  
十二画  
韩休 ( 155 )  
韩约 ( 132、 133 )  
韩非 ( 204、 219、 251、 252 )  
韩驹 ( 339、 347 )  
韩洄 ( 17、 155、 156 )  
韩晔 ( 14、 15、 45、 54、 63、 72、 77、 82、 123、 155、 156、 165、 166 )  
韩泰 ( 32、 42、 45、 47、 51、 54、 63、 65、 69、 72、 76、 82、 91、 92、  
95、 134、 166 )  
韩滉 ( 13、 14、 15、 24、 25、 155、 156 )  
韩愈 ( 9、 10、 23、 32、 33、 43、 44、 46、 48、 51、 80、 82、 88、  
154、 170、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90、 192、 235、 236、 252、 253、  
261、 262、 309、 310、 313、 315、 320、 339、 340 )  
董卓 ( 145 )  
董晋 ( 120 )  
董挺 ( 57 )  
董仲舒 ( 178、 180、 189、 199、 200、 203、 213、 321 )  
葛立方 ( 341 )  
蒋景祁 ( 352 )  
惠洪 ( 345 )  
程异 ( 54、 63、 64 )  
程大昌 ( 321 )  
傅縡 ( 36 )  
舒元舆 ( 133 )  
嵇康 ( 190 , 244、 278、 298 )  
鲁迅 ( 224、 299、 357 )  
释迦牟尼 ( 240 )  
谢安 ( 108、 268、 270 )  
谢观 ( 358 )  
谢尚 ( 299 )  
谢眺 ( 304 )  
谢棒 ( 325 )  
谢灵运 ( 28、 304 )  
谢枋得 ( 289 )  
谢采伯 ( 309 )  
温峤 ( 270 )  
温造 ( 139、 140 )

温庭筠 ( 327、 328、 350、 358 )

曾季狸 ( 327 )

十三画

虞集 ( 351 )

鲍防 ( 32 )

鲍溶 ( 358 )

鲍照 ( 91、 304 )

鲍敬言 ( 190 )

窦常 ( 161 )

窦群 ( 42、 53、 161、 162 )

窦易直 ( 92 )

褚冲 ( 25 )

褚人获 ( 289 )

管仲 ( 256、 257 )

管世铭 ( 292、 323、 328 )

十四画

蔡邕 ( 291 )

蔡正孙 ( 346 )

裴均 ( 53 )

裴佶 ( 18 )

裴武 ( 18 )

裴埴 ( 70、 71 )

裴度 ( 16、 18、 19、 32、 71、 73、 74、 78、 79、 90、 92、 94、 96、  
97、 98、 99、 100、 101、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45、 234、  
242、 252 )

裴腆 ( 17 )

裴操 ( 32 )

裴昌禹 ( 86 )

裴廷龄 ( 32、 33、 49 )

缪荃孙 ( 309 )

十五画

慧能 ( 241 )

樊绍述 ( 340 )

潘大临 ( 339 )

潘孟阳 ( 12 )

颜回 ( 137、 319、 320 )

颜延之 ( 169 )

颜真卿 ( 26 )

十六画

霍去病 ( 248 )

薛逢 ( 328 )

薛謩 ( 13、 316 )

薛伯鼻 ( 314 )

薛景晦 ( 81 )

薛盈珍 ( 52 )

嬴政 ( 秦始皇 ) ( 5 )

十七画

戴叔伦 ( 32 )

檀道济 ( 60、 61 )

魏泰 ( 266 )

魏了翁 ( 346 )

魏庆之 ( 346 )

十八画

藤原公任 ( 359 )

藤原冬嗣 ( 360 )

## 文献索引\*

### 二——三画

- 二老堂诗话（历代诗话本）（336）  
二十二史札记（丛书集成本）（235）  
十七史商榷（丛书集成本）（52）  
十驾斋养新录（同学基本丛书本）（321）  
三唐诗品（刻本）（304）  
大学（朱熹集注本）（247）  
山谷内集注、外集注、别集注（四库全书本）（347）  
义门读书记（中华书局排印本）（32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212）

### 四 画

- 元稹集（中华书局点校本）（302）  
元和姓纂（金陵书局校刊本）（7、122）  
元和郡县图志（中华书局排印本）（15）  
太平广记（中华书局标点本）（17、18、21、24、38）  
云仙杂记（四部丛刊本）（52）  
云溪友议（古典文学出版社标点本）（87、105、306）  
无君论（中国哲学史资料简编本）（190）  
艺概（清刻本）（300、308）  
王直方诗话（宋诗话辑怯本）（341、344、349）  
历代诗话（中华书局标点本）（352）  
中论（四部丛刊本）（165）  
中说（四部丛刊本）（235、236）  
中国通史简编（人民出版社）（2）  
日知录（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321）  
日本诗纪（日本图书刊行会刊本）（359、360、361）  
水经注（四部丛刊本）（278）  
丹铅总录（四库全书本）（321）  
午风堂丛谈（清刻本）（314）  
升庵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296、328）  
风月堂诗话（中华书局点校本）（345）  
六一诗话（历代诗话本）（327）  
六臣注文选（四部丛刊本）（21、169）  
文心雕龙（中国古典文学理论批评专著选辑本）（224、315）  
文苑英华（中华书局影印本）（24）  
文献通考（商务印书馆影印本）（37）  
文华秀丽集（日本经济杂志社翻刻《群书类从》本）（359、360、361）  
五画本朝一人一首（日本汲古书院刊本）（358）  
左传（上海古籍出版社标点本）（127、311）  
世说新语（四部丛刊本）（68、162、243、298、299）  
石林诗话（历代诗话本）（333）

石洲诗话（清诗话续编本）（300、304）  
古今词话（词话丛编本）（356）  
东坡乐府（中华书局影印本）（332）  
东坡诗话录（丛书集成本）（335）  
东莱吕紫微诗话（丛书集成本）（339、344）  
东莱吕紫微师友杂志（丛书集成本）（344）  
北史（中华书局点校本）（4、5、7）  
北朝胡姓考（中华书局）（4、5）  
史记（中华书局点校本）（11、25、58、125、127、193、194、243、  
311）  
史通（四部丛刊本）（10）  
旧唐书（中华书局点校本）（10、11、13、15、16、17、24、25、32、  
34、37、38、39、40、41、42、43、44、45、47、48、49、50、53、56、61、  
62、63、64、67、71、72、77、78、80、84、86、92、94、95、98、100、103、  
106、110、120、122、123、128、131、132、133、134、135、136、138、139、  
140、143、144、147、148、156、160、164、170、177、255、256、271、278、  
292、310、318、322、323、328、350）  
且介亭杂文·门外文谈（鲁迅全集本）（300）  
四溟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325）  
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影印本）（62、165、339）  
乐府诗集（四部丛刊本）（25）  
册府元龟（中华书局影印本）（24）  
白居易集（中华书局点校本）（45、111、263、302、362）  
汉书（中华书局点校本）（2、3、58、59、126、199、256、308）  
礼记（四部丛刊本）（36、165、250）  
兰丛诗话（清诗话续编本）（328）  
六画  
权载之文集（四部丛刊本）（27、28、260）  
列子（二十二子本）（181、227、319）  
老子（二十二子本）（182、200、203、213、216、219）  
老学庵笔记（丛书集成本）（347）  
而庵说唐诗（中州古籍出版社校注本）（295）  
西溪丛语（唐宋史料笔记丛刊本）（304）  
西湖竹枝集（清刻本）（351）  
岁寒堂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262、293、325、331）  
因话录（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318）  
吕氏春秋（四部丛刊本）（319）  
曲律（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本）（355）  
曲洧旧闻（丛书集成本）（349）  
曲石精庐藏唐墓志（齐鲁书社影印本）（18）  
华阳国志（四部丛刊本）（285）  
后汉书（中华书局点校本）（116、125、236、256、291、297）  
后山诗话（历代诗话本）（262、331、343、348）  
后山诗注（四部丛刊本）（347）

- 后耳目志（说郛本）（331）  
后村先生大全集（四部丛刊本）（331、350）  
竹庄诗话（中华书局点校本）（342）  
竹枝纪事诗（暨南大学出版社）（353）  
优古堂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338）  
全宋词（中华书局）（356）  
全唐文（中华书局影印本）（18、21、22、56、86、123、166）  
全唐诗（中华书局标点本）（25、111、327、328、329、350）  
全金元词（中华书局）（356）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中华书局影印本）（278、298）  
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中华书局）（303、304）  
刘宾客嘉话录（丛书集成本）（16、21、87、339、340）  
齐东野语（丛书集成本）（321）  
论语（中华书局本）（75、125、127、165、257）  
论衡（四部丛刊本）（181、189、199、200、203、213、214、311）  
庄子（二十二子本）（141、191、200、213、228、243、292）  
观林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344）
- 七 画
- 苏拭文集、诗集（中华书局点校本）（28、236、315、319、334）  
批 昌谷集（上海人民出版社标点本）（324）  
芥隐笔记（丛书集成本）（321、335）  
杜阳杂编（中华书局排印本）（137）  
吴地记（丛书集成本）（21）  
吴郡二科志（丛书集成本）（355）  
坚瓠集（清巾箱本）（289）  
围炉诗话（清诗话续编本）（325）  
岷佣说诗（清诗话本）（268、334）  
步里客谈（四库全书本）（339）  
困学纪闻（翁元所注本）（307、309、321）  
龟山集（四库全书本）（336）  
宋书（中华书局点校本）（61）  
宋史（中华书局点校本）（87、337、345）  
宋祁笔记（丛书集成本）（321）  
宋高僧传（中华书局排印本）（135、307）  
沧浪诗话（历代诗话本）（28）  
冷斋夜话（中华书局点校本）（345）  
词谱（中国书店影印本）（356）  
陆游集（中华书局标点本）（328）  
邵氏闻见后录（唐宋史料笔记丛刊本）（274）
- 八画
- 林下偶谈（丛书集成本）（334）  
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商务印书馆）（253、308、309、311、312、313、314、315、316、317）  
瓠北诗话（清诗话续编本）（340）

抒山集（四库全书本）（28、 259）  
青琐高议（宋元笔记丛书本）（268）  
郁离子（清刻本）（321）  
苕溪渔隐丛话（中国古典文学理论批评专著选辑本）（330、 348）  
尚书（四部丛刊本）（186）  
明道杂志（丛书集成本）（262）  
周书（中华书局点校本）（4、 5、 6、 7）  
周易（四部丛刊本）（162、 177、 181、 217、 228）  
诗式（历代诗话本）（26、 258、 259、 304、 306）  
诗品（历代诗话本）（109、 224）  
诗经（四部丛刊本）（42、 61、 271、 289、 301、 302、 342）  
诗薮（上海古籍出版社标点本）（355）  
诗人玉屑（中华书局点校本）（346）  
诗林广记（中华书局点校本）（346）  
诗律武库（丛书集成本）（304、 331、 336）  
学斋估毕（丛书集成本）（321、 338）  
经国集（日本经济杂志社翻刻《群书类从》本）（359、 360）  
物理论（中国哲学史资料简编本）（200）  
和汉朗咏集（日本明治书院新释本）（359）  
九画  
挥麈录（丛书集成本）（321）  
柳文指要（中华书局）（124、 166）  
柳宗元集（中华书局点校本）（42、 47、 77、 123、 173、 174、 192、 195、  
206、 297）  
荀子（四部丛刊本）（165、 180、 188、 189、 199、 203、 308）  
南史（中华书局点校本）（36、 200）  
带经堂诗话（中国古典文学理论批评专著选辑本）（351）  
春秋繁露（四部丛刊本）（180、 189、 199、 213）  
春秋集传微旨（四库全书本）（95、 166）  
春秋集传纂例（四库全书本）（45、 166）  
荆楚岁时记（四部备要本）（284）  
毗陵集（四部丛刊本）（3）  
战国策（网部丛刊本）（75）  
顺宗实录（丛书集成本）（48、 51、 154）  
临川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本）（321）  
临汉隐居诗话（历代诗话本）（266）  
昭昧詹言（中国古典文学理论批评专著选辑本）（331）  
昭德先生郡斋读书志（上海古籍出版社校证本）（345）  
重订唐诗别裁集（中华书局影印本）（268）  
说苑（中华书局校证本）（319）  
洪驹父诗话（宋诗话辑佚本）（344）  
姜斋诗话（清诗话本）（355）  
十画  
顾学颉文学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89）

晋书（中华书局点校本）（5、68、224、237、243、244、298）  
原诗（清诗话本）（305）  
载酒园诗话（清诗话续编本）（322、329）  
资治通鉴（中华书局点校本）（2、52、53、54、72、73、74、170）  
资治通鉴考异（四部丛刊本）（72）  
读通鉴论（国学基本丛书本）（51）  
读雪山房唐诗凡例（清诗话续编本）（292、323、328）  
诸史拾遗（清刻本）（94）  
唐会要（丛书集成本）（18）  
唐风定（刻本）（329）  
唐声诗（上海古籍出版社）（354）  
唐诗解（清刻本）（110、268）  
唐才子传（古典文学出版社点校本）（18）  
唐诗镜（四序全书本）（289）  
唐诗纪事（四部丛刊本）（138）  
唐诗评选（刻本）（112、323）  
唐诗摘钞（清刻本）（355）  
唐诗贯珠（清刻本）（303）  
唐国史补（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34、71）  
唐语林（中华书局校证本）（32、42、43、80、100、105、114、314）  
唐音癸签（古典文学出版社标点本）（234、300、307）  
唐方镇年表（二十四史研究资料丛刊本）（12、39）  
唐代政治史述论稿（陈寅恪先生文集本）（134、138）  
容斋随笔（上海古籍出版社标点本）（305、308、321）  
栾城集（四部丛刊本）（338）  
凌云集（日本经济杂志社翻刻《群书类从》本）（360）  
通典（中华书局点校本）（21、35、39、177）  
能改斋漫录（宋元笔记丛书本）（330）  
十一画  
梅溪集（四部丛刊本）（277）  
晋溪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335、348）  
野客丛书（宋元笔记丛书本）（348）  
逸老堂诗话（历代诗后续编本）（348）  
庾子山集（四部丛刊本）（10）  
淮南子（二十二子本）（227）  
密斋笔记（丛书集成本）（309）  
清波杂志（四部丛刊本）（348）  
淳祐临安志（宋元方志丛刊本）（285）  
隋书（中华书局点校本）（6、7）  
隋唐嘉话（古典文学出版社点校本）（16）  
隐居通议（四库全书本）（321、346）  
续晋阳秋（广雅书局丛书本）（298）  
十二画  
韩非子（四部丛刊本）（204、308）

- 韩昌黎集（万有文库本）（46、173）  
辍锻录（清诗话续编本）（325）  
越缦堂读书记（由云龙辑本）（309）  
登科记考（中华书局点校本）（35）  
艇斋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327）  
寓简（丛书集成本）（321）  
童蒙诗训（宋诗话辑佚本）（338、315）  
骚坛秘语（丛书集成本）（301）  
谢注唐诗绝句（浙江古籍出版社点校本）（110、289、296）
- 十三画
- 楚辞（四部丛刊本）（230、273、274、303）  
楚辞章句（丛书集成本）（287）  
楚辞通释（清刻本）（287）  
蛾术编（清刻本）（327）  
筱园诗话（清诗话续编本）（326）  
新唐书（中华书局点校本）（7、9、10、14、15、24、25、33、34、41、  
45、52、73、94、95、100、133、137、138、142、143、156、159、160）  
韵语阳秋（历代诗话本）（341、346）
- 十四画
- 管子（四部丛刊本）（256、257）  
溇南遗老集（四部丛刊本）（340）
- 十五画
- 樊川文集（中国古典文学丛书本）（100、323）  
樊南文集（中国古典文学丛书本）（324）  
增广笺注筒斋诗集（四部丛刊本）（347）  
意风词话（词话丛编本）（316、348）  
墨庄漫录（四部丛刊本）（216、321）  
鹤林玉露（唐宋史料笔记丛刊本）（336）  
鹤山渠阳经外杂钞（丛书集成本）（346）  
颜鲁公文集（四部备要本）（26）  
潜研堂金石文跋尾（清刻本）（321）
- 十六画
- 豫章黄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本）（292、294、305、332、336、342、  
351）
- 十七画
- 霞外摭屑（上海古籍出版社排印本）（321）  
魏书（中华书局点校本）（4、6、7、9）
- 十九画
- 藏海诗话（历代诗话续编本）（262）  
瀛奎律髓（清刻本）（329、331、341、342、355）  
瀛奎律髓刊误（清刻本）（342）  
瀛奎律髓汇评（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294、329、349）

## 词语索引

### 二 画

人性 (187、190)  
人生观 (223、226、231、241、245)  
人格神 (174、189)  
人生境界 (242、244)

### 三画

士族 (2)  
大中之道 (164、166、167、171、254)  
山水游记诗 (292)  
门第观念 (2)

### 四 画

无神论 (172、173、179、186、201、208、213、229、321)  
天命论 (187、189、199、201、206、208、210、211、212、229、238、311)  
天道观 (178)  
天人之辩 (186、189、190、198)  
天人合一 (187、188、189J90、198、320)  
天人关系 (172、177、178、186、195、197)  
天人相分 (188、189、190、198、320)  
天人相异 (190)  
天人感应说 (176、189、190、321)  
天与人交相胜，还相用 (186、190、191、192、194、195、196、198、205、206、311、320)  
中庸 (165、166、167)  
内圣外王 (247) 历史进化观 (151)  
风土民情诗 (249、263、270)  
文以明道 (253)  
文以载道 (253)  
文学思想 (49、251、252、257)  
认识论 (183、184、211、220、221、260、311)  
五画  
世界观 (172、173、223、241)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179、185、186)  
本体论 (180、181、184、215)  
甘露之变 (109、130J34、135、136、137、138、139)  
古文运动 (253、254、255、257、306、309、310、313、315)  
玄学 (178、181、182、189、190、200、201、213、244)  
必然性 (198、199、200、202、203、204、205、213、214、215)  
永贞革新 (19、44、45、46、48、54、55、57、61、62、67、68、76、77、87、92、100、102、112、115、130、141、142、155、156、161、164、165、166、167、172、173、176、210、223、230、248、252、264、265、278、303、337)

主观能动性 ( 196、 205 )  
民俗学 ( 354 )  
乐府民歌 ( 25 )  
矛盾 ( 216、 217、 219、 241 )  
六画  
有神论 ( 173、 178、 186、 206、 213 )  
因果报应说 ( 190、 238、 242 )  
西昆诗派 ( 329 )  
伦理 ( 187、 188、 189 )  
宇宙观 ( 185 )  
自然观 ( 178、 179、 180、 199、 200、 220 )  
自然之说 ( 178、 186、 187、 190、 191、 198、 213、 215、 320 )  
自然科学 ( 178、 183 )  
名教 ( 189、 190、 244 )  
竹枝词 ( 273、 274、 276、 277、 278、 279、 280、 299、 300、 303、  
305、 332、 350、 351、 352、 353、 354 )  
竹林七贤 ( 109、 224、 244 )  
江西诗派 ( 330、 338、 339、 340、 341、 342、 344、 345、 346、 347、 349 )  
安史之乱 ( 16、 21、 22、 24、 165 )  
好实蹈中 ( 165 )  
阴鹭之说 ( 178、 186、 187、 190、 198、 215 )  
七画  
均田制 ( 142 )  
两税法 ( 160 )  
君权神授说 ( 189 )  
杨柳枝词 ( 286、 287、 290、 299、 300 )  
佛学 ( 178、 181、 182、 183、 185、 190、 200、 201、 213、 223、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5、 258、 260、 312 )  
言外之义 ( 259 )  
社会历史观 ( 150 )  
抒情酬赠诗 ( 249、 263、 290 )  
八画  
规律观 ( 198、 202、 205 )  
奉天之难 ( 131 )  
明体以及用 ( 122、 124、 130 )  
咏怀诗 ( 224 )  
咏史怀古诗 ( 119、 249、 263、 265、 266 )  
法制 ( 149、 150、 151、 152、 153、 170、 193、 196、 197、 207、 208、 209、  
214、 215 )  
法家 ( 204 )  
诗论 ( 257、 258、 263 )  
诡辩论 ( 219 )  
实事求是 ( 124 )  
府兵制 ( 142 )

经学 ( 318 )  
经权之理 ( 166 )  
建安七子 ( 109、 256、 303 )  
九画  
政治思想 ( 31、 119、 149、 153、 172、 252、 257 )  
政治寓言诗 ( 162、 168 )  
政治讽刺诗 ( 61、 119、 263、 264、 336 )  
思孟学派 ( 165 )  
神灭论 ( 200 )  
神不灭论 ( 190 )  
神学目的论 ( 196、 199、 200、 203 )  
客观实在性 ( 181、 184、 185、 201 )  
独化论 ( 200 )  
十 画  
哲学思想 ( 172 )  
哲学基础 ( 176 )  
哲学基本问题 ( 183 )  
浪淘沙词 ( 283、 359 )  
通经以知权 ( 122、 124、 130、 167 )  
十一画  
理想人格 ( 165、 245、 246、 247 )  
理性认识 ( 221 )  
理性思维 ( 184 )  
唯心论 ( 176、 180、 181、 185、 186、 190、 218、 241 )  
唯物论 ( 172、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5、 186、 189、  
191、 196、 198、 199、 200、 203、 204、 205、 216、 220、 221、 229、 235、 241、  
245、 250、 272、 312、 320、 321 )  
宿命论 ( 177、 189、 200 )  
偶然性 ( 198、 199、 200、 213、 215 )  
十二画  
募兵制 ( 142 )  
禅宗 ( 213、 241 )  
道家 ( 188、 189、 190、 235、 236、 242、 245、 246 )  
道教 ( 185、 235、 236 )  
象外之境 ( 259 )  
十三画  
感性认识 ( 221 )  
意境 ( 66、 258、 276 )  
新陈代谢 ( 216 )  
新乐府体诗 ( 265、 283、 329 )  
数存而势生 ( 198、 202、 203、 205 )  
十四画  
境象 ( 258、 259 )  
精气说 ( 189 )

精神境界 ( 66 )

十五画

墨家 ( 187、 188、 189 )

题咏诗 ( 292 )

踏歌词 ( 279、 280 )

十六画

儒学 ( 165、 187、 188、 189、 190、 235、 236、 239、 240、 241、 242、 245 )

辩证法 ( 177、 215、 216 , 217、 219、 220、 223 )

十八画

藩镇 ( 24、 51、 52、 53、 54、 70、 78、 79、 134、 142、 143、 144、  
145、 146、 148、 149、 150、 165、 263、 264 )

## 后记

从60年代起，我陆续出版了《刘禹锡年谱》、《刘禹锡丛考》、《刘禹锡研究》，并校订了《刘禹锡集》。有此基础，才敢承担《中国思想家评传丛刊·刘禹锡评传》的写作任务。

评传共十章。前五章对刘禹锡的氏族、籍贯、出生地、家世、学习经过、科名、官职、交游等，重新考证。两《唐书》中有《刘禹锡传》，唐、宋人笔记中记载了刘禹锡的一些件事，都有缺漏、错误，缺漏者补充之，错误者纠正之。本书考出刘禹锡是匈奴族后裔，籍贯是洛阳，出生于苏州嘉兴县，指出中山、彭城旧说之不可信。考出刘禹锡父亲与李栖窍、韩滉的关系，母系范阳卢氏与河东裴氏的关系，有助于时刘禹锡与李德裕、韩晔、裴度交游的理解。考出刘禹锡“三登文科”，“四参（歧）公府”的内涵，与“显交”令狐楚的交谊波折，“元饶州”其人其事等等，加深了对刘禹锡生平的认识。围绕“顺宗内禅”、“甘露之变”的史事钩沈，揭露了宦官的罪恶，展现了刘禹锡对国家百折不挠的忠贞志节。

后五章对刘禹锡的政治思想、哲学思想、人生观、文艺思想及其对后世的影响，进行论述。考察力求全面，评价力求公允。对刘禹锡的政治思想、人生观，本书分立两章，是迄今为止最详细的介绍，其中“好实蹈中”等重要问题，本书联系柳宗元等人的有关观点，进行比较研究。对刘禹锡的哲学思想、文艺思想，人们谈得较多，本书仍然提出“万物‘乘气而生’的自然观”、“‘数存而势生’的规律观”、“‘以不息为体，以日新为道’的辩证法思想”、“‘造形而有感，因感而有词’的认识论”等新命题，力求开拓研究视野。刘禹锡诗对晚唐杜牧、温庭筠，李商隐三大家，对北宋苏氏一门、江西诗派的影响，诗话中仅有一鳞半爪的记载，本书特立专节，予以发挥。

有些资料，流传极少，不为人知，渐趋湮没，本书第一次引用。例如：1924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林氏选评名家文集·刘宾客集》，本书之外，未见其他著作引用。

几十年来，我除了自己研究刘禹锡之外，并注意这方面的新生力量，吴汝煜同志和萧瑞峰同志就是我赏识的中、青年学者。我曾与吴汝煜同志合作《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刘禹锡》（198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中国历代著名文学家评传·刘禹锡》（1983年山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合写《刘禹锡集·前言》（1990年中华书局出版）。我以前所写的几本书和若干篇论文，都赠送给吴汝煜同志看，现在他已逝世，不能看到这本《评传》了。

对于刘禹锡的生平与创作，本书具有独特的见解。如《陋室铭》，传诵虽广，今考证，乃贗品。如“四公会”、“司空见惯”，人们作为典故，今考证，乃讹传。本书一概摒弃不用。

我年老体衰，全书由哲学硕士、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卞敏执笔。第十章第五节《刘禹锡诗在日本的传播》特请文学硕士、访日青年学者、杭州大学教授萧瑞峰执笔。由我定稿。限于水平，书中不足之处，希望文、史、哲各界人士指出，以便今后补正。

1995年夏，卞孝萱于南京大学



